Nationalism

Liberalsim

Marxism

Social Democracy

Populism

方雷
蒋锐 著

政治断层带的嬗变

东欧政党与政治思潮研究

山东大学出版社

East-europe

Political Party

Politics

P o p u l i s m

N a t i o n a l i s m

S o c i a l D e m o c r a c y

L i b e r a l i s m

M a r x i s m



ISBN 978-7-5607-4812-2

定价：39.00元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结项成果
山东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结项成果

政治断层带的嬗变

——东欧政党与政治思潮研究

方雷　蒋锐　著

山东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政治断层带的嬗变:东欧政党与政治思潮研究/方雷,蒋锐著.
—济南:山东大学出版社,2013.7
ISBN 978-7-5607-4812-2

Ⅰ.①政…
Ⅱ.①方… ②蒋…
Ⅲ.①政党—党史—研究—东欧—20世纪 ②政治思想史—研究—东欧—20世纪
Ⅳ.①D751.064 ②D095.10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37302号

策划编辑:尹凤桐
责任编辑:尹凤桐
封面设计:张 荔

出版发行:山东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山东省济南市山大南路20号
邮 编 250100
电 话 市场部(0531)88364466
经 销:山东省新华书店
印 刷:东港股份有限公司印刷
规 格:720毫米×1000毫米 1/16
21.25印张 336千字
版 次:2013年7月第1版
印 次:2013年7月第1次印刷
定 价:39.00元

前言

一

作为一个政治意义上与西欧相对的概念，东欧是指二战后成立的位于欧洲东部和东南部的八个社会主义国家，即民主德国、波兰、捷克斯洛伐克、匈牙利、罗马尼亚、保加利亚、南斯拉夫和阿尔巴尼亚。冷战时期，西方称这些隶属于苏联集团的国家为“东欧国家”。目前人们对这个地区的称谓不一，有称为“东欧”的，有称为“中欧”的，有称为“中东欧”或“东中欧”的，还有人认为应细分为中欧、东欧、东南欧（即巴尔干半岛）。在更广泛的地理意义上，所谓“东欧”，除了上述八个国家中的七个外（即东德除外），还应加上乌克兰、白俄罗斯、摩尔多瓦以及俄罗斯的欧洲部分，甚至包括亚美尼亚、格鲁吉亚、阿塞拜疆、波罗的海三国以及希腊、塞浦路斯和土耳其的欧洲部分，即中欧以东、乌拉尔山以西和高加索山以北的地区。然而这种说法太宽泛了，实际上不仅包括了东欧，还涵盖了东北欧和东南欧。其实，即使国际政治或政治学领域在使用“东欧”这个概念时，有时也不一致。无论如何，我们在本书中所说的“东欧”，指的就是前述八个国家，不包括前苏联的欧洲部分。[1]

人们习惯上把这一地区称为“东欧”，还有人按照更严格的划分称其为

---

① 西方学者所称的“东欧”则包括苏联的欧洲部分，他们的东欧研究机构，包括国际东欧研究联合会主要刊物发表的文章中也都是这样。



"中东欧"。不过,无论如何称呼,都无一例外地是指欧洲大陆的这个心脏地带,即介于西欧和俄罗斯之间的广大地区,这里曾是多个社会主义国家的家园。然而,东欧人却不喜欢"后共产主义国家"或"前华沙条约组织成员国"这样的称谓,正如捷克前总统瓦茨拉夫·哈维尔所抗议的:"毫无提问,从捷克共和国到现在的哈萨克斯坦,直至未来的一段时期内,我们将继续被称为'后共产主义国家'和'前华沙条约组织成员国'。""使用这种称呼,在我看来是一种罪恶,我得承认我越来越厌恶这种说法。……不过,我们的确不把美国叫作'前英国殖民地'吧。"[①]从历史和文化的角度讲,东欧也属于欧洲,但是这个地区的国家却由于战争和加入"苏联集团"(阿尔巴尼亚和南斯拉夫除外),而同西欧分离长达半个世纪之久。随着苏联集团的解体,欧洲不再分裂,东欧国家开始回归欧洲。

一直以来,东欧在地缘政治上都是一个"十字路口",是政治发展的"断层带",宗教文化的"万花筒",民族构成的"百衲衣",军事斗争的"火药桶"。数世纪以来,几大强国——俄罗斯、波兰、德国、奥地利、瑞典和土耳其——之间从未在这里停止过对抗,它们为争夺领土和影响力而爆发的冲突和战争使这块土地长期动荡不安,各国间的疆界不时发生改变。可以说,东欧国家数世纪来一直都处于被征服、被分裂的命运,这造成了该地区持续至今的动荡。[②]

20 世纪初,介于俄罗斯、德国和奥匈帝国之间的多数东欧国家都处于分裂状态。1917 ~ 1918 年,历史无情地嘲弄了这些老牌帝国,把它们推下了历史舞台:德国和奥匈帝国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战败,俄罗斯发生了大革命。于是,它们统治之下的这些东欧小国纷纷独立,重新获得了主权。得益于伍德罗·威尔逊所倡导的自治政策,这些东欧国家在接下来的 20 年时间里享受着独立自主的生活。然而,"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爆发再度破坏了它们的独立,使其被迫接受新的帝国的统治,先是纳粹德国,然后是共产主义苏联。20 世纪 80 年代末历史再度重演,苏联帝国解体,东欧国家再次恢复独立自

---

① 参见[美]耶鲁·瑞奇蒙德:《解读东欧人》,徐冰、于晓言译,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3 页。

② 参见[美]耶鲁·瑞奇蒙德:《解读东欧人》,徐冰、于晓言译,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34 页。

主”[1]。

1989 年之后，东欧的政治版图发生了巨大变化：原来的东德在 1990 年 10 月 3 日与西德合并，从此不复存在；1993 年元旦，原来的捷克斯洛伐克分裂为两个独立国家，即捷克和斯洛伐克；原来的南斯拉夫先是一分为五，即克罗地亚、斯洛文尼亚、马其顿、波—黑和塞—黑[2]，后来塞—黑又于 2006 年 6 月正式分家，2008 年 2 月科索沃也宣布脱离塞尔维亚而独立。这样，东欧原来的八个社会主义国家就演变成了 14 个独立主权国家，即波兰、匈牙利、捷克、斯洛伐克、罗马尼亚、保加利亚、阿尔巴尼亚、克罗地亚、斯洛文尼亚、马其顿、波—黑、塞尔维亚、黑山和科索沃。

随着东欧国家政治转轨进程的不断推进和部分东欧、东南欧国家陆续加入欧盟，这些国家不再愿意使用原来政治含义（即冷战色彩）比较强的“东欧”这个概念，而代之以传统地理意义的称呼——“中东欧”。[3] “中东欧”这一称呼，给人一种该地区与原欧盟成员国本来就是一家的感觉，实际上，像德国、奥地利甚至瑞士，也都是传统意义上的中欧国家，尽管对“中欧”这个概念的界定同样十分复杂。[4] 虽然“东欧”这个词总给人一种意识形态比较强的感觉，但在分析冷战时期这一地区的政治问题时，还是使用它比较好。

在东欧这片土地上，一再重复着伟大国家的兴盛和衰败。这些国家大都对丧失主权和亡国有着刻骨铭心的记忆，它们时而兴旺蓬勃，时而苦不堪言，不断地经历着战争和分裂。这片土地曾先后被蒙古人、德国人、瑞典人、俄罗斯人、奥地利人和土耳其人统治。基督教派和伊斯兰教派为争夺对欧洲的控制权，也曾在这里进行长达数个世纪的征战。[5] 英国历史学家艾伦·帕尔默在《夹缝中的六国》一书中，曾非常独到地分析了东欧特殊的地理位置。他说，东欧地区缺少天然的屏障，多是丘陵和草原，不多的几座山脉也被几条河流隔断，既无法阻挡来自东方游牧民族的入侵，也吸引着西方人来

---

① 参见［美］耶鲁·瑞奇蒙德：《解读东欧人》，徐冰、于晓言译，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35 页。

② 塞—黑在 1992 ~ 2003 年称为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又称“小南斯拉夫”，是由塞尔维亚和黑山组成的联邦共和国。黑山在英文中称为门地内哥罗。

③ 参见薛君度主编的《转轨中的中东欧》一书前言，人民出版社 2002 年版。

④ 《欧洲研究》2004 年第 2 期朱晓中的一篇文章专门论述了这个问题。

⑤ 参见［美］耶鲁·瑞奇蒙德：《解读东欧人》，徐冰、于晓言译，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4 ~ 5 页。

殖民。[①] 这种特殊的地理和地形,使东欧在历史上一直是东西方控制和争夺的对象,从奥斯曼土耳其帝国到哈布斯堡王朝,从奥匈帝国到沙皇俄国,从纳粹德国到苏联,东欧长期成为欧洲列强争霸战争的舞台,也是冷战的前沿,所以称之为“夹缝”。

地理历史学家房龙也分别描述过这些国家。比如波兰,“经常被看成是别人的走廊”,邻居们对它非常眼馋,仅在18世纪就三次被瓜分,成为“俄罗斯和欧洲之间的一块牛排”[②]。波兰是一个中等大小、具有悠久历史的国家,介于两个曾操纵世界命运的大国——俄罗斯和德国之间。对于波兰来说,这两个大国的影响力现在依然存在,而且仍将是影响其国家行为的非常重要的因素。在波兰人看来,他们的悲剧是由地理位置决定的,即介于这两大巨头之间,当遇到这两大势力的胁迫时,波兰就不得不在它们之中作出一个选择。当无法作出这种艰难的决定时——从波兰的历史我们可以看出,确实是这样——波兰就不得不与这两大巨头进行斗争,而结果则是波兰丧失了独立和自由。按地理位置来说,捷克斯洛伐克在东欧是最理想的,但房龙认为它是一个人为划分出来的国家,是凡尔赛条约的产物。[③] 一战后捷克斯洛伐克退出了奥匈帝国,却一直由三个互相敌视的集团组成,即波希米亚、摩拉维亚和斯洛伐克。尤其是斯洛伐克,与前两者之间缺乏感情基础,终于在1993年分家。关于匈牙利,房龙提出了一个很有意思的问题:“它是谁的残留物?匈牙利人,或许像他们喜欢自称的那样——马扎尔人,是唯一扎根于欧洲大地并建立自己王国的蒙古人。”[④]但是,任何人都不能否认,匈牙利曾经是欧洲反对土耳其人的第一个堡垒,正是他们祖先遗传的尚武精神抵挡了奥斯曼的入侵,为欧洲作出了巨大贡献。

长期处于附庸地位的历史,虽然给东欧国家的政治文化打上了深深的印记,但谁也无法否认,历史上东欧国家一直是欧洲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们

---

① 参见[英]艾伦·帕尔默:《夹缝中的六国——维也纳会议以来的中东欧历史》,于亚伦等译,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3页。

② [美]房龙:《房龙地理——地球的故事》,赵绍棣、黄其祥译,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97年版,第256、259页。

③ 参见[美]房龙:《房龙地理——地球的故事》,赵绍棣、黄其祥译,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97年版,第260页。

④ [美]房龙:《房龙地理——地球的故事》,赵绍棣、黄其祥译,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97年版,第275页。

对欧洲的历史和文化有着强烈的认同感。这种认同不仅来自地域上的毗邻,更主要在于它们对欧洲文明的认同:东欧人和西欧人一样,也把起源于古希腊古罗马的欧洲基督教文明视为自己的精神家园。比如波、匈、捷三国,在公元8~10世纪就接受了基督教并开始使用拉丁文字。西欧一些学者也认为,应该把东欧各国人民吸收到本应属于他们的文化和经济共同体中来。[1]

历史表明,越是像东欧地区这样的民族,越是渴望独立的国家主权,它们与任人宰割的命运进行抗争的愿望和决心也越大。一旦真正获得国家主权,它们便会迫不及待地向西方邻居学习,寻求民主政治的经验和蓝本。历史给了它们两次机会,一次是一战之后,一次是冷战之后。一战后,东欧国家获得了短暂的独立,尽管时间较短,且除捷克斯洛伐克外其他国家推行西方民主政治制度的努力都失败了,但是这段经历却直接地影响着它们目前正在进行的政治转轨,正像亨廷顿所说:"过去的民主经验比没有这种经验更有助于第三波民主国家的稳定。"[2]匈牙利在一战后不到一年的时间内,先后建立过资产阶级共和国和苏维埃共和国,尽管后来都失败了。波兰早在中世纪就实行过"贵族民主",1926年之前还出现过一个"议会时代"。唯独捷克斯洛伐克,在两次世界大战间经历了长达20年的民主制,存在过16届政府,直至被纳粹德国占领。也正是在这个时期,捷克斯洛伐克成为当时世界上的十大工业国之一。

二

20世纪以来,东欧国家由于缺乏西欧民族国家那种政治、经济、文化方面的整合,一直处于不稳定状态。[3] 从政党政治的发展史也可以看出,东欧国家在整个20世纪曾三易政治制度:20世纪初,它们在封建帝国的废墟上建立了资本主义性质的民族国家,实行资产阶级多党制;二战后,它们接受了苏联模式,实行一党制;冷战后,东欧的共产党政权纷纷瓦解,重新实行多

---

① Frank Wiehler (Hrsg.), *Die Erweiterung der Europaeischeng Union: Eine Herausforderung*, Baden-Baden: Nomos Verl, 1998, S. 57.

② [美]亨廷顿:《第三波——20世纪后期民主化浪潮》,刘军宁译,上海三联书店1998年版,第325页。

③ 参见方雷:《欧盟东扩的正负效应分析》,载《欧洲研究》2003年第4期。



党议会民主制。伴随着对发展道路的重新选择，东欧的政党政治发生了三次根本性转变。我们还可以看到，在东欧国家制度变迁的过程中，各种外来的和本土的政治思潮一直起着催化剂作用，不同程度地左右着其政党政治和社会制度的更替。自由主义、共产主义、民主社会主义、民族主义、民粹主义等思潮，在东欧地区此起彼伏，盘根错节。表面看来，这一百年是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的争斗，实际上无论在社会主义还是资本主义占优势时期，都未能湮灭其他各种思潮的巨大影响。因此，研究一下20世纪以来东欧政党政治和政治思潮的变迁及相关问题，不仅在学术上具有重要价值，而且对于我们考量20世纪社会主义运动的兴衰，总结其经验教训，有着重要的启发意义。

在现有关于东欧国家政党和政治思潮的研究中，国外学者的研究成果在内容上基本涵盖了点、线、面三个层次。所谓点的研究，包括国别研究和个案研究，如对波兰团结工会的研究等。所谓线的研究，指对东欧政党政治某个领域的研究，如政党体制与制度研究、政党结构与组织研究、政党与国家关系研究、东欧民族主义研究等。所谓面的研究，主要是从整体上讨论这些国家政治转轨的进程、目标、模式，政党与政治发展的关系，后共产主义的政治发展等。在研究方法上，他们一般注重用民主化理论的模式框架来分析东欧国家政党制度的建构，或者说他们更愿意把东欧共产党政权的垮台和共产主义实验在东欧的失败，看作是对民主制的重建和巩固。在具体的研究手段上，西方学者多采用行为主义政治学那种偏重于实证和量化的手段，来分析东欧的政党和政治思潮，比如在分析政党体制与结构时设立一些变量，用量化的指标和图表说明自己的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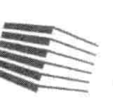
从国内来看，理论界对剧变前东欧国家共产党的研究应该说还是比较充分的，特别是关于这些国家在党的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革方面的经验教训，有一大批知名学者进行了深入研究并取得丰硕成果。近年来，国内理论界的研究多集中于东欧共产党自身的失误、东欧剧变的原因分析以及对目前该地区政党政治演变的一般介绍上，更多关注剧变后该地区左翼政党的复兴，如左翼的构成、重新崛起的原因与前景以及民主社会主义在东欧的兴起等。从研究方法上看，国内学者大多传承了一贯的传统，注重规范研究和价值判断。

总之，在当前的研究中，国内外学者都对东欧剧变后的政党和政治思潮

进行了较多现实分析，而对整个20世纪东欧政党和政治思潮的发展演变进行历史分析和比较研究的还不是很多，尤其是对东欧国家政党和政治思潮之关联进行综合分析的，目前尚不多见。有鉴于此，我们希望通过本课题的研究，能在有关问题上得出一些基本结论，以弥补学界在这一研究领域的不足。

本研究主要围绕以下几个方面展开：一是东欧民族主义及其政党。集中分析了东欧民族主义的多重性、民族主义政党在东欧国家构建中的作用、民族主义在共产党执政期间的表现、转型改制中的民族主义政党、超越民族主义的东欧政党政治等问题。二是东欧自由主义及其政党。集中分析了东欧自由主义的历史脉络、自由主义政党与东欧国家的构建、新自由主义对东欧政党政治的影响、左右翼政党格局中的自由主义政党等问题。三是东欧马克思主义及其政党。集中分析了马克思主义在东欧的传播和早期工人政党的建立、共产国际时期的东欧各国共产党、东欧各国共产党对人民民主道路的探索、执政时期东欧各国共产党对马克思主义的继承与发展、东欧剧变与各国共产党的"社会民主党化"、剧变后东欧马克思主义与共产党的现状等问题。四是东欧民主社会主义及其政党。集中分析了社会改良主义思潮在东欧的发展与影响、二战前东欧各国的社会民主主义政党、二战后东欧各国社会党的共产党化、冷战时期民主社会主义思潮在东欧的影响、东欧剧变与民主社会主义的兴起、冷战后东欧各国社会党的崛起与发展等问题。五是东欧法西斯主义及其政党。集中分析了东欧法西斯主义的根源、法西斯主义政党在东欧的兴亡、东欧的新法西斯主义等问题。六是东欧民粹主义及其政党。集中分析了东欧民粹主义的社会基础、民粹主义在东欧政党政治中的权重、民粹主义政党的现实困境等问题。

本研究有三条基本线索：第一，关于20世纪东欧政党政治的发展脉络，主要从历史纵向角度分为四个时段，即一战之前的东欧政党、两次大战之间的政党格局、二战后社会民主党的共产党化、冷战后共产党的社会民主党化。第二，关于20世纪东欧政治思潮的历史流变，主要从横向上论述东欧自由主义的历史脉络、共产主义的外部移植、民主社会主义的前因后果、民族主义的正负效应、法西斯主义的兴亡根源、民粹主义的社会根基。第三，关于20世纪东欧政党与政治思潮的关联，主要从国家制度变迁的角度，分析20世纪东欧国家在三次面临发展道路选择时不同政治思潮及其政党的



不同政治选择，即20世纪初资产阶级政党在自由主义主导下确立资本主义制度，二战后共产党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建立社会主义国家，冷战后左右翼政党在民主社会主义和自由主义的纷争中重构议会民主制。

围绕上述问题，本研究力求在以下几个方面有所创新：一是在研究对象方面，不同于以往偏重对冷战后东欧政党政治现实格局的研究，而是把视野扩大到整个20世纪，系统考察东欧政党和政治思潮的发展演变。二是在政党政治方面，着重从政党类型和政党功能的角度，分析东欧各政党在国家制度变迁中的作用。三是在社会政治思潮方面，侧重于比较各思潮流派对东欧政党政治和社会发展的影响。

在方法上，我们着重从历史纵向和理论分析两个方面切入主题，从历史纵向的角度分析东欧政党形成、发展、演变的社会生态环境和各种政治思潮产生的社会基础及其影响；从理论分析的角度论述东欧政党政治的体制、功能及各种政治思潮之间的关系和斗争；同时注重从马克思主义历史分析方法、阶级分析方法入手，剖析东欧政党与政治思潮之间的互动关系，并借鉴结构功能主义的分析方法，从适应能力、目标达成能力、整合能力和模式维持能力的角度，考察东欧诸政党的结构和功能。总之，分析东欧国家的政党和政治思潮，必须从东欧各国的历史背景和现实条件出发，在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则的前提下，学习和借鉴国外学者的先进成果，采取经验研究和规范研究相结合、个案分析和一般分析相结合、比较分析和实证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而不是简单地进行价值判断。

三

在此，还有以下几个问题需要说明：

首先，在写作顺序的安排上，本来计划先从自由主义思潮入手，然而随着研究的深入以及根据掌握的资料来看，应该首先分析民族主义思潮，因为这是东欧国家政治发展的历史和逻辑起点。民族主义先于政党而产生，也早于自由主义的形成。而在现有的研究中，关于东欧民族主义的论述不够充分，因此我们用了大量篇幅来探讨东欧民族主义及其政党的发展沿革。

其次，由于现有成果对东欧马克思主义和民主社会主义的研究相对比较集中，所以我们没有展开进行更多的对比研究，而是侧重于从历史纵向上

按照国别论述不同时期这两种思潮的传播、发展及其对各自政党的影响，以及它们在国家政治生活中的作用。

再次，在时间跨度上，主要以20世纪的一百年为主线，并兼顾到19世纪和21世纪。由于民族主义、自由主义、马克思主义、民粹主义等思潮在东欧的历史比较悠长，且在东欧国家的构建过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为了说明其来龙去脉，必然要分析其思想渊源，从而涉及19世纪。另一方面，这些思潮在当前东欧的转型和欧洲化进程中依然持续存在，且其权重发生了深刻变化，也需要对此作出相应分析。

最后，在资料与例证的选取上，我们不可能对各种思潮及其政党在东欧各个国家的发展和影响全面涉及，因为东欧国家的情况千差万别，所以一般选取在某方面比较典型的事例来论证我们的观点，并尽可能选取权威史料和最新研究成果来支撑相应论述。

尽管长期以来对东欧问题非常感兴趣，这是我们从事这一研究的初衷，但真正开展起来又深感太难，有时甚至怀疑自己的选择。

一是这个问题本身的难度。东欧地区有十多个国家，每个国家的情况各不相同，特别是它们都正处在急剧的变化之中，政府更迭频仍，各种政治组织和政党你来我往、变化不定，再加上不懂它们的语言，有时甚至连一些名称的缩写都很难分辨清楚。

二是资料搜集的难度。这是在从事本课题研究时遇到的最大障碍，正是这个原因使这项研究推迟结题两年。从2001年开始，我们查阅了世界上关于东欧研究的几乎所有资讯，如大学的专门研究所、著名教授的相关课题、有关学术会议等，还常年订阅世界上最权威的东欧研究杂志 *Osteuropa*（德文版）。最近十年七次在德国曼海姆大学欧洲社会研究中心、柏林自由大学东欧研究所、吕内堡大学民主研究中心、英国巴斯大学欧洲研究中心等著名研究机构访学期间，笔者多次游历波兰、匈牙利、捷克、斯洛伐克等东欧国家，亲身感受这些国家的社会变革，受益匪浅。

三是这个问题本身的敏感性。目前学界对东欧国家经济转轨和社会转型的研究也比较深入，比如在私有化、市场经济取向的改革等问题上，大家可以畅所欲言。然而关于东欧政治转轨和政治发展的研究，见诸于书刊的则多是批评性的。我们觉得这是不客观的，也是不科学的。为什么不能实事求是地研究他们的经验教训呢？比如，东欧共产党人当初在与反对派斗



争时，仅仅他们采取的一些策略性错误做法，就足够我们引以为戒了。

还应该提到的一点是，房龙曾经告诫后人，东欧地区太复杂，各种问题交织在一起，那儿的情景实在让人感到毫无信心，希望研究者最好是礼貌地避开这一地区。这句话不禁让人心有余悸。然而，尽管对东欧的研究存在许多不可预测的因素，但考虑到这一研究十分重要的理论和现实意义，所以我们还是打算试着做下去。

目　录



第一章　东欧民族主义及其政党

民族主义是一种不可忽视的政治思潮和政治运动。在东欧，民族主义超越意识形态，又包容了各种意识形态的内容，在社会生活中很难找到比民族主义更能引发激烈争论和得到各种截然不同评价的现象。东欧民族主义是在东欧历史嬗变中形成的一种独特思潮。从东欧各国开始建立民族国家到剧变后社会转型的今天，民族主义作为最具影响力的政治思潮在东欧发挥着巨大作用，对东欧各国历史产生了重大影响。

一、民族与民族主义

在探讨当代东欧民族主义及其政党前，我们有必要首先对民族和民族主义的概念进行界定。

“民族”这一概念可以说是社会科学研究中存在分歧和争议最多的范畴之一，时至今日学术界仍对此众说纷纭，正如英国学者瓦尔特·白之皓所言：“我们很难解释清楚到底民族是什么，也很难给它一个简单的定义。”[①]民族原本是人类历史上相当晚近才出现的现象，而且是源于特定地域及时空环境下的历史产物。[②] 民族最原初的含义是对市民的集称，在语言学上指血统的来源即出生地，同一民族享有共同的民风、道德和法律。随着社会组织的现代化发展，民族概念中的血缘关系被淡化，而演变成为一种“想象的共

① Walter Bagehot, *Physics and Politics*, London, 1987, pp. 20-21.

② 参见[英]埃里克·霍布斯鲍姆：《民族与民族主义》，李金梅译，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5 页。



同体”。“民族”这个概念到了18世纪才开始凸显其现代意义，19世纪后期才与国家联系起来，其重心也从文化心理范畴转移到了政治范畴，人们开始强调民族国家的意义，民族主义由此兴起。在谈到现代意义或政治意义上的民族时，一般认为，国家是民族政治精神的体现。因此从一定意义上说，19世纪的历史可以诠释为“民族创建的历史”，20世纪的历史则可以概括为“民族解放的历史”。

将人类划分成不同的民族集团，乃是民族建立的必经过程。然而奇怪的是，至今尚无一致的通则或准则可作为民族划分的标准，即使有人宣称“民族认同”是一个民族安身立命的最基本而不可或缺的要素，是其赖以为生的社会价值所在，但仍无助于解决划分标准欠缺的难题。① 霍布斯鲍姆指出，在资产阶级自由主义时代，民族构成的三个要件是：第一，它的历史必须与当时的某个国家息息相关，或拥有足够长久的建国史；第二，拥有悠久的精英文化传统，并有其独特的民族文学和官方语言；第三，武力征服。②

围绕“民族主义”的起源，西方学术界通常存在两种见解：一种观点认为，民族主义为近代出现的政治现象，因而不能从近代以前的历史时期去寻找它的起源。在欧洲前近代历史时期，从阶级、职业、语言、地理等方面的历史现象看，各国的“nation”长期各据一方，四分五裂，难以形成“nation”的共同意识和归属情感，以至于国家形态上的民族主义如同无源之水。这种主张被称为民族主义起源论的“近代主义”。另一种观点认为，民族主义起源于古代，一路传承至近代。古代社会的凯尔特人团结一致，英勇抵抗尤利乌斯·凯撒率领的罗马军团，即为古代典型的民族主义反抗运动。这种主张被称为民族主义起源论的“原初主义”。

作为一种心理状态，民族主义体现了个人对民族政权的忠诚，极易转化为一种激励政治运动的理念，引领本民族人民建立民族国家，维护本民族国家的权势、威望和内部凝聚力。作为一种社会思潮，民族主义存在于各国政治生活中，政治色彩浓厚。民族主义是伴随资本主义的兴起发展起来的，在消除封建割据的过程中起过重要作用。在世界范围内，民族主义孕育于17

---

① 参见[英]埃里克·霍布斯鲍姆：《民族与民族主义》，李金梅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5页。

② 参见[英]埃里克·霍布斯鲍姆：《民族与民族主义》，李金梅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39～40页。



世纪，但“直到18世纪西欧资产阶级开始分享权力或获得全部权力时，民族主义才呈现出其近代形式……到1871年，民族主义的原则已在西欧获胜”[①]。20世纪以来，后发展国家从西方资产阶级手中接过了民族主义的旗帜，用它来团结和凝聚人心，并于五六十年代达到顶峰。

对于早期自由主义者来说，民族主义是个含混不清的概念。直到现在，对于什么是民族主义也没有一贯清楚的界定，其含义、适用范围都是复杂多样的，很难理出一个头绪，人们只能结合理论与实践重新回到历史，考察其在地域上的表现并加以界说。民族主义既是一种社会思潮，也是一种政治运动；既是一种文化情结，也是一种社会力量。作为以民族国家为诉求的意识形态，民族主义是不同民族共同体进行政治、经济、文化变革的一种重要方式，与国家问题紧密联系在一起。现代国家建立在“民族”的基础之上，民族主义是建立现代国家的历史性力量。这就是民族、民族主义和现代民族国家这些历史现象的一般关系。

“民族主义”一词的产生本身与东欧有一定历史联系。学界有一种观点认为，“民族主义”这个概念最早是1409年在德国莱比锡大学召开的“波希米亚和波希米亚民族的宗教与经济哲学”辩论会上提出的，后来几经演化，才被人们普遍接受。对于民族主义是什么，学术界莫衷一是，不能对其进行简单解释。作为一种内涵和外延都极为丰富的思潮，民族主义对本民族的历史文化表现出强烈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在历史上，民族主义为维护民族利益而表现出强烈的政治诉求，也是处理民族问题和对外关系的重要意识形态取向。当前，学术界一般认为，民族主义是在民族形成和发展的长期历史进程中逐渐形成的，是对本民族文化、传统、利益等的认同，是一种强烈的意识形态化的民族情感，是为本民族求生存、求发展、求繁荣的集中体现。民族主义是思想意识也是实践活动，也就是说，民族主义是为维护本民族利益而斗争的思想、感情和运动，是实践行动和理论原则的统一。民族主义因刻意追求本民族或本民族国家的利益而具有狭隘性、排外性，是一种不同于爱国主义的集体利己主义。民族主义坚持自我民族为最高原则，通过贬抑“他者”来实现自我认同，否定、排斥其他民族。这种狭隘性和排他性，容易

---

① ［美］斯塔夫里阿诺斯：《全球通史——从史前到21世纪》（下），吴象婴等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532～533页。



导致极端民族主义情绪，不利于世界和平与安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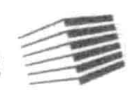
在民族主义形成过程中，有两种特殊的社会力量从底层推动了民族主义潮流：一是受教育的人数激增，二是工业化和经济发展使大批农村人口流入城市。这两种特殊的社会力量摆脱了传统文化，使民族主义思想和意识形态转变为普遍的社会意识和文化。在这种态势下，国家表现为民族共同体的政治形态，国家之间的竞争刺激了民族共同体的生存和发展意识，这为民族共同体对国家的忠诚提供了文化合法性。[①] 民族主义的形成一般经历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民族主义表现为收集和整理民俗，弘扬民族文化传统；第二阶段是形成民族主义意识形态，以此进行社会动员，标志着民族意识的觉醒；第三阶段是由文化复兴转向政治诉求，要求建立一个现代民族国家。无论民族主义的表现形态如何各异，就其历史过程来说都涉及三个基本条件：一是现代民族国家产生的历史环境，二是民族国家之间的关系，三是世界范围内的现代化过程所缔造的国际关系。[②]

民族主义在不同社会背景下表现为不同的形式和强度。作为一种历史常态，民族主义根源于民族或民族国家之间的不平等，这种不平等造成了民族间的分裂，使劣势民族产生了民族主义意识，并以之为精神支持来反抗压迫民族。到 18 世纪末期，民族主义开始被普遍公认为是塑造公共与私人生活的主要的和单独的历史决定因素。到 19 世纪中叶，民族主义在欧洲和北美得到蓬勃发展，事实上，美国和法国的大革命被认为是民族主义最早的有力表现。在 19 世纪初，拉丁美洲人建立了自己的新国家后，民族主义获得迅速发展，影响到了中欧国家，并从中欧传播到东欧和东南欧国家。因此，19 世纪被称为欧洲的民族主义时代。

在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世界殖民化与反殖民化的斗争中，民族主义发生了蜕变和分化，20 世纪进一步向全方位、多元化发展。通常，我们将 20 世纪的民族主义运动分为三次浪潮。第一次民族主义浪潮出现于一战前后，起源于欧洲巴尔干地区各民族反对奥斯曼帝国的统治，进而被欧洲大国所利用，引发了民族仇恨并导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一战后，欧洲大批中小民族国家获得独立和新生，民族主义因此得以向世界其他地区蔓延。二战

① 参见徐迅：《民族主义》，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23 页

② 参见徐迅：《民族主义》，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7～9 页。



时期的反法西斯主义斗争和二战后的反殖民主义运动，把民族主义推向了第二次高潮，斗争的双方分别是大国沙文扩张主义和反抗压迫的小民族主义。20 世纪 80 年代后，民族分离运动催生了第三次民族主义浪潮，具体表现为以苏东地区为代表的、遍及世界各地的民族战争和宗教冲突。这次浪潮改变了东欧国家的社会制度，并使一些国家分裂为多个民族国家，民族分裂主义影响着整个东欧地区的安全，其消极影响是显而易见的。

二、东欧民族主义的多重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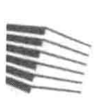
任何一个东欧国家的人民在种族上都不是纯粹的，而是由本土居民和不同时期跨区域迁徙来的入侵者之间融合而成的。[①] 战争、征服和分裂，是东欧地区永恒的主题，是东欧人民脑海中永远挥之不去的印痕。在东欧，少数民族制造了大麻烦，无论是源于宗教原因还是种族原因，少数民族问题是令许多东欧国家挠头的焦点，因而一些国家就采用“种族清洗”的办法来解决这一问题。[②] 东欧不同民族间的融合，一直受到民族差异性和阶层差异性的阻碍。

东欧国家在不同程度上都存在民族主义的要求，这是东欧民族主义的共性。由于东欧国家在历史文化传统上的差异，历史上曾分属于不同大国，以及各自国情和领导人的差异，因而其民族主义也呈现多样化的特征。东欧民族主义的多样性，根源于该地区民族的复杂性和宗教的多样性。东欧民族构成的复杂多样性远远超过世界其他地区，在这片相对狭小的土地上居住着众多民族，各民族关系带有明显的历史痕迹。历史上，东欧就因其民族、宗教、语言等方面的复杂性而被称为“百衲被”、“万花筒”，不过该地区许多民族都是斯拉夫人的后裔，历史上曾属于同一民族共同体。长期以来，由于东欧政局不稳、各国疆界变迁频繁，斯拉夫民族曾几度迁徙，最后形成了今天的波兰人、捷克人、斯洛伐克人、塞尔维亚人、克罗地亚人、斯洛文尼亚人、马其顿人、波斯尼亚人、黑山人、保加利亚人以及南斯拉夫人等诸多民

---

① 参见［美］耶鲁·瑞奇蒙德：《解读东欧人》，徐冰、于晓言译，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33 页。

② 参见［美］耶鲁·瑞奇蒙德：《解读东欧人》，徐冰、于晓言译，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36～3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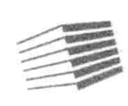
族，它们在种族上或属于西斯拉夫人，或属于南斯拉夫人。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东欧各民族长期共处、交融和同化，逐渐形成了今天这种多民族杂居的局面。美国有学者认为："东欧是一个充满差异的世界，是世界上最色彩斑斓的地区之一，是一个不同民族、种族、语言、方言、宗教和文化的万花筒，它们之间的差异要比该地区各国的差异更大。"① 各种文明在这里不停地碰撞、汇聚与融合，形成了东欧特有的民族风貌。

东欧地区的宗教同样具有多样性特征，几乎在所有东欧国家都是多种宗教并存。历史上，东欧的大部分痛苦都来自各民族间的宗教冲突。东欧的巴尔干半岛恰好是东正教和天主教的分界线，是教派冲突的前沿阵地，信奉天主教和东正教的居民在这里长期对立。前南斯拉夫既是东正教文明与天主教文明的分水岭，又是基督教文明和伊斯兰文明的断裂带，各种宗教信仰混杂，存在着各种宗教派别，尤其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宗教派别更是犬牙交错。东欧各民族的不同历史经历，也增加了他们在文化和宗教方面的差异，而这些差异又加深了他们之间的矛盾和隔阂。这种局面造成了东欧数百年来无法消解的民族矛盾并为大国的干涉提供了机会，也就促成了各种强烈的民族主义。

1848 年，欧洲革命推动了东欧的民族主义浪潮，波兰、捷克、匈牙利、罗马尼亚等国先后爆发资产阶级革命，虽然民族主义没能取得决定性胜利，但民族自觉意识被唤醒了。在东欧民族主义的历史嬗变中，先后经历了斯拉夫主义、泛斯拉夫主义、地方民族主义、大塞尔维亚主义、大阿尔巴尼亚主义、国家民族主义以及今天的民族分离主义等。这些民族主义思潮对东欧国家的历史与现实都产生了重要影响。19 世纪以来，自由主义、保守主义、专制主义、法西斯主义、资本主义、社会主义等各种意识形态，都先后在东欧国家交替出现，但都未能长久，唯有民族主义根深蒂固，影响持久。在东欧，民族主义既是争取民族独立的一面旗帜，也是各民族冲突的重要根源，并常被帝国主义列强所利用。尤其东欧剧变后，民族分离主义迅速膨胀，妨碍了该地区民族间关系的改善，不利于跨国、跨界民族问题的解决，甚至造成严重的民族隔阂和民族仇恨并酿成流血冲突，影响着该地区的民主化进程和

---

① [美]约翰·多恩伯格：《东欧——共产主义的万花筒》，楼小燕等译，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4 版，第 3 页。



地区稳定。

虽然同处民族主义的发源地欧洲，但不同的历史经历和政治发展过程造成了东欧民族主义迥异于西欧的特点。在民族主义于18世纪后期传入东欧后，就立即与东欧现存国家体制和混杂的民族构成产生了冲突。在西欧，民族和民族国家的边界大体重合，但东欧却始终被一个强大的多民族帝国所统治。东欧的民族主义过去不是、将来也注定无法成为西欧民族主义的复制品。具体来说，东欧民族主义的多样性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与西欧的国家民族主义不同，东欧的民族主义更多地表现出族裔民族主义的特征

所谓国家民族主义，是指以民族国家（Nation State）为载体，在国际关系领域确认、捍卫、维护民族国家的利益和主权独立，乃至扩张民族国家的利益。[①] 在西欧，民族主义产生的历史实际上就是民族国家建立、发展壮大的历史，因此西欧的民族主义必然以民族国家为基本单位，以民族国家的利益为理论核心。相反，东欧国家在历史上则多灾多难，一战前长期受奥斯曼帝国、奥匈帝国、沙皇俄国等强国的奴役或侵略，一战后才纷纷走上独立。正当东欧走上民族国家发展之路时，法西斯主义又侵扰了东欧。二战后，东欧国家更是生存在两大军事集团的夹缝中，成为被人遗忘的角落，其民族国家的发展被迫搁浅。因此，东欧国家大都缺乏民族国家自主发展的过程，或对民族国家的回忆过于久远，所以这里的民族主义也无法与民族国家相联系，最终在各国内部发展成为各族类群体所奉行的民族主义，即族裔民族主义，其典型特征是从地域、语言、宗教、历史文化传统等方面寻求和确认自身特性。

从语言上看，讲同样语言的人一般会认为彼此属于同一民族，例如匈牙利人和阿尔巴尼亚人的民族主义，就是奠基在对语言的认同上的。克罗地亚人主要使用三种语言，1838年以后，为了南斯拉夫人的团结而改用其中一种文字。1790年，贝诺拉克为斯洛伐克人精选了一种方言作为通行文字，可惜没有成功；几年后，史都尔才成功地选出了一种通行范围更广的语言。历

---

① 参见刘中民、左彩金、骆素青：《民族主义与当代国际政治》，世界知识出版社2006年版，第71页。



史上，借助语言来分裂民族的事例屡见不鲜，如波兰人和斯洛文尼亚人，对德国的“大日耳曼沙文主义”深恶痛绝。从族群特性上看，基于共同血缘背景和家系而形成的共同特性与集体认同，是东欧民族主义的重要基础，如斯拉夫人。从宗教上看，波兰是个典型的例子，其宗教与民族意识的关联度很高，大多数波兰人信奉天主教。从政治上看，东欧民族主义或谋求对国家政治权力的掌控，或争取某种程度的自治，或脱离现有国家另起炉灶，或要求并入母体民族的国家等，不一而足。东欧民族主义的向往和要求，与国家内部复杂的民族关系及语言、宗教、文化和政治分裂密切相关。这种民族主义在价值取向上表现出各族裔的局部认同，也有人据此称之为“地方民族主义”①。但无论如何，东欧以族裔为核心的民族主义迥异于西欧民族国家的国家民族主义。

(二)从民族主义的内容和利益取向上来看，东欧的民族主义属于文化民族主义范畴

产生于西欧的民族主义是一种原生的、古典的政治民族主义，这一特征彰显于西欧以经济发展、政治革命、思想启蒙为特征的现代化进程中，民族自决、人民主权、国家主权等思想构成了其思想内核。相比于种族起源、部族语言或对共同祖先的崇拜，政治民族主义更注重个体自由和自决基础上的公民意识以及由此而来的国家观念。因此，在孕育民族国家的进程中，政治民族主义更注重国家政治组织的合理配置和对其他制度的建构，如代议制度、分权制度、公民权利保障等核心内容。② 相反，自 19 世纪以来在东欧发展的民族主义属于文化民族主义范畴。

一战之前，东欧各民族都处在受奴役或支配的地位，领土被各大帝国所瓜分，只有民族而没有国家的尴尬处境，使产生于西欧的文艺复兴、思想启蒙及民主自由精神在东欧的传播无从谈起。在这种情况下，不断强化的民族认同和群族意识，成为东欧人民联合起来反抗外族压迫、争取民族独立和解放的文化基础。先有民族解放而后建立和发展民族国家的历史进程，导致东欧各民族在文化上的自觉和觉醒先于政治上的自觉和觉醒，并对其政

---

① 参见刘中民、左彩金、骆素青：《民族主义与当代国际政治》，世界知识出版社 2006 年版，第71～73页。

② 参见郭洪纪：《文化民族主义的缘起及主要特征》，载《青海师范大学学报》1997 年第 3 期。



治觉醒起到了推动作用，这与文化民族主义的理论恰好不谋而合。19世纪中叶以后，随着西欧民族主义逐渐传入中东欧，该地区的民族复兴运动进入了一个新阶段。在波兰、黑山、保加利亚、罗马尼亚、阿尔巴尼亚等地，纷纷爆发反抗异族统治、争取民族独立的起义和斗争。与此相应，“文化民族主义”的潜流也逐渐演变成一场民族文化复兴运动。众多祭司、诗人和学者通过阅读西方文献或到西方大学学习，吸取了文化民族主义的理念，并在其影响和鼓舞下投身于本民族文化的复兴。文化民族主义促使各民族国家都以自己独特的语言和文化为象征，认为它们共同表达了本民族的历史智慧和真实性，因此许多没有字典的国家开始花费大量精力，投入到对本民族语言字典的编纂中。传统的口头文学被书写下来，以印刷品的形式作为流行文化得到广泛传播，并被用来反抗帝国大语种的统治。[①] 文化民族主义与政治民族主义的融合，促使人们认为一个民族有权去发展自己的文化，并且有权利进行自我管理和统治。可以说，文化民族主义对东欧的历史发展产生了重要影响，不仅唤醒了其民族意识，而且使其政治生活在整体上趋于民族化。18世纪中期，文化民族主义在东欧逐渐兴起，逐渐发展成为19世纪中后期东欧民族政治运动和解放运动的思想武器与理论基础。

（三）跨界民族主义成为东欧民族主义的重要特征

跨界民族[②]现象是东欧各国普遍存在的现象。当同一民族在地理分布上被若干不同的国家或政治体所分隔时，就会形成跨界民族现象。“造成跨界民族现象的基本原因，是各族类集团之间的自然地理界限日渐模糊，以及国家与国家之间的政治界限日益分明。”[③]在东欧，大多数民族从来不曾生活在单一、邻近的聚落中，因此无法为其划定一条分界线。例如在前南斯拉夫地区，几条新的国境线便把历史上属于同一民族的人群分隔在了不同国家之中，形成了诸多跨国民族，因而被称为“活的民族博物馆”。一般来说，一个民族分属几个国家是一种自然现象。但东欧各民族的情况不一：部分民

---

① Benedict Anderson, “Western Nationalism and Eastern Nationalism: Is There a Difference That Matters?” *New Left Review*, 9, May-June 2001, pp. 31-42.

② 所谓跨界民族，是指那些民族成员及其聚居地都被分隔在不同国家内且在地域上相连并拥有民族聚居地的民族。（参见曹兴：《论跨界民族问题与跨境民族的区别》，载《中南民族大学学报》2000年第3期）

③ 葛公尚：《当代政治与民族》，中南民族大学出版社1995年版，第178页。



族建立了自己的民族国家，而更多民族只是散居在各个国家，享有一定的自治权，没有形成自己的民族国家。在东欧，几乎每个国家的主体民族在与其相邻的国家里都属于少数民族，形成了各民族跨国、分散、杂居的现状。

跨界民族现象容易导致各种跨界民族问题，成为相邻国家之间国际政治关系变化的重要因素。在存在跨界民族问题的国家里，跨界民族却十分强调民族意识的优先性和特殊性，因为跨界民族本身需要一种指导他们建国以及进行各种民族主义运动的集体情感，埃里克·霍布斯鲍姆称之为"民族主义原型"（Protonationalism）。[①] 跨界民族在现实政治和社会心理属性等方面常表现出与母国"和而不同"的现象，注重自我民族的优先性，在长期的社会政治生活中尽管受到分隔和限制，却有着共同的民族认同意识，期望摆脱控制，建立自己的民族国家，由此引发了跨界民族问题。跨界民族问题是跨界民族在现实社会政治生活中追求民族利益和权利时，因与外界发生矛盾和冲突而造成的国际现象。跨界民族的存在导致了民族认同与国家认同的交错和矛盾，往往带有很浓烈的民族主义色彩，具有很强的破坏性和冲击性。"跨界民族作为一种最突出的民族政治现象，是引发国际矛盾乃至战争的主要因素。"[②]跨界民族问题自始至终影响着国际关系的运行和互动。"虽然跨界民族不是国际关系的行为体，但跨界民族问题的背后一直却有着国际关系的最主要行为体'国家'的影子。这是因为现代民族国家出现后，在世界上就出现了大量民族与国家'不重合'的例子。"[③]在民族主义盛行的地区，跨界民族问题极易引发种族、部族冲突，日益成为地区国际关系中的热点问题。

在东欧地区，跨界民族的存在频频引发民族冲突。由于历史与现实的原因，东欧地区跨国民族间的矛盾重重，在民族主义的刺激下，地区民族矛盾不断激化，地区跨界民族问题十分突出和复杂。这些民族问题都事关各民族的权利与地位。东欧悬而未决的诸多跨界民族问题根深蒂固，随时都有可能爆发冲突甚至战争。另一方面，试图划定民族分界线的尝试也都导

---

① 所谓"民族主义原型"，包括两种含义：一是超越地域的普遍认同；二是特定团体的政治关系。（参见[美]埃里克·霍布斯鲍姆：《民族与民族主义》，李金梅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54页）

② [美]埃里克·霍布斯鲍姆：《民族与民族主义》，李金梅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176页。

③ 王逸舟：《当代国际政治析论》，上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90页。



致了灾难。1915 年的一份文件中写道:“不可能划定一条地域分界线来分隔塞尔维亚和克罗地亚,这两个国家都将被竞争性的民族主义所拆分。”[①]事实上,前南斯拉夫的民族关系一直十分紧张,冲突不断。20 世纪 80～90 年代,随着东欧剧变、苏联解体,前苏东地区的跨界民族问题相继爆发并引起地区局势的剧烈动荡。冷战结束以来,东欧跨界民族问题继续以新的态势发展,民族意识空前膨胀,跨界民族的政治要求更加明显。

东欧跨界民族问题还常与宗教问题及恐怖主义问题交织在一起。宗教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在东欧相当盛行,而跨界民族则成为其温床,加剧了地区局势和国际关系的不稳定性。此外,东欧跨界民族中的“泛民族主义”色彩更加浓厚,使原本就已很复杂的跨界民族问题解决起来更加困难。当前,东欧跨界民族的分离、分裂和分化倾向愈加明显,建立本民族政治实体是那些在所属国家不断制造麻烦和争端的跨界民族的最大心愿和目标。

所谓跨界民族主义,是一种放大了的民族主义,指一些跨居多国的民族不安于被分隔的现状,要求改变现有国界,使民族疆界与国家疆界完全吻合,实现民族统一的主张。跨界民族主义对现有国家政权提出了挑战,要求改善待遇,实现自治或独立,从而引起国家间的领土纠纷和地缘政治动荡。[②]尽管跨界民族主义是一种普遍存在的现象,例如在英国的北爱尔兰和西班牙的巴斯克地区也存在类似纷争,但相比于西欧,东欧国家的跨界民族主义问题更为严重。这一方面是因为东欧国家的民族种类更多,民族分布更复杂;另一方面是因为历史因素在跨界民族主义问题上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无论是奥斯曼帝国和奥匈帝国对东欧各民族的强制迁移,还是一战后国际联盟对东欧各民族许以“建国”奖励时简单、不切实际的疆域划分,都加剧了其民族疆界和国家疆界的严重不吻合。在斯洛伐克,对西南部少数匈牙利族居民的公平对待和权利保障问题,成为影响斯洛伐克与匈牙利外交关系的重要因素。同样,在匈牙利的斯洛伐克族人也力图脱离匈牙利,回归祖国怀抱。在巴尔干半岛,跨国民族马其顿人引发了保加利亚、前南斯拉夫等国之间长达百年之久的领土纠纷,并且这一问题至今未能得到解决。由此可

---

① Peter F. Sugar, *Eastern European Nationalism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Lanham: American University Press, 1995, p. 456.

② 参见刘中民、左彩金、骆素青:《民族主义与当代国际政治》,世界知识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159 页。



以看出，跨界民族主义在东欧国家成为民族主义的重要特征，助长了东欧民族与国家关系的复杂性，并使民族国家内部的族裔冲突及其外溢成为可能，甚至会导致武装冲突。

（四）东欧历史上盛行各种泛民族主义和大民族主义

泛民族主义是指在民族主义出现后，同一族源、具有亲缘关系的不同民族要求紧密联合、反对共同外部敌人、促进共同发展的思潮，带有强烈的理想主义色彩。泛民族主义具有扩张野心，东欧一些国家曾利用这一思潮，试图将分散在几个国家或地区的相同种族连成"一体"，达到复活旧帝国或建立新的联合体的目的。例如，泛斯拉夫主义是19世纪在中东欧和巴尔干地区斯拉夫民族中盛行的一种泛民族主义思潮，追求文化和种族上的认同感，是现代斯拉夫各民族形成过程中的产物，其"最初的形式是纯粹文艺的形式"[①]。也就是说，初始的泛斯拉夫主义是一种民族文化思潮，是因为斯拉夫民族与西欧各民族相比在政治上有一种失落感，使其感到有必要形成一个整体。因此，泛斯拉夫主义开始有意识地将寻求种族血亲和文化同源引向对斯拉夫民族的集体认同，这也是斯拉夫人政治心理发展的需要，并由一种政治诉求很快转向了民族政治运动。1848年欧洲革命中，匈牙利、波兰、捷克等地人民反抗封建统治、追求民族独立的斗争，促使泛斯拉夫主义运动从此活跃起来。泛斯拉夫主义通常是一种反革命的社会思潮，秉持民族沙文主义的道德观，呈现出极度膨胀的民族自大狂，是帝国主义侵略扩张的工具。东欧当前的泛民族主义往往同跨界民族问题交织在一起，相互作用，表现十分活跃，使原本就已很复杂的跨界民族问题解决起来更加困难，成为一个国际性难题。[②]

东欧是19世纪民族主义最盛行的地区。异族的压迫刺激了东欧民族主义兴起，推翻异族统治，增强民族凝聚力，建立独立的民族国家，成为19世纪东欧民族主义的主流，具有历史进步作用。但由于受西欧单一民族国家理论的影响，东欧各民族过分追求建立单一民族国家或大民族国家，致使其民族主义朝着狭隘的大民族主义方向发展，最后走向了反动的民族沙文

---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11页。

② 参见朱伦：《跨界民族辨析与现代泛民族主义问题》，载《世界民族》1999年第1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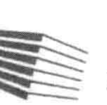
主义。近代东欧民族主义中包含着许多大民族主义的内容，加剧了东欧民族主义的复杂化以及民族矛盾和宗教矛盾的尖锐化，造成了地区的不稳定。在东欧，主要存在着以复兴传统帝国为目的的各种大民族主义，如大塞尔维亚主义、大阿尔巴尼亚主义等，它们在相关地区成为一种不稳定因素，对国家主权形成严重威胁。

历史上，由于列强在东欧的反复争夺，由于帝国长期实行"分而治之"、"以夷治夷"等挑拨民族关系、强化民族仇怨的政策，使东欧民族主义或多或少地受到强权思想的污染。东欧诸民族在大力宣扬民族主义的同时，也掺杂着民族利己主义和民族沙文主义，导致了各种大民族主义的产生，特别是保加利亚、塞尔维亚、马其顿等一些国家，在古代曾建立过疆域广阔的帝国，念念不忘其昔日的"辉煌"。保加利亚于19世纪70年代在沙俄的支持下建立过"大保加利亚"，把整个马其顿和塞尔维亚东南部均包括在内；二战期间，阿尔巴尼亚和克罗地亚分别在意、德法西斯支持下建立过"大阿尔巴尼亚"和"大克罗地亚"；还有些国家，在挣脱奥斯曼帝国的统治而独立后，对外进行扩张，企图把居住在不同国家的同一民族置于一国统治之下。大塞尔维亚主义、大阿尔巴尼亚主义、大保加利亚主义、大克罗地亚主义、大罗马尼亚主义、大黑山主义等，就是在这样的环境中形成和发展起来的。这种大民族主义追求本民族利益的扩张，歧视和征服其他民族，正如美国学者爱·麦·伯恩斯所指出："争取民族的伟大，争取使每个民族有权把自己的统治扩张到相似的民族或有关的民族中去，而不管后者是否愿意。"[①]大民族主义这种强调主体民族在国家政治和经济生活中的主导地位，忽视少数民族情感和权利的错误做法，使少数民族逐渐对主体民族的特权产生了强烈的厌恶和反抗情绪。东欧多民族国家的建构，某种程度上是出于特定历史时期的政治需要，而不完全是社会政治经济发展的必然结果；建国后，错误的民族政策又使国内各民族没有实现有效整合，相反，民族积怨越来越深。例如米洛舍维奇等在前南斯拉夫所实行的大塞尔维亚主义政策，便加深了国内各民族的历史积怨，导致20世纪90年代各共和国纷纷举起了民族独立的大旗。

所谓大塞尔维亚主义，是指塞尔维亚人在长期追求建立一个以其为中

---

① [美]爱·麦·伯恩斯：《当代世界政治理论》，曾炳钧译，商务印书馆1990年版，第424页。



心的巴尔干大国的过程中形成的一种大民族主义，是在塞尔维亚饱受大国统治与瓜分、争取国家独立与民族解放的斗争中逐步形成发展起来的。公元 11 世纪后期，塞尔维亚人摆脱异族统治建立了历史上第一个王国，从 12 世纪开始进行领土扩张，到 14 世纪中叶进入民族历史上的鼎盛时代，其民族自豪感滋生了大塞尔维亚民族主义。1389 年以后，塞尔维亚人再次被奥斯曼帝国统治长达 500 年之久。18 世纪中期，大塞尔维亚主义不断强化，受民族分化迫害的塞尔维亚人再次萌发了恢复历史辉煌、重建"大塞尔维亚"的愿望。1912 年，塞尔维亚王国在科索沃推行"大塞尔维亚主义"政策。1918 年，"塞尔维亚—克罗地亚—斯洛文尼亚王国"成立后，塞族统治阶级继续大力推行大塞尔维亚主义政策，歧视其他民族。在南斯拉夫联邦时期，"南斯拉夫主义"的影响增强，铁托通过压制大塞尔维亚主义来化解各族矛盾。铁托逝世后，南斯拉夫主义走向没落，大塞尔维亚主义开始回潮。1989 年米洛舍维奇任总统后，奉行大塞尔维亚主义政策，强调以塞尔维亚主宰南斯拉夫，加剧了塞族与其他民族的矛盾，最终导致前南斯拉夫解体，并在科索沃、黑山等地造成一系列遗留问题。

东欧的阿尔巴尼亚族人约有一半生活在阿尔巴尼亚境内，其余的则分布在东欧各国，属于少数民族。长期以来，阿族人虽然生活在不同国度，处于不同的政治环境，但其民族文化纽带并未因此而解构和消失，依然保持着同一民族所具有的情缘关系，彼此间交往频繁。这构成了发端于 19 世纪中后期的大阿尔巴尼亚主义的地理政治背景。大阿尔巴尼亚主义的膨胀有很多原因，但列强对东欧的争夺和干涉是主要根源，直接促生了大阿尔巴尼亚主义。一战期间，科索沃的大部分被并入阿尔巴尼亚，使得阿族人建立"大阿尔巴尼亚"的愿望一度得以实现。一战后，阿尔巴尼亚跨国民族之间的一体化进程加快，民族共性不断扩大，民族意识不断增强，为大阿尔巴尼亚主义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基础。二战后期，科索沃重归南斯拉夫，这使科索沃的阿族人更希望与阿尔巴尼亚合并，回归"母国"的愿望强烈，由此导致民族冲突频发。在冷战后爆发的科索沃战争中，科索沃、马其顿和阿尔巴尼亚的阿族人都表现出明显的大阿尔巴尼亚主义倾向，相互之间的联系不断加强。虽然大阿尔巴尼亚主义因受诸多因素制约迄今难以美梦成真，但却给东欧地区稳定带来巨大的负面影响。

总之，东欧各种民族主义的成因极其复杂，有政治原因也有经济原因，



有国家内部政策的原因也有外部势力施加影响的原因，有历史遗留下来的原因也有世界格局变化的现实原因，有客观原因也有主观原因。因此，东欧民族主义的性质也并非单一，其功能和影响具有双重性或多重性，使我们无法简单地以“进步”或“反动”去定性它。直到今天，民族主义在东欧地区的功能仍是多方面的，发挥着其他政治思潮不可替代的作用。同时，民族主义的复兴也导致了东欧各国内外政策的根本变化，对全球化与新世界秩序的形成产生了重大影响。东欧国家不可能彻底摆脱民族主义的影响，但各国需要对民族主义的发展进行一定引导，进行适度调整和控制，尽量趋利避害，以缓和社会矛盾，加强社会团结，促进社会发展预期目标的达成。

三、民族主义政党在东欧国家构建中的作用

“民族主义原型”有利于民族建国运动，一旦完成这个使命，它通常就不再是国家忠诚和爱国心的必备条件，其政治民族的意蕴就会凸显，更多转化为对国家和政治体系的认同。随着民族成为全体国民的集称，民族主义在现代国家中开始扮演重要角色。在这种情况下，民族主义更多是一个政治概念，具有自我治理的本性，是建立民族国家的思想武器和动力。一般来说，民族“指的是资产阶级民族国家中的统治民族，也就是以本民族为主体建立现代国家的民族。因此，民族的概念直接与国家的概念或者至少是一定程度的自治相关联”[①]。这样的民族大多在历史发展过程中建立了自己的国家，以此来实现民族诉求。与此同时，民族主义与民族国家的建构相辅相成，成为一种普遍现象。作为一种追求民族独立、自由和平等的精神武器，民族主义引领各民族开展民族主义运动。近代民族主义就是通过建立民族王国而登上历史舞台的，进而把这些王朝国家变成了民族国家。

“民族主义是一种政治运动，它有两个特点：一是其成员首先忠诚于他们自己的民族共同体；二是这种民族共同体希望成为独立的国家。这些观点都反映了民族主义的政治属性。”[②]民族主义认为，实现民族独立、建立民族国家是政治忠诚和政治行动的最终目标。作为民族和民族国家的凝聚

---

① 宁骚：《民族与国家》，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12 页。

② Stephen Van Evera, “Hypotheses on Nationalism and War,”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 18, No. 4, Spring 1994.



剂,民族主义在号召本民族构建民族国家的过程中起了至关重要的历史作用,为民族国家的政治认同提供了有力的精神保证。民族主义在西欧民族国家构建中的成功范例,对其他民族发挥了示范效应。“20世纪的历史,实际上就是民族主义通过作用于各种超民族的意识形态对世界格局进行重构的历史。”[①]在东欧,民族主义对于国家的构建同样发挥了重要作用。

从政党和政党政治产生时起,它就具有不同的地域特征,具有不同的民族性。政党是民众利益的代表,是连接民众与政府的桥梁和纽带。政党政治的民族性,直接表现为各种民族主义政党的建立。尤其在广大发展中国家,民族主义政党是主要的政治力量,大多以民族主义为旗帜,以寻求民族独立和富强为目标。民族主义政党是民族主义开展民族运动的政治组织形式,在国家构建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因此,民族、政党、国家之间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民族性几乎是所有政党具有的特性。政党多以民族主义为旗帜,标榜自己的民族性质,带领人民追求民族独立,构建民族国家,实现民族利益。民族主义政党大多具有包容性,社会各阶层都可以参与其中。历史上,民族主义政党担当着反帝、反封建和追求民族独立的使命。在东欧国家构建的历史进程中,各民族都形成了自己的各种民族主义政党。其中,有的在政治上主张西欧式议会民主制和多党制,在经济上主张私有制和自由资本主义,属于自由主义类型的民族主义政党;有的在思想上具有鲜明的社会主义色彩,以实现各种社会主义为奋斗目标,属于社会主义类型的民族主义政党,例如冷战后在东欧形成的社会民主党、社会党、工党等,大都属于以民主社会主义为思想基础的民族主义政党;还有一些不以某种特定意识形态为主的调和型民族主义政党,主张把多种意识形态整合为一体,强调地区特色;另外还有法西斯主义的、宗教民族主义的、族裔民族主义的民族政党。这些民族主义政党,在东欧各历史时期对民族国家的构建都发挥了重大作用。但由于民族主义在不同时期、不同国家可能会承载不同的内容,因此,它作为一种思潮、一种运动乃至一种情感,在国家构建中发挥的作用也是不同的。

民族主义的产生要早于政党。民族主义和政党的结合是近代以来政党政治发展的产物,并由此形成了民族主义政党。民族主义政党是指在民族

---

① 资中筠:《国际政治理论探索在中国》,上海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121页。



国家创建进程中，以民族主义为纲领政策的最主要内容，以维护民族利益为己任，以追求民族自决并建立民族国家为根本目的的政党。东欧地区是各种文化、文明的交汇之地，特殊的地理位置和历史文化传统使之成为大国角逐的战场，再加上各国之间历史的和现实的宿怨与纷争，使民族主义政党在东欧政党政治发展中成为影响国家构建的重要变量。在东欧几乎所有国家，政党都有各自的族体作依托，或以某个族体为主。应当指出的是，东欧民族主义的政党化，在有些国家往往是不承认族际政治合法性的产物。

作为一柄双刃剑，民族主义在对创建民族国家具有号召力的同时，又因民族分裂势力的猖獗而容易导致国家分裂。民族主义既可以作为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追求民族独立的旗帜，也可能成为民族矛盾、种族仇恨的导火索。“民族主义既是一种观念形态，同时又是一种社会运动，它在民族国家构建过程中发挥积极促进作用的同时，也表现出负面影响，容易发展成为民族扩张主义、民族沙文主义、民族分裂主义和泛民族主义等极端的形态。”[①]在政党政治时代，民族主义政党可以成为争取民族国家独立的先锋队，也可能成为民族或种族仇杀的始作俑者。在不同历史时期不同的时代背景和政治生态下，东欧民族主义政党承载着不同的内容，表现出不同的特征并发挥着不同的作用。

（一）一战前后东欧民族主义政党对民族国家构建的作用

20世纪初，长期在东欧地区争夺的三大帝国间的矛盾日趋激烈，东欧各受压迫民族的反抗也日益强烈，其中，受奥斯曼土耳其统治的巴尔干各民族的民族主义运动十分引人注目。1912年10月，反对土耳其统治的第一次巴尔干战争爆发，结束了土耳其对巴尔干各民族的专制统治和异族压迫。对于参战的巴尔干各国来说，这次战争是具有民族解放性质的正义战争。然而由于当时民族解放运动的领导权掌握在各个封建王朝手中，再加上沙俄等列强竭力影响和控制巴尔干国家，就使得巴尔干民族主义运动具有了复杂的性质。例如1913年爆发的第二次巴尔干战争，就是巴尔干各国统治者争夺领土的非正义战争。随着沙俄帝国和奥匈帝国在一战中的土崩瓦解，东欧民族解放运动蓬勃兴起，产生了波兰、捷克斯洛伐克、南斯拉夫、芬兰、

---

① 徐大同:《当代西方政治思潮(20世纪70年代以来)》，天津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186页。



拉脱维亚、奥地利和匈牙利等一系列民族独立国家。[1]

民族主义政党一般都肩负着反帝、反封建、进行民族民主革命等多重历史使命。在东欧，民族主义政党首先是争取民族独立的工具。正是在民族主义潮流的推动之下，东欧各国认识到了与西欧国家的巨大差距，于是各种民族主义政党纷纷产生，并宣传和动员本民族群众为民族独立而奋斗。为了完成历史赋予的重任，东欧民族主义政党以开放性的姿态建立了各种“阵线”、“联盟”、“运动”等统一战线组织，强调自己的全民性、民族性、超阶级性，宣称自己是“全民性的党”、“群众党”，不赞同政党代表特定阶级利益的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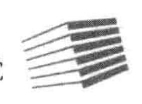
西欧早在19世纪中叶就基本完成了民族国家体系的建立，而当时东欧各民族仍处于奥斯曼帝国、奥匈帝国、沙俄帝国的封建统治和民族压迫之下。“在许多西欧民族国家崛起为世界性大国的时候，东欧各民族却在东西方大国的压迫下，以各种方式进行着争取民族独立的斗争，直到1879～1919年间才陆续地建立起了近代的民族国家。”[2]在东欧，19世纪中后期才开始出现政党，民族主义与政党政治的结合也由此开始，特别是19与20世纪更迭时期，是东欧政党集中涌现的阶段，各阶级、阶层的政治力量纷纷成立了自己的政党。有学者认为：“东欧的民族主义是不同于西方的，在东欧的大部分地区，民族主义的兴起源于击退或推翻外国压迫者的努力。”[3]19世纪中叶，西欧民族主义运动的胜利唤醒了处于哈布斯堡王朝和奥斯曼帝国统治下的东欧被压迫民族，20世纪初期是东欧民族主义政党带领各民族反对异族压迫、争取民族解放和建立民族独立国家的时期。这些政党高举民族解放运动的旗帜，把民族主义作为一种激励和凝聚民族精神的武器，组成了反对封建主义、建立民族国家的强大力量。这时的东欧民族主义政党，是作为联合群众推翻封建制度和民族压迫、建立资产阶级民族民主国家的政党组织而出现的，它们在争取民族独立的斗争中发挥了凝聚民族力量的作用，以其独特的感召力推动了东欧民族解放运动。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沙俄、德意志、奥匈等帝国瓦解，东欧民族主义取得胜利，波兰、捷克斯洛伐克、南斯拉夫、阿尔巴尼亚等国获得独立，建立了“新的民族国家”。

---

① 参见房宁：《论民族主义思潮》，高等教育出版社2004年版，第56页。

② 孔寒冰：《东欧政治与外交》，北京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第71页。

③ 庞中英：《民族主义与国际关系》，载《欧洲》1996年第1期。



南斯拉夫的民族建国运动：

早在中世纪，南斯拉夫人就在东欧的巴尔干半岛建立了多个自己的封建国家，但由于列强的长期掠夺和复杂的民族矛盾，这些国家最终未能聚合成一个国家。从15世纪到20世纪初，南部斯拉夫人的民族主义主要表现为反对异族统治、争取民族独立的斗争。在哈布斯堡王朝和奥斯曼帝国“分而治之”的政策下，南斯拉夫人建立统一国家的民族意识逐渐高涨，并提出了各种民族统一方案。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东欧各政治力量重新分化组合，保加利亚加入了同盟国，塞尔维亚和黑塞哥维那加入了协约国，而罗马尼亚和希腊则宣布保持中立。这些变化粉碎了南斯拉夫各民族主义政党对构建民族国家的种种设想。1915年，巴黎会议上的南斯拉夫委员会宣布塞尔维亚人、克罗地亚人和斯洛文尼亚人为一个民族，并打算将其联合成一个国家，但由于各民族主义政党极力维护旧的王国，所以建立民族国家的要求未能实现。俄国二月革命后，南斯拉夫各民族主义政党呼吁实行民族自治，在纲领中提出了领土完整、民族合并、建立联邦的要求。受俄国十月革命影响，一战后期，南斯拉夫各资产阶级民族主义政党转变了路线，提出了民族自由、驱逐外国政权的主张，并在1917年的《科富宣言》中提出建立统一的南斯拉夫国家，得到大部分民族政党的支持。最终，通过王国的合并，于1918年12月建立了统一的南斯拉夫王国。

但是，新成立的南斯拉夫王国仅仅是迫于当时国际环境的压力，由塞尔维亚、克罗地亚和斯洛文尼亚联合而成的。塞尔维亚人所支配的政府无力说服其他民族集团给予真正支持，因此是个虚弱的政府，其内部矛盾依然很激烈。在民族构成上，根据1921年南斯拉夫进行的第一次人口普查，当时的总人口为1200万人，若按语言划分，1万人以上的族群有12个，其中仅塞尔维亚人、克罗地亚人和斯洛文尼亚人就占了1000万人，另有5个10万人以上的非斯拉夫族群，分别是日耳曼人50.5万、匈牙利人46.7万、阿尔巴尼亚人43.9万、罗马尼亚人23.1万、土耳其人15万。如果按宗教划分，信仰东正教的有550万人，包括大多数塞尔维亚人、门的内哥罗人和马其顿人；信奉罗马天主教的有470万人，包括部分塞尔维亚人、克罗地亚人和匈牙利人。另外，还有134.7万人信奉伊斯兰教，包括阿尔巴尼亚人、土耳其



人和波斯尼亚的穆斯林。[①] 王国的边界更是错综复杂，而且不是南斯拉夫人自己能够决定的。同时，由于王国内部的大塞尔维亚主义霸权统治导致了塞族与其他民族矛盾的激化，从而使民族问题成为国家与社会危机的主要根源。

作为一个国家整体的南斯拉夫，在历史上存在过两个时期：一是从一战后到 1941 年德国入侵，由塞尔维亚、克罗地亚和斯洛文尼亚组成的王国；二是从二战后到冷战结束期间的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盟共和国。无论在哪一个时期，由于塞尔维亚人和克罗地亚人无法接受其他民族集团的各种意愿，而导致这个地区分分合合，充满了严重的民族问题。在南斯拉夫王国时期，政府只承认塞尔维亚、克罗地亚和斯洛文尼亚三个民族，而马其顿、门的内哥罗和波斯尼亚的斯拉夫人则不被视为单独的民族。二战期间，在各民族的自相残杀中死去的斯拉夫人，甚至超过了被德、意、匈、保占领军杀死人数的总和。在社会主义时期，虽然宪法承认非南斯拉夫民族和少数民族享有与南斯拉夫人同等的权利，但由于经济发展的不平衡，也存在着各民族集团间的冲突。按人均收入，斯洛文尼亚人比科索沃省的阿尔巴尼亚人高四倍。尽管如此，在斯洛文尼亚和克罗地亚这些发达地区的斯拉夫人中仍有一种强烈的民族情绪，认为如果不是被迫把一部分资财分给落后地区的话，他们会发展得更快，而欠发达地区的少数民族则认为自己受到了不公平的对待。经济上的不平等是南斯拉夫民族分裂的一个重要原因。

马其顿的民族建国尝试：

在政治、经济、文化、教育、宗教等多方面，马其顿的民族主义带有浓厚的邻族色彩，这就决定了它蕴含着两种演绎方向：一种是依附于邻族或处于某个邻族内部的民族自治运动，如“马其顿最高委员会”，要求南斯拉夫境内的马其顿人与保加利亚合并；亲塞尔维亚和亲希腊的民族主义者，希望马其顿人向塞、希两个民族靠拢；而亲奥匈帝国或德国的民族主义势力，则希冀借助这两个大国的力量解决马其顿问题。另一种是既要求摆脱土耳其人统治又不愿受邻族左右和控制的、具有独立倾向的民族主义，认为马其顿人是一个独立的斯拉夫民族，要求在斯拉夫语中规范马其顿语。19 世纪末 20 世

---

① 参见[英]弗雷德·辛格尔顿:《二十世纪的南斯拉夫》，何伟文译，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1980 年版，第 10 页。



纪初，马其顿的民族主义运动上升为政治斗争，在许多地区出现了具有民族主义色彩的革命政党组织，如1893年成立的“马其顿内部革命组织”。该组织主张通过武力获取民族自由，并于1903年8月发动武装起义，一度创立了马其顿共和国。巴尔干战争前夕，马其顿问题国际化，马其顿人的各民族主义政党派别林立，有独立派、自治派和各种倾向的合并派，但却没有哪一派占主导地位，其力量十分分散。1912年10月，第一次巴尔干战争爆发，马其顿被瓜分。民族独立的愿望化为泡影。第二次巴尔干战争期间，马其顿再次被瓜分，马其顿民族主义政党始终未能带领本民族建立起一个统一的独立民族国家。

波兰的民族建国历程：

波兰是个拥有千年历史的国家，波兰人被赞誉为浪漫的民族主义者，然而，在18世纪三次被列强瓜分，给波兰民族留下了难以泯灭的伤痛。波兰的历史充满了持续反抗外国统治者的一系列暴动和革命事件，但遗憾的是多数都以失败而告终。波兰是第一个被从欧洲版图上抹去的国家，在长达123年的亡国史上，波兰人曾组织了四次大规模起义和数不清的小规模暴动，反抗沙俄、普鲁士和奥地利的占领与统治。[1] 与19世纪末的绝大多数民族主义一样，波兰的民族主义在形成中的一个关键要素，就是对重建独立的波兰民族国家的期望。

波兰曾经是中欧大国。1569年，波兰与立陶宛大公国合并，组成了波兰贵族共和国，一直存在到1795年，被称为“波兰第一共和国”。18世纪末，波兰新兴资产阶级在法国革命的影响下建立了爱国党，进行革命斗争。1831年1月，波兰议会废黜了俄国沙皇尼古拉一世的波兰王位，成立了民族政府，宣告波兰独立。1861年秋，波兰一批革命民主主义者在反对沙俄民族压迫和封建制度的斗争中，组织了具有民族主义性质的红党，准备发动武装起义。但同年10月成立的资产阶级民族主义政党——白党篡夺了起义领导权，建立了独裁政权。不过，当时的红党和白党都具有民族主义政党的性质，在反对俄、普、奥统治和争取民族独立的运动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波兰具有社会主义性质的民族主义政党最早出现在19世纪80年代。1882年

---

① 参见[美]耶鲁·瑞奇蒙德：《解读东欧人》，徐冰、于晓言译，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2004年版，第42～43页。



夏，路德维克·瓦伦斯基（1856～1889）等早期社会主义者，在华沙建立了第一无产者党（也称“大无产者党”），宣传和动员群众进行反对资本主义的阶级斗争，争取社会和民族解放。1886 年 7 月，第一无产者党停止活动。1888 年，路德维克·克乔维茨基（1859～1941）等社会主义者重建社会主义政党，称为第二无产者党（也称“小无产者党”），主要在波兰王国境内开展政治斗争，要求王国实行自治。十月革命为波兰独立创造了新的历史前提，对波兰人民长期不懈的解放斗争具有前所未有的重要意义。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波兰终于在各民族主义政党的引领下，于 1918 年恢复了其民族独立国家的地位。

罗马尼亚民族国家的构建：

罗马尼亚是东欧地区种族成分最复杂的国家之一，国内的少数民族被视为不稳定因素，“那些不同种族、持不同语言和宗教信仰的人们，一直都被这个疆界不断改变，进而混淆了公民成分和国籍的国家视为外来人”[①]。罗马尼亚民族主义政党带领人民为独立和主权进行了持久的斗争。1848 年，罗马尼亚爆发了资产阶级民族民主革命，最后虽以失败告终，却动摇了国内的封建制度，推动了资本主义的发展。一战前后，罗马尼亚国内各民族主义党派林立，斗争激烈，其中势力较大的有民族自由党、社会民主党及民族农民党，共产党的势力相对较弱。代表大资本家利益的民族自由党成立于 1875 年，是罗马尼亚资产阶级的传统政党；社会民主工党成立于 1893 年，1899 年解散，1910 年重建后称为“社会民主党”。在各民族主义政党的推动下，1859 年，摩尔多瓦公国与罗马尼亚公国合并为罗马尼亚王国。1878 年俄土战争后，罗马尼亚获得独立。1881 年 5 月，罗马尼亚各民族主义政党联合组成民族党，领导民族解放斗争。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奥匈帝国瓦解，罗马尼亚各族群众代表于 1918 年 12 月举行民族大会，通过了与特兰西瓦尼亚地区实行合并的决议；12 月 24 日，罗马尼亚国王颁布了关于特兰西瓦尼亚和罗马尼亚合并的敕令，罗马尼亚的统一最后完成，成为统一的民族国家。在此过程中，罗马尼亚民族主义政党发挥了非常重要的作用。

在独立后的罗马尼亚，民族主义政党得到进一步发展，但党派之间的斗

---

① ［美］耶鲁·瑞奇蒙德：《解读东欧人》，徐冰、于晓言译，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134 页。



争激烈。1921年,社会民主党改组为共产主义社会党(即共产党),而党内右翼分子则重建了社会民主党。民族农民党成立于1926年10月,其成员主要是农民上层以及城市中产阶层。在二三十年代,民族农民党曾多次组阁,成为两次世界大战期间罗马尼亚最大的政党,也是声望最高的政党,但在后来逐渐分化为保守派和进步派。相比之下,罗马尼亚共产党的影响力较小,成立后不久就被当局宣布为非法组织,且党内存在严重的派别分歧和斗争,没有在工人阶级中赢得广泛支持。罗马尼亚大多数工人都加入了社会民主党所组织的工会或者加入民族农民党,一些激进分子则投靠了铁卫军,因而共产党只能接纳那些极端民族主义者以及犹太人。正因如此,罗马尼亚人对共产党的不信任感增强,这进一步加强了农民阵线的影响。该阵线1933年成立于特兰西瓦尼亚,是由反对马尼乌的农民组成的激进农民组织,它抗议由于经济危机所带来的农民债务负担过重的问题,谴责民族农民党对那些最困难的农场工人保护不力的做法。罗马尼亚各民族主义政党在相互斗争中推动着国家的前进,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

保加利亚的民族建国之路:

保加利亚位于欧亚大陆的交叉点上,是一个少数民族比重较大的国家。历史上,保加利亚第一王国始建于公元618年,终止于1018年。早在拜占廷统治的岁月里,保加利亚人就进行了不屈不挠的解放斗争。1185～1396年,是保加利亚第二王国时期。自14世纪末,保加利亚被奥斯曼土耳其人统治长达五个世纪。在此期间,保加利亚人受到残酷剥削和民族、宗教歧视,面临着被土耳其人同化的民族危机,因而数次发动起义,反抗异族压迫。18～19世纪,资本主义在保加利亚有了一定发展,新的社会阶级出现,推动了民族主义的政治解放斗争,保加利亚的复兴时期到来。1856年后,保加利亚民族主义革命运动进入决定性阶段,1869年成立了民族革命运动的领导中心——保加利亚革命中央委员会,与此同时还出现了两个主要的民族主义政党——自由党和保守党。1870年,保加利亚创立了第一个全民族机构——保加利亚教会,形成了以保加利亚族为基础的民族共同体。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党成立于1891年7月,后于1919年改组为保加利亚共产党。1893年成立了"马其顿—奥德林革命组织",1899年成立了保加利亚农民联盟。这些民族主义政党领导保加利亚人民展开了轰轰烈烈的民族解放运动。1908年9月22日,保加利亚宣布独立,开辟了资本主义发展道路。



1915 年，保加利亚参加一战并站在德奥集团一边。1917 年，俄国革命和保加利亚民族主义党派的革命宣传活动，推动了保加利亚革命运动的高涨，不仅前线士兵发动起义，后方也爆发了大规模的游行罢工活动。这些促成了 1918 年 9 月 27 日保加利亚共和国的成立。

匈牙利民族国家的构建：

匈牙利王国自中世纪就处在哈布斯堡王朝的统治下。从 18 世纪下半叶起，腐朽的封建制度严重阻碍了匈牙利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阻碍着社会进步，导致其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异常尖锐。1848 年欧洲革命前，匈牙利已完全成为奥地利的附庸国，所以当时的匈牙利革命肩负着推翻哈布斯堡王朝统治、争取民族解放独立和消灭封建制度、建立资产阶级统治的双重使命。恩格斯曾这样形容 1848 年匈牙利革命："在 1793 年以后，在 1848 年革命运动中，一个被占优势的反革命包围的民族敢于用革命的激情来对抗怯懦的反革命的狂暴，用红色恐怖来对付白色恐怖，这还是第一次。长期以来，我们第一次见到了真正的革命性质。"[①]1848 年 3 月，匈牙利各民族主义政党领导的民族解放斗争犹如一颗火星，点燃了 1848 年欧洲革命的烈火，匈牙利成为"最后拿起武器保卫 1848 年革命的民族"[②]。1849 年 4 月 1 日，匈牙利获得独立。1867 年，作为奥匈帝国一部分的匈牙利加强了对境内各民族的统治，实行"匈牙利化"，并以法律的形式宣布匈牙利境内只存在匈牙利一个民族。1918 年 10 月，布达佩斯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爆发，奥匈帝国解体，匈牙利各民族主义党派组成临时政府，成立了资产阶级性质的匈牙利人民共和国，但政权落到了资产阶级自由民族主义党派和地主阶级手中，导致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更加尖锐。1918 年 11 月匈牙利共产党成立后，其影响迅速增长，但遭到卡罗伊政府的压制。在此过程中，部分左派民族主义政党转而同情共产党，并就土地改革、迫害共产党人、参加政府等问题与右派民族主义政党展开斗争。后来，在左派民族主义政党和共产党的共同领导下，实现了和平夺权，成立匈牙利苏维埃共和国。

捷克和斯洛伐克的建国之路：

捷克人和斯洛伐克人同属西斯拉夫民族。公元 9 世纪建立的大摩拉维

---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6 卷，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第 193 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6 卷，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第 563 页。



亚帝国，是这两个民族最初的国家。10世纪初帝国解体，此后捷克人建立了捷克公国，而斯洛伐克人则被匈牙利人统治。在以后的几个世纪里，这两个民族都处于奥匈帝国的统治下，面临被异族同化的危险。19世纪下半叶，顺应民族独立的要求，捷克和斯洛伐克的民族主义政党纷纷成立。其中，基督教民主运动建立于1860年，捷克人的自由思想者民族党建立于1874年，捷克社会民主工党建立于1878年，捷克人民党建立于1900年。这些政党所领导的斗争，都带有明显的民族解放斗争色彩。与此同时，还出现具有民族主义倾向的捷克社会民族党、天主教独立组织等党派。到20世纪初，在各民族主义党派的影响下，捷克斯洛伐克的政治框架已基本形成。一战后，奥匈帝国瓦解，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国于1918年10月获得独立。但由于此后各民族政党之间展开了激烈争夺，导致捷克和斯洛伐克两个民族分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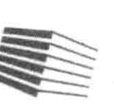
总之，一战前后是东欧各国开展民族解放运动、构建民族国家的历史时期。在此期间，东欧各民族主义政党多以反抗殖民压迫、争取民族国家独立为目的，是东欧民族意识觉醒和民族斗争的产物，是民族革命的领导者。一战后，大批东欧国家获得独立，但这些独立国家多是凡尔赛条约的产物，是英、美等大国博弈的结果，民族主义政党在国家建构中并没有起到主导作用。这种战后安排加剧了东欧国家之间的复杂关系，造成其独立发展之路崎岖坎坷，因此，“在内部政治发展上，东欧不是独裁就是分裂，少数民族虽有自治权利，但是更多的还是被错误地对待，民族主义和对领土的要求使各国不可能团结在一起”[①]。

（二）两次世界大战期间东欧民族主义政党对国家构建的影响

两次大战期间欧洲民族主义的主流，可说是老牌民族国家的民族主义以及各民族的恢复国土主义。先前那种活跃的民族运动，在两次大战期间自然更受鼓舞，特别是20世纪20年代初期革命的浪潮逐渐消退之后，法西斯和其他右派运动立刻开始把这项资源挪为己用。“它们首先利用民族主义，动员那些害怕社会革命的中产阶级及其他人士起来反对红色共产主义（尤其是布尔什维克主义），也利用民族主义来压制主要源于对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厌恶的反战主义。这类民族主义宣传通常都非常有效，甚至在工人

---

① 孔寒冰：《东欧史》，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年版，第172页。



当中也发挥了绝佳效果，因为借此可以把战败的耻辱及国家衰弱不振的过错一股脑儿推给治国者。对于战后那些满目疮痍的国家来说，唯有宣扬民族主义，才能为国政衰败之因找到合理解释。”[①]

一战后，统治中东欧的多民族帝国崩溃了，但建立在帝国废墟上的东欧新兴国家依然是由多民族组成的，如捷克斯洛伐克、波兰、罗马尼亚、南斯拉夫等，民族问题依然存在。从南斯拉夫的建国过程可以清楚地看到，当地居民并不具有单一的南斯拉夫族意识，更容易受到诸如克罗地亚、塞尔维亚和斯洛文尼亚民族口号的驱动，而这些口号都有可能导致种族屠杀。“事实上，克罗地亚民族意识正是在南斯拉夫建国之后才逐渐赢得人民支持的，因为他们想借此对抗塞尔维亚人日渐增长的优势地位。在新建立的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国，斯洛伐克人也始终回避其兄弟之邦捷克的拥抱。在其他靠民族解放或殖民地解放运动而完成建国大业的国家里，上述现象甚至更为明显，而且原因也相仿，其人民并不认同国家领导人或政治代言人所人为塑造出来的民族。”[②]那么，以往那种促进民族解放统一的民族主义还残存在哪些地方呢？一方面，对绝大多数民族来说，它残存在未能回归祖国的少数民族身上，比如罗马尼亚境内的匈牙利人以及奥地利境内的斯洛文尼亚人；另一方面，它也残存在民族扩张主义中，这些民族国家往往会以牺牲外国人及国内少数民族的利益，来推行其扩张国土的行动。在当时，无论是东欧或西欧，都还有一些弱小民族未能独立建国，比如马其顿人和加泰罗尼亚人。[③]

在东欧国家中，受第一次世界大战和《凡尔赛和约》“伤害”最大的是匈牙利和保加利亚，这主要是因为其战败国的身份。在匈牙利，因为对《凡尔赛和约》不满而产生的民族主义情绪，成为左、右翼政党都加以利用的招牌，希望借此修改凡尔赛和约。例如，当时的匈牙利人民党、小农党以及“基督教联合会”，都力主修改《特里亚农条约》，恢复昔日的匈牙利。在这种民族主义情绪的感染下，执政党逐步右倾，对内采取高压政策，镇压工人运动，对外追随德、意法西斯，成立了“镰刀十字军”、“箭十字团”等法西斯组织，直至

---

① [英]埃里克·霍布斯鲍姆:《民族与民族主义》,李金梅译,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 年版,第171～172 页。

② [英]埃里克·霍布斯鲍姆:《民族与民族主义》,李金梅译,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 年版,第163 页。

③ 参见[英]埃里克·霍布斯鲍姆:《民族与民族主义》,李金梅译,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 年版,第16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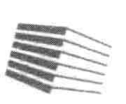


加入轴心国集团。保加利亚也是战败国，战后国内一些政党具有强烈的民族主义倾向，保加利亚农民联盟领袖斯塔姆博利斯基(1879～1923)甚至试图建立一个大南斯拉夫联邦，使保加利亚与塞尔维亚和克罗地亚一样成为其成员。在国内政治斗争中，国王鲍里斯逐渐右倾，于二战前公开建立了君主法西斯专政，使保加利亚在经济上与德国的联系越来越密切，成了其附属国和原料供给国。

捷克斯洛伐克第一共和国也是一战后建立的，建国之初其政局并不稳定，首先需要解决的是捷克与斯洛伐克真正统一的问题。战后，捷克斯洛伐克实行了多党议会民主制，在之后的三十年里都是欧洲自由议会制度运行的典范。其间，捷克斯洛伐克共产党于 1921 年成立，并通过积极参加议会活动和各种合法斗争发展成为国内主要政党之一。捷共倡导建立人民阵线政府，但由于右翼民族党派的反对而失败。在德国法西斯的影响下，捷国内的各种极端民族主义势力活动猖獗，部分极端民族主义党派还组建了法西斯主义团体，与希特勒勾结在一起，致力于民族分裂。其中，苏台德地区的德意志极端民族主义政党于 1935 年 5 月成为议会第二大党，使得苏台德地区成了德国发动第二次世界大战的跳板。1938 年 10 月，捷政府宣布取缔共产党，进步势力遭到迫害，许多民族政党都被并入法西斯政党，法西斯政党夺取了政权。希特勒侵占捷克斯洛伐克后，捷共和其他民族主义党派中的进步力量一起，掀起了反法西斯抵抗运动，目标是推翻法西斯统治，复兴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国。二战后期，在捷共建议下，民族阵线同意建立一个由捷克民族和斯洛伐克民族组成的国家。1944 年初，捷共和各民族主义政党成立了民族委员会领导下的军事委员会，发动了反法西斯民族大起义，并于 1945 年 5 月在苏军的帮助下取得了反法西斯斗争的胜利。

罗马尼亚于一战后成为统一的民族国家。在独立后的罗马尼亚，活跃在政坛上的政党主要有民族农民党和民族自由党。无论哪个民族政党上台后，都把维护罗马尼亚领土完整作为重要任务，这构成罗马尼亚民族主义的重要内容。两次世界大战期间，上述两党都向英法集团靠拢，但分为明显的两派：一派与布莱蒂亚努家族有联系，另一派与格奥尔基·特特勒斯库有联系。特特勒斯库认为，罗马尼亚要想发展就必须同苏联保持密切关系。1945 年初他脱离了以布莱蒂亚努为首的民族自由党，走向亲苏联的道路。

对于波兰而言，“统一的国家虽然在 1918 年重建了，但夹在德国和苏俄



之间的这种地缘政治窘境并没有得到根本改变，如何在大国夹缝中求得生存与发展成为其发展的主线”[①]。在此期间，毕苏茨基领导的左翼党和德莫夫斯基领导的国家民主党等，都力图维护凡尔赛体系，把确立波德、波苏边界以及实现“大波兰战略”作为目标，这成为其民族主义政策的主要表现。二战爆发后，波兰遭到侵略，领土被德国、苏联占领。1942 年 1 月，波兰工人党正式建立，其纲领宣言指出：要团结一切爱国力量，在与苏联和反希特勒同盟国联盟的基础上同占领者展开斗争，把民族解放斗争和劳动群众的社会解放斗争联系起来。1943 年波兰工人党的政治纲领指出，解放后的波兰将是一个自由和独立的波兰。波兰工人党及其领导的民族解放委员会，在苏联的帮助下使波兰获得了解放。

阿尔巴尼亚于 1912 年 11 月宣布为独立主权国家。一战结束后，阿尔巴尼亚被奥匈和法国军队占领的地区落入意大利手中，塞尔维亚、黑山和希腊也提出了对阿尔巴尼亚的领土要求。经过抗争，阿尔巴尼亚于 1920 年收复领土，重获独立。此后，索古逐步建立了独裁统治，1928 年改政体为君主国。同年，一些流亡到苏联的革命者在莫斯科成立了阿尔巴尼亚共产主义小组。1941 年，各共产主义小组在地拉那举行会议，建立了阿尔巴尼亚共产党，提出要为阿尔巴尼亚的独立和建立人民政府而斗争。阿共是阿尔巴尼亚民族解放斗争的组织者和领导者，其成立标志着阿尔巴尼亚反法西斯运动进入了一个新阶段。1944 年 11 月 17 日，阿尔巴尼亚民族解放军解放地拉那，阿尔巴尼亚的反法西斯抵抗运动以胜利告终。

在建国之初的南斯拉夫，各民族杂居，民族关系复杂，政局不稳。塞尔维亚人几乎控制了所有军政大权，大塞尔维亚主义日渐彰显。同时，围绕单一制还是联邦制问题，各民族主义党派展开了激烈斗争。1918 年，塞尔维亚、克罗地亚和斯洛文尼亚成立了“塞尔维亚—克罗地亚—斯洛文尼亚王国”，1919 年的《凡尔赛和约》承认并确定了该王国的主权和边界。1920 年，全国 40 多个政党参加了首次议会选举，却未能使南走上西欧式多党议会制道路。这些政党分成中央集权主义与联邦主义两大阵营，倾向于集权的激进党和民主党在议会中结成联盟，而坚持联邦主义的克罗地亚农民党则退出了议会。集权倾向的党派通过拉拢其他党派，于 1921 年通过了《维多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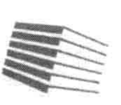
---

① 孔寒冰：《东欧史》，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0 年版，第 208 页。



丹宪法》，确定南斯拉夫是单一民族国家，使大塞尔维亚霸权主义再次彰显。1921 年 9 月，国王亚历山大发动政变，废除了《维多夫丹宪法》，解散了议会，取缔了一切政党，颁布了新的中央集权制宪法，重申南斯拉夫只有一个民族，使国内民族关系进一步恶化。反对派谴责国王的独裁统治，反对大塞尔维亚霸权主义，主张民族平等和建立自由利益联合体。与此同时，极端民族主义政党组织也日趋活跃，如克罗地亚农民党组建了“乌斯塔沙”，意图推翻塞尔维亚人的统治，建立克罗地亚国。继亚历山大之后上台的卡拉乔治维奇是塞尔维亚激进党人，他在缓和民族矛盾上也没有进展。虽然主要的反对党达成了共识，表示拥护卡拉乔治维奇王朝，但却主张，无论在联邦还是成员国均应以民主为基础。1929 年，王国改名为南斯拉夫王国，一些反对党成员与前奥匈帝国的政党联合组成了民主党，控制着临时议会和政府。在此期间，大塞尔维亚沙文主义仍是其民族主义的主要体现。1939 年 8 月，南斯拉夫王国再次调整辖区，克罗地亚成为国内唯一享有自治权的行政单位，使大克罗地亚主义得到发展，并与大塞尔维亚主义集团加紧争夺势力，导致王国危机重重。1941 年 4 月 6 日，德意轴心国集团向南斯拉夫王国发动全面侵略，4 月 17 日，王国军队战败投降，国王彼得二世流亡英国，第一南斯拉夫沦亡了。在德国法西斯占领南斯拉夫后，以铁托为首的南斯拉夫共产党挺身而出，开展了四年艰苦卓绝的反法西斯游击战争。1945 年 11 月 29 日，南斯拉夫联邦人民共和国正式成立。

总之，这一时期，东欧各民族主义政党在民族国家建构中发挥了积极作用。它们都把本民族的独立和解放作为党的奋斗目标，纲领和行动上都带有浓厚的民族主义色彩，并表现为反法西斯抵抗运动。各政党以民族主义来号召全社会的力量，而不局限于某个阶级，并为争取民族国家独立而建立了各阶级的联盟，在民族独立斗争中发挥了引领作用。但由于受大国博弈及法西斯独裁的制约，东欧各国的民族主义受到压抑，民族主义政党的活动空间有限，阻碍了其政党政治的发展。此外，在这一时期的东欧各国，共产党成为开展武装斗争、争取民族解放的主要领导者。



(三)二战后初期东欧民族主义政党与民族国家的构建

“民族运动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发展成为民族主义运动或民族解放运动。”[①]在二战中再次丧失主权独立的痛苦经历,使东欧民族主义潮流的合法性基础更加深厚,东欧国家要建立稳固的社会制度,就必须重视民族主义,这导致了民族主义政党的勃兴。战后初期,东欧各国政府中都有多个民族党派,各国共产党也提出要建立不同于苏联的“人民民主制度”,其突出特征之一就是实行多党合作的政党体制。因此,东欧国家战后初期的政党体制与苏联是不同的,不是共产党一党垄断权力,而是实行党派合作,共同管理国家事务,具体体现为共产党与其他党派合作执掌政权,并在联合执政过程中逐渐确立了共产党的领导地位。由于当时除南斯拉夫和阿尔巴尼亚外,其他东欧国家的共产党在国家政治生活中还没有占主导地位,且国内其他社会主义政党、资产阶级政党与西方议会民主制联系密切,所以其政党制度的转型需要一个过程。在此过程中,多数国家逐渐从多党制和人民民主向着共产党一党制和苏联社会主义的方向发展,政治天平向苏联倾斜。

战后,东欧各国共产党与其他民族党派合作建立了多党联合政府,虽然共产党在其中大多尚未确立起领导地位,但由于它们在反法西斯斗争中作出的卓越贡献,影响力与战前相比大增。同时,由于东欧各工人阶级政党关于建设新社会的纲领得到了民族主义党派的支持,再加上东欧国家的多党制传统以及各政党在反法西斯斗争中的合作,使战后东欧各国工人阶级政党起主导作用的多党合作制度成为可能。波兰民族委员会于 1944 年 7 月发表《告波兰人民书》,宣告了人民政权的诞生;1944 年 9 月成立的保加利亚第一届联合政府,是各民族党派的联盟;罗马尼亚几经变动,于 1945 年 3 月最终建立了工人阶级起领导作用的民主联合政府;在共产党倡议下,匈牙利各左翼政党于 1944 年 12 月 2 日成立了民族独立阵线,随后由共产党、社会民主党、小农党和民族农民党等党派组成了临时政府;在捷克斯洛伐克,捷共于 1945 年 4 月组建了包括社会民主党和一些资产阶级政党在内的首届民族阵线政府,共产党成为主要领导力量;南斯拉夫于 1943 年 11 月成立了民主联邦联合政府,共产党与其他党派联合执政。

---

① Immanuel Wallerstein, “Revolution in the World-System,” *Theory and Society*, 1989, p. 18.



应该说，东欧国家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大多不是各国人民自己的选择，而是与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结局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由于苏联帮助东欧各国共产党解放了这些国家，所以它们就很难摆脱苏联的影响与控制，最后不得不确立苏联式的社会主义制度。从1946年起，东欧各国共产党发动了对资产阶级政党及民族党派的进攻，争取在国家政治生活中的领导地位。在此过程中，各国主要右翼民族政党受到重创，淡出了国家政治生活，共产党的地位不断加强，逐渐垄断了权力。到1947年，共产党已在多数东欧国家的政治生活中居领导地位，人民民主制度开始向社会主义制度过渡，政党制度也由多党合作制演变成了类似苏联的一党执政。

在南斯拉夫，战后以民族自决为前提重新统一了国家，各民族的权利以法律形式得到确认。二战中，南斯拉夫各民族处于法西斯的恐怖统治下，遭受了空前的民族迫害和种族灭绝暴行，德意法西斯利用各民族之间的历史宿怨，怂恿其相互残杀，恶化了民族矛盾。这一切促进了南斯拉夫各种狭隘民族主义的膨胀，使"南斯拉夫主义"的认同严重不足。由于南斯拉夫各民族主义政党在战争期间或解散或叛国投敌，只有南共领导各阶层进行了彻底的反法西斯武装斗争，所以1945年在以铁托为首的南共领导下，成立了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进入了社会主义历史时期。

匈牙利民族国家于二战后得以重建。由于民族成分单一，宗教信仰也较统一，所以在匈牙利有着共同的民族意识和强烈的民族情感。1945年4月，匈牙利解放后，以拉科西·马加什等为首的共产党领导国家进入联合执政的人民民主时期，共产党成为国家政治生活的主导力量。1947年，在斯大林要求下，匈共将国内其他民族主义政党排挤出联合政府，最终确立了共产党一党执政的社会主义制度。

保加利亚于1944年9月9日在祖国阵线纲领的基础上成立了第一届多党政府，参加祖国阵线政府的有四个党，即工人党、农民联盟、人民联盟、社会民主党以及独立知识分子，但联合政府内各党派的看法并不一致。1945年春夏之交，保共党内的"左"倾宗派势力抬头，干预祖国阵线的内部事务和人事安排，提出了彻底改造社会制度和建立社会主义的政策。针对党内出现的急躁情绪和教条主义倾向，季米特洛夫反复指出，在战后的保加利亚既不具备建立苏维埃政权的政治、经济和国际条件，也不具备一党执政的形势，而只能同各党派合作，建立和巩固祖国阵线政府。1945年11月，从苏联



回国的季米特洛夫再次强调了实行多党制的重要性，认为国家的事情不能靠一党政府和一党领导，只能靠集体的、民主的和爱国的领导。由于参加联合政府的共产党、社会民主党和农民党等纲领各不相同，它们之间的权力斗争日趋尖锐。

波兰于1945年6月获得全国解放，开始了多党联合执政的时期。各民主党派、各阶层人民在工人阶级政党领导下，在原临时政府的基础上建立了“波兰民族统一临时政府”，是一个波兰共产党领导下的由各民主党派组成的联合政府。在新的临时政府中，除了波兰工人党和波兰社会党外，还有农民党、民主党等党派参加，它标志着波兰多党联合执政体制的形成。到1949年，波兰统一工人党左转，多党联合执政遭到非议，被看作是反对无产阶级专政的道路，各民主党派随之受到削弱。1949年11月，在波兰统一工人党三中全会上开除了被指责为“右倾民族主义”的党中央第一书记哥穆尔卡。此后，波兰的党派关系简单化，各民主党派成为统一工人党同社会联系的“传送带”，实际上的一党制确立起来。

在罗马尼亚民族民主阵线中，民族农民党、民族自由党等民族党派与联合政府分歧严重，它们反对塞纳特斯库政府向工人妥协，要求遏制共产党，解除罗共的武装。1944年12月，趁勒德斯库政府清除政府中的法西斯分子之机，各民族主义党派极力打压共产党，使联合政府面临破裂的危险。罗共利用这一机会对联合政府展开了猛烈的政治攻势。然而鉴于当时罗共的力量还不够强大，还不可能单独掌权，苏联建议给民族民主阵线、自由党以及农民党内的左派以更多权利，所以暂时保留了勒德斯库政府。雅尔塔协定后，斯大林开始着手扶持罗共，孤立、分裂和打击各民族主义政党，并给它们贴上“法西斯”的标签，帮助罗马尼亚建立了历史上第一个工人和农民阶级占优势的民族民主阵线政府。1946年，罗共联合部分民族党派建立了民主主义政党联盟，在选举中按各党的“重要性”来分配名额。反动势力因此发起反攻，断绝了与共产党的关系。1946年11月，民族民主阵线各党在罗马尼亚议会大选中获胜。1947年9月共产党情报局成立后，东欧各国掀起了大规模的搞垮小资产阶级政党和清除右倾民族主义分子的政治运动，罗马尼亚也逮捕了民族农民党和民族自由党领导人，宣布这两个党为非法组织，两党由此淡出了政治舞台。1947年12月，罗马尼亚人民共和国成立，标志着其社会主义革命的开始。与此同时，共产党也加速对社会民主党的合并

步伐。1948 年 2 月，两党合并建立了罗马尼亚工人党，成为罗马尼亚政权中的领导力量，完成了向一党制的过渡。随后，罗马尼亚参照苏联的经验实行了社会主义改造，走上了社会主义发展的道路。

1946 年，捷克斯洛伐克民族阵线中各党派斗争的焦点，是争取在制宪议会选举中获胜，从而掌控国家内外政策。为此，各党派都大力争取群众，扩大自身影响，斯洛伐克还新成立了劳动党。同年 5 月，在制宪议会选举中共产党成为议会第一大党，是民族阵线中最强大的政党，其他民族党派也都进入了议会。但是选举后在围绕新政府的组成问题上，各党派展开了激烈斗争，党派关系恶化。捷共在全国各地领导建立了民族阵线行动委员会，开始清洗反动分子，以确立捷共在政府中的绝对优势。1948 年 6 月，哥特瓦尔德继任总统后，捷共和社会党合并，在政府中占据了绝对优势。捷克斯洛伐克的社会主义一党制由此确立。

总之，在这一时期，东欧国家各民族党派之间以及民族党派与共产党之间的斗争不断，但最终都在国内外诸因素的共同作用下确立了共产党一党执政的社会主义制度。

四、东欧民族主义在共产党执政期间的表现

民族国家发展过程中民族主义的爆发，源于民族内在的发展动力和民族所承受的外在压力。内在动力表现为本民族人民要求在民族国家的建构中获得更多政治权益、经济福利和人身自由的强烈愿望；外在压力则表现为外族压迫、挤压和歧视所造成的压力，它通常能够加强一个民族的凝聚力和认同感。这两种力量都能激发民族主义的热情并深刻影响民族国家。从地域范围看，东欧既有发生在国家内部的民族主义，也有发生在国家之间的民族主义。民族主义因其层次的多样性，表现形式也呈现复杂性。从国内方面来看，民族主义更多地表现为一个多民族国家民族分离主义运动和地方民族的反抗运动。出于不同原因，一些民族试图建立本民族的民族国家，或者是由于国内主要民族相互之间发生冲突，而导致了国内民族关系的紧张。从国际方面来看，在东欧，国家间的民族主义主要表现为东欧各国之间以及与前苏联之间控制与反控制的民族关系。

自东欧各国社会主义制度确立起，社会主义与民族主义的矛盾就成为

该地区矛盾的主要内容之一。民族主义深刻影响着社会主义，这是东欧社会主义历史的独特之处。民族主义是影响战后东欧各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也是影响东欧各国与苏联关系的一个重大变量。社会主义时期的东欧，因为未能正视民族主义与社会主义的关系，使得民族主义与社会主义发生了激烈冲突。民族问题始终是东欧社会主义国家面临的棘手问题，民族矛盾、民族斗争一直广泛存在，民族平等和民族团结在苏东社会主义阵营未能成功，社会主义也因此受到极大损害。在共产党执政的四十多年中，东欧各国民族政策的失误刺激了国内的民族主义。东欧共产党领导人错误地认为，消灭了剥削阶级也就消灭了产生民族纠纷的社会基础。然而，社会进程与民族进程并不是同步的，剥削阶级的消灭并不等于民族矛盾的消失，民族问题与阶级问题相比涉及面要广得多，内容要复杂得多。列宁说过："民族问题就是在无产阶级专政在全世界范围内实现以后，也还要保持很久很久。"[①]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民族冲突的实质是基于民族差别和事实上不平等的民族利益矛盾。东欧社会主义国家在民族问题上的错误理论，致使其对民族矛盾麻木不仁，视而不见，反而人为地加快民族同化进程，这必然激起民族逆反心理和离心倾向。

(一)社会主义时期东欧各国民族主义的表现

东欧国家在社会主义时期错误的民族政策，包括过分压制大民族主义和过分强调民族自决权两个方面，这助长了地方民族分离主义倾向。

南斯拉夫社会主义时期民族主义的表现：

南斯拉夫的民族主义问题最为突出和复杂。克罗地亚人认为，他们在经济上比较发达，但经济成果却过多地被联邦政府抽去支持其他落后地区；斯洛文尼亚人认为，他们是向联邦基金捐助最多的共和国；作为南斯拉夫最大的民族集团，塞尔维亚人经常表现出一种大塞尔维亚主义的极端民族主义情绪，无论在联邦一级还是自治省一级的政治生活中，塞尔维亚人所占比例都较多，且他们与克罗地亚人有世仇；波黑存在着"种族穆斯林"人口比例不断上升的问题；门的内哥罗存在着不断增长的"地方主义"离心倾向；在马其顿主要是阿尔巴尼亚少数民族问题；在科索沃和伏伊伏丁那两个自治省，

---

① 《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00页。



人们甚至认为自己就是塞尔维亚人的殖民地。

根据 1946 年宪法，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由六个共和国组成，这六个联邦单位“在民族自决的基础上拥有平等权利，包括退出联邦的权利”；联邦境内的南斯拉夫民族和非南民族在发展民族文化和语言上享有同等权利。但是，南斯拉夫各民族在分布上存在很大差异，并且在后来的发展中由于民族迁移和各民族人口增长速度的不同，导致了一些结构性变化。尽管宪法规定了各民族的平等权利，但事实上并没有真正实现民族平等。除上述原因外，“南斯拉夫长期存在的民族不和，主要是由于经济发展的不平衡和联邦政府对弱小民族内部事务的干预造成的”①。1945 年社会主义制度在南斯拉夫确立后，铁托领导人民为解决国内民族问题和改善民族关系做了很多努力，大民族主义和地方分离主义等各种形式的民族主义都得到有效控制。然而，联邦内部始终存在着民族分离主义倾向，如 1968 年的科索沃民族分裂主义运动，1969 年和 1971 年的克罗地亚民族分裂主义运动，以及 1972 年的塞尔维亚民族主义事件，等等。在南斯拉夫政治稳定、经济繁荣的背后，实际上隐藏着深刻的民族危机，只是由于铁托的强有力领导，能够利用其绝对权威及时化解这种危机。1980 年铁托逝世后，“南斯拉夫主义”走向没落，“大塞尔维亚主义”回潮并不断与其他民族主义产生碰撞，致使民族矛盾逐渐走向公开化，最终导致了联邦的解体。

概括而言，南斯拉夫在社会主义时期的民族主义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南共联盟的民族政策。南联邦建国初期，铁托深知国内存在复杂的民族问题，因此十分重视民族平等和民族团结，极力压制“大塞尔维亚主义”，通过提高其他民族的地位来削弱塞尔维亚民族。但铁托在民族政策上走了极端，反对大塞尔维亚主义有余，反对地方民族主义不足，这虽有利于民族平等，却不利于民族团结。南斯拉夫实行联邦制，境内由主体民族和少数民族组成了多个高度自治的共和国和自治省，在各级党政机关中也实行各民族代表均等的政策，这些政策刺激了各联邦成员的民族主义倾向。铁托只强调反对大塞尔维亚主义，对少数民族的极端民族主义却一再妥协忍

① [英]弗雷德·辛格尔顿：《二十世纪的南斯拉夫》，何伟文译，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1980 年版，第 166 页。

让，例如1963年将科索沃升格为自治省，并清洗了塞尔维亚人在高层领导机构中的代表。为了削弱塞尔维亚人在波黑的影响，南共于1971年通过行政命令将波黑信仰伊斯兰教的塞族居民确定为穆斯林族；1974年又进一步扩大科索沃和伏伊伏丁那两个自治省的权力，造成了塞尔维亚共和国内部"国中有国"的局面。南共联盟错误的民族政策激化了国内民族矛盾，在防止大民族主义的同时却助长了民族分离主义，使主体民族和少数民族间的对立情绪更加尖锐，一些民族分离分子甚至要求以暴力手段推翻原有政权，实现民族独立。正如有学者指出的："民族国家得以立足的国际法基础是民族自决原则和国家主权，但是对于许多存在民族问题的国家来说，民族自决原则为其族体所利用，又变成了肢解民族国家的锐器。"①

第二，中央集权形式的民族主义和地方分离主义。19世纪末，"南斯拉夫主义"在东欧地区逐渐形成，南部斯拉夫民族包括塞尔维亚人、克罗地亚人和斯洛文尼亚人等，为摆脱外族统治、争取民族独立而走向联合。二战期间，铁托在领导人民进行反法西斯的斗争中，将"南斯拉夫主义"发扬光大，成为实现民族团结的基本纲领和日后处理民族问题的思想基础。自20世纪50年代中后期，南斯拉夫民族主义和地方民族主义这两种形式的民族主义开始滋生，但南共联盟从反对"塞尔维亚化"的角度考虑，否定了"南斯拉夫民族"的提法。1962年9月，铁托在联邦联席会议上说："我们说融合，并不是指民族的融合、民族的同化或对民族的否定。"在同一场合，卡德尔说得更明白："我们的联邦并不是一个创造什么新南斯拉夫民族的机构，也不是一种进行民族融合的机构，这些都是形形色色鼓吹霸权主义的人和宣扬民族取消主义的人的幻想。"②南共联盟对"南斯拉夫民族"的否定，某种程度上忽略了民族的共性，使得"南斯拉夫"仅仅成为一个对外使用的名词，而并非一个真正意义上的统一国家，也没有作为一个整体的南斯拉夫民族。这是南斯拉夫后来分裂的根源之一，也是导致波黑内战的重要因素。

在南斯拉夫民族主义受到压制的同时，各种地方民族主义思潮却在泛滥。20世纪60年代末、70年代初，克罗地亚民族主义组织"克罗地亚复兴运动"向贝尔格莱德发难，强调克罗地亚文化和语言的独特性，要求获得更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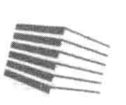
① 刘中民：《关于冷战后世界民族主义的若干认识》，载《世界民族》1999年第4期。

② ［美］丹尼森·拉西诺：《南斯拉夫的实验（1948～1974年）》，上海译文出版社1980年版，第184～185页。



大的权益。由于南共联盟没有及时制止，克罗地亚民族主义势力更加猖獗，成立了具有党派性质的民族主义组织——克罗地亚文化协会，甚至发动大学生罢课，煽起工人罢工。与此同时，其他共和国的民族主义势力也纷纷活动。鉴于民族主义引起的严重危机，以铁托为首的南共联盟严厉斥责克罗地亚领导人纵容民族主义分子和分裂主义分子，随后在克罗地亚共和国党内展开了大清洗。总起来看，在 20 世纪 70 年代以前南联邦政府的权力还是相对集中的，但 1974 年新宪法改变了南联邦的性质，使中央权力被严重削弱，共和国和自治省的权限得到扩大，南斯拉夫联邦变得有点名不副实，邦联主义倾向在发展。铁托去世后，联邦主席团成了"集体总统"。所以从 20 世纪 70 年代以后，南斯拉夫的民族反对派逐渐发展成为一种坚韧的政治力量，克罗地亚文化协会就相当于一个有组织的反对派，其活动范围远远超出了文化领域。不过，这一时期南斯拉夫的民族运动整体上仍处在主流政治生活之外，由于南共政权拒绝同这些大众运动进行建设性接触，使之逐渐发展成为重要的反对派来源，从而播下了南共政权垮台的种子。

第三，"大塞尔维亚主义"盛行。"大塞尔维亚主义"是指塞尔维亚人长期追求建立一个以其为中心的巴尔干大国的民族主义，它是在塞尔维亚饱受大国统治与瓜分、争取国家独立与民族解放的斗争中逐步形成和发展起来的。1945 年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成立后，在民族政策上过分强调反对塞尔维亚大民族主义，助长了塞族人的仇恨情绪，认为"后南斯拉夫"使他们失去了作为一个最大民族的角色地位，因而更加期望建立"大塞尔维亚国"。1980 年铁托逝世后，"南斯拉夫主义"走向没落，"大塞尔维亚主义"开始回潮。自 1984 年起，米洛舍维奇不断鼓吹"大塞尔维亚主义"，迎合了众多塞族人的民族情绪。米氏掌权后，更加起劲地鼓吹大塞尔维亚主义，1987 年在科索沃刮起"大塞尔维亚主义旋风"，使他在塞族人心目中的威信陡然上升。1988 年 4 月，他再次到科索沃激发民族主义情绪，批判"联邦主义"，宣称只有塞族才能成为南斯拉夫的首脑，使"大塞尔维亚主义"逐步席卷整个南斯拉夫，发生了全国性的群众大串联，而其他民族维护自己民族权益的要求则被斥为狭隘民族主义、"反革命活动"，导致了民族矛盾激化。1989 年，米洛舍维奇的大塞尔维亚主义更加膨胀，撤换了科索沃、黑山等自治机构领导层中的所谓"狭隘民族主义领导人"，鼓动塞尔维亚议会单方面取消科索沃的自治省地位。米洛舍维奇的"大塞尔维亚主义"政策与其他民



族产生了碰撞，必然激化民族矛盾，客观上推动了克罗地亚、斯洛文尼亚、马其顿、波黑等共和国的分离倾向。到20世纪90年代初，塞尔维亚人的大民族主义情绪高涨，希望建立“大塞尔维亚”国家，由此引发了南斯拉夫的民族间战争。

第四，“大阿尔巴尼亚主义”。二战期间，科索沃被并入阿尔巴尼亚，组成了“大阿尔巴尼亚国”，但二战后科索沃又被重新划归南斯拉夫联邦，成为塞尔维亚共和国的一个自治区。科索沃的阿族希望与阿尔巴尼亚合并，重新建立一个“大阿尔巴尼亚”，1944年科索沃阿族暴动，被南军镇压；1945年再次发动要求独立的运动，被塞尔维亚平息。20世纪60年代，科索沃升格为塞尔维亚共和国内的一个自治省，但局势仍动荡不安。1968年11月，科索沃阿族人发动示威游行，谋求建立“科索沃共和国”。1974年，科索沃获得了其他共和国所拥有的几乎全部权利，阿族开始排挤塞族。由于南共忽视了阿族人的极端民族主义倾向，致使“大阿尔巴尼亚主义”甚嚣尘上，谋求建立独立的科索沃共和国愿望更加强烈。进入80年代，“大阿尔巴尼亚主义”开始泛滥，塞、阿两族的矛盾更趋紧张，塞族人开始反击。1984年，塞尔维亚政府在科索沃破获了多个阿族民族主义组织，取消了科索沃的部分自治权，阿、塞两族的仇恨更加尖锐，终于在南斯拉夫解体后酿成了一场全面危机。1991年11月，科索沃战争爆发。在此期间，科索沃、马其顿和阿尔巴尼亚的阿族人彼此加强联系，“大阿尔巴尼亚主义”进一步发展。1994年，科索沃阿族人建立了“科索沃解放军”，为争取科索沃独立进行长期的武装斗争，终于在2008年2月正式宣告独立。

南共时期的历史发展进程表明，南共中央和主要共和国领导人采取的民族歧视政策在很大程度上激化了民族矛盾，导致联邦内的民族主义势力始终存在，民族问题的根源未能消除，民族危机时常凸显。南共在理论上坚持反对民族主义的立场，对各种民族主义给予打击，然而在具体实践中却片面重视对大民族沙文主义的遏制，忽视了对地方狭隘民族主义的打击，从而埋下了危机的祸根。最后，民族主义的浪涛终于淹没了这个立国73年、建设社会主义49年的多民族国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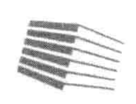


罗马尼亚社会主义时期民族主义的表现：

罗马尼亚是一个以罗马尼亚族为主体民族的国家，全国共有 20 多个民族，少数民族在总人口中占有较大比例。然而，罗马尼亚党和政府在处理民族关系、制定和执行民族政策的过程中，走了一段坎坷不平的道路。1944 年 8 月全国反法西斯斗争胜利后，罗马尼亚政府强迫德裔和塞裔居民大迁移，甚至剥夺了一些少数民族的财产。这种“大罗马尼亚主义”的错误做法，严重损害了各族人民的团结。在乔治乌—德治当政时期，罗党和政府采取了缓和民族矛盾的措施，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大力发展少数民族文化和经济。从 20 世纪 50 年代末到 60 年代中期，“大罗马尼亚主义”再度抬头，罗政府对少数民族采取了限制措施，损害了少数民族的利益。1965～1970 年齐奥塞斯库当政初期，是罗马尼亚少数民族的黄金时代，民族地区的经济迅速发展，文化教育事业空前繁荣。但从 70 年代起，齐奥塞斯库大搞个人迷信，提倡“社会同质化”，要求在全国范围内实现民族、阶级、集团和社会阶层的相互渗透，逐步消灭民族差别，建设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并向共产主义迈进。在“社会同质化”错误理论的干扰下，罗马尼亚的民族关系日益紧张。齐奥塞斯库还取消了少数民族自治区，把少数民族改为“共居民族”，剥夺了少数民族的集体权利，使民族歧视的气氛笼罩全国。80 年代，由于经济困难重重，少数民族与“大罗马尼亚民族主义”之间的矛盾日益加剧，“大罗马尼亚民族主义”逐步升级，民族自治的原则被践踏，民族歧视和破坏人权的事例层出不穷，迫使大批德意志人、塞尔维亚人、犹太人等少数民族外逃。1989 年 12 月 16 日爆发的“蒂米什瓦拉”事件，就是由罗当局迫害匈牙利族神父特凯什拉斯洛引起的。广大匈牙利族教徒举行了声势浩大的游行示威，进而引发了全国性的倒齐运动，推翻了齐奥塞斯库的家族统治。由此可见，民族政策的失误，民族问题处理不妥，就会破坏民族统一战线，既影响经济的发展，又会造成政局动荡，是社会不稳定的重要因素之一。

捷共执政时期民族主义的表现：

捷克斯洛伐克联邦共和国由以捷克族为主的捷克共和国和以斯洛伐克族为主的斯洛伐克共和国组成。捷克和斯洛伐克这两个民族，在数百年的历史中遭遇了相似的坎坷命运。1918 年 10 月，捷克斯洛伐克联邦共和国建立后，这两个民族才开始真正生活在同一国家，但彼此间的历史恩怨却一直延续下来。“捷克斯洛伐克主义”实际上导致了捷克统治斯洛伐克的局面，



这加深了两个民族间的隔阂。1945 年 5 月，捷克斯洛伐克获得全国解放，建立了人民民主政权，两大民族重新团结在统一国家中，民族关系趋于和睦。但这两个民族间的矛盾始终存在，且时有表露，如斯洛伐克民族在反法西斯斗争中的作用被贬低，伤害了斯洛伐克人的民族感情。1949 年，捷共在"阶级斗争尖锐化"理论的影响下，大力反对斯洛伐克共产党内的所谓"资产阶级民族主义"，使斯洛伐克一些政治家遭到迫害。20 世纪 60 年代，捷共继续反对斯洛伐克人的民族主义倾向，对其民族机构的权力进行限制，未能充分尊重其民族特性，导致"斯洛伐克人不愿意生活在捷克人的阴影之下"。1989 年底，捷政局发生剧变，潜在的民族矛盾在"民主化"浪潮中彻底暴露出来，斯洛伐克独立的呼声日益高涨。1993 年 1 月，斯洛伐克正式宣布"斯洛伐克共和国为主权国家"。

(二)苏东国家民族主义的不同表现

冷战时期，苏联与东欧的关系经历了一个从全面结盟到分道扬镳的过程。苏联对东欧的外交在某种程度上继承了大俄罗斯主义的传统，把东欧纳入世界冷战体系，作为与西方进行斗争的工具和砝码。一部苏东关系史，实际上就是苏联和东欧国家间控制与反控制的历史。就东欧民族主义的表现来看，除了上述发生在各国内部的民族主义，也有发生在各国之间的民族主义，特别是苏联和东欧社会主义国家之间的国家民族主义对抗。

所谓国家民族主义，即通过国家形式表现出来、与国家利益相吻合或相一致的民族主义，亦即民族主义的国际表现。"国家民族主义是相对于国内民族主义和跨国家、跨地区泛民族主义而言的，是某个民族国家为了维护自身利益而在国际关系中表现出来的带有倾向性的思想、情绪、态度，或推行的运动和行为。"[①]国家民族主义更多表现为一国国民在参与对外交往或面对外来威胁时所表现出来的对自己祖国的忠诚，带有浓厚的外向性色彩，所以也可以说，国家民族主义就是爱国主义的外向化。一个国家的对外政策应当是该国民族心理主流的反映和结果，国家利益反映民族需求和民族利益。民族需求和民族利益是国家发展需要的主要内容之一，国家只有最大限度地满足民族的利益需求，才能换取民众在理智和情感上的支持。在国

---

① 李兴:《国际主义还是民族主义:苏联东欧关系总论》,载《俄罗斯研究》2005 年第 1 期。



际社会中，各国间的友好与敌对、合作与冲突，都不可避免地牵涉到民族情感、民族意识和民族价值观念等心理因素。近代以来，在地区性的国际体系内，国家民族主义常与具有鲜明强权政治色彩的帝国主义和种族主义相结合，由此引发的国家认同具有高度的排他性和极端性，它所力图建立的不是基于平等自愿原则的地区认同，而是等级制的、非自愿的地区认同。国家民族主义维护国家主权和民族尊严，要求摆脱外国控制，走符合本国国情的道路；反对霸权和外来干涉，主张走独立自主的发展道路，谋求以平等成员的身份参与国际事务。因此，国家民族主义既是对大民族主义、大国主义的否定，也是对强权政治、霸权主义的打击，具有进步性。

“民族主义”的提法在战后苏东关系中时有涉及，如匈牙利的拉伊克、保加利亚的科斯托夫等，都是以“民族主义”的罪名被处决的，波兰的哥穆尔卡也曾因“民族主义”的罪名被开除出党。在冷战时期的苏东关系中，国家民族主义始终存在并发挥着作用，主要表现为苏联的大国主义、大党主义和东欧的“民族主义”。对于东欧国家来说，苏联的控制强化了各国原有的以文化和血统为纽带的民族主义和民族认同，这种民族主义又被各国持不同政见者作为反抗苏联的斗争武器。由于苏联的严密控制，东欧各国的民族主义被高度集权的政治体制所压抑，但并没有消失，而是以一种独特的方式存在着，它力图变革苏联强加的社会模式，以更好地适应本国实际。

“民族主义的精髓，是相信自己文化的独特性。”[①]东欧国家与苏联不同，它们在文化和历史上更易与欧洲认同。战后，东欧国家为争取民族独立和改革现行社会制度进行了诸多斗争，但均遭苏联压制。英国思想家以赛亚·柏林讲过，当一个民族感到持续的压力且民族自尊心受到伤害时，必然表现出强烈的民族主义情绪，“强力压制迟早会有反弹，压制不住的反弹，人们受够了强势国家高傲阶级的欺凌，迟早会发出民族主义之问：我们为什么要听从他们？他们凭什么？我们该怎么办？我们为什么不？”[②]霍布斯鲍姆认为，民族主义在历史上是“弱势不满者的反动”[③]。民族主义在东欧不断高

---

① 王缉思：《文明冲突论的理论基础与现实意义》，载《中国社会科学辑刊》1994 年春季卷，第 66 页。

② 刘军宁等：《公共论丛》(第 5 辑)，三联书店 1998 年版，第 217 页。

③ [英]埃里克·霍布斯鲍姆：《民族与民族主义》，李金梅译，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203 页。



涨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对苏联的压力进行反弹。

斯大林模式的社会主义体制是苏联强加给东欧国家的，这种受冷战影响、被苏联控制和扭曲了的社会主义发展道路不符合东欧国情，不可能发挥其本身应有的优越性。这种状况动摇了东欧各国民众对社会主义的信念，使各国反对派得以利用人民的不满，对执政的共产党施加压力。也就是说，东欧民族主义是社会各种严重危机的集中折射和体现，东欧社会主义成了民族主义的牺牲品。东欧民族主义的诉求，就是要摆脱苏联民族沙文主义的束缚，例如南斯拉夫、波兰、匈牙利等国，就先后以维护民族主权、反对干涉内政的方式向苏联大国沙文主义发出了抗议。由于东欧国家历史文化传统的差异，各国的民族主义呈现多样化特征，对其自主选择发展道路产生了深刻影响。南斯拉夫在战后初期即与苏联分裂，走上了独立自主道路，被苏联批判为“右倾民族主义”；罗马尼亚和阿尔巴尼亚的独立意识较强，但却一直坚持苏联式的社会主义道路，拒不进行改革；匈牙利自 20 世纪 50 年代末开始推进经济政治体制改革，并形成了自己的特色，在社会主义阵营中产生了积极影响；波兰和捷克斯洛伐克在战后也多次发生要求变革的运动，是东欧最早进行改革的国家。但苏联对东欧改革的破坏、阻挠和干预，刺激了东欧国家的民族主义情绪。此外，西方的和平演变战略对东欧民族主义也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不断侵蚀着社会主义阵营的力量，导致了社会主义阵营的名存实亡。

苏联所犯的大国主义、大党主义和民族利己主义错误，实际上东欧很多国家也有份，东欧民族主义也在苏东关系中发挥了作用，如大匈牙利主义、大罗马尼亚主义、大保加利亚主义等。从某种意义上讲，东欧的这些民族特性是苏东同盟中的消极因素。1948 年共产党情报局开除南斯拉夫时，所有其他东欧国家都参加了对南斯拉夫的批判；在苏南冲突中，匈牙利、罗马尼亚、保加利亚、阿尔巴尼亚与南斯拉夫的冲突也不断发生。为了“解决”南斯拉夫问题，匈牙利、保加利亚和罗马尼亚三国联合组建了国际武装力量，在保加利亚和匈牙利还有一些专门学校，培训到南斯拉夫搞破坏活动的特工人员，还有一些东欧国家领导人借口“反对民族共产主义”、“反对铁托分子”在党内展开大清洗。在 1956 匈牙利事件中，东欧几乎所有国家的领导人都支持苏联出兵干涉匈牙利。苏联与阿尔巴尼亚发生冲突后，几乎所有东欧国家都追随苏联，断绝与阿尔巴尼亚的经贸往来。1968 年“布拉格之春”期



间，东欧国家对于推动苏联出兵捷克斯洛伐克起了非常重要的作用。此外，民主德国与波兰也有矛盾，阿尔巴尼亚与南斯拉夫有利益之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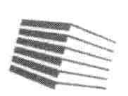
随着东西方冷战的展开，1947年共产党情报局成立尤其是1948年南共被开除出情报局后，东欧国家实行了共产党一党集权制，其他政党要么被取缔、解散，要么停止活动或进行改组。通过共产党情报局，苏共"指挥"和"控制"着东欧共产党，甚至干涉其内政外交，使东欧各国在政治、经济等方面日益与苏联模式相适应。除南斯拉夫外，东欧各国在对外关系上完全倒向苏联。这一时期，民族主义在党际关系中主要表现为苏共凌驾于东欧各国共产党之上，东欧国家的利益要服从以苏联为首的社会主义阵营的利益，实际上就是苏联的利益。另一方面，冷战期间东欧国家以不同方式与苏联进行抗争，试图探索具有本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或者试图回归西方文明，也成为东欧民族主义的重要内容。例如，20世纪40年代末南斯拉夫率先反对苏联模式，随后波兰、匈牙利、捷克斯洛伐克也提出了类似要求，但苏联的干预造成了严重的后果，加速了东欧的离心倾向。

具体地说，苏东国家间的民族主义斗争，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苏南之间的民族主义斗争

苏南冲突是发生在社会主义阵营内部的争论，实际上是南斯拉夫为捍卫自己的民族利益而与苏联发生的国家民族主义之争。苏联和南斯拉夫曾是情同手足的兄弟。二战结束后，斯大林对南斯拉夫等国的严密控制，使具有深厚民族主义思想的铁托越来越感到不满，铁托本人因蔑视莫斯科而更加受到人民拥戴。东欧其他国家的共产党领导人对此纷纷效仿，他们也希望能够维护本民族的尊严。苏联企图把自己的社会主义模式强加给南斯拉夫，甚至控制其党、政、经、军大权，但南共在选择社会主义道路上独立自主的意识较强，不愿接受苏联领导。另一方面，战后苏、南在领土归属、经济关系、对外政策等方面也多次出现分歧，例如在成立巴尔干联邦问题上，苏联曾对南斯拉夫横加干涉。这一系列问题成为苏南冲突的起因，导致了两国关系恶化，铁托称"苏南关系已进入了死胡同，苏联要使南处于从属地位，这关系到南的独立问题"[①]。在1948年6月的情报局会议上，苏联组织了对南共的批判，并批评了东欧各党存在的亲南倾向和民族主义情绪，将南斯拉夫

① 刘金质：《冷战史》（上），世界知识出版社2003年版，第172页。



开除出了情报局。随后，东欧各国纷纷开展“清除铁托分子”活动，造成了巨大的损失和混乱，南斯拉夫则陷入一种极其困难和孤立的境地，开始独自探索社会主义道路。

2.匈牙利的民族主义抗争

匈牙利的情况在不同程度上与东欧其他国家类似。1953年，纳吉担任匈牙利政府总理，实行“新方针”改革，复苏了匈牙利经济，因而备受人民拥护。纳吉反对社会主义阵营中的大国沙文主义，提倡民族独立，试图摆脱苏联对东欧社会主义国家的限制。纳吉指出，作为欧洲一个小民族国家，匈牙利坚决支持民族独立，反对对苏联的“依附性”。但纳吉的改革政策遭到匈党领导人拉科西的反对，他多次批判纳吉具有“民族主义”、“右倾主义”倾向。1956年，出于对劳动人民党及其主要领导人拉科西·马加什的不满，匈牙利民众举行示威游行，要求苏军撤出匈牙利，实行多党选举和党内直选，调整与苏联及南斯拉夫的关系，拆除斯大林塑像等。同年10月，群众运动演化成武装起义，纳吉政府支持多党制，宣布退出华沙条约。接着，匈牙利许多早期政党开始恢复活动，劳动人民党则宣布解散，新建匈牙利社会主义工人党，站在纳吉政府一边。苏联认为这是一场“反革命暴动”，出兵进行镇压，并控制了匈牙利全国，处死了纳吉。1956年事件反映了匈牙利民众对自由和摆脱苏联控制的热切渴望，纳吉被人们视为民族自由的英雄。纳吉曾经指出：“把社会主义凌驾于民族之上，从而否认社会主义的民族特性，曲解无产阶级国际主义，这实际上是对马克思主义进行世界主义的歪曲。”[①]我国有学者在分析苏联的大国主义和东欧民族主义时也指出：“匈牙利的民族主义情感，是在原来的要求进行社会主义改革和乘机颠覆社会主义这两条线索的交织中，又增加了一条涉及面更广的线索，那就是原本民族主义精神强烈的匈牙利人对入侵民族的反感。后一条线索的走向，客观上对前二者的较量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②]

---

① ［匈］纳吉·伊姆雷：《为了保卫匈牙利人民》，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45页。

② 穆立立：《东欧剧变中民族因素》，载《东欧中亚研究》1995年第6期。



3. 捷克斯洛伐克民族主义对苏联的抗争

捷克斯洛伐克由于照搬苏联的经济模式，优先发展重工业，实行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使得国内经济每况愈下，20 世纪 60 年代出现了严重的经济困难。在内外交困的形势下，捷共决定进行经济改革，但未能达到预期效果，招致了人民的不满。随着民众对自由民主的呼声越来越高，诺沃提尼政权已岌岌可危。1968 年 1 月，改革派杜布切克出任捷共中央第一书记，决心大力推进改革。同年 4 月出台的《行动纲领》，标志着捷克斯洛伐克"布拉格之春"改革的开始。但在改革过程中，部分知识分子对捷共的领导提出了质疑，事态的发展超出了捷共的控制。东欧其他国家也担心这一潮流波及本国，危及社会主义事业，因此与苏联一起武装干涉捷克斯洛伐克。1968 年 8 月 20 日，苏联、波兰、匈牙利、保加利亚、民主德国等华沙条约国的军队镇压了"布拉格之春"运动。"布拉格之春"运动本身并不是反对社会主义的，而是出于民族主义的爱国主义，要求摆脱苏联的控制，走独立自主的发展之路。

4. 波兰的民族主义斗争

在东西方冷战加剧、苏南关系破裂的国际背景下，在不断批判"右倾民族主义"的声浪中，1956 年 6 月波兰工业城市波兹南的工人群众举行罢工，同军警发生了流血冲突。波党中央和苏联把"波兹南事件"定性为"帝国主义的颠覆行为"，但哥穆尔卡却认为："波兰工人阶级狠狠地教训了党和政府……他们不是反对社会主义，他们是反对那些在我们社会制度中广泛滋生并深深触痛了他们的邪恶，他们是反对那些对社会主义基本原则的歪曲。"[①] 同年 10 月，哥穆尔卡重返政治舞台，出任波党第一书记。他提出要反对照搬苏联模式，走"波兰道路"，并领导波兰开始进行经济和政治体制改革。哥穆尔卡的改革受到群众欢迎，但却遭到国内外反对者的攻击。苏共批评他是"打着所谓'民族特点'的招牌，削弱社会主义阵营的国际联系"，"打着所谓扩大民主的招牌，破坏人民民主政权"[②]。在国内外的强大压力下，哥穆尔卡退却了，从 1959 年逐渐放弃了改革。

总之，社会主义时期东欧国家与苏联之间的关系，为我们提供了深刻的

---

① 哥穆尔卡在波兰工人党"一大"上的讲话。

② 王乃禧、徐耀新、范建中：《前苏联东欧关系（1945～1991）》，广西人民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99 页。



教训。苏联曾多次打着“社会主义”和“无产阶级国际主义”的旗号，肆意干涉东欧国家内政，侵害东欧国家的民族利益，这种行为是典型的大国沙文主义，不仅妨碍了东欧国家的社会主义改革，而且严重败坏了社会主义在东欧人民中的声誉。在苏东矛盾中，苏联是矛盾的主要方面，其错误在于大国主义以及作为大国主义集中表现的大党主义。这一历史教训告诉我们，必须科学客观地对待民族主义问题，利用好民族主义这把双刃剑，使其成为维护国家独立和促进社会主义建设的力量。由于不同的民族和国家利益，在社会主义国家之间依然存在国家民族主义属于正常现象，但应严防民族沙文主义，绝不能让民族主义走向极端，更不能让民族主义凌驾于爱国主义之上，否则将会贻患无穷。

五、“欧洲化”进程中的东欧民族主义政党

作为一种情感的共同契约和民族价值的守护神，民族主义一直是东欧国家历史演变和政治发展进程中重要的意识形态，民族主义政党也在东欧国家多党制政党体系中起着不可忽视的作用。但随着欧盟因素的介入，中东欧各国在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方面发生了许多重要变化，出现了所谓“欧洲化”[①]现象，而民族主义政党作为东欧国家政治体系中的主要政治力量，也必然会受到“欧洲化”进程的影响。在“欧洲化”进程中，东欧国家在种族、地域、语言、宗教等方面的传统社会认同和族群意识遭遇挑战，东欧民族主义政党何去何从成为学界普遍关注的问题。

(一)转型改制中的东欧民族主义政党

民族主义的巨大力量在冷战结束后被重新认识，成为解释东欧各种事件的重要依据之一。冷战结束后，以意识形态划分世界政治格局的时代随之结束。政治意识形态的淡化导致了文化价值的缺位，而民族主义思潮则逐渐取代了原来的政治意识形态，成为新政权合法性的思想基础。冷战后

---

① “欧洲化”指的是欧洲治理模式改变其成员国国内政治的趋势和结果。这一概念既强调欧盟政治与制度作为一个独立变量在东欧国内政治中的作用，也展现出东欧国内政治结构对欧洲一体化的适应过程。(James A. Caporaso, “Third Generation Research and the EU,” Presentation at Conference on Impact of Europeanization on Politics and Policy in Europe, Toronto, Canada, May 7-9, 2004, p. 3)



东欧国家发生的一系列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危机，都激化了民族和种族矛盾，使民族主义的冲突普遍爆发。在此背景下，东欧各国的政治意识形态都纷纷倒向民族主义，鼓吹民族文化传统，为民族主义情绪推波助澜。因此，东欧各国迫切需要尽快培植出一套至少在表面上能引起社会共鸣的主流意识，以支撑政治意识形态解体冲击下的政治权力，而作为文化身份的民族身份，在此比政治身份更具号召力。

民族主义在东欧的再次爆发主要表现为民族分离主义。20世纪90年代初，在苏联、南斯拉夫、捷克斯洛伐克等多民族国家纷纷出现民族分离主义运动，原先的加盟共和国相继脱离联邦国家而成为主权独立国家，其中既有通过战争分离的，也有和平分离的。在民族分离主义狂飙的席卷下，苏、南、捷相继解体，形成了二十多个新的民族独立国家。与此同时，中东欧国家先后改制转型，恢复了多党制，不仅各种新党大量涌现，一些重要历史老党也恢复重建，而原来执政的共产党则在下台后改旗易帜，演变成为社会民主党。政党政治是这些国家社会转型的起点，但由于国情不同，尤其是民族分离主义影响的强弱不同，这些国家政治转轨的模式和过程也不尽相同。“中东欧国家转轨后存在着两种不同的政治发展模式：自由主义政治变革模式和民族主义政治变革模式。”[①]其中，民族主义变革模式又分为和平变革和斗争冲突两种方式。

1. 自由主义模式中民族主义政党的影响式微

“在政治变革的自由主义模式里，前反对派控制政权，确定了政治争论的主题，它们进行了相对成功的经济改革，把民族主义边缘化了。”[②]波兰、匈牙利和捷克可以说属于这种类型。“在这些国家中，活跃在政坛上的政治力量是利益集团，它们主要通过意识形态的区别和政治经济转型的策略来赢得选民。这些国家政治发展的主要标志是民众的政治选择由情感转向理性，政党政治已经形成并且在逐步完善。”[③]在波兰等平稳演进型国家，其民族关系较为融洽，虽然出现了代表少数民族利益的党，但这些政党大部分比

① Milada Anna Vachudova and Tim Snyder, “Are Transitions Transitory? Two Models of Political Change in East Central Europe Since 1989,” *East European Politics and Societies*, Vol. 11, No. 1, 1997, pp. 1-35.

② 孙敬亭：《中东欧国家右翼政党的定位和发展轨迹》，载《社会科学》2005年第12期。

③ 李巨川：《中国人，为什么关注东欧》，载《世界知识》2011年第4期。



较温和，并不拒绝与主体民族的政党合作，而主体民族的政党也能够妥善处理与少数民族政党的关系，时常拉拢它们一起参加竞选和执政。

在波兰，2001 年成立的“法律与公正党”坚持软性欧洲怀疑主义，强调维护国家利益，目前是议会第二大党。2010 年 10 月，从法律与公正党分离出来的“波兰优先党”也持软性欧洲怀疑主义立场。这两个党在维护国家利益方面具有民族主义倾向。以激进主义和暴力为特征的“波兰独立联盟”，由莫丘尔斯基创立于 1979 年，“在波兰团结工会出现之前很多年，莫丘尔斯基就向当局公然宣称，要以恢复波兰主权的独立来替换共产主义制度”。该党在 1991 年议会选举中脱颖而出，赢得 46 个席位，成为颇具影响的民族主义政党。

捷克的主流右翼政党是克劳斯领导的“公民民主党”，曾在 1992～1997 年执政。捷克社会民主党从 1998 年成为执政党，2006 年选举失败后重新让位于公民民主党。在捷克共和国的政党政治生活中，民族主义的影响较小，这与其较好的经济发展状况有关，并有政党法规范着政党政治生活。2010 年 2 月，捷克最高法院根据政府提出的证据，认为始建于 1993 年的工人党在纲领、意识形态等方面具有仇外主义、沙文主义元素以及种族主义色彩，试图煽动暴力、以激进方式改变民主政体，因而将其取缔。这表明极端民族主义政党在捷克没有发展的空间。

匈牙利的主流右翼政党是“匈牙利民主论坛”，曾在 1990～1994 年执政。1998 年，匈牙利右翼力量又组建了“青年民主主义者联盟”参加选举并取得胜利，取代了匈牙利民主论坛，成为主流右翼政党。在 2002 和 2006 年大选中，青年民主主义者联盟成为议会最大的反对党，2010 年重新赢得大选。曾与青年民主主义者联盟联合执政的基督教民主人民党，属于温和的民族主义政党，并在欧洲议会有一席之地。该党倡导国家利益至上，对欧盟持怀疑态度，宣传超越左右的民族主义立场，认为“左和右毫无分别，真正的分别在于是否主张全球化，我们是爱国主义政党”[①]。

总体上说，在以自由主义模式转轨的国家，民族主义政党的影响极为有限。

---

① Leigh Phillips, “A Far-right for the Facebook Generation: The Rise and Rise of Jobbik,” http://euobserver.com/843/29866. Retrieved 2010-06-18.



2.和平模式中民族主义政党具有一定支配地位

罗马尼亚、保加利亚、斯洛伐克和克罗地亚属于和平的民族主义模式，民族主义政党在国家转型过程中居于支配地位。转轨后，由于前反对派组织未能上台，民族主义政党以保护国家和民族利益为号召而控制着政权。特别是在斯洛伐克和克罗地亚，争取国家独立成为上世纪90年代初政治生活的主要内容，这为其民族主义右翼政党的发展提供了平台，其中，梅恰尔领导的“争取民主斯洛伐克运动”和图季曼领导的“克罗地亚民主共同体”是这类政党的典型。

1991年6月建立的争取民主斯洛伐克运动，是20世纪90年代斯洛伐克最重要的政党。在该党执政初期，斯洛伐克完成了与捷克的谈判而获得独立，此后该党又与民族党、工人联合会组建了独立后的第一届联合政府。执政期间，该党表现出威权主义倾向，更多强调国家利益，对加入欧盟持怀疑态度，并强行通过了有损匈牙利族基本权利的法律，导致了民族关系的紧张。斯洛伐克另一个民族主义政党是民族党，创立于1871年，是斯洛伐克最早的政党，1945～1989年停止了活动，1990年重建，致力于发展斯洛伐克国家和民族特性。2006年7月，民族党与“社会民主—方向党”、“争取民主斯洛伐克运动—人民党”组成联合政府，在国家政治生活中积极发挥作用。2010年，民族党在议会选举中仅获得5.08%的选票，失去了联合执政的机会。

克罗地亚民主共同体成立于1989年6月17日，是一个右翼民族主义政党，有约40万成员，主要力量是20世纪70年代初克罗地亚“民族主义浪潮”的组织者与积极分子。该党最初是作为民族运动而出现的，其政治目标是废除一党垄断，变南联邦为邦联，实现克罗地亚的自主权。克罗地亚民主共同体在1990年5月的多党制选举中获胜后执政。在1992年8月举行的独立后第一次大选中，该党再次获胜，继续执政。2000年1月，该党在议会代表院选举中失败，沦为在野党，但在2003年11月议会选举中东山再起，获得总共152个席位中的66席，重新成为执政党。克罗地亚民主共同体在克罗地亚民族独立过程中发挥了领导作用。此后，随着克罗地亚政党政治和议会民主制的稳定，该党的地位逐渐下降，形成了温和的民族主义政党长期执政的局面。

在保加利亚，民族问题主要表现为围绕穆斯林地位的争议。1984年底，



保加利亚共产党作出了关于境内穆斯林应采用保加利亚或斯拉夫姓名的决定，取缔了土耳其语报纸和广播，在公开场合讲土耳其语被认为是非法的。[①]这一政策引起了国内穆斯林的强烈不满，他们纷纷出走土耳其，保加利亚也遭到包括联合国在内的国际组织的谴责。1990年4月，保共更名为“保加利亚社会党”并成功掌握政权。在其选举纲领中，表达了强烈的国家社会主义、民族主义和爱国主义立场，但由于没有与过去明确决裂，在党纲中仍保留了一些民族主义因素，具有民族主义政党的一些特征，只是其民族政策较之以前更为温和。为了更好地适应转轨后的政党政治竞争，保加利亚社会党与其他政党建立了选举联盟，其中的劳动祖国党是一个公开具有民族主义意识形态的政党，这也表明了当时保社会党的民族主义立场。1990年1月4日成立的“争取权利与自由运动”是一个保加利亚土耳其族人的组织，同年4月26日注册为政党。该党主张民族平等，尊重所有人的权利与自由，通过制定正确的民族政策达到民族间的谅解与团结，属于温和的民族主义政党。1997年4月，该党同其他小党联合组成“救国联盟”参加大选，成为议会第三大党。2001～2005年，该党曾与“稳定与振兴国民运动”联合组阁，2005～2009年又与社会党及“稳定与振兴国民运动”联合组阁，现为在野党。保加利亚“阿塔卡”联盟于2005年7月注册成立，倡导爱国主义和民族主义，是具有民粹主义特征的民族主义政党。2005年该党首次参加议会选举并获得21个议席，成为议会中最大的在野党；在2009年议会选举中再次获得21席，仍为在野党。

罗马尼亚剧变后，伊利埃斯库领导建立的救国阵线（FSN）一直执政到1996年。在此期间，它利用种族矛盾极力鼓动排外主义，政策不断向民族主义倾斜。其他一些民粹主义政党也纷纷打起民族主义的大旗，鼓动民族主义情绪以赢取选票，如“大罗马尼亚党”。成立于1990年初的“罗马尼亚匈牙利族民主联盟”声称不从属于任何一种意识形态，是一个代表和捍卫匈牙利少数民族利益的组织，支持国内一切为实现民主和建立新社会而提出的政治纲领，要求匈族人与罗族人享有平等权利，认为确认和保证少数民族个人和集体的权利是罗马尼亚民主的支柱，但这些权利不是特权，并不损害罗

---

① R. J. Crampton, *A Concise History of Bulgaria*,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5, p. 205.



马尼亚的独立和国家主权。

总之，东欧地区和平的民族主义模式的政治变革具有以下几个特点：其一，转轨初期民族主义是执政党意识形态的重要组成部分，执政党甚至和一些民族主义政党合作，利用民族主义加强其合法性。随着转轨的深入，东欧各国在经济上逐步市场化，政治上逐渐向西方民主靠拢，这时的民族主义就不再表现为摆脱苏联模式，而是更多表现为维护民族国家的利益以及融入欧洲一体化。其二，在民族主义政党占主导地位的东欧国家，经济发展可能滞后。“民族主义者以保护国家和民族利益为号召而控制政权。权力集中在这些精英手中，不受其他政治力量的制约，长期以种族主义或民族主义为选举旗帜，转移和缓解经济改革压力，因而拖延必要的经济和政治改革。”①其三，东欧一些民族主义政党以维护某少数民族的利益为己任，但并不主张民族自决和民族分裂，而是积极参与议会政治，成为国家建设的重要力量。其四，单纯以民族主义或种族主义为号召的东欧民族主义政党日益失去群众基础，逐渐演变为经济民族主义以及融入欧洲一体化进程的地区民族主义，或表现为国家主义，体现出更多积极的一面。其五，东欧一些民族主义政党兼具新民粹主义政党的特征。从2000年开始，新民粹主义政党在东欧政坛迅速崛起。塔格特认为，新民粹主义在意识形态上是“空心的”，它可以成为进步的和反动的、民主主义和独裁的、左派的和右派的工具。“在新民粹主义的价值体系中，占据核心地位的是民族、民族认同和民族优越感，这些概念具有广泛而深入的动员力……当民族主义被放到特定的政治社会范畴中考察时，我们发现，它在某种意义上也成为了民粹主义的社会触发器。”②正是这二者的结合，成为当代东欧一些民族主义政党的特色。

3. 在斗争冲突的民族分离模式中，民族主义政党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

“多党制的推行和南共联盟的裂变促进了反对党派的发展，与东欧其他国家的反对派不同的是，南斯拉夫联邦的反对派几乎全是在共和国的范围内形成的，带有强烈的民族主义色彩。”③如斯洛文尼亚的民主反对派（德莫斯）、克罗地亚的民主共同体（赫德兹）、马其顿的争取马其顿民族统一民主党等，都要求争取民族独立，把南斯拉夫联邦制改为更松散的邦联制；波黑

---

① 孙敬亭：《中东欧国家右翼政党的定位和发展轨迹》，载《社会科学》2005年第12期。

② 林红：《民粹主义——概念、理论与实证》，中央编译出版社2007年版，第138页。

③ 高歌：《东欧国家的政治转轨》，世界知识出版社2003年版，第24页。

的民主行动党、民主党和民主共同体，也分别是围绕波什尼亚克族、塞族、利克族三个不同民族而建立的。这些政党的民族主义以多样的族群意识和宗教信仰为特点，但随着南斯拉夫的解体，残酷的民族冲突也接踵而至。

南联邦解体后，塞尔维亚和黑山组建了南联盟，由塞尔维亚共盟演变而来的塞尔维亚社会党长期执政。塞社会党接受了西方式的多党议会民主制，但同时又进行了比较严格的社会控制，使反对党长期受到打压，一直不能发展成与社会党相抗衡的力量。此外，"社会党在民族问题上采取了比较激进的立场，不但与克罗地亚和斯洛文尼亚发生了战争，更成为波黑战争中塞族武装的主要支持者，在对外关系方面则选择了亲俄罗斯而疏远西方的策略"①。在西方人眼中，塞尔维亚社会党和米洛舍维奇都是原共产党的继承者。1999 年爆发的科索沃战争，虽然是由阿族和塞族之间的矛盾冲突引起的，但西方对南联盟大打出手，同样有着政治上和意识形态上的针对性。由于南联盟在科索沃战争中战败，不仅执政十余年的塞尔维亚社会党在选举中落败，而且米洛舍维奇也在总统大选中落选。反对派上台后，同样对社会党采取了打压政策。2006 年，塞尔维亚和黑山分离。在 2007 年 1 月议会选举中，塞尔维亚社会党只获得 250 个议席中的 16 席，而民族主义政党塞尔维亚激进党则以 81 席成为议会第一大党，上台执政后主张建立大塞尔维亚国家。"由于领土不断缩水和复杂的民族矛盾，如今在塞尔维亚主流的意识形态是民族主义。"②

目前，这些前南斯拉夫国家一般都确立了三权分立原则，形成了左、中左、中右、右等各派政党并存的政党格局。但是，由于民族问题比较复杂，这些国家不仅民主化进程相对缓慢，而且民族分离主义势力较强。"民族主义超载了其他各种'主义'，成为主要的政治思潮。各政党的主张不论是自由主义或民主主义，还是民主社会主义，几乎都无一例外地被民族主义包裹着。"③这里所有的政治家，无论其政治信仰是民主主义、社会主义、保守主义、自由主义、工会主义、共产主义，统统都变成了民族主义者，民族主义政党在其国家政治生活中仍然起着支配作用。

---

① 孔寒冰：《中东欧近 20 年政治转轨的类型、特征和影响因素》，载《科学社会主义》2011 年第 1 期。

② 孔寒冰：《对东欧、中欧和东南欧国家社会转型的考察和思索》，载《当代世界社会主义问题》2010 年第 3 期。

③ 李巨川：《中国人，为什么关注东欧》，载《世界知识》2011 年第 4 期。



在东欧国家转轨初期，民族主义政党成为民族分裂的工具，在新的以民族分裂为特点的国家构建中起了关键作用，主要表现为：其一，和以前的民族主义政党不同，“在一些国家和地区，它已经从争取民族解放和独立的领导者演变为制造民族分裂、挑起民族纠纷和冲突的工具，并且带有部族、种族的色彩”①。东欧新国家的诞生往往伴随着残酷的战争和仇杀，体现出社会的退步和文明的危机，给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其二，东欧民族主义政党及其富于煽动性的领导人，在战争中往往利用民族情绪谋求政治利益，使民族主义和民族主义政党沦为西方大国和一些政客的工具。其三，转轨初期，这些国家的政党政治还不成熟，“尽管建立了多党制，但大多数政党都是民族主义政党，通过煽动民族主义情绪来获得民众的支持，政党关系也比较紧张，选举过程常伴随暴力，选举结束后各政党常常不能理性地接受选举结果和通过妥协组成联合政府，以致政府常常难产”②。其四，转轨初期，东欧民族主义主要表现为反对苏联模式，反对共产党一党领导，将民族主义作为新政权合法性的意识形态基础。但在转轨后期，东欧民族主义则主要表现为欧洲一体化，由政治和文化民族主义转向经济民族主义，由国家民族主义转向地区民族主义。虽然东欧各国仍立足于本国、本民族利益的最大化，但欧洲一体化仍是其民族主义发展的新阶段，“提供了欧洲社会经过数百年主权民族国家框架下的发展后实现超越自身的可能性”③，并因此彰显出其历史意义。

（二）欧洲化进程中东欧民族主义政党的基本主张

民族主义作为一种意识形态和社会实践运动，一直是影响东欧国家历史演变的重要因素。在东欧国家进行政治经济转型的二十多年间，民族主义政党的存在对政治结构和政治行为产生了重要影响。在很多情况下，民族主义与反民族主义势力的力量对比会决定东欧国家的政治走向及其在具体政治问题上的做法。有学者指出，民族主义是反“欧洲化”的政治势力在东欧的最后一块阵地，原因在于民族主义的基本价值理念和要求与“欧洲

---

① 周淑真：《政党和政党制度比较研究》，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131页。

② 项佐涛：《中东欧政治转型的类型、进程和特点》，载《国际政治研究》2010年第4期。

③ 翟金秀：《一体化变量下的当代西欧民族主义——新功能主义的视角》，载《世界民族》2010年第1期。



化"乃至东欧政治经济转型存在一定矛盾。尽管面临国家转型和"欧洲化"的巨大压力，东欧民族主义政党在国家构成、公民身份和行政区划等核心问题上仍然坚持其基本主张，捍卫其民族立场。

1. 关于国家构成

国家构成触及民族主义的核心价值，在政治转型过程中，东欧民族主义政党都试图通过积极的政治运作把它们关于国家构成的观点写入宪法和法律，利用宪法和法律在国家政治生活中的影响力和象征意义来捍卫民族主义的价值理念。除捷克等少数国家外，其余各国的宪法都带有不同程度的民族主义倾向。在斯洛伐克 1992 年通过的宪法中，斯洛伐克族被定义为构成国家的唯一基础。这一表述遭到了斯洛伐克境内少数民族居民尤其是匈牙利族人的强烈反对，代表匈牙利族人的匈牙利联盟党试图通过政治行动来修改宪法关于国家构成的表述，但由于争取民主斯洛伐克运动党（以下简称"民斯运"）和斯洛伐克民族党的极力阻挠，结果收效甚微。[①] 在罗马尼亚，1991 通过的新宪法，一方面表示罗马尼亚是国内所有居民共同的不可分割的家园，反对任何以人种、民族起源和其他因素为借口的民族歧视和不公正待遇；但另一方面宪法又把罗马尼亚定义为以罗马尼亚族为基础的不可分割的民族国家，这暗含着对其他少数民族权利和地位的忽视，引起了境内少数民族的不满。罗马尼亚的匈牙利族民主联盟试图修改宪法中这一似是而非的表述，把境内的匈牙利族人也变为罗马尼亚的重要组成部分，但遭到议会中其他民族主义政党的强烈反对。在国家构成问题上的激烈争夺，不仅反映出东欧民族主义政党对国家构成问题的重视，也折射出它们所捍卫的民族主义价值理念。

2. 关于行政区划

行政区划是国家构成问题在具体行政领域的延伸。在国家构成问题上，东欧民族主义政党反对把公民个体当作国家的基础，而认为传统的种族或民族才是构成国家的基本单位，民族和种族在地域、语言、宗教、历史文化传统等方面的特性是一国公民区别于他国公民的重要标识。因此在行政区划上，东欧民族主义政党也坚持把民族因素纳入考虑范围，防止因民族疆界与行政区划的出入引发严重的族裔矛盾。它们认为，传统的国家结构形式

---

① 参见古莉亚：《斯洛伐克政党的欧洲化》，载《当代世界社会主义问题》2009 年第 4 期。



不能有效针对东欧国家复杂的民族形势，简单地选择单一制或联邦制也无法解决行政区划和民族疆界的冲突。在此问题上，东欧民族主义政党往往分为两派，代表主体民族、作为主流政治力量的民族主义政党往往同意行政区域边界与民族疆界尽量吻合，以保持各行政区域内较为单一的民族成分，维护民族国家的统一和稳定；少数民族政党则希望在少数民族聚居区实行自治，确保少数民族居民在政治、经济、社会文化上享有和主体民族一样的权利。在双方博弈和争斗的过程中，一种特殊的"半联邦制"国家结构形式建立起来，即在实行联邦制的基础上给予部分少数民族充分的自治权。由于这种方式顾及了争执双方各自的民族立场和利益要求，因而成为东欧国家普遍采纳的国家结构形式。在斯洛伐克，匈牙利联盟党提出要建立匈牙利族自治区，并在邻近匈牙利边境的南部城市科马尔诺进行了大胆尝试。在罗马尼亚，匈牙利族政党在1994年提出了自治要求，内容包括司法裁判权、区域管辖权和单独的教育文化权利。1995年，民族自治委员会在两个匈牙利族聚居区内相继成立。2003年在特兰西瓦尼亚成立的匈牙利族委员会，更是掀起了罗马尼亚境内匈牙利族居民自治运动的新高潮。① 相对于国家构成问题，少数民族政党在行政区划上争取到了更多的主动权。

3.关于公民身份

在人口流动频繁、跨国联系密切、全球化和区域一体化进程高速发展的当今社会，公民身份变得日益模糊，重要性也大不如前。但在政治领域，公民身份仍然具有很大的象征意义，完整的公民资格依旧是参加一国政治生活、享有一国政治权利的基本条件。在东欧，民族主义政党大都认为，公民的身份和资格代表了民族国家如何从文化上谋求自身认同，代表了本国公民从哪一领域、以何种方式寻求和确认自身特性。从这一论点出发，东欧民族主义政党反对西欧国家普遍采用的出生地界定法，而倾向于血统界定法，即出生地不是获取公民身份的有效条件，血缘关系才是评判公民身份的标准，只有父母双方都是或有一位是本国公民或本民族的成员时，一个人才有资格成为本国公民。② 此外，民族主义政党还要求在公民资格和身份的获取

① Andreas Johansson, "Nationalism versus Anti-nationalism in Post-communist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http://gupea.ub.gu.se/bitstream/2077/506/1/A.%20Johansson.pdf.

② Andreas Johansson, "Nationalism versus Anti-nationalism in Post-communist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http://gupea.ub.gu.se/bitstream/2077/506/1/A.%20Johansson.pdf.



上设置一系列条件，包括语言、宗教、在本国居住年限、对本国历史文化的了解程度和对国家或民族的忠诚等。通过民族主义政党的政治运作，这些要求纷纷被写入各国法律。在罗马尼亚，宣誓效忠于国家和罗马尼亚民族、捍卫国家和民族利益是获取公民身份不可缺少的环节。实际上，在除波兰外的大部分东欧国家的宪法中，关于公民身份的法律规定都带有一定的民族主义倾向。

4.关于语言

语言作为界定公民身份的依据和民族文化传统的标识，也是东欧民族主义政党关注的核心问题。早在19世纪，语言就成为东欧地区划分国家疆界的重要标准，民族主义者更是把语言单一化和官方语言向边疆地区的扩展看作民族国家构建过程中必不可少的环节。因此，当东欧国家重新制订或修订宪法和语言法时，代表主体民族的民族主义政党往往率先发难，利用自身在政治体系内的影响力促使国家尽快实现语言单一化，限制少数民族语言的使用权限和范围；而少数民族政党则坚决反对这种行为，并通过积极的政治斗争力图实现自身语言的官方化，争取在语言使用范围上的更大自由。在互不相让的态势中，关于语言问题的微小法律变动都会引起双方乃至全国范围的争执。以罗马尼亚为例，20世纪90年代初颁布的语言法规定，少数民族拥有使用本民族语言接受教育的权利，但民族主义政党在1997年修改后的法律中将这种权利限定在历史和地理等少数课程，结果引起了少数民族政党的强烈不满。同样引起争议的是2001年新修订的语言法，它规定在少数民族占当地居民人口20%以上的地区，少数民族可以在公共场合和官方领域使用本民族语言，可以使用本民族语言命名街道。这一规定遭到罗马尼亚主流民族主义政党的抗议，而少数民族政党也同样感到不满，认为20%的门槛过高，应该调整到10%，给少数民族语言更多的使用自由。在克卢日省，设立两种官方语言并建立一所使用匈牙利语的大学的提议，更是引发了全民大讨论，大罗马尼亚党甚至动用法律手段起诉总理纳斯塔斯，认为他的做法损害了国家的尊严。① 罗马尼亚在语言问题的争执是东欧民族主义政党相互争斗的一个缩影，妥协的结果就是东欧国家在语言问题上

① Andreas Johansson, "Nationalism versus Anti-nationalism in Post-communist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http://gupea.ub.gu.se/bitstream/2077/506/1/A.%20Johansson.pdf.



呈现一种折衷倾向，即一国之内只存在一种官方语言，但少数民族语言也可以自由使用。以斯洛伐克为例，斯洛伐克语是宪法认定的唯一官方语言，但宪法第4章第34条也规定，在掌握斯洛伐克语的基础上，少数民族可以自由选择其他民族语言接受教育，与当局沟通，以及在民族事务的处理和解决中使用本民族语言。[①]

(三)欧洲化进程中东欧民族主义政党价值取向的转变

许多西方学者把欧洲一体化进程中的东欧国家比作古罗马的双面神——杰纳斯，也就是说，它们一方面通过出色的政治经济转型确立了有效的市场经济体系、竞争性的政党政治和民主的选举制度，并以此向欧盟主动示好，要求回归并融入欧洲；另一方面，大量的种族矛盾和冲突、对少数民族的不公平待遇、极端民族主义倾向和仇外心理在民众中的传播等诸多问题，都成为"欧洲化"进程在东欧深入发展的隐患。随着"欧洲化"进程的逐渐深入，作为东欧国家主要政治行为体的民族主义政党同样会受到欧盟制度、政策与政治文化的影响，在自身发展中出现新的变化。总体而言，东欧国家的民族主义政党都在经历相似的转型过程并产生了相似的变化。

1. 民族主义政党对"欧洲化"的态度由疑虑转向逐步认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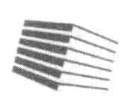
转型初期，东欧民族主义政党之所以对欧盟和"欧洲化"存在疑虑，一方面是因为在一个全新的欧洲背景下，地域、语言、历史文化等传统的社会认同方式受到冲击，民众无法寻求和确认民族特性，导致了严重的民族认同危机；另一方面，按照东欧民族主义政党的观点，类似欧盟这样的超国家行为体会替代民族国家的部分功能，进而侵害民族国家的主权，东欧民族国家尤其是弱小国家的利益在此概念下会被忽视甚至损害。如2010年10月从波兰法律与公正党分离出来的"波兰优先党"、以激进主义和暴力为特征的波兰独立联盟[②]以及匈牙利"为了更好的匈牙利运动"(简称"尤比克党")[③]等，

---

① Slovak Constitution，http://www.servat.unibe.ch/icl/lo00000_.html.

② 波兰独立联盟在1991年议会选举中从激进主义组织和个人中脱颖而出，在波兰议会赢得46个席位，成为具有影响的民族主义政党。该党目前为在野党，回归不妥协的局外人角色。

③ 该党倡导国家利益至上，对欧盟持怀疑态度，宣传超越左右的民族主义立场，认为"左和右毫无分别，真正的分别在于是否主张全球化，我们是爱国主义政党"。(Leigh Phillips，"A Far-right for the Facebook Generation：The Rise and Rise of Jobbik"，http://euobserver.com/843/29866. Retrieved，2010-06-18)



都持有一定的软性欧洲怀疑主义立场，它们在维护国家利益方面具有民族主义倾向。实际上，在全球化浪潮席卷世界各国、民族国家的功能受到严重挑战的情况下，"欧洲化"成为民族国家联合起来应对全球化的一种手段，不仅在推动东欧政治改革和社会经济发展方面取得了重大成功，而且促使更多民众融入到"欧洲大家庭"中，产生了一种"欧盟公民"的身份和观念，把欧洲一体化内化成自身的价值认同。在处理公共安全、外来移民和公民身份等一系列问题时，欧盟显然比单一的民族国家更具优势，可以分担民族国家的责任和压力。因此，认可"欧洲化"，调整民族国家和欧盟之间的关系，对东欧民族主义政党不无裨益。随着"欧洲化"的逐步扩展，东欧民族主义政党开始把单一的民族认同模式转变为一种混合型认同或多元认同[①]，使民族认同与欧洲认同不再相互矛盾，民众可以认为自己既是波兰人、捷克人、斯洛伐克人，也是欧洲人。在民族利益方面，东欧民族主义者也认识到欧洲一体化是一个不断扩大合作的过程，扩大的最主要动因仍在于民族利益的优化，加入欧盟不仅不会使各民族或民族国家的利益受损；相反，跨国、跨民族的联系与合作会促进民族利益的最优化。因此，把民族国家观念和区域合作意识结合起来，对"欧洲化"持欢迎和开放的态度，成为东欧民族主义政党新的发展趋势。

2.民族主义政党意识形态中的自由民主内涵不断强化

在冷战后国家转型的过程中，自由主义范式逐渐受到东欧国家的重视，成为其体制转型的指导思想。在一定程度上，自由主义的扩张对传统的东欧民族主义政党构成了威胁。与其他政党相比，民族主义政党缺少独立和系统的思想理论基础，除强调民族利益至上和民族文化传统之外，它们对其他意识形态具有较强的依附性和融合性，因而本身具有庞杂和灵活多变的特点。在东欧国家，随着市场经济和中产阶级的发展成熟，传统的社会结构和旧有思想不断被瓦解，自由主义的价值理念成为其政治转型和民主化进程的思想基础。另一方面，一个自由主义的东欧也是欧盟接纳东欧各国的重要条件和指标。所以在欧洲化背景下，在意识形态中加入自由主义的价值观念成为东欧民族主义政党的必然之选，捍卫人权、民主、平等等自由主义的内容也开始出现在其党纲中。尽管在实际操作和治理中民族主义与自

① 参见马胜利、邝杨：《欧洲认同研究》，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8年版，第10页。



由主义的进一步融合还难以贯彻，但在少数民族、外国居民以及其他涉及自由权利的具体问题上，我们都可以看出东欧民族主义政党的反思和改变。例如，罗马尼亚"匈牙利族民主联盟"在纲领中声明，支持国内一切为实现民主和建立新社会而提出的政治纲领，要求匈族人与罗族人享有平等权利，认为确认和保证少数民族个人和集体的权利是罗马尼亚民主的支柱，但这些权利不是特权，并不损害罗马尼亚的独立和国家主权。保加利亚"争取权利与自由运动"也主张民族平等，尊重所有人的权利与自由，通过制定正确的民族政策达到民族间的谅解与团结。还有图季曼领导的克罗地亚民主共同体，成立时的政治目标是废除一党垄断，变南联邦为邦联，实现克罗地亚的自主权。

3. 民族主义政党的政策重心开始向具体的社会经济问题倾斜

在实行多党制的东欧国家，民族主义政党往往将政策纲领同民族、历史文化或宗教传统结合起来，利用特殊的种族成分和地域背景吸引民众支持，扩大社会基础。然而随着国家转型的逐步深化，自由化、市场化和私有化的经济改革成为民众关注的焦点，重弹意识形态的老调变得不合时宜，经济和社会问题逐渐成为东欧国家政治生活的主题。在经济转型过程中，东欧政党必须针对经济形势的变化进行理论政策创新，有效解决社会经济问题，否则便会丧失竞争力和吸引力。在政党间传统的意识形态对抗不能引起选民共鸣的背景下，以社会经济政策赢得民心便成为最有效的政党竞争模式。对于民族主义政党来说，单一的民族立场不具有广泛代表性，难以整合不同的社会利益，而狭隘的民族政策轻则产生民族矛盾和地区冲突，重则引发国家动乱或战争，危害整个国家的社会经济发展。因此，东欧民族主义政党必须调整政策重心，更加关注经济自由化、市场经济建设、社会保障、外交政策等一系列具体问题。这种做法一方面减少了因为特定民族政策而引起的民众不满和民族矛盾；另一方面，在传统的兼容并蓄型政党已经不能满足民众需要时，单一问题上的有效政策能使其赢得民众支持。

斯洛伐克民族党的起落沉浮，就反映出东欧民族主义政党共同的转型之路。该党在成立初期以激进的民族政策和狭隘的民族观而闻名，认为在民族问题上的任何让步都是对主体民族的威胁和对少数民族的纵容，会助长少数民族的气焰，诱使少数民族朝着独立的方向发展，因此它坚决反对给予少数民族尤其是匈牙利族、罗姆族充分的权利自由和公平的政治经济待



遇。该党领袖简·斯罗特更是频频抛出极端民族主义言论，例如："匈牙利族居民就是生长在斯洛伐克体内的癌症，而对付罗姆人的最好办法是用长鞭驱赶。"[①]"希望驱逐斯洛伐克境内的匈牙利族居民，并送给布加尔（匈牙利联盟党领袖）一张去往火星的单程机票。"[②]1993年独立前后，斯洛伐克国内的民族意识高涨，民众对于民族独立倾注了极大热情。在有利的政治环境下，斯洛伐克民族党的极端民族主义政策吸引了许多民众支持，在1990年选举中，该党获得了13.9%的选票。斯洛伐克独立后，民族党又获得了与民斯运、工人联合会联合执政的机会。但在经济和社会问题成为国家政治生活的主题后，民族问题的影响力日渐式微，斯洛伐克民族党的极端民族政策逐渐被民众抛弃，并遭到来自国际舆论的强烈批评。在2002年大选中，斯洛伐克民族党仅获得3.3%的选票，未能进入议会。选举的失利也导致了党的分裂和重组。[③] 在低谷中，斯洛伐克民族党进行了深刻反思，逐步抛弃了民族主义思想中过于极端和狭隘的部分，把注意力转移到具体的国内政治经济问题上来，努力淡化民众对自己的不良印象。在2006年大选中，针对此前涉及税收、养老金、医疗保险、福利体系的大规模结构改革暴露出的诸多问题，斯洛伐克民族党在失业保险、医护人员待遇、低收入群体保障等方面提出了一系列有效方案，对于那些承受了改革的代价却未能得到实惠的群体来说具有很大吸引力，结果赢得了11.6%的选票，与"斯洛伐克方向—社会民主党"和民斯运共同组阁执政，成为东欧民族主义政党转型的一个成功案例。[④]

4. 民粹主义成为东欧民族主义政党的新取向

从历史来看，民族主义与民粹主义之间存在着天然联系，而全球化和区域一体化时代的来临更是为两者相互融合提供了有利条件。一方面，在处于欧洲化进程中的东欧国家，民众往往将国内民族与民主诉求的实现与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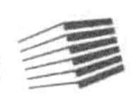
---

① "Chaos, Corruption and Extremism: Political Crises Abound in Eastern Europe," *Der Spiegel*, 2007-05-29; "Separatist Movements Seek Inspiration in Kosovo," *Der Spiegel*, 2008-02-22. http://www.spiegel.de/ international /europe/0,1518,485497,00.html.

② Jacques Rupnik, "Populism in Eastern Central Europe," http://www.eurozine.com/articles /2007-09-10-rupnik-en.html.

③ 2001年，一部分党员脱离出来成立了斯洛伐克真正民族党（Real Slovak National Party），在2005年与斯洛伐克民族党重新合并。同年，部分党员又成立了新的斯洛伐克民族统一党（United Slovak National Party），并发展成为一个全新的政党。

④ 参见古莉亚：《斯洛伐克政党的欧洲化》，载《当代世界社会主义问题》2009年第4期。



个欧洲一体化进程相联系，民族主义政党则利用民粹主义的平民主义取向，把自身的社会基础扩展到那些因没有能够从欧洲一体化进程中获益而感到不满的群体，包括大量的农民、退休工人和部分少数民族。另一方面，在欧洲化带来的新政治浪潮中，单一议题政治成为一种新的大众政治参与方式，"它意味着未来的竞选宣言将可能是没有议题的中庸政策主张，以及对人民关注的一系列单一议题的解决方案"①。这种新型政治形式的出现，使得现代政党政治发展成为实用的、以大众意向与趣味为主导的政治，需要依赖政策主张、有力的游说、民意测验以及公民表决等政治手段。东欧民粹主义政党的迅速崛起为民族主义政党提供了可资借鉴的发展模式，它们纷纷向民粹主义"取经"：在意识形态上，把普通民众的利益诉求内化为民族整体的价值利益，强化底层民众的民族认同；在竞争手段上，利用某些受排斥社会团体的不满，通过动员和政治宣传有效地引导群体心理取向，把草根的政治参与转换为政党自身的社会基础。通过把民族主义和民粹主义有效融合起来，民族—民粹主义逐渐成为东欧民族主义政党新的发展方向。

5. 跨国政党联系日益加强

"欧洲化"进程把欧盟塑造成了东欧国家最重要的外部行为体。为了适应欧盟这个新的政治舞台，为了在欧盟层面上更好地发挥作用，东欧民族主义政党不再仅仅着眼于国内，而把目光投向整个欧洲，开始主动建立相应的对外机构，积极参与欧盟选举和欧洲议会的实践。为了获得外部承认与接纳，东欧民族主义政党越来越重视政党间的跨国接触与合作，由最初非制度化的、不定期的集会，发展到固定的联系网络和稳定的合作机制，再到建立跨国政党组织，逐步跨越了民族国家的界限，在崭新的欧洲平台上发挥作用。具体看来，东欧民族主义政党参与欧洲政治实践、建立跨国联系的主要合作形式，包括加入"欧洲议会党团"和"欧洲跨国政党联盟"、参与"欧盟区域委员会议会党团"的政治活动以及与个别政党的单独合作。进入新世纪后，欧洲议会和其他跨国合作组织中有了越来越多的东欧民族主义政党的身影。在2004年欧洲议会选举中，波兰的家庭联盟以15.9%的得票率和10个议席位居国内第二，自卫党获得10.8%的选票和6个议席，这两党都成为

① [英]帕特里克·迪克松：《洞悉先机——全球化的六个方面》，孙雪晶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205页。



波兰政党在欧洲议会中的重要力量。匈牙利尤比克党与瑞典、法国、比利时、意大利的四个民族主义政党在布达佩斯共同成立了“欧洲民族运动联盟”，且该党在同年举行的欧洲议会选举中赢得14.8%的选票和3个议席，首次参选便位列国内前三。[①] 在斯洛伐克，民族党也在2009年欧洲议会选举中赢得5.6%的选票，首次获得了议席。从实际效果看，跨国政党联系的发展的确给东欧民族主义政党带来了颇多现实利益。一方面，它们可以利用跨国政党组织对国内政治施加影响。由于欧洲议会选举与国家选举之间存在时间差，它们可以根据在欧洲议会选举中的得票率来衡量自身在国内政坛的地位与支持率，及时采取相应措施，调整和完善先前的政治主张，为在国内选举中获胜打下基础。另一方面，欧盟和欧洲议会是东欧民族主义政党重要的财政来源。在国内财政渠道受到限制的情况下，从欧盟和欧洲议会获得资金支持成为它们纷纷采用的办法。

总之，在东欧政治经济社会转型的二十年间，民族主义政党作为多党制政党体系中的主流政治力量，对东欧国家的政治结构和政治发展产生了重要影响。尽管东欧民族主义的基本价值理念和要求本身与“欧洲化”进程存在一定矛盾，但东欧民族主义政党也在积极适应“欧洲化”进程，改变自身在国家政治生活的原有角色定位，逐渐完成了转型。因此，东欧的民族主义传统和民族主义政党不会成为“欧洲化”进程的障碍，欧洲一体化也并非暗藏阴谋的特洛伊木马。如何正确把握东欧民族主义政党，处理好东欧民族主义和欧洲一体化的关系，将成为“欧洲化”在东欧取得真正成功的关键。

六、超越民族主义的当代东欧政党政治

所谓超越民族主义的政党政治，是指在保持国家统一的前提下，各政党以民族共治为目标、以各民族权益平衡发展为取向、以民族关系良性互动为核心的政治运作机制。对于东欧国家来说，其政党政治史就是代表民族利益的政党从要求民族自治到超越民族主义、要求共治的斗争史，是一个由他治到自治再到共治的发展历程，这也是当代东欧政党政治发展的趋势。东欧要求民族自治的根源，在于对“他治”的不满和“他治”的难以为继，使长期

① 参见徐刚:《社会转型中的中东欧新民粹主义探析》，载《欧洲研究》2011年第2期。



处于附庸地位的东欧国家尤其渴望独立的国家主权。冷战之后，伴随着全球化和欧洲化进程的深入发展，东欧国家获得了真正自治的权利，在重新完成民族国家构建的过程中不断寻求民族共治的发展道路，虽然局部地区曾发生过或还存在着民族分离主义现象，但已不是主流，超越民族主义的政党政治已成为区域集体认同的坚硬政治外壳。

(一)全球化时代东欧民族主义的开放性

"民族国家终结"、"全球公民社会 "和"全球治理"等，意味着不同身份的政治主体可以通过适当调节而和睦相处。全球化侵蚀了民族国家的边界，削弱了它的主权。在全球化背景下，各地区的世界性因素不断积累，各民族的世界性色彩日益增强，民族特殊性或差异性逐渐被淡化，有了某种统一性。霍布斯鲍姆曾预言："未来的历史舞台主要属于超民族和次民族，人们将看到，民族国家的语言文化如何在新兴的超民族主义重建全球的过程中被淘汰，或整合到跨国的世界体系中去。"[①]在当今国际社会，任何一个国家、民族都要尊重其他民族或国家的合理追求和利益，既要避免民族"自恋"情结，又要反对民族虚无主义。只有这样，才能尽可能防止民族主义的负面作用，在全球范围内较好地解决和平与发展问题。

在全球化时代背景下，东欧国家的民族主义也在不断朝着积极的方向发展，不再盲目排外，而是着眼于国家建设和促进民族发展。转型初期那种以建立单一民族国家为目标的民族主义发展趋缓，取而代之的是积极参与全球一体化和突出民族文化特点的"开放的"民族主义，这是东欧各国为适应全球化发展趋势的挑战而作出的战略调整。东欧各国为了自身利益而协调立场，逐步摆脱自我封闭状态融入国际社会，不断加强民族合作与民族间交流，使狭隘的民族主义受到严重冲击。东欧民族主义不再欣赏孤立意义上的独立，"这种国家与民族的共生，保证了民族国家作为一种文化整体形式的存在和弹性，并持续发展到今日"[②]。具体说来，东欧民族主义的开放性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① [英]埃里克·霍布斯鲍姆：《民族与民族主义 》，李金梅译，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223 页。

② [英]安东尼·D·史密斯：《全球化时代的民族与民族主义》，龚维斌等译，中央编译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121 页。



1. 全球化为东欧地区民族共生关系的发展带来了可能

全球化把世界连成了一个整体，加强了各社会之间的联系。随着东欧国家相互交往的日益增强、人员流动性的陡增以及民族疆界的逐渐打破，人们在感受自己特有的生活方式的同时，也经常介入到更为广阔的外部世界，相互间的隔离感在慢慢淡化，共有的知识和体验正逐步增加。因此，民族学意义上的民族国家，或者说“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的理念，已经成为一种理想的神话。在全球化这个大背景下，东欧民族主义逐步放弃了种族和文化优越的教条，减弱了对抗和冲突，更加尊重多元化和走向开放。表现在政党政治方面，就是无论其信仰是自由主义、社会民主主义还是激进主义、保守主义，各政党都积极进行民族文化与经济的整合，增强民族凝聚力。在东欧，民族共生为多民族的发展提供了路径，要求各民族在相互激励中合作发展。在强调共生系统和“共同价值”的同时，又积极承认各民族在共生系统中都处于“自我”的地位，具有平等、均衡的分配系数。[①] 东欧国家的“民族共生关系”，体现为民族之间相互平等、互惠合作、成果共享及共同优化。其中，民族平等是民族共生的前提和基础，互惠合作是民族共生的根本方式和法则，倡导民族互惠合作就是要在民族平等的基础上，加强民族间对称性互惠合作的关系，以实现“共赢”和“共存”，造就一个真实的民族“命运共同体”，倡导不同民族和民族国家打破地域界限和民族壁垒，促进各国的经济政治文化交往和沟通，谋求地区经济的普遍繁荣与地区政治的持久和平。

2. 全球化促进了东欧地区民族认同建构的多元化

民族主义本质上是一种集体利己主义，具有排外性，通过对“他者”的贬抑来实现对自身的积极认同。民族主义的狭隘性、排他性容易导致民族冲突和对立，不利于世界和平与安宁。而在全球化背景下，民族认同受到身份相对化、流动化和竞争化的冲击，面临再造自我的使命。全球化对东欧民族主义冲击的直接后果便是民族认同的开放化，使超越民族的区域性认同越来越具有吸引力，这也反映了东欧国家民族疆界正被打破、跨国关系日益密切的现实。超民族的政党政治意识到了旧的民族认同在全球化时代的局限性，在塑造民族认同时开始以包容的心态承认和尊重其他民族的特殊性。超越民族主义的政党正在以开放的眼光来建构民族认同，以族裔为根基、以

① 参见袁年兴：《共生哲学的基本理念》，载《湖北社会科学》2009 年第 2 期。



民族为归依、以世界和地区为关照，借助民族国家的政治影响塑造地区认同。它们承认民族认同的建构是民族国家进行文化融合与政治整合的过程，要点在于民族统一与族裔多元的平衡，以及文化与政治的良性互动。这一理念既缓解了民族与族裔的矛盾，促进了文化与政治的相互协调，同时又呼应了全球化进程。因此，新的东欧民族认同以"柔性地理"、"主权部分让渡"和"世界主义框架中的多元文化主义"为特征，通过国家政治精英，利用行政机构、司法体系、教育和通信网络等进行文化同化和政治整合，将民族政治认同诉诸法律和权力，统合不同的族裔，实现国家公民的普遍权益。另外，这种民族文化认同还借助历史与文化来凝聚民众，抵御他者，捍卫民族身份的特殊性。这两个方面相辅相成，互相依存，共同推动着东欧民族共同体的发展。"民族认同形成本身，就是世界文化多元化进程的一部分，表达的也是文化认同的多重性。"①可以说，多重认同将成为未来东欧普遍接受的一种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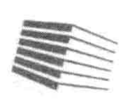
3. 全球化促进了东欧聚合型民族主义的发展

聚合型民族主义是指同一地区内各主权国家在全球化趋势的推动下寻求合作、推进区域一体化的民族主义，是一种现代意义的包容性民族主义。它试图把地区民族主义加以聚合，在区域内适当淡化国家民族主义，增强泛区域民族主义，采取一致行动来维护本地区的共同利益。当前，东欧地区的一体化真实体现了民族聚合在现实中的发展，"欧盟区域经济一体化为聚合型民族主义提供了强大的驱动力"②。聚合型民族主义崇尚民族合作，是区域内国家的一种集体防御性反应，是维护共同民族利益的一种努力，是一种历史进步的表现，既符合东欧民族及国家的利益，也顺应人类社会最终走向民族融合的发展方向。在全球化背景下，东欧国家各种民族文化相互碰撞、交流，极大地改变了人们的思想，在保持民族意识的同时，东欧人的国家、地区意识乃至全球意识均得到了发展。这种超越国界的地区意识和全球意识，促进了东欧的民族聚合和协调。随着全球化时代的到来，东欧国家正在顺应历史潮流，突破本民族利益的界限，融入国家、地区之中，以开放的心态建构理性、和平的民族主义。

---

① Ralph Schroede, "Rethinking Nationalism in the Context of Globalization," in Kevin J. Brehony, et al., eds., *Nationalism Old and New*, London: Macmillan Press Ltd., 1999, p. 180.

② 金鑫:《有关民族主义的几种类型》，载《欧洲》2002年第1期。



(二)欧洲化进程中东欧民族主义与政党政治的关系

冷战结束后，东欧国家数量的增加和独立主权意识的爆发，表明了继续存在着的民族主义的力量。同时，经济全球化也使得地区意识和世界意识增强，主权观念受到挑战。东欧民族主义正在被其他政治效忠的呼声所冲淡，旧的民族主义已不合时宜，但强权和霸权的逻辑也普遍遭到反对，因此，与全球化趋势和欧洲化进程相适应的新秩序的构建，预示着东欧民族主义在政党政治实践层面异常复杂的面貌。

自近代以来，民族主义在展开政治活动时都以政党为组织形式。政党政治与民族主义相互影响，共同塑造着今日世界，并规制着政党政治的未来发展方向。随着欧洲经济一体化的发展，东欧各国政治意识形态的共生和融合也渐次加深，政党政治在东欧范围内有了趋同性，政党的超民族性使得东欧国家政党现代化和国家向民主化转型成为可能。民族主义作为东欧地区最具影响力的社会政治思潮，对东欧各国的政治认同和内外政策都产生了决定性影响，它以血缘、地域、语言、宗教和信仰为基础，对民族国家表现出忠诚，追求民族国家独立和实现民族发展。民族主义的一切政治运作都被赋予了合法性和正当性，正如亨廷顿所说："传统制度的解体可能会形成对新的认同和忠诚的要求，而这时民族主义就可以成为凝聚政治联盟的水泥和推动社会变革的引擎。"①转型初期，东欧国家各政党纷纷打着民族主义旗号，高举爱国主义旗帜，进入民族主义阵营。"由于民族主义是全体国民可以共同分享的一种精神财产，是蕴藏在国民心灵深处、在一定程度上超越了其他意识形态分歧的思想情感，它也就可以成为整合多种族、多元化社会的黏合剂。"②各政党的民族主义思想，对东欧各国克服现实困难、增强民族凝聚力、实现转型发挥了重要作用。随着欧洲化进程的深入，东欧政党普遍调整政策以扩大社会基础，巩固或赢得政权，其政党政治也开始显现出超越民族主义的趋向。

历史上，东欧的民族主义一直具有鲜明的超阶级性和超政党性。冷战后，东欧各政党更加重视对社会发展进行管理层面上的探索，至于意识形态

---

① [美]亨廷顿：《变动社会中的政治秩序》，王冠华译，三联书店1989年版，第281页。

② 姜毅：《社会转型过程中的俄罗斯民族主义》，载《俄罗斯中亚东欧研究》1997年第2期。



则只具有象征意义。许多东欧国家在政党体制上的左、右分野现在已变得模糊不清，出现了朝中间靠拢的倾向，群众性政党的时代到来了。东欧的政治转型是自由民主式的，其主要标志是民众的政治选择由情感转向理性，政党政治逐渐成熟，不同政治倾向的政党或政党集团之间的紧张关系也变得缓和起来。以政党政治代替民族政治，是东欧国家实行多党制和代议制以来的普遍现象。在东欧国家转型过程中，各政党在指导思想上日趋多元化，不再拘泥于某种特定意识形态而排斥另一种意识形态。东欧政党综合了自由主义、民主社会主义等各种意识形态，对转型中的各种思想加以建设性改造和吸收，并积极利用全人类的价值进行整合，形成了具有包容性的、与地区民族国家实际情况相结合的、各具特色的指导理论。随着时代的发展和转轨的深入，东欧国家政党除去了特定的政治标签，淡化了左或右的分野，开始以"人民的全部价值观"的代表身份占领一切重要的政治思想空间。由于东欧政党的组织成分十分复杂，入党条件宽泛，在组织形态上一般都具有开放性特征，所以很难说代表和维护哪个阶级的利益，而是更多强调自己的全民性、民族性、多阶级性，宣布自己是"全民性的党"。

随着欧洲化的不断推进，东欧各国政党把回归欧洲、加入欧盟和北约作为目标，并为此而进行民主化和市场化改革，东欧内部的一体化进程也有很大进展。在全球化和欧洲化背景下，东欧国家为实现共同利益，逐步形成了强调民族国家联合的区域经济民族主义，通过让渡部分国家主权，建立某种超民族国家的机构，形成了超越民族主义的国际合作。有学者认为："以欧盟为代表的、由民族国家聚合的地区主义是放大了的民族主义，是民族主义在地区框架中的发展和延伸。"[①]东欧国家实行"融入欧洲"的战略及政策，在政治上巩固和发展与欧盟的伙伴关系，全面提升多党制政治文明的水准；在经济上加快市场化步伐，搭乘"欧盟经济快车"增强自身实力；在安全上加入北约；在文化上竭力融入欧洲共同的文化和价值体系；在外交上拓展合作渠道，增进在重大国际问题和地区问题上的对话与协调。

进一步说，民族主义与地区主义的协调共生，是东欧政党政治转型的新特征。在全球化与地区主义快速推进的后冷战时期，东欧民族主义的意识和行动必须纳入到欧盟一体化的进程中，东欧诸国要实现区域一体化，就必

---

① 庞中英：《地区主义与民族主义》，载《欧洲》1999年第2期。



须超越排他性的地方民族主义、进攻性的极端民族主义和狭隘性的国家民族主义，实现民族主义与地区主义的协调共生。“国家民族主义在当今国际社会的一个突出表现，就是区域集团化的发展。”[①]主权国家参与区域一体化，出让部分主权，其目的是为了更好地维护和谋取本国利益。在欧洲一体化的大背景下，东欧国家的种族民族主义和民族独立等，逐步淡出了政治论题的范围。在欧洲一体化问题上，东欧政党的态度多是积极的，以一种新的超越民族主义的政党政治来削弱各成员国传统的狭隘民族主义，促成民族大融合，促进东欧融入欧洲一体化。在转型中，东欧民族主义在“超国家”与“政府间”不断整合，传统民族主义逐步让位于一体化进程中的聚合型民族主义。在东欧各国政党推动下，民族认同超越了民族国家的界限，走向多元化，培养了人们超国家主义的价值取向。东欧政党引领人们将认同超越国界，扩大到更为广大的共同体，而加入欧盟便是东欧民族国家超民族认同的目标所在。这种区域性的民族聚合主义企图把传统民族主义与经济民族主义相结合，把地区经济一体化作为政治一体化的过渡形式，在区域内适当淡化本国民族主义，采取一致行动来维护本地区的共同利益。

东欧国家的目标就是与“文明的西方”融为一体，在全球化进程中与西方共同体实现一体化、均质化发展。东欧各国正在超越国家民族主义走向一体化，但“由于东欧民主化在政治文化基础上的差异，其政治民主还远不够成熟；经济上仍然存在社会贫困化、贫富悬殊、失业、地区差距和腐败等许多问题，由于政策调整的负面影响，涌动着一股与一体化反向的极端民族主义潮流”[②]。东欧国家在应对民族主义与国家建设的关系这一任务方面，仍然路途漫漫。在欧洲一体化背景下，东欧国家政党正在逐步摆脱民族主义的羁绊，出现超越民族主义的合流趋向，但它能否发展为西欧式的政党政治，还要经历多次选举的检验。

(三)东欧政党政治超越民族主义回归欧洲

随着欧盟因素的不断介入，东欧各国在政治经济社会领域发生了许多重要变化，欧盟成为影响东欧国家的最重要的外部行为体。为了适应欧盟

---

① 程人乾：《论欧洲联盟国家民族主义的发展趋势》，载《世界经济与政治》1995年第7期。

② 崔宏伟、姚勤华：《中东欧国家加入欧盟进程：战略选择与政策调整》，载《俄罗斯中亚东欧研究》2002年第2期。



这个新的政治舞台，保证在欧盟层面上更好地发挥作用，东欧国家的政党不再仅仅着眼于国内，而是把目光投向整个欧洲，开始主动建立相应的对外机构，积极参与欧盟选举和欧洲议会的实践。为了获得外部的承认与接纳，东欧政党越来越重视与欧盟其他成员国政党间的跨国接触与合作，力图在欧盟、欧洲议会甚至更大的平台上发挥作用。但欧洲一体化进程并不是东欧政党发展跨国政党联系、建立跨国政党组织的唯一动因。在东欧政党登上欧盟新舞台的过程中，其政党政治的迅速发展同样起到了不可忽视的作用。在历经二十年的大规模政治改革后，政党政治已发展成为东欧国家政治生活中最令人瞩目的领域①，多党制议会民主逐渐确立，政党联盟趋于稳固，选举系统的有效性增强，这些成就都显示出其政党政治的成熟。尤其是在入盟门槛对东欧政党党内民主和组织建设提出了更高要求时，它们通过对内部制度和行为规则的改革，在群体平等、民主选举和权力分配等方面取得了长足进步，达到了欧盟的要求。东欧政党的出色表现，削减了欧盟和欧洲议会对其能力、民主化程度、稳定性方面的疑虑和担忧，也增强了西欧政党与之建立跨国联系及合作的意愿。可以说，政党政治的发展和政党能力的提升，成为东欧政党进入欧盟层面的最好通行证。正是在这些内外因素的共同作用下，超越民族主义的东欧政党政治应运而生，具体体现在：

1. 超越民族国家层面的参与形式

东欧政党参与欧洲政治实践、建立跨国联系合作的主要形式是“欧洲议会党团”、“欧洲跨国政党联盟”和“欧盟区域委员会中的议会党团”。通过这些形式，东欧政党将政治表演的舞台从国内延伸到了国际层次，并通过国际合作及寻求国际援助来满足自身的政治利益。其中，被赋予了欧洲治理民主合法性来源之使命的欧洲议会党团最受瞩目，并在运作上最有可能实现各国政党及议员的利益。自 1952 年欧洲煤钢共同体的代表机构——共同体大会（欧洲议会的前身）成立以来，欧洲议会经历了规模的不断壮大、权力的增设以及选举模式的变革。来自欧盟 27 个成员国的 150 多个政党，组成了欧洲议会的七大党团，尽管这些政治团体权力有限，但在形式上已争取到民族国家的部分监督权、预算权和立法权等政治权力，成为制约欧洲理事会

① 参见方雷、孙奇：《中东欧国家的政治转轨——以波匈捷为例》，载《山东大学学报》2006 年第 1 期。



的重要机构。2004和2007年，欧盟分别吸纳了10个和2个东欧国家作为新成员国，根据欧洲议会的基本原则与方法，按人口比例在各国进行直选，议员按党团性质而非国籍来讨论全欧盟层面的议题。欧洲议会直选必然要求一个服务于欧洲范围内大规模选举的政党存在，同时，欧洲议会作为一个超国家的组织形式，决定了其选举后援也必然是超越民族国家地理界线的，因此，服务于欧洲议会直选的欧洲跨国政党联盟应运而生，它们各自按照统一的竞选纲领、竞选标识提出统一的竞选口号。欧盟各成员国包括东欧成员国，都有党员参与欧洲跨国政党联盟，并通过该组织表达其政治利益。根据1993年《马斯特里赫特条约》建立的欧盟区域委员会，是一个表达并满足欧盟区域利益的机构。该委员会发挥咨询作用，主要表现为"审查欧盟理事会、欧盟委员会和欧洲议会通过的文件，然后起草建议，获得通过后再提交欧盟理事会、委员会和欧洲议会。"[①]欧盟区域委员会中也设有党团，其影响力逐步增强，能够在委员会中有效地表达、辩论并争取地区或区域利益。尤其是相对较落后的东欧地区的议会党团，如何形成统一的政治意见并达成关于如何有效建设欧洲的共识，是其在区域委员会中的主要任务。

在以上三种形式中，欧洲议会无疑发挥着核心作用，其他两大组织的一切努力最终将归结于议会的最终决策，因此，在进入欧盟层面、建立跨国合作的过程中，加入议会党团、参与欧洲议会的政治实践成为东欧政党的最佳选择。意大利佛罗伦萨欧洲大学研究院的爱德华多·布雷萨内利认为，影响欧盟成员国议会党团成员身份选择的原因主要有两个，即基于意识形态的政党合作和基于实用主义的政党合作。[②] 所谓基于意识形态的政党合作，是指一国政党选择与自己意识形态相同、价值目标类似的其他国家政党，组建或加入跨国政治党团，以易于在政策选择过程中达成一致或进行协商妥协，正如哈贝马斯所说："要想把欧洲统一所带来的经济优势作为继续扩大欧盟的理由，就不能离开大大超越经济范畴的文化凝聚力。"[③]所谓基于实用主义的政党合作，是指一个国家往往以政府目标和实用主义目的为导向，

---

① 参见王明进：《欧洲层次的政党》，载《当代世界》2002年第10期。

② Edoardo Bressanelli, "National Parties and Group Membership in the European Parliament: Ideology or Pragmatism?" http://euce.org/eusa/2011/papers/6f_bressanelli.pdf.

③ 转引自田烨：《欧洲一体化——区域民族主义与国家民族主义的交织》，载《世界民族》2011年第2期。



在进入欧洲议会时更加理性地考量党团在议会中的权重，以避免影响力缺失及政党孤立，从而导致党团的意识形态差异更加模糊，成员关系更加松散。由于欧盟的制度规则授予大党团更宽泛的资源和权力，而不加入党团或选择议会小党团则无法实现自身的目标，且大党团对民族国家政党更具政治诱惑力，所以对于国际影响力较弱以及国内矛盾重重的东欧国家来说，加入欧洲议会中占主导地位的党团更具现实意义。

2.东欧政党政治欧洲化的利益驱动

根据爱德华多·布雷萨内利的调查，欧盟原成员国政党在国际层次上的合作主要是基于意识形态的相似性，而新成员国政党则更加注重实际的利益。从实践看，进入欧洲议会以及参与议会党团活动，无疑也给东欧国家政党带来了颇多现实政治利益。

首先，欧洲议会党团帮助东欧国家政党融入西欧成员国的民主化政治轨道中。冷战以后，东欧国家虽然经历了政治变革，但政党体系仍然与西欧成员国存在很大差异和差距。这些异质性因素的存在，对其民主化、欧洲化以及入盟进程阻扰不断，而欧洲议会党团等跨国政党组织以自身标准引导了东欧国家政党体系的现代化。东欧国家参照西方国家的政党体系，将西欧各党派以及欧盟的相关组织和制度规则翻译成本国语言，明确地以这些规则为导向来建立西方化的政党体系，构造自身内部的政党谱系，例如波兰共和国社会民主党的纲领中就包含了“欧洲社会民主党的纲领的基本原则”。东欧左右翼政党纷纷“同西欧相对应的政党国际建立联系”，加强自身与西欧同类政党的合作关系，例如“各国社会民主党纷纷参加社会党国际或欧洲社会党”，使东欧政党先于国家和社会而欧洲化，使东欧政党政治与西欧国家率先达成一体化，使“跨国的政党联系在中东欧政党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导致了欧洲政党政治的同质化”[①]。

其次，跨国党团对东欧国家多党议会政治具有重要影响。一方面，在民族国家内部无法获得执政的东欧反对党，可以通过跨国政党联盟参选欧洲议会，在议会党团的组织架构下进行政治活动，进而为实现国内政治目标而努力。在跨国政党联盟中，各党派尤其是反对党的参与，能够对政府间会议起到一定制约，“如果一国反对党的建议得到跨国政党联盟的采纳，该跨国

① 孙敬亭：《转轨与入盟——中东欧政党政治剖析》，中国文史出版社2006年版，第205页。



政党联盟中作为执政党的他国政府首脑则必须在政府间会议上予以支持”[①]。另一方面，由于欧盟议会选举与国家选举之间存在时间差，所以东欧政党可以根据得票率来衡量自身在本国政坛的地位与受欢迎程度，从而采取相应措施，调整和完善自己先前的政治主张，以便在国内选举中获得更多选民支持。以保加利亚为例，2007 年正式加入欧盟后，保加利亚获得了向欧盟派驻议员的权利，并于当年 5 月份举行了欧洲议会议员选举。在参选的 1933000 名保加利亚公民中，有 21.41%的选民把票投给了执政的保加利亚社会党，但出人意料的是，2006 年刚刚成立的保加利亚欧洲发展公民党竟获得了 21.69%的选票。分析此次失利的原因，对保加利亚社会党参加 2009 年地方大选极具现实意义。作为一个左翼政党，社会党在经济政策上不断“向大企业妥协”[②]，早已使国内的劳动者和中小企业主非常不满，到 2009 年 1 月，“有 65%的保加利亚人接近或处于贫困状态”[③]。此外，2007 年 4 月的能源部长、社会党副主席奥夫恰罗夫以及 2008 年 4 月内政部长佩特科夫接连爆出的腐败丑闻，也严重损害了社会党的形象，伤害了公民的感情。

再次，欧盟是东欧政党重要的财政来源。通过参与欧洲议会选举获得资金支持和物质资源，成为东欧政党实现自身发展的重要手段。欧洲议会党团得到欧洲议会的财政支持，其中党团专用经费占到欧洲议会总预算的 15%左右，党团越大，涵盖的国家、议员数越多，获得的经费份额就越大。这部分经费很大一部分被分配给各民族国家的政党以支持其发展，因此，政党与党团的关系呈现一种“基于利害关系的姻亲”特征，党团作为“供给方”能获取较多数量的议席，而作为“需求方”的政党则可获得丰厚的财政资源。在东欧，由于政党的财政收入受到严格监督，许多国家都明确规定政党在选举中必须设立专门机构，管理和统计选举中得到的捐赠和收入，而且要在选举结束后向议会提交公开的财务报告。[④] 在国内财政渠道受到一定限制的情况下，从欧盟和欧洲议会获得资金支持成为东欧政党纷纷采用的办法。

---

① 王明进：《欧洲层次的政党》，载《当代世界》2002 年第 10 期。

② 孔寒冰、项佐涛：《保加利亚社会党欧洲议会议员选举失利的原因和影响》，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研究》2007 年第 5 期。

③ 夏纪媛：《保加利亚社会党 2009 年大选失利的原因》，载《国际关系学院学报》2010 年第 2 期。

④ Vera Stojarová, Jakub Sedo, Lubomír Kopecek and Roman Chytilek, *Political Parties in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In Search of Consolidation*, IDEA(Institute for Democracy and Electoral Assistance), 2007, p. 29.



3. 东欧政党政治欧洲化的可能后果

随着欧洲化进程的不断深入，东欧政党正在突破民族和国家的界限，在欧盟层面和欧洲议会中发挥自身作用。在欧洲议会中，议员按照党团性质而非国籍讨论议题，这一制度使各国政党平起平坐、共同协商成为可能。但在实际政治运作中，国家实力、政党自身规模和政党在国内的政治地位，都客观上对其在欧盟层面的利益诉求造成影响，来自弱小国家或自身影响力有限的政党，其意见往往被忽视，其利益诉求也难以实现。因此，对于东欧政党来说，欧洲化并非有百利而无一害。如何在欧洲政治实践中表达自身及所代表的社会阶层的利益诉求，进而维护本国利益和价值观，成为摆在东欧政党面前的一道难题。

首先，欧洲议会各大党团虽然原则上按政策偏好与意识形态而组建，但在 1979 年欧洲议会直选后，随着党团规模的扩大，党团的构成模式发生了巨大变化。各党团为最大程度地获取在欧洲议会中的席位，不断吸纳新的成员政党，使其构成日益复杂化。为应对这种局面，协商党团内部的资源分配，在党团内部出现了国家代表团，从而改变了党团的内部组织结构并对其运作产生了重大影响。由于国家代表团是由党团中来自某个国家的议员构成，所以它的存在必然部分取决于民族国家自身利益的最大化，通过党团内部权力资源的分配，在一定程度上将国内政党的影响映射到欧洲议会党团中。

其次，欧盟特定的组织架构决定了欧洲议会不得不“避轻就重”，有意或无意地忽视一些微弱声音，尽可能达成与主流声音一致的政策目标。相对于欧盟其他组织机构而言，欧洲议会所拥有的立法权少于欧洲联盟理事会（原部长理事会），就欧盟预算决定权来说，欧洲议会也仅仅是与理事会共同决定非强制性开支，如结构基金、科研、环境、能源、产业政策及对第三国的发展援助等，而占欧盟总预算近一半的共同农业政策开支和有关执行国际协定的开支等，其决定权属于理事会。此外，欧洲议会“在行使其权力时也都有严格的条件限制，即必须得到全部欧洲议员的绝对多数（而不是参加表决的欧洲议员的绝对多数）支持才行”，这使得欧洲议会在出勤率较低的情况下，其监督和咨询功能更加受限。因此，欧洲议会的权力配额在整个欧盟的权力体系中处于劣势，也就意味着欧洲议会必须保证其现有权力最大程



度地发挥出来，尽可能“克服意识形态分歧而进行合作”[1]。这种情况难免对欧洲议会的公平竞争体制产生影响，削弱各国尤其是东欧国家对区域利益的表达。

再次，东欧国家自身的社会政治症候影响着其政党在欧洲层面准确的利益表达。对于东欧政党来说，欧洲政党和欧洲议会是他们表达本国利益、价值观以及民众要求的重要平台。在欧洲一体化进程中，欧盟作出的统一制度性安排和要求可能会忽视个别国家的具体国情，损害特殊阶层和群体的利益，这时便需要政党来整合社会意见与民众要求，通过欧洲层面的政治实践，将本国的利益诉求反馈给欧盟和欧洲议会，使其在制定规则时充分考虑具体情况，减少简单划一的制度性安排，推动“欧洲化”进程与各国国情相协调。但是，由于东欧国家在政治社会化程度上与西欧国家存在巨大差距，导致东欧政党无法有效地发挥这一反馈功能。以 2009 年欧洲议会大选为例，在欧盟 15 个原成员国中，除希腊的投票率下降幅度较大外，其他国家都变化不大，多数成员国还略有增长。但在 2004 年后新入盟的波兰、捷克等 12 个成员国，其投票率与上届选举相比没有明显改善，部分成员国甚至出现大幅度下滑，斯洛伐克的投票率更是只有 19.6%。[2] 民众参与不足导致东欧政党无法充分整合民意，也就无法将国内民众的态度和利益要求准确传达到欧盟层面。在一定程度上，这种结果意味着，欧盟决策会或多或少地“绑架”那些未参与投票的民众的意愿，与各国国内的政治呼声产生一定误差。

总之，在欧洲一体化发展过程中，“欧洲层次的跨国政党组织作为联盟内部一体化的重要因素，有助于欧洲意识的形成以及欧洲公民政治意志的表达”[3]，而对于东欧国家来说，“政党之欧洲”先于“国家之欧洲”积极带动了其政治的欧洲化。然而，作为“第二序”[4]的欧洲议会选举，使得欧洲议会党团等超民族机构的活动仍次于国内重大政治选举。欧盟新成员国参与欧洲议会选举的动机，很大程度上源于理性的实用主义，而民族国家政党与超民族的党团或政党联盟合作，也无非是为了获得更多利于自身政治发展的资

---

① 王明进：《欧洲议会党团——一种特殊的政党组织》，载《北京行政学院学报》2006 年第 4 期。

② 参见王军：《2009 年欧洲议会选举：问题与前景》，载“中国社会科学网”：http://www.cssn.cn/news/137428.htm.

③ 王明进：《论欧洲跨国政党联盟的性质》，载《欧洲》2001 年第 2 期。

④ 王军：《2009 年欧洲议会选举：问题与前景》，载“中国社会科学网”：http://www.cssn.cn/news/137428.htm.



源。尽管东欧国家政党的出发点是自身以及本国政府的切身利益，但欧洲议会以往的制度设计，对经济实力、政治民主化、人口规模都不占优势的小国来说却是弊大于利，因此，统筹民族国家发展与欧洲一体化的关系，在欧盟层次内尽可能表达并实现自身的政治意图，仍是东欧国家政党面临的难题。

第二章　东欧自由主义及其政党

一、东欧自由主义的历史脉络

英国著名政治哲学家约翰·格雷认为，自由主义是西方现代性文化和传统的产物。乔万尼·萨托利对于自由主义曾经有一个评论，认为“自由主义”是迄今为止所有概念中最不确定、最难以被准确理解的术语。“自由主义”一词最早开始出现于英语中是1819年，在此前的1812年，西班牙自由党首先使用“liberals”一词来表达其政治上的折中态度。欧洲自由主义思想来源于两个方面：后中世纪等级自由的传统和现代专制主义早期的理论与实践。作为一种思想流派，自由主义是伴随着市场经济而发展起来的，并且成为资本主义的主流意识形态。可以说，自由主义是西方社会政治变幻的缩影和政治发展的风向标，见证了西方资本主义社会几个世纪的政治生态。

自由主义自身的演变对西方政治理念和政治实践同样影响深刻，西方社会诸多领域都带有自由主义的印痕并受其影响。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自由主义不断适应变化了的社会环境和国家政治发展的需要，其基本观点也几经调整和改造。作为一个历史性的存在，自由主义在历史发展中不断被注入新的思想和引进新的诠释，导致自由主义学说呈现出令人眼花缭乱的多样性，但它坚持个人主义、维护资本主义秩序的根本立场未变。在各种各样的自由主义背后，我们仍然能够找到一些共同的基本原则，或者说是自由主义者都承认的主张，这些原则也就成了自由主义和其他意识形态区分的标准。例如，自由主义者都主张国家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应以维护个人



自由为目的，要求改革，既反对保守主义，也反对激进民主主义和马克思的社会主义。作为西方社会的主流意识形态、实践运动和制度设计，自由主义曾被大多数西方国家确立为治国的理论基础。

东欧自由主义是来自于西方的舶来品，在法国大革命之后逐步传播来的，所以东欧自由主义没有西欧那么纯正，在某种意义上乃是一种“不充分的”自由主义。除具有自由主义的一些普遍性特点外，东欧自由主义也有其自身特征：第一，东欧自由主义传统中有很深的“君主主义原则”情结，十分注重国家的作用，认为国家是进行社会改革的必要条件，希望通过立宪君主制来实现国家变革，认为这种政体可以很好地融合社会利益和国家利益。第二，东欧国家本身并没有产生自由主义思想的社会历史基础，除在部分知识分子和社会上层中有一定的支持者外，它没有可以依靠的社会力量，这导致东欧自由主义者最终都选择了与统治阶级和国家紧密联系在一起，发挥的政治作用相对有限。第三，东欧国家的自由主义者坚持法治和议会制原则，反对使用革命和激进的方式实现社会变革。

关于东欧自由主义兴起与发展的历史脉络，可以从以下三个方面来考察：

1. 东欧自由主义伴随着民族民主解放运动而兴起

东欧自由主义具有各种各样的民族主义倾向，尽管民族主义对自由主义的影响有限，但自由主义在东欧始终不可能超然于民族之外。在东欧国家，自由主义不可避免地染上了一定的民族主义色彩，与民族主义交织在一起。东欧自由主义与民族国家的形成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而民族国家的成长就体现着自由主义精神。东欧自由主义与民族国家之间有着一种天然的和谐，自由主义绝不会将国家理性凌驾于民族感情之上，而是在旧的国家理性政策与新的民族政策之间寻求平衡。东欧自由主义者对民族主义有一种天生的警觉，在他们看来，“民族主义乃是建立于国家观念之上，而不是建立于民族观念之上”①。东欧自由主义从各个方面来思考民族性的问题当然无可非议，正如韦伯指出：“价值判断中的族系性是根深蒂固的，它并不因为全球经济共同体的扩展而消失，相反，它成为各民族之间相互斗争的另一种

---

① [意]圭多·德·拉吉罗：《欧洲自由主义史》，杨军译，吉林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389页。



形式，加剧了各民族为捍卫自己的文化而斗争的困难。”[①]

2. 东欧自由主义伴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而确立

自由主义与资本主义是一对孪生兄弟，在中东欧国家反对封建主义、开辟资本主义道路的过程中曾起到积极的作用，成为资产阶级革命的一面旗帜。从19世纪30年代起，东欧的专制体制开始出现危机，波兰、捷克、匈牙利的新兴资产阶级普遍对其不满，落后的农业、徭役制度和行会制度严重阻碍了资本主义发展。

以捷克斯洛伐克为例，其资本主义发展起始于哈布斯堡王朝统治下的19世纪初，当时捷克已经是哈布斯堡帝国工业最发达的地区，斯洛伐克略晚一些。随着德国化的进行，奥地利资产阶级在捷克开设了一些制造业工厂，新的资产阶级和知识分子阶层逐渐形成。经济社会生活的变化，使捷克的民族运动发展起来，新兴资产阶级对封建专制体制普遍感到不满，其基本的民族权利被剥夺。随着西欧自由主义原则的逐渐扩散，他们提出了立宪、市民应在议会中有政治代表、实行普选和废除农奴制的要求。像其他国家一样，封建主义的瓦解和资本主义的兴起也在捷克和斯洛伐克的民族与政治生活中导致了深刻变革。新兴的资本主义制度为民族共同体的巩固创造了前提，新兴资产阶级在民族觉醒和实现民族权利的斗争中掌握了领导权，他们作为经济、文化和社会进步的代表者，成为全民族利益的代言人。[②] 但由于政权还掌握在哈布斯堡王朝统治者手中，捷克人和斯洛伐克人属于被压迫民族，其基本的民族权利被剥夺，帝国不允许他们开办自己的学校，不承认捷克语和斯洛伐克语为官方语言。尽管有着严格的书报检查制度，但西欧自由主义思想仍在这里得到传播，在1848年革命中，一个激进资产阶级团体受法国二月革命的影响，提出了立宪、普选、民族平等、废除农奴制的要求。但捷克的一些自由资产阶级和贵族代表由于害怕无产阶级和可能的农民革命，更愿意与哈布斯堡王朝妥协，认为捷克民族的利益与王朝和皇帝的利益是一致的，通过对王朝的服务可以换来其对本民族权利的承认。因此，捷克的革命运动陷入分裂，直接导致了1848年6月“斯拉夫人会议”的破产和布拉格起义的失败，捷克自由主义政治家随之式微。

---

① [德]马克斯·韦伯:《民族国家与经济政策》，甘阳选编，三联书店1997年版，第92页。

② 参见[捷]瓦·胡萨:《捷克斯洛伐克历史》，陈广嗣译，东方出版社1988年版，第112～113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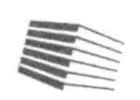
19世纪后半叶，一个新的阶级即工人阶级登上政治舞台，哈布斯堡王朝面临严重危机，为此不得不对资产阶级作出让步，资产阶级也因此重提对政治权利的要求。弗兰茨·约瑟夫一世在1860年宣布放弃专制政体，捷克的政策就掌握在了自由资产阶级手中。根据1861年2月颁布的宪法，捷克资产阶级获得了部分政权，社会生活中的紧张程度缓解，带有自由主义色彩的捷克民族党应运而生。民族党提出了以"捷克国家法"为基础的纲领，党内的"老派捷克人"打算寻求土地大贵族和工业家对这个纲领的支持，而党内具有自由民主主义倾向的"少壮派捷克人"则表示反对，并于1874年独立建党。尽管捷克资产阶级反对封建主义的斗争不彻底，但它毕竟代表了新的生产方式。1867年，哈布斯堡王朝颁布的"十二月宪法"标志着资本主义的胜利，确保了某些资产阶级自由主义的要求。这部宪法一直维持到1918年君主政体终结，采纳了盛行于西欧国家的政治安排，如集会结社权利、信教自由、出版和教育自由等。①

3.东欧自由主义伴随着与社会主义的斗争而发展

整个20世纪，东欧充满了自由主义与社会主义之间的争斗，尽管社会主义在东欧的传播和发展晚于自由主义，但二者之间不可调和的矛盾一直没有停息。20世纪早期，在民族国家构建的过程中，自由主义者依靠其强大的物质基础占了上风。战后初期，东欧出现了人民民主制度的实践，建立了以多党合作为主要内容的政治体制，自由主义政党在其中占有一定地位，比如1944年在匈牙利临时国会中，有资产阶级民主党代表12名。但在短暂的人民民主制度实践之后，东欧开始转向由共产党掌握绝对执政地位的政党制度，自由主义政党的活动范围和能力受到严格限制，失去了竞争国家权力的资格和能力，进入了发展的低落期。社会主义时期，东欧传统的自由主义思潮时隐时现，潜伏在政治生活中，在50～80年代的几次改革浪潮中都有所显现。80年代末，随着东欧政局的动荡，自由主义思潮由潜流变为潮流，逐渐趋于活跃，各种自由主义政党组织建立起来。冷战后，东欧自由主义出于与社会主义思潮斗争的需要，向各种形式的"乌托邦主义"发动了进攻，走上了政治生活的前沿。在苏东国家制度变迁和变迁后的日子里，正是自由主义不同程度地左右着其政局和社会的变化。

---

① 参见[捷]弗朗蒂舍克·卡夫卡:《捷克斯洛伐克史纲》，叶林译，三联书店1973年版，第70页。



二、自由主义政党与东欧民族国家的构建

由于东欧自由主义的特点不明显，东欧自由主义政党的发展也十分缓慢。这一方面是因为东欧各国资本主义的发展非常缓慢，自由主义赖以生存的阶级基础非常弱小；另一方面，东欧各国一直都处在外族列强的重压之下，取得民族独立乃是其首先要完成的任务，所以在东欧的历史传统中，自由主义政党与民族国家的构建有着密切联系并发挥着一定作用。

(一)东欧历史上出现的具有自由主义色彩的政党

当自由主义在波希米亚和摩拉维亚开始出现的时候，捷克和斯洛伐克还是奥匈帝国的一部分。捷克自由主义者是保守的民族主义者的一部分，但他们通常不称自己是民族主义者，而喜欢贴上进步主义甚至民族社会主义的标签。捷克斯洛伐克的自由主义政党主要有：(1)民族自由党。1874年，波希米亚的自由主义者从捷克民族党分裂出来，组成了民族自由党，1889年又有民族党的部分成员加入该党。1918年，该党与国家权力激进党、自由党合并为捷克国家右翼民主党，1919年更名为捷克斯洛伐克民族民主党。1934年，民族民主党发展成为一个保守党派，并加入了民族联盟。(2)捷克人民党。1890年，部分自由主义者脱离民族自由党，组建了捷克人民党。1906年，该党与激进进步党合并，称为捷克进步党。1918年进步党瓦解，其部分成员加入捷克社会党。(3)激进进步党。1897年，部分激进分子脱离民族自由党，另行组建激进进步党。1906年，该党与捷克人民党合并为捷克进步党。(4)民族社会党。1898年，捷克一些社会主义者和左翼自由主义者建立了民族社会党，1918年并入捷克社会主义党。1926年，社会主义党与自由民族劳动党合并，称为捷克斯洛伐克民族社会主义党。捷克斯洛伐克剧变后，该党恢复重建，并于1995年与自由民主党合并为“自由民主—自由民族社会党”。1996年参加选举失败后，自由民主主义者脱离了该党，重新建立了捷克民族社会党。(5)公民民主联盟。该联盟是捷克斯洛伐克剧变期间由保守主义者和自由主义者共同组成的政治联盟。但在1991年“民主的公民集会”破裂后，该联盟解体，其中的自由主义者另行组建了公民民主党。(6)自由联盟。1998年，公民民主党的部分成员脱党，建立了自



由联盟。2001年，该党与民主联盟合并为“自由联盟—民主联盟”，其影响力和成员逐渐下降，在2006年选举中只获得0.3%的选票。

波兰的自由主义常与保守政治联系在一起，但古典自由主义者、经济与社会问题自由主义者仍分散存在于小组织中。其中，波兰“真正的政治联盟”最早成立于1979年，主张把自由放任的市场经济引入波兰。1990年，“真正的政治联盟”作为一个政党正式成立。同年，在波兰团结工会中的自由主义者支持下，还成立了一个名为“公民运动—民主行动”的自由主义组织。1991年，一些左派力量建立了“民主社会运动”，后来该组织融入了由自由主义知识分子建立的“民主联盟”，并于1994年与“自由民主代表大会”合并为波兰自由联盟。2005年，以自由联盟为基础并联合右翼自由力量建立的“公民纲领”，组建了波兰民主党，但该党现已处于分裂状态。

1989年，匈牙利自由主义者建立了“独立匈牙利倡议”，1992年改名为“匈牙利公民党”，1998年并入匈牙利同盟党。此外，匈牙利还有两个自由主义政党组织——自由民主联盟和青年民主主义者联盟，它们在1990年选举中分别获得24.09%和5.44%的选票。①

自由主义在罗马尼亚一直是一支主要力量。1875年，罗马尼亚自由主义者组建了国家自由党，1884年该党中的激进派别另行组建了激进党。1889年，国家自由党吸纳了罗马尼亚社会民主工党中的右翼力量，之后百年几经沉浮，多次反复，于1990年1月恢复重建。该党坚决反对社会主义制度，主张恢复议会制，实行多党制和三权分立，放弃集中的计划经济，实行自由市场机制。在1990年5月大选中，该党分别以6.89%和6.31%的得票率进入参众两院。大选后，该党宣布不参加由罗马尼亚救国阵线组阁的政府，但参加议会，做一个建设性的反对派。1993年，罗马尼亚公民联盟党的部分成员另行组建自由党，1998年并入国家自由党。

在19世纪末期，自由主义是保加利亚占统治地位的政治力量。1879年，保加利亚自由主义者建立了自由党。1884年，该党右翼派系另行组建进步自由党，后于1920年并入国家进步党联盟。1886年，自由党内的另一些右翼力量另行组建人民自由党，后于1920年并入国家自由党。保加利亚国

① Kai-Olaf Lang, “Falling Down: The Steady Decline of Central European Liberalism,” *Central Europe Review*, Vol. 2, No. 31, 18 September 2000.



家自由党也是在自由党的基础上形成的，1934 年被法西斯独裁者所取缔。保加利亚激进民主党成立于 1905 年，1922 年改名为激进党，1934 年被取缔，1945 年重建后不久又被共产党政府取缔，1989 年重新恢复活动后称为激进民主党。该党在 20 世纪 90 年代参与了各种选举活动，并取得不小的成功。目前，保加利亚的自由主义政党大多具有民主主义的特征，自由主义力量受到很大削弱，主要存在于土耳其少数民族党派和自由运动党。

(二)一战结束前自由主义政党与东欧民族国家的构建

19 世纪，欧洲大陆的自由主义在社会主义、民族主义、极权主义等各种思潮的夹击中艰难地奋争，而东欧自由主义政党面临的主要任务则是反对专制主义王权、争取个人政治权力、争取民主和宪政政府。为此，它们进行了不懈的斗争。

捷克斯洛伐克：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捷克的工业发展进入一个新阶段。在第二次工业革命的推动下，捷克成为欧洲机器工业部门最发达的国家之一，工业发展的典型特征是资本聚集和垄断组织的形成，以及工人阶级作为一支重要政治势力的发展。工人运动的兴起，迫使捷克资产阶级政府进行有限的选举改革，除原来的四类选举人代表团之外，在议会中又增加了工人阶级代表团。由于社会民主党忽视了民族问题在反对民族主义斗争中的重要性，捷克资产阶级便充分利用这一弱点来分化工人阶级。“少壮派捷克人”于 1897 年创建国家社会党，鼓动工人反对其他民族。1900 年由查理大学哲学教授托·加·马萨里克领导创立的主要由知识分子参加的进步党，则主张通过社会改良来防止社会革命，马萨里克的《社会问题》等著作甚至影响了一些社会民主党领袖。与此同时，斯洛伐克的政治生活也发生了一些变化，出现了代表不同阶级利益的政党组织，其中资产阶级政党有三个：民族党、人民党和呼声党。[①]

在 1905 年俄国革命的影响下，捷克斯洛伐克掀起争取普选权的斗争，导致了各政党力量的变化。在捷克，社会民主党取得多数选票，国家社会党失去领导地位，其他几个保守派政党也走向衰落。在斯洛伐克，人民党成为

---

① 参见[捷]弗朗蒂舍克·卡夫卡：《捷克斯洛伐克史纲》，叶林译，三联书店 1973 年版，第 125～126 页。



最大政党。资产阶级不甘心失败，在帝国议会投票赞成对外发动战争和发行军事公债，希望通过战争来扩张市场。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由国家社会党政治家克拉玛什领导的部分资产阶级公开站在沙俄一边，而另一部分资产阶级则投靠了西方国家。一战临近结束时，捷克资产阶级意识到，一旦由革命的工人阶级掌握了政权，后果不堪设想，于是资产阶级政党的领袖们决定夺取领导权，抑制工人实现社会主义的目标。1918 年 7 月，他们组织民族委员会作为国家最高机关，瓦解了社会民主党领导的"社会主义者会议"，接管了政权。在斯洛伐克，资产阶级代表同样组成了一个民族会议，并宣布与捷克合并为一个国家，即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国。至此，这个丧失独立三个世纪的国家又恢复了。①

南斯拉夫：

20 世纪初，南斯拉夫各地区的封建主义逐步瓦解，资本主义开始发展，各族人民反对土耳其的斗争也日益高涨，并结束了土耳其在巴尔干的统治。1914 年 7 月 28 日，奥匈帝国对塞尔维亚宣战，导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南斯拉夫各族人民在战争中团结一致。1915 年，南斯拉夫资产阶级政治家在伦敦组建南斯拉夫人民委员会并发表宣言，要求实现民族独立和国家统一。1917 年 7 月，人民委员会又发表了《科孚宣言》。1918 年 12 月 1 日，迫于局势的压力，塞尔维亚、克罗地亚和斯洛文尼亚组成联合王国，建立了南斯拉夫历史上第一个统一国家。新成立的临时政府是由支持建立南斯拉夫国家的各界代表组成的，由塞尔维亚激进派领导人尼古拉·帕希奇任总理。1919 年 3 月，南斯拉夫临时议会在贝尔格莱德举行。1920 年 1 月举行了国民议会选举，当选的 415 名议员代表着 15 个政党，其中最大的是新成立的民主党，拥有 92 席，其领导人为斯托扬·普里比切维奇。该党的主要成分包括：塞尔维亚激进党中持不同政见的成员，克罗地亚、达尔马提亚和波斯尼亚的塞尔维亚人，以及部分斯洛文尼亚、克罗地亚自由派分子。就社会构成来看，该党偏向于知识分子和中等阶级，主张在统一的南斯拉夫国家内建立一个对民主议会负责的立宪君主政体。②

---

① 参见[捷]弗朗蒂舍克·卡夫卡：《捷克斯洛伐克史纲》，叶林译，三联书店 1973 年版，第 132 页。

② 参见[英]弗雷德·辛格尔顿：《二十世纪的南斯拉夫》，何伟文译，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1980 年版，第 15 页。

匈牙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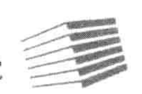
历史上，匈牙利人民受到异族的残酷压迫，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交织在一起，匈牙利民族为此进行了不屈不挠的斗争。进入19世纪，哈布斯堡王朝的统治严重阻碍了匈牙利资本主义的发展。在1848年以前，匈牙利社会被分为两部分：特权阶层和非特权阶层。特权阶层的统治是建立在以神权和门第为基础的特权原则之上的。19世纪20年代，一个新的政治组织在匈牙利崛起，到三四十年代发展成为自由主义党，并于1847年获得官方承认。该党主张非特权阶层享有与特权阶层同样的平等权利，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反映了占总人口2/3的贵族阶层、中产阶级和平民大众的政治要求。但当时的统治者指责自由主义党试图颠覆社会秩序和推翻宪法，谴责自由主义思想是对现存财产关系的破坏，将其视为激进主义者而排除在决策者之外。[①] 随着自由主义激进派与哈布斯堡王朝及匈牙利大贵族、大地主之间矛盾的日益尖锐，他们提出了建立共和国的要求，试图摆脱哈布斯堡王朝统治，挣脱封建制度束缚，发展资本主义，建立一个符合资产阶级利益的统一国家。

1848年，匈牙利爆发了争取民族独立、反对封建制度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同年6月，选举产生了匈牙利国民议会。经过激烈的斗争，国民议会于1849年4月通过了匈牙利独立宣言，国家政权掌握在资产阶级左派手中，但由于政府内的资产阶级右派竭力阻止革命深入发展，给革命事业带来了严重后果。另外，匈牙利资产阶级与哈布斯堡王朝和封建主义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他们不愿意也不可能同封建制度和哈布斯堡王朝彻底决裂，在革命中表现出软弱动摇。代表贵族资产阶级利益的科苏特政府，由于其阶级局限性，害怕人民群众起来进行彻底的革命变革，所以它不仅不能彻底满足人民的要求，而且不愿意解决匈牙利境内的民族问题，从而失去了同各族人民结成统一战线的基础。当沙俄武装干涉匈牙利革命时，政府中的右派势力推行投降主义路线，背叛了革命，导致了革命的最终失败。

19世纪末20世纪初，随着匈牙利资本主义的发展，无产阶级的队伍逐渐壮大起来。1918年1月，匈牙利工人多次举行罢工，遭到反动政府的武力

---

① Iván Zoltán Dénes, "The Value Systems of Liberals and Conservatives in Hungary, 1830-1848," *The Historical Journal*, Vol. 36, No. 4 (Dec. 1993), pp. 828-829.



镇压。由于当时在匈牙利还没有一个真正的工人阶级革命政党，再加上社会民主党人采取妥协政策，结果革命的胜利果实被资产阶级攫取，成立了以米哈伊·卡罗利为首的“联合政府”。在人民群众革命运动的强大压力下，1918 年 11 月 16 日，卡罗利政府正式宣布匈牙利共和国成立，标志着匈牙利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胜利。

波兰：

在近代历史上，波兰是欧洲列强的必争之地，长期生存在列强的“夹缝”中。18 世纪，波兰的资本主义开始发展，以“szlachta”①为代表的贵族资产阶级尝试进行政治改革。波兰的“szlachta”成员当时占全国总人口的 10%～12%，占波兰族人口的 25%，他们享有平等的权利，坚定地信仰个人自由和共和主义思想，曾于 1791 年制定了自由主义宪法。② 然而，波兰的国家权力中心是议会而不是国王，这种“贵族民主制”造成了极端民主和无政府状态，导致波兰在整个 18 世纪三次被列强瓜分，国家灭亡。

19 世纪，波兰的资本主义获得进一步发展，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从内部摧毁了封建农奴制度和城市行会制度，使废除农奴制成为大势所趋。为推动政治改革，实现平等和自由，波兰资产阶级成立了各种政治组织。1861 年，波兰成立了由市民和资产阶级代表组成的“白色分子”组织，试图从政治上控制并削弱“红色分子”组织，将其引向“道德革命”的道路。1863 年 1 月，“红色分子”发动起义，“白色分子”也积极参加了。虽然这次起义于 1865 年被镇压下去，但它结束了波兰的封建农奴制，使整个波兰进入了资本主义发展阶段。尽管波兰资产阶级渴望在思想上和政治上建立自己的统治，但在整个 19 世纪，由于受内外各种因素的制约，波兰始终没有建立起一个强大的自由主义政党。③

第一次世纪大战前，波兰的自由主义主要以两种形式存在：进步的和民主的；保守的和共和的。波兰第一批现代自由主义者被称作“Calisians”，意

---

① 在波兰，贵族头衔是非常珍贵的，“szlachta”阶层是一个由享有各级头衔的贵族家庭组成的庞大群体。（参见[美]耶鲁·瑞奇蒙德：《解读东欧人》，徐冰、于晓言译，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44 页）

② 参见[英]艾伦·帕尔默：《夹缝中的六国——维也纳会议以来的中东欧历史》，于亚伦译，商务印书馆 1997 年版，第 29 页。

③ Rett R. Ludwikowski, *Continuity and Change in Poland: Conservatism in Polish Political Thought*, Washington, D.C.: The Catholic University of America Press, 19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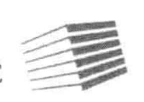
思是来自 Calisia 地区的议会代表，他们是波兰王国议会中坚定的反对派。20 世纪初，这些自由主义者受法国议会制度的鼓舞，积极为宪法秩序、基本的公民自由进行辩护，抗议出版审查制度，要求取消陪审制度，主张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反对侵犯个人自由。然而，他们却赞成君主立宪政体，将其视为反对寡头统治、防止权力滥用和保护个人自由的最好方式。Calisians 中的一些年轻成员则受亚当·斯密放任自由主义思想的鼓舞，大力提倡经济自由主义。

(三)两次大战之间东欧自由主义政党对国家的构建

20 世纪前期，正当现代自由主义在欧洲的影响日渐增长、在美国也高歌猛进时，两次世界大战的爆发以及 30 年代席卷西方的经济大危机使其受到沉重打击。特别是在欧洲，自由主义的理想在政治动乱、经济危机、持续的世界大战中逐渐化为泡影，其传播受到严重阻碍。与此同时，自由主义在政治思想领域还受到来自左右两个方面的挤压：一方面是迅速传播的科学社会主义，另一方面是横行欧洲的法西斯主义。在政治实践上，处在经济危机和战乱中的欧洲各国政府软弱无力，自由主义政策的推行受到极大阻碍，再加上极权主义、民族主义、非理性主义的冲击，使自由主义到处碰壁。尽管自由主义者为维护自由传统在不懈地抗争，坚持个人主义，追求自由平等，但另一方面也表现出明显的民族主义和极权主义倾向，从而使欧洲大陆的自由主义具有了多样性的思想特征。第二次世界大战前，东欧国家的右翼政党与西欧国家一样，也主张彻底的自由主义市场经济。

捷克斯洛伐克：

捷克斯洛伐克资产阶级在 1918 年 10 月革命中取得政权后，为控制国家发展方向，将民族委员会扩大为临时国会，并选举产生了第一届临时政府，由捷克金融资本代表克拉玛什博士任政府首脑，马萨里克任共和国第一任总统。新政权着力从四个方面巩固自己的统治：首先，积极投靠西方。西方各国统治者把捷克视为反对苏俄和中欧革命运动的缓冲带，在巴黎和会上尽可能满足了捷克当局的要求。其次，为摆脱经济困境，一方面收回过去占统治地位的民族——日耳曼族和匈牙利族——的特权，另一方面牺牲工人阶级的利益。再次，满足资产阶级政党提出的土地改革要求，限制土地拥有的最大量，将超出部分分配给小农。最后，以宪法的形式保障民主自由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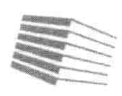


平等，如规定言论出版自由、集会自由、罢工权、八小时工作日、佃租保障、失业救济金、健康保险等。尽管如此，在1920年4月第一次国民议会选举时，资产阶级仍然输给了社会民主党。

1921～1923年经济危机期间，捷克斯洛伐克的资本进一步集中，金融寡头的势力越来越强大，资产阶级利用这个机会加强了自己的地位。在危机过后的经济繁荣时期(1925～1929年)，资产阶级政党组成了"绅士联合政府"。但1929～1934年爆发的资本主义经济大危机使捷克斯洛伐克再次遭受巨大冲击，促使其资产阶级政府逐渐走上法西斯主义道路。二战期间，虽然贝奈斯领导的资产阶级流亡政府也在反法西斯斗争中作出了贡献，但主要是共产党和社会民主党领导的抵抗运动以及苏联军队的帮助，使捷克斯洛伐克赢得胜利，获得了解放。

南斯拉夫：

统一的塞尔维亚—克罗地亚—斯洛文尼亚王国成立后，在政治上获得了独立，但经济上仍处在外国资本的控制下，是一个半殖民地性质的国家，经济发展缓慢，广大劳动人民饱受残酷压迫，生活贫困不堪。1920年11月，王国举行立宪议会选举，参选的两大自由主义政党分别是南斯拉夫激进党和民主党，此外还有克罗地亚农民党和共产党。1921年6月28日通过了王国宪法。1929年1月，国王亚历山大下令解散议会，废除1921年宪法，实行独裁专政，并将国名改为南斯拉夫王国。独裁统治阻碍了南斯拉夫资本主义的发展，损害了资产阶级利益，因此，代表资产阶级利益的自由主义政党对政府日益不满，展开了反对独裁的活动。1934年10月，南斯拉夫国王亚历山大在巴黎被暗杀，彼得二世即位。1941年3月25日，在德意法西斯疯狂进行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形势下，南斯拉夫科维奇政府在维也纳签署了参加轴心国的议定书，遭到全国人民的反对。自由主义政党响应共产党的号召，投入到反对卖国政府的运动中。1941年3月，亲法西斯的政府被政变推翻。4月，德、意、匈军队公然进攻南斯拉夫，南政府军败退，政府成员逃亡国外。4月17日，王国政府签署了无条件投降书，南斯拉夫领土随即被瓜分。德、意、保、匈军队在占领南斯拉夫的同时，还在克罗地亚建立了所谓"克罗地亚独立国"，由法西斯分子安特·帕维里奇执政，后来又把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也划入到"克罗地亚独立国"，并且组建了以前政府军上校恰拉扎·米哈伊洛维奇为首的亲法西斯武装军队——"切特尼克"。南斯拉夫各



族人民重新陷入水深火热之中，国家和民族的生存危在旦夕。在这关键时刻，南斯拉夫的自由主义政党积极参加共产党领导的反法西斗争和民族阵线，支持民族阵线纲领，共同反对国内外法西斯势力，为国家的解放事业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匈牙利：

1918 年 11 月 20 日匈牙利共产党诞生，成为匈牙利工人运动历史发展的里程碑。共产党领导匈牙利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逐步把民主革命转变为社会主义革命，进入社会主义革命阶段。在此期间，匈牙利的自由主义政党与共产党在构建国家的过程中展开了激烈斗争。共产党进行了广泛的宣传鼓动和组织工作，使苏维埃组织在全国各城市普遍建立起来，但在这些组织内部也混入了大量自由主义党派。自由主义政党代表中小企业家、官吏、职员、知识分子中生活有保证的阶层、部分手工业者和农民的利益，主张实行资产阶级自由主义改革。共产党与右派自由主义政党进行了坚决的斗争，揭露了它们诱骗工人代表苏维埃服从和支持资产阶级政府的阴谋。以卡罗伊为首的资产阶级自由主义政党，对正在发展中的革命力量进行了残酷镇压，从共产党建立直到夺取政权，广大工农兵群众同资产阶级自由主义政党的武装冲突一直没有间断并越来越激烈。1919 年 1 月初，在共产党领导下，首都布达佩斯的革命群众举行示威游行，同资产阶级政府军发生了巷战。此时的资产阶级政府已无力控制国内革命形势的高涨，自由主义党派遂要求协约国军队帮助镇压国内的无产阶级革命。同年 2 月，匈牙利自由主义政党在社会民主党右派领袖的协助下镇压工人的示威游行，更加激起了广大革命群众的愤怒，共产党随即发出战斗号召，要求革命群众积极准备武装起义，推翻资产阶级政府。到 3 月份，匈共已掌握了全国武装力量的领导权，资产阶级的国家机关土崩瓦解，以卡罗伊为首的政府名存实亡。协约国害怕匈牙利走上十月革命的道路，于是出兵干涉，匈牙利革命群众便以武装起义来应对协约国的挑衅。由于资产阶级的统治已无法维持，社会民主党右派便见风使舵，装出一副热心于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的面孔，同共产党签订了合并协定，两党合并为统一社会党，并以无产阶级的名义接管了政权。在此过程中，资产阶级自由主义政党与共产党针锋相对，展开了夺权斗争，但遭到失败。工农兵代表苏维埃立即解除了资产阶级的武装，建立了无产阶级军队，实行无产阶级专政。匈牙利无产阶级专政的建立，标志着世界上



第二个无产阶级专政国家的诞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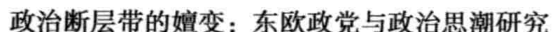
1919年4月中旬，法国及其仆从国南斯拉夫、罗马尼亚和捷克斯洛伐克的军队，从四面八方向匈牙利首都布达佩斯进犯。那些混入苏维埃政权的自由主义分子和社会民主党右派分子同协约国方面进行秘密谈判，签订了关于取消苏维埃政府、建立社会民主党政府的协定。在共产党的领导下，匈牙利全国人民迅速武装起来，迎击敌人。8月1日，在协约国的直接武装干涉下，匈牙利地主资产阶级势力、自由主义党派和社会民主党右派发动反革命政变，推翻了年轻的苏维埃共和国。自由主义政党不仅破坏了革命的一切成果，而且恢复了1917年被迫放弃的东西，共产党被迫转入地下，白色恐怖笼罩全国。

1929年的经济危机对匈牙利也产生了巨大影响。面对危机，统治阶级加强了对政权的控制，极端右翼分子贡伯什·久拉在1932年10月上台执政后，开始实行法西斯专政。匈牙利自由资产阶级转而支持法西斯主义，小农党也与贡伯什政府秘密配合，社会民主党则处于非法状态。经济危机过后，1936年贡伯什政府垮台。在希特勒德国和匈牙利极右派的大力鼓噪下，相继上台的几届政府都执行右倾政策，与希特勒法西斯主义联系紧密，这不仅影响到匈牙利的对外政策，也影响到其对内政策。随着极右势力的迅速崛起，匈牙利逐步建立起全面的法西斯主义制度，不可逆转地走上了灾难之路。

（四）二战后初期东欧自由主义政党与国家的构建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形成了新的国际政治格局，自由主义得到复苏，成为西欧建立“福利国家”的重要理论基础。与国家的战略需要和制度构建相适应，自由主义为资本主义制度与秩序的合理性作出论证，对社会主义、共产主义和马克思主义进行攻击。这场意识形态冲突集中表现为自由主义对极权主义、乌托邦主义、集体主义和理性主义的攻击。自由主义者推行霸权主义，攻击社会主义，希冀通过这一斗争摧毁社会主义制度在世界的影响，阻止共产主义思想在全球的传播，所以积极配合西方政府推行针对苏联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遏制战略。

战后初期，东欧各国自由主义政党也加快了对国家权力争夺的步伐。当时，东欧各国都存在许多自由主义政党。同时，在人民民主制度下的多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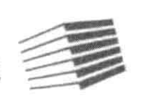



合作中，各国共产党还没有确立起自己在国家中的领导地位，甚至在联合政府中并不占绝对多数，共产党与其他党派尤其是自由主义右翼政党之间的权力斗争仍十分激烈。各国自由主义政党对共产党发起猛烈攻击，由于共产党在二战中作出的卓越贡献，提高了其声誉和影响，并得到苏联的支持。从 1946 年起，东欧各国共产党发动了对自由主义政党及其他党派的反击，争取在国家政治生活中占据领导地位。共产党取缔了其他党派或将其排除在政权之外，使东欧各国自由主义右翼政党受到不同程度的重创，或消失或力量削弱，而共产党的地位则不断加强。在捷克斯洛伐克，虽然 1948 年 9 月共产党成为统一组织并取得领导权，但自由主义政党仍然存在。在匈牙利，一些自由主义政党于 1949 年秋被迫解散。保加利亚人民联盟“环节派”和急进党等自由主义政党，也在这年停止活动并自动解散，保加利亚由多党制过渡到共产党领导下的两党制。1949 年 9 月，波兰的一些自由主义政党解散后，形成了波兰统一工人党、统一农民党和民主党三党并存的局面。

随着斯大林模式在东欧的推广，东欧各国开始采纳苏联的政党体制，由共产党一党垄断权力，自由主义政党和其他党派或被取缔，或被排斥在政权之外，共产党在国家政治生活中居领导地位。但东欧各国共产党只完成了组织层面的统一，并没有解决思想层面的统一。在整个社会主义时期，东欧各国的自由主义势力仍通过各种形式活动着，对社会主义国家政权构成不同程度的冲击，并在 20 世纪 80 年代末逐步发展成有组织的政治势力，促进了东欧国家的剧变。

（五）冷战后自由主义政党对东欧国家的构建

冷战后，东欧的自由主义政党十分活跃，在推动各国“向资本主义转轨”的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特别是那些右翼自由主义政党，是东欧社会经济转轨及欧洲一体化进程的产物，它们既不是对二战前自由主义政党的回归，也不是对西方自由主义主流意识形态的简单照搬。在政治竞争中，东欧自由主义政党把自由主义和民族主义等思潮有效结合起来，成为具有地区特色的右翼政党，代表着东欧自由主义政党的发展方向。自由主义政党虽然反对社会主义，但也越来越不具备意识形态内涵，它们在冷战后对东欧国家的构建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1.20世纪末期东欧自由主义的发展

20世纪末是东欧自由主义的鼎盛时期，各种现代形式的自由主义不断发展，传统的自由主义也得到复兴，自由主义思想空前繁荣。自由主义的兴盛突出表现为：重新审视自由理论的基础，重建正义原则，寻求自由主义的基石，对自由市场秩序的再认识和对政府地位作用的再思考，以及对自由主义民主理论的新阐释等。“自由主义”与“保守主义”本来就是部分重合的两个概念，二者都崇尚个人自由这一核心价值，其相互间的影响不可低估。特别是后冷战时代和全球化时代出现的一系列变化，使社会民主主义的意识形态失去了原有的“神奇”效应，客观上要求各国社会党人寻找新的理论支点，对意识形态进行一系列的变革和调整。作为这种变革和调整的理论基础，“第三条道路”从实用主义的立场出发，抛开左右翼政党治国理政的意识形态差异，把右翼主张的市场机制同左翼强调的社会公正进行“嫁接”，协调“放任自由与国家干涉”的关系，主张靠公共权力的干预来弥补市场的缺陷。从前那些用来区分社会民主党与自由主义政党的基本原则已不复存在，二者日益显示出“趋同”现象。

东欧国家的剧变都是先从政治体制变革开始的，执政的共产党主动把多党制这个闸门打开后，使形形色色的政党像雨后春笋般冒了出来。在自由主义理论思潮的指引下实行议会民主制，自由主义政党和其他各政治派别迫使共产党下台，同时各党派自身也不断革新政治纲领，进一步融入西方政治理念，逐渐扩大政策的包容性。它们在获胜后摧毁了社会主义经济基础，推行经济全盘私有化和自由主义政策，实行了西方式的多党议会民主制。这些自由主义政党认为，只有实行西方式的多党政治、议会民主和三权分立，国家才能走出困境。

2.东欧右翼自由主义政党对国家的构建

冷战后，东欧各国的政党犹如万花筒般色彩斑斓，其中右翼自由主义政党作为社会主义体制的反对者，在转轨初期发展迅猛，形态各异，不断分化组合。东欧自由主义政党在创建之初，意识形态大多草率照搬西方，而它们在后来的大起大落表明，这种照搬西方意识形态的做法并不适合中东欧的政治现实，没有生存的土壤。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右翼政党的政治形态基本稳定下来，有政治学家将其归结为三类：(1)与西欧右翼政党建立密切联系的主流右翼政党，可称之为“温和右翼”，有人还进一步细分为传统保守主



义政党和自由主义政党；(2)比较宽泛的民粹—民族主义政党，在斯洛伐克、克罗地亚等新独立的国家很有市场，可称为“独立右翼”；(3)由前执政共产党中的一部分演变而来的所谓“沙文—共产主义”政党，融合了民族主义、社会保守主义以及经济民粹主义思想，可称为“共产主义右翼”或“共产主义保守派”①。实际上，东欧地区右翼自由主义政党的成分要复杂得多，往往具有“本国特色”。比如捷克公民民主党，在经济政策上主张自由主义，而在社会政策上趋向民族主义。匈牙利和波兰等国的自由主义政党也主张自由市场经济，但民族主义色彩更明显，更偏向专制的一面。在米洛舍维奇时期，塞尔维亚左翼政党为应对国家分裂的威胁而采取高压政策，国内右翼实际上处于支离破碎状态，再加上右翼势力中的自由主义与传统民族主义间存在着分歧，因此右翼政党力量非常弱小，甚至不足以形成一个松散的“右翼认同”②。

东欧地区许多原共产党政权的反对党大都自我认定为右翼政党，并同西欧右翼政党组织建立联系。农民党尽管在意识形态上较为中性，甚至能与左翼政党合作组建联合政府，但就其属性而言却更符合右翼政党的特性。还有各种各样的小党，也都可归到右翼政党一类。所以说，东欧右翼政党是一个与左翼政党相对的各种政治势力的大杂烩，是诉求、成分、来源各异的政治万花筒。这些右翼政党并不是历史上那些右翼政党的回归，而是新时代背景下的新兴右翼政治力量，它们相对于西欧右翼政党表现出更多的民族主义因素，甚至是民粹主义色彩，与西欧右翼政党之间并没有组织上的渊源。东欧转轨以来，自由主义政党首先关注公民自由，主张市场经济和对外开放，支持西方化，意识形态对其来说已经失去了任何切实的政策意义。东欧右翼政党的意识形态融合了历史因素和从西方输入的新观念，总体上可归结为两类：自由主义和保守主义。自由主义者包括民权主义知识分子、受西方经济和公共选择理论影响的新自由主义者，保守主义者则注重国家历史传统，主张维护道德典范。在东欧，较大的右翼政党在意识形态中大都融合了这两种相互冲突的因素，党内有不同派别分别代表着这些理念，导致在

---

① A. Szczerbiak, S. Hanley, "Understanding the Politics of the Right in the Contemporary East-Central Europe," *Journal of Communist Studies and Transition Politics*, Volume 20, Issue 3, September 2004, pp. 1-8.

② T. Garton Ash, *A History of the Present*, London: Penguin, 1999, pp. 254-2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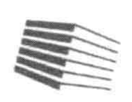
社会和政治变革中二者间常常出现分歧。因此，自由主义与保守主义之间的关系，对东欧右翼政党的巩固和发展有着举足轻重的意义。

自由主义思潮是右翼政治势力的思想武器，是当代资本主义的主流意识形态。东欧剧变、苏联解体后，原苏东地区绝大多数国家的共产党相继丧失政权，“民主派”或反对派力量上台执政，右翼力量一度占据上风。剧变中，右翼政治势力的目标是推翻社会主义，走西方资本主义道路，所以他们很自然地以自由主义作为自己的思想武器。剧变后，右翼政治势力认为西方发达国家是实行市场经济的模范，在经济方面自然也就把自由主义作为转轨的主导思想，较典型的如波兰实行的“休克疗法”。当反共的右翼势力推倒共产党而上台后，东欧整个社会向资本主义方向发展就成为不可阻挡的趋势。但右翼政党也清楚地意识到，光靠意识形态是支撑不久的，还必须抓紧培植自身的阶级基础。于是，它们上台后加紧推行全盘私有化，通过将国有财产私有化的方法把社会主义公有制转为私有制，有些国家还通过制定和实施《财产赔偿法》，把国有资产归还给以前的大资产阶级以及他们的子女。经过二十多年的变迁，这些国家都已出现了大财团、大富豪，他们人数极少，却掌握着整个国家的经济命脉，左右着整个国家的金融和工商企业甚至军火生产。自由主义改革造成了财富分配不均，使财富空前集中在少数人手里，这些新生的大资产阶级日渐成为右翼势力的阶级基础。

右翼力量当权后，普遍照搬西方的激进经济改革方案，结果因政策失当而导致经济恶化，人民生活水平大幅度下降，对右派政权感到失望，由支持变为反对。另外，右翼势力在夺得政权后随即发生内讧，争权夺利，领导人各自拉帮结派，反目为仇，使其自身力量遭到极大削弱，政局长期处于动荡之中。如波兰团结工会执政四年(1997～2001)，有四届政府倒台，五位总理被撤换。东欧右翼自由主义政党在剧变后政权得而复失，是有深刻原因的。由于东欧转轨包括政治民主化、经济市场化和民族国家确立等诸多方面，几项任务同时进行使执政的右翼政党疲于应付，忽视了自身建设，而且经济转轨带来了利益分化，右翼政党对这些问题的解决乏力，从而导致了选民对它们的失望。

3.东欧左翼政党的自由主义倾向

左翼政党是东欧多党政治的推动力量。剧变以后，东欧以社会民主党为代表的左翼政党，从自由主义的“背叛者”转化为共生者，与自由主义的相



容性越来越强，在执政时的政治取向与自由主义日益趋同，弱化了自身的意识形态属性。从意识形态多元主义出发，它们强调自身思想理论来源的多元性，提倡多党制和西方式议会民主，倡导人道、民主、自由高于一切，着力将自身打造成“全民党”和“议会党”。它们抛弃民主集中制原则，允许党内不同派别的存在，主张经济私有化和自由竞争的市场经济，把私有化确定为既定方针和基本政策。

在上述背景下，东欧的政党格局日益呈现两极化的趋势，即左翼对右翼的两极格局。以社民党为首的左翼阵营，无论是作为执政党还是“建设性”的反对党，都对东欧多党制的良性发展起了关键作用。在台下，它们行使监督和制约权，避免右翼政党向极端化发展；在台上，它们积极推行经济市场化和政治民主化，有效保障了与前任政府在政策上的一贯性，避免因政府更替而引发政治经济混乱。但东欧左翼政党本身还没有发展成严格意义上的大党，它们只是一些基于竞选的联盟和阵营，组织松散，在纲领上缺乏长远的战略目标，严重影响了其竞选实力和执政能力。在东欧国家，还没有哪个政党能够单独执政，左翼政党也不例外，联合执政已成为中东欧政党政治的普遍模式。即使在左派阵营内部，也包含着新自由主义等倾向。左翼政党在台下可以通过抨击右翼政党的政策来赢取选民支持，但一旦上台，它们马上面临角色转换。过去被它们抨击的许多政策，可能正是它们上台后“别无选择的选择”，而且它们执行这些政策的积极性不仅超过右翼保守派，甚至与中派自由主义相比也是青出于蓝而胜于蓝。

三、左右翼政党格局中的东欧自由主义政党

东欧国家始于20世纪80年代末的经济和政治体制转轨，吸引了很多社会科学研究者的兴趣，因为这种转轨为研究者提供了一种独特的“实验室”，使各种理论和设想在这里有了实验的机会。[①] 在各种意识形态的角力中，自由主义逐渐受到东欧国家的青睐，自由主义政党纷纷上台执政，成为东欧政治经济转轨路线的最早设计者。经济上以市场模式替代国家干预和计划体制，政治上以多元民主替代一党执政，社会观念上以个人自由替代集

---

① 参见孙敬亭：《转轨与入盟——中东欧政党政治研究》，中国文史出版社2006年版，第1页。



体主义价值观，成为东欧国家转型初期的重要内容。但随着转型进程的不断深入，自由主义的政治经济模式暴露出许多问题，引发了社会民众的强烈不满，导致自由主义政党的发展也严重受挫。尽管尚未被边缘化，但东欧自由主义政党由国家的政治领导力量逐渐退化成为政治生活中的主流力量之一。在政党政治走向成熟、左右翼政党格局已然稳固的形势下，东欧自由主义政党的处境愈发艰难。如何在多党激烈竞争的局面中突出重围，实现自身发展，成为东欧自由主义政党急需解决的问题。

(一)东欧的左右翼政党格局

在历经了大规模的政治体制改革之后，东欧各国基本完成了从社会主义议行合一到议会民主制、从共产党一党执政到竞争型政党体系的转型。长期的议会斗争和多次选举实践的历练，使各国政党能够按照游戏规则进行政治活动，政党政治趋于平稳。经过不断分化组合，左翼和右翼两大势力都形成了主体政党并先后上台执政，东欧国家基本形成了左—右或左—中—右的政党政治格局。新的政党格局的形成，主要得益于以下三个要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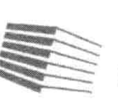
1. 政党数量减少，稳定性增强

在20世纪90年代初一度受到广泛支持的社会运动，已经不再是东欧政治体系中的主角，这些原来作为各国反对派的社会运动逐渐瓦解，分化组合成为新的政党。在这种形势下，东欧各国都出现了上百个或更多的政党。在波兰，登记在册的合法政党最多时有362个；在匈牙利，1990年大选时有多达80个政党参加；在捷克斯洛伐克，到1992年初已有100多个政党正式登记。[①] 在这些政党中，无论是自由主义政党、民族主义政党还是民粹主义政党，都是作为社会主义体制的反对者而出现的，但由于缺乏社会基础，分化组合频繁，它们往往很不稳定，成为“政治流沙”。[②] 许多政党由于内部分歧一再发生分裂，还有许多观点类似的小党逐渐融合成较大的党派。仅1991～1992年，罗马尼亚救国阵线就发生了两次分裂，分别成立了社会民主团结党和民主救国阵线。可以说，在转型初期，多党林立、混乱无序成为东

---

① 参见方雷、孙奇：《中东欧国家的政治转轨——以波匈捷为例》，载《山东大学学报》2006年第1期。

② Voytek Zubek, “The Eclipse of Walesa's Political Career,” *Europe-Asia Studies*, Vol. 49, No. 1, 1997.



欧政党政治的主要特征。为了解决这些问题，东欧各国都相继出台了《选举法》、《政党法》、《公民结社法》等法律法规，逐步完善了多党制的运作，使多党林立、政党竞选违法操作等现象得到了有效控制。例如罗马尼亚在1996年重新制定了《政党法》，将"凡有251名成员就可以注册成立一个政党"的规定改为"一个政党必须在全国40个县中的5个县拥有1万名成员"，从而导致了政党数量的急剧减少，从1993年的159个减至1996年的50个，1996年第三届众议院中的政党数量由上一届的7个减至6个，进入参议院的政党由上一届的8个减至6个。① 政党数量减少后，频繁的分化组合也很快结束，政治分野趋于明晰，各政党间的竞争态势趋于稳定。在此背景下，东欧各国新成立的左派党、重新恢复的历史性左翼党和前共产党演化而来的社会党逐渐靠拢，形成了左翼阵营，而原来的各反对派经过分化组合后，其中的右翼政党也逐渐走到一起，构成了右翼阵营，左右两翼对峙的政党格局基本确立起来。

2.社会民主党等左翼势力摆脱历史阴影，实现复兴

转型之初，东欧社会的政治气氛对左派不利，社会主义在东欧的失败导致社会政治惯性右摆，否定社会主义之风正盛，因而右翼得势，左翼民主社会主义受到民众冷遇。同时，作为前执政党继承者的社会民主党，由于有着无法卸掉的历史包袱，在激烈的政治斗争中往往成为其他政党攻击的靶子。因此在转型初期社会民主党等左翼政党处于困境，有人甚至预言"民主社会主义在东欧的复兴可能是两三代人以后的事"②。然而出人意料的是，通过一系列反思和成功改革，社会民主党很快就适应了新形势，调整了政党定位并提出了新的纲领，以建设性反对党的身份在政治生活中发挥着积极作用。当右翼政党主导的休克疗法和激进经济改革措施因代价过高而引发严重的社会和经济问题时，左翼政党提出将民主社会主义与新自由主义结合起来，在经济发展的同时保持社会和谐，增强对社会中弱势群体的关注。它们调整政策取向，把降低失业率、控制通货膨胀、减轻广大群众负担、增加社会福利等传统的左派价值作为经济社会政策的主导，使得左翼政党赢得了大批选民支持，先后在许多国家上台执政。在波兰，以社会民主党为首的民主左

---

① 参见王志连、柳彦：《中东欧现行政党制度及左翼政党地位初探》，载《当代世界社会主义问题》2001年第4期。

② 孙敬亭：《转轨与入盟——中东欧政党政治研究》，中国文史出版社2006年版，第14页。



派联盟在1993年大选中获胜，取代了执政仅三年的团结工会；1995年11月，社会民主党主席克瓦希涅夫斯基又在总统选举中击败瓦文萨而当选，形成了左翼掌控总统、总理和议会的所谓“红三角”。匈牙利社会党也在1994年大选中取得胜利，上台执政。在右翼势力最强的捷克，政坛上也出现了有利于左派政党的变化，它们在议会中取得多数，右翼强权人物克劳斯被迫于1997年11月辞职。[①] 左翼政党在受到短暂抑制后重新崛起，改变了东欧政党政治中右翼独大的局面。此后，尽管由于社会经济政策失当或其他原因，许多左翼政党在选举中失利并下台，但左右翼政党共同竞争、轮流执政已经成为东欧政党政治的主流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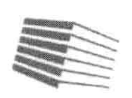
3.政治斗争趋于缓和

转轨初期，新上台的右翼势力继续掀起反共浪潮，对原执政党进行排挤和打击，同时也与社会民主党等左翼政党斗争不断。随着多党制的不断发展，东欧国家政党间相互倾轧、对峙的现象已大大减少，党派关系由尖锐对立走向逐步缓和，政治斗争方式由街头政治转向议会内合法斗争，大规模的群众性罢工和示威游行已很少见。[②] 以右翼为代表的东欧政党能够逐渐放弃政治斗争，有两方面的原因：一方面，在东欧国家大规模的政治经济转型中，如何实现政治经济迅速发展成为政治家和社会民众最为关心的问题，因此解决社会和经济问题成为各政党的主要任务，右翼政党与左翼的对抗不能再引起选民共鸣。在这种形势下，右翼逐渐放弃了对立政策，对左翼上台执政采取了更为宽容的态度。另一方面，联合执政现象在东欧国家普遍存在。由于在东欧国家选举中投票率相对较低，且很难出现占绝对优势的政党，所以联合执政甚至左右共治成为一种普遍选择。在这种情况下，东欧许多政党都不得不放弃原来的政治斗争手段，转而寻求政党间合作。政党斗争的克制和容忍，是东欧政党政治走向成熟的表现。左右翼政党能够捐弃前嫌，放弃意识形态上的敌对，不仅为自身发展营造了和平环境，也使得双方能够在理性、法治的条件下公平竞争，最终促成了左右翼政党分庭抗礼、轮流执政的政党格局。

---

① 参见孙敬亭：《转轨与入盟——中东欧政党政治研究》，中国文史出版社2006年版，第14页。

② 参见王志连、柳彦：《中东欧现行政党制度及左翼政党地位初探》，载《当代世界社会主义问题》2001年第4期。



4.意识形态逐渐淡化

在以社会经济建设为中心的转型过程中，重弹意识形态老调变得不合时宜，东欧各国政党必须把社会经济政策当作纲领政策的核心，根据经济发展状况和民众利益需求调整自己的政策主张，通过灵活的社会经济政策来吸引民众支持，参与政党竞争，从而也导致了传统的政党谱系划分方法不再适用。比如，社会民主党在经过一系列蜕变重新上台后，所推行的政策与右翼相差无几，经济改革措施的严格程度甚至超过了右翼；主张放慢经济改革进程、保障人民生活水平的右翼政党也不在少数，在波兰、匈牙利、斯洛伐克和克罗地亚等国，右翼政党经济改革政策的力度都无法同左翼相比。实际上，通常被认为是右翼政党主张的经济自由主义，在中东欧同样也是一些社会民主党的方针；相反，一些右翼政党却在选举中反对这样的经济政策。如捷克公民民主党，在1992～1997年与两个中右政党组成联合政府，期间并没有像样的经济政策出台，很多基本的经济改革目标仍未实现，相比之下，在1998年社会民主党上台后，左翼政府的经济改革却更为激进。在匈牙利，全面经济改革也是在1994年右翼政党民主论坛下台后，由左翼政党社会党上台后推行的。在波兰，迫于严重的经济危机，民主左派联盟在1993～1997年采取的经济改革措施，也比1990～1993年团结工会政府要激进得多。[①] 可以说，在左右翼政党格局下，东欧各政党的目标大致相同，其分歧只限于实现目标的方式和措施，即使左右两翼之间的争吵，也不会带有根本的原则性。东欧左右翼政党间由意识形态对抗转为政策主张对立，那种以意识形态争天下的竞争模式已经一去不返了，只有在社会文化和民族立场等具体问题上，才可以看出东欧政党间的谱系区别。总起来看，在东欧国家新的政党格局下，意识形态的作用正在逐渐弱化。

(二)东欧自由主义政党的发展方向

转型之初，无论是东欧政治家还是社会民众，都对自由主义模式的发展持乐观态度。许多西方学者也预言，自由主义政党将会在东欧国家政治发展中起重要作用。显然，作为苏联模式的对立面，自由主义范式为东欧国家走上另一条发展道路提供了可能。在东欧各国转型后的第一次大选中，自

---

① 参见孙敬亭：《中东欧国家右翼政党的定位和发展轨迹》，载《社会科学》2005年第12期。



由主义政党表现强势。在波兰 1991 年大选中，拥有自由主义背景的两大政党——自由民主大会和民主同盟——分别获得了 8%和 13.5%的选票，民主同盟更是成为参、众两院第一大党；1989～1991 年，波兰的两位总理也都来自自由主义政党，马佐维耶茨基是民主同盟主席，别莱茨基是自由民主大会的重要领导者。[①] 在匈牙利，尽管民主论坛在 1990 年选举中获胜，与独立小农党和基督教民主人民党组成了联合政府，但自由主义政党——青年民主联盟和自由民主联盟也分别获得 9%和 21.4%的选票，在议会中分别占有 22 席和 91 席，自由民主联盟更是成为仅次于民主论坛的第二大党。可以说，在转型初期，东欧自由主义政党取得了巨大成功。

但由于东欧自由主义政党以新自由主义为指导思想，在社会经济变革中主张采取激进手段，引发了诸多社会问题，其支持率后来开始迅速下降。从 1993～1994 年的大选开始，东欧自由主义政党逐渐被选民抛弃，失去执政地位。以波兰为例，自由民主大会一度是波兰政治经济转型的主导力量，其领导人巴尔采罗维奇、别莱茨基和莱万多夫斯基等人，先后多次主持波兰经济事务，是"休克疗法"和私有化的策划者与实践者，可以说承载着民众当时对社会经济迅速发展的期望。但随着其社会经济改革面临失败，以及大量社会和经济问题的产生，波兰民众对自由民主大会的态度逐渐改变，在 1993 年大选中其得票率仅为 3.99%，甚至未能进入议会。尽管 1994 年波兰两大自由主义政党合并，成立了新的自由联盟，但它已不复 90 年代初的风光，在 1997 年议会选举中仅获得 60 席，位列第三，远远落后于团结选举行动的 201 席和民主左翼联盟的 164 席。此后，波兰自由联盟逐步走向没落，在 2001 年选举中一败涂地，不得不于 2005 年重组为波兰民主党。

看似风光无限的自由主义政党在东欧国家普遍遭遇失利，有些出乎所有人的意料。尽管社会民主党等左翼势力在受到短暂抑制后又迅速崛起，压缩了自由主义政党的生存空间，给其造成了极大的竞争压力，但经济转型路线设计的失误和自身政策理念的不足，才是东欧自由主义政党遭遇困境的真正原因。在上台之初，东欧自由主义政党大力推行新自由主义的政治经济模式，试图通过激进的社会经济改革，在东欧迅速建立私有化、自由化、开放化的市场

① Kai-Olaf Lang, "Falling Down: The Steady Decline of Central European Liberalism," http://www.ce-review.org/00/31/lang31.html.



经济体系。在改革进程中，自由主义政党忽视了经济转型的沉重代价，也没有虑及社会民众的利益损失，造成了经济衰退、通货膨胀率和失业率上升、人民生活水平大幅度下降等普遍性问题，再加上国家干预能力和社会福利的责任缺失，导致了贫富两极分化和严重的社会问题，从而使自由主义政党大失民心。在政治领域，反对派纷纷批评自由主义政党过分依赖西方意识形态，脱离了东欧社会经济转型的现实，无法把握东欧的政治脉搏。面对信任危机，自由主义作为一种意识形态缺乏有效凝聚力的缺点逐渐暴露出来，自由主义政党无法像民族主义政党和民粹主义政党那样，利用民族观念或平民立场把失望的民众重新聚集起来，也不善于利用种族、宗教和社会文化问题转移民众视线，打消民众的疑虑，进而重新获得民众支持。最终，在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东欧国家的大选中，自由主义政党多以失利告终。这表明，单纯依靠新自由主义的政治经济模式，无法引导东欧的政治经济转型走向成功。为此，东欧各自由主义政党党内也进行了长时间的反思和争论，如何对新自由主义进行改良使之适应东欧转型的现实，成为它们自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以后不断探讨的政治主题。在探索过程中，东欧自由主义政党逐渐把自由主义与其他意识形态结合起来，摸索出了两条不同的发展道路。

1. 自由主义政党的社会民主主义化

自由主义学者拉尔夫·达伦多夫曾把 20 世纪称作“社会民主主义的世纪”，因为在这个世纪，“社会民主主义是实现人们所期望的进步过程中的推动力，而社会民主主义的方案是这个世纪的推动力量和斗争力量，最终还是胜利的力量”[①]。社会民主主义在世界资本主义框架内取得的巨大成功，迫使自由党人和自由主义学者重新审视它。一方面，自由主义学者剔除了“社会民主主义”概念中的社会主义成分，不再把它当作社会主义的同义语；另一方面，自由主义学者不再把社会民主主义与自由主义相对立，而是把它纳入广义的自由主义民主的框架内。由此，自由主义学者和自由党人也开始探索将自由主义与社会民主主义相结合的发展模式。自罗斯福新政开始的资本主义宏观经济调控，以及欧洲社会福利国家的建设，可以说都是自由党人按照社会民主主义方案进行的政治实践。无论是以国家干预为核心的经

---

① Ralf Dahrendorf, *Der Wiederbeginn der Geschichte*, *Vom Fall der Mauer zum Krieg im Irak*, Miinchen: Verlag C. H. Beck, 2004, p. 222.



济政策的发明者凯恩斯，还是福利国家的缔造者贝弗里奇，都是英国自由党人，但他们的理论和方案都体现了社会民主主义的原则。[①] 可以说，自由主义与社会民主主义相互融合、相互渗透，成为资本主义世界20世纪之后的新发展形态。

在东欧国家，高举社会民主主义大旗的社会民主党，在扭转了转型初期极为不利的竞争态势后，于20世纪90年代中期纷纷上台执政，使社会民主主义在东欧迅速兴盛起来，同时映衬出自由主义的没落。东欧自由主义政党在反思新自由主义路线的弊端和不足的同时，也开始认可和接受社会民主主义的观点，将自由主义与社会民主主义中的有益成分结合起来。在经济领域，东欧自由主义政党逐渐意识到政府和国家干预在市场体系中的作用，承认民主国家有责任和义务在经济社会生活中通过调节政策、分配政策和制定法律，来关注机会平等和社会公正，从而保障人们的基本生活机会；在社会生活领域，自由主义政党也逐渐向社会民主主义靠拢，试图重塑国家的社会福利责任，认为国家应当承担义务，努力通过一种考虑到人们所有重要生活风险的社会保障体系，使任何人不致陷入丧失尊严的依附和贫困状态。所以，东欧国家的部分自由主义政党开始朝着社会民主主义的方向发展，开始与社会民主党合作。以匈牙利为例，早在1993年，青年民主联盟副主席富多尔就提出要转变党的观念，在自由市场经济和社会保障之间寻求一个平衡点，更多关注党的政策的社会反映，同社会党建立联盟。由于富多尔在1993年秋竞争党主席失败，富多尔派退出了青年民主联盟，大多加入了自由民主联盟，成为推动自由民主联盟社会民主主义化的重要力量。在1994年选举中，自由民主联盟呼吁要以各种不同的方式来推行私有化，对经济改革采取谨慎态度，放慢私有化的步伐，加快税制改革和鼓励出口，以增加人民收入，敦促劳资双方达成社会协议。1995年3月，自由民主联盟与社会党结成同盟，组建联合政府，成为匈牙利政坛的主导力量。[②] 匈牙利自由民主联盟的这一转变，代表了东欧自由主义政党的发展方向。在社会民主主义大行其道的当今东欧，吸纳社会民主主义的观点理论，采取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和改善社会福利的经济政策，加强与社会党的合作，是自由主义政党

---

① 参见张世鹏：《社会民主主义与自由主义的相互渗透——欧洲社会民主党的历史演变》，载《欧洲研究》2006年第2期。

② 参见孙敬亭：《转轨与入盟——中东欧政党政治研究》，中国文史出版社2006年版，第79～81页。

赢得民众支持、扩大政治影响力的有效途径。

2. 自由主义政党的保守化

民族主义与自由主义的适当结合，成为东欧自由主义政党的另一种发展方向。实际上，早在转型之初，东欧国家就存在着两种不同的政治发展模式：自由主义模式和民族主义模式。[①] 相比于自由主义模式，东欧民族主义模式中自由主义政党的力量不够强大。民族主义者以保护国家和民族利益为号召控制政权，并以种族—民族主义为旗帜，转移和缓解经济改革的压力。当时，东欧自由主义政党一度极力排斥民族主义，试图把民族主义边缘化。但随着自由主义发展模式的日益式微，自由主义政党开始重新评价民族主义在国家转型和政治发展中的作用。

在许多东欧国家，民族主义有着悠久的历史传统和深厚的社会基础。一战之前，东欧各民族都处在受人奴役或支配的悲惨地位，领土被各大帝国瓜分。在只有民族、没有国家的尴尬处境下，不断强化民族认同和群族意识，就成为东欧人民联合起来反抗外族压迫、争取民族独立和解放的文化基础。民族在文化上的自觉和觉醒，推动了东欧国家的政治自觉和觉醒，可以说，民族主义对东欧的历史发展产生了重要影响。而在政治制度、经济关系乃至社会生活方式都瞬息万变的国家转型过程中，民族主义又通过地域、语言、宗教、历史文化传统等，给民众提供了价值认同和群体归属感，因此民族主义成为东欧许多政党吸引民众支持、整合社会利益的有效手段。无论是从深刻的历史传统还是当下的时代背景出发，都迫使东欧自由主义政党开始重视民族主义的作用。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以后，东欧许多自由主义政党开启了民族主义化的进程。以克劳斯领导的捷克公民民主党为例，在转型初期，尽管该党在主张自由市场的同时也强调捷克特色，渗透着民族主义色彩，但却一直被西方视为新自由主义政党。此外，该党当时也明确拒绝捷克传统的政治思潮，如保守主义、民族主义等，认为这些与当代社会无关。但在 1998 年选举中输给左翼政党后，公民民主党在自由市场主义的基础上吸纳了更多的民族主义理念，强调维护捷克国家利益，处处以捷克民族利益的代表者自居，坚决捍

---

① Milada Anna Vachudova and Tim Snyder, "Are Transitions Transitory? Two Models of Political Change in East Central Europe Since 1989," *East European Politics and Societies*, Vol. 11, No. 1, 1997, pp. 1-35.



卫所谓“贝奈斯条款”的法律地位。贝奈斯条款是战后捷克斯洛伐克为驱逐250万德意志族和匈牙利族人而采取的紧急措施，很多奥地利和德国政治家以及一些捷克自由主义知识分子都认为，该条款在捷克加入欧盟前应予以废除或修改，但公民民主党反对这一要求，认为这是对捷克国家利益的威胁。在2002年纲领中，公民民主党提出了新的社会保守主义内容，比如对移民进行严格限制等。[①] 类似的变化也体现在其他东欧自由主义政党的发展历程中，可以说，自由主义势力与保守势力结合，已成为东欧自由主义政党在意识形态上的重要发展方向。

转型二十多年间，东欧国家的政治发展取得了巨大成就，政党政治逐渐走向成熟。经过不断分化组合，左翼和右翼两大势力都产生了主体政党并先后上台执政，东欧国家基本上形成了左—右或左—中—右的政党政治格局，各政党必须在左右翼轮流坐庄的局面下参与竞争。对于东欧自由主义政党来说，从转型初期的成功到20世纪90年代中期的衰落，这一历程表明，单纯依靠新自由主义的政治经济模式无法引导东欧政治经济转型走向成功，如何把自由主义与其他意识形态结合起来，形成符合东欧具体情况的发展模式，成为它们必须面对的政治话题。自由主义的社会民主主义化和保守主义化，是东欧自由主义政党的两条主流改良路线。尽管在特定时期的一些具体问题上，这种改良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这两种模式能否真正实现自由主义在东欧的本土化，并推动东欧国家政治经济转型继续向前发展，还有待时间的验证。

四、新自由主义对东欧政党政策的影响

20世纪70年代以来，新自由主义开始由理论、学术向政治化、国家意识形态化发展，并确立了在西方国家政治经济政策取向中的主流地位。随着华盛顿共识的出台和经济全球化的扩展，新自由主义获得新的发展形式，在一些新兴市场国家和经济转轨国家得到实践。在抛弃苏联模式、开启市场经济改革和政治民主化进程的东欧国家，新自由主义逐渐受到重视，成为其政治经济体制转型的指导思想。转型二十年多间，新自由主义对东欧国家

---

① 参见孙敬亭:《中东欧国家的右翼政党:特点和意识形态》,载《马克思主义研究》2010年第2期。

的政治发展产生了重大影响，涉及社会整合、政党选举、民众参与、政治社会化等诸多方面。为了应对新自由主义浪潮的冲击，东欧国家各政党也不得不在政策上作出调整和改变。

（一）新自由主义的兴起及其核心思想

作为西方主流意识形态，从古典自由主义到新自由主义再到新古典自由主义，自由主义的发展经历了漫长的历史过程。不同的自由主义学者对自由价值的解读和阐释都不尽相同，其具体观点主张也多有变动。随着自由主义的不断发展，对自由主义的不同理解演化成各式各样的思想流派，往往成为学者研究自由主义的重大障碍，造成对自由主义概念的误读或混淆。因此，在论述新自由主义对东欧政党政策的影响之前，首先应从新自由主义的发展历程入手，探讨其核心思想并阐述其具体政治经济主张。

德国著名自由主义思想家拉尔夫・达伦多夫认为，20 世纪有两大重要政策：一是凯恩斯的国家干预主义，另一个就是贝弗里奇的福利国家政策。这二者构成了整个 20 世纪社会改革的主要内容。[①] 然而从 20 世纪 70 年代开始，历史走向发生了明显变化：以两次石油危机为导火索，整个资本主义世界陷入了“滞胀”（高通胀、高失业、低经济增长）的困境；以电子和信息技术为特征的第三次科技革命引发了社会结构的深刻变化，蓝领工人数量减少，传统工人队伍萎缩；到 80 年代末，东欧剧变、苏联解体，资本主义制度的直接威胁宣告解除。在多重因素影响下，福利国家趋于破产，凯恩斯主义政策日渐式微，以回归古典自由主义为主要内容的新古典自由主义得以复兴。这种以哈耶克和弗里德曼为代表的新古典自由主义也被称为“新自由主义”（Neo-Liberalism），而以格林、凯恩斯、贝弗里奇等人为代表的新自由主义（New Liberalism）则被直接称为“自由主义”，以示区别。

尽管新自由主义从 20 世纪 70 年代开始才逐渐成为西方国家的主流意识形态，但它早在 30 年代以后反凯恩斯主义的过程中就逐渐形成和发展起来了。“Neo-liberalism”这一词汇是 1938 年由德国社会学家和经济学家亚历山大・吕斯托夫最早提出的，他倡导通过一个强有力的政府来实施自由市场经济，并通过国家干预来矫正市场失败。这一概念意味着对古典经济

---

① 参见［德］拉尔夫・达伦多夫：《历史重新开始》（德文），慕尼黑贝克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226 页。



自由主义的重新恢复和部分修改。从词义辨析的角度也可以看出,"neo-liberalism"的"neo"(新)更多具有复制、模仿的意思,所以它是古典自由主义的现代版本。美国著名学者诺姆·乔姆斯基曾给这种与国家干预主义相对立的社会思潮下过一个相对完整的定义:"顾名思义,新自由主义是在亚当·斯密古典自由主义思想基础上建立起来的一个新的理论体系,该理论体系强调以市场为导向,是一个包含一系列有关全球秩序和主张贸易自由化、价格市场化、私有化的理论和思想体系。"[①]从这一定义和其他新自由主义学者的观点中我们可以看出,新自由主义的核心思想包括三个方面:

第一,强调市场机制的自发调节作用。尽管抛弃了古典经济理论中对经济和市场放任自流的观点,但以马歇尔为代表的新自由主义学者仍然认为,只有市场才是最高效率的资源配置工具,国家对经济生活的干预不但不能促进经济的稳定和增长,反而会限制市场经济的自我完善和自我调节,因此新自由主义学者们主张放松管制,对国际贸易和投资更加开放,以实现资本、货币、服务的自由流动。

第二,强调对私有产权的保护,主张私有化。在被人们称为新自由主义宪章的《通往奴役之路》一书中,哈耶克指出,私有制是最好的制度,而实行公有制则必然形成极权主义统治,使个人受到奴役。[②] 因此,应该坚决反对公有制,推行生产资料所有制领域的全面私有化运动,将银行、铁路、税收、公路、电力等国有企业出售给私人投资者。

第三,在政治方面,认为管得最少的政府是最好的政府。新自由主义学者主张建立"小政府",削减政府支出,反对国家干预。因此,在民众福利和社会保障问题上,他们强调确立个人责任,反对福利国家,主张以个人责任代替公共物品或共同体的概念,提出了个体在经济乃至社会中的中心地位与终极责任,要求弱化福利国家的功能。

由新自由主义的上述核心思想可以看出,它是学术和思想领域的一场革命,在新的政治社会条件下部分恢复了亚当·斯密的古典经济自由主义,而这对于西方社会的政治和经济前途至关重要,甚至可以和20世纪30年代凯恩斯革命对此后四分之一世纪所具有的重要性相提并论。

---

① [美]诺姆·乔姆斯基:《新自由主义与全球秩序》,徐海铭、季海宏译,江苏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3～4页。

② 参见[英]哈耶克:《通往奴役之路》,王明毅等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101页。



(二)新自由主义在东欧政党政策中的体现

所谓政党政策，指的是政党在一定历史时期内为体现其政治理念，实现政党利益及其所代表的阶级、阶层或政治集团的利益，解决本政党或阶级内部问题，达到本政党或本阶级目标，而采取的政治方案和行动策略的总和。政党政策以实现政党利益及其所代表的集团利益为政治目标。在现代民主社会中，赢得选举、上台执政是竞争型政党的最高政治目标，是实现政党利益的最佳选择。因此，竞争型政党越来越具有政策性倾向，很大程度上成为一个为竞选目的而存在的功能性组织。如何提供吸引民众的政策纲领从而在选举和竞争中取得主动，成为现代政党最为关注的问题。而在东欧国家转型的二十多年间，新自由主义在政治、经济、社会生活和价值观念上带给人们的好处是显而易见的：言论、集会、出版和宗教自由，有活力的经济和增加的收入，个人价值的实现和对国家社会发展的认可。尽管在转型过程中也暴露出诸多问题，但新自由主义的价值观念仍深入人心，以新自由主义为指导思想推动政治经济转型成为东欧社会的共识，新自由主义的观点主张在很大程度上左右着民众对于时局的看法。因此，无论是选择政治主体、制定政策目标，还是选择政策内容，东欧政党都会受到新自由主义的影响，发生一定程度的变化。这种变化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1. 社会经济政策成为各国政党政策的重心

在《资本主义与自由》一书中，新自由主义的代表人物弗里德曼曾指出，经济自由是资本主义社会一切活动的最终目的，是政治自由的基础，而经济力量则是政治力量的牵制物和抗衡物。[①] 在新自由主义学者看来，有效解决经济领域内存在的问题和矛盾，可以大大减少必须通过政治手段来决定的问题的范围，从而缩小政府直接参与竞赛的程度。同时，借助经济力量来牵制政治力量，能够有效防止政治力量的加强与集聚。可以说，作为一种理论，新自由主义没有全面涉及政治、文化和社会生活各个方面，而是更多侧重于经济学，强调通过经济政策影响政府的行为和政治运作。因此在政治实践中，如何制定有效的社会经济政策，解决社会经济问题，就成为新自由主义关注的重点。

---

① 参见[美]米尔顿·弗里德曼：《资本主义与自由》，张瑞玉译，商务印书馆2004年版，第5～19页。



新自由主义对社会经济问题的强烈关注，深深影响了东欧国家政党格局的变化。以新自由主义为指导的国家转型注重自由化、市场化和私有化等经济领域改革，试图采用保障经济自由、完善市场资源配置的方法，实现资源的合理流动，解决经济领域内存在的问题，进而以经济沟通政治，推动东欧国家的政治民主化进程。因此在转型过程中，重弹意识形态的老调变得不合时宜，经济和社会问题逐渐成为东欧国家政治生活的主题。但是，经济转型并不像政治转型那样短时间内即可完成，它需要经历复杂而艰苦的过程，在这一过程中，各国政党必须针对经济形势的不断变化进行理论政策创新，解决社会经济问题，否则便会丧失竞争力和对民众的吸引力。当右翼的"休克疗法"等急功近利措施失败并造成严重的社会经济问题时，左翼的主张就得到了选民的支持；而当左翼的社会经济政策收效甚微时，右翼又获得了上台施展拳脚的机会。轮流坐庄的竞争局面迫使东欧政党必须调整政党政策的重心，通过不断革新社会经济政策来吸引民众支持，参与政党竞争，实现政党目标。在各政党传统的意识形态对抗不能引起选民共鸣的情况下，解决社会和经济问题正成为各政党的主要任务。

以东欧国家的社会民主党为例。东欧各国社会民主党主要由原执政的共产党变革而来，在匈牙利社会主义工人党于 1989 年 10 月率先改名为匈牙利社会党之后，中东欧各国的执政党几乎都在 1990 年前后更名，成为民主社会主义性质的政党。[①] 在转型初期的政党格局中，东欧社会民主党处于不利地位。为了自身生存和发展的需要，它们开始分析社会经济形势，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党的政策纲领，转变了原有的以意识形态得天下的思维模式，开始提高驾驭市场经济的能力，把经济转型道路的选择和人民福利问题当作政策纲领的核心。在休克疗法代价过高、引发严重社会经济问题的情况下，东欧社会民主党纷纷进行政策革新，提出将民主社会主义与新自由主义结合起来的政策，在市场经济中引入国家干预，在经济转型中更加关注社会公正、人道和平等，在促进经济发展的同时保持社会和谐，主张由国家承担更多的社会福利责任。

社会民主党的上述政策主张迎合了东欧各国的社会要求，因而赢得了广泛的政治基础。在波兰，激进经济改革产生了严重的社会后果，1993 年的

① 参见孙敬亭：《转轨与入盟——中东欧政党政治研究》，中国文史出版社 2006 年版，第 11 页。

国内生产总值比1989年下降了约20%，通货膨胀率和失业率高达31%和5.4 %，全国40%的人口生活在贫困线以下。在人民群众普遍不满的形势下，波兰社会民主党提出了经济变革不能让依靠劳动收入维持生计的人们付出代价，也不应威胁到社会生存环境的观点。在其政党政策和竞选纲领中，它提出要建立一种把资本主义经济的高效率同社会主义的公正原则结合起来的新制度，实行同国家干预相结合的市场经济，采用公有制与私有制并存的混合所有制，推行积极的、有利于人民安居乐业和促进生产发展的生活福利政策。这些政党政策帮助波兰社会民主党取得了全面胜利。在1993年大选中，社会民主党成为波兰第一大党，到1995年就控制了议会，并取得了总统和总理职位，形成了所谓的"红色三角"。通过制定有效的政党政策和树立新形象来吸引选民支持，并最终执掌了政权，波兰社会民主党的成功模式被东欧其他政党纷纷效仿，它们都力图通过有效的社会经济政策来解决民众关心的问题，从而树立新形象、赢得民众支持。在新自由主义影响下，社会经济政策逐渐成为东欧各国政党政策的重心。

2.欧盟和"欧洲化"成为各国政党政策的新内容

新自由主义对经济自由化、私有化和市场化的要求，与经济全球化和区域一体化有着密切联系，其核心思想中暗含着对经济要素自由流动和开放市场的要求。在弗里德曼看来，自由市场机制不仅在国家内部而且在国际和全球范围内也是最理想的经济体制。在东欧，以新自由主义为指导的政治经济转型为各国回归欧洲提供了重要条件：经济自由化使其过去封闭的经济体系对西欧开放，通过对外开放资金市场和实行外汇交易自由化，资本和生产要素能够在整个欧洲范围内流通；市场化则提供了可靠的制度保障，东欧各国同步向市场经济制度转轨规范了"交通规则"，为建立统一的欧洲市场扫清了障碍；私有化摧毁了东欧各国原有的公有制经济，消除了东西欧在经济发展模式和政治理念上的差异。新自由主义在东欧的发展，促使欧盟认可东欧国家的转型并愿意接纳一个自由主义的东欧，而在东欧国家内部，回归欧洲的经济要求和经济动力也在不断增长。当加入欧盟成为东欧民众的共同愿望并提上各国政治日程时，欧盟和"欧洲化"也开始走入各国政党政策中。在规范层面上，各政党要表明是否支持一体化"大欧洲"的理念；在制度层面上，各政党必须选择是支持还是反对本国加入欧盟和参与"欧洲化"进程；在政策层面上，各政党需要针对欧盟的具体政策与制度提出



观点和看法。在入盟和"欧洲化"成为东欧各国的政治热点后,欧盟和欧洲一体化问题也成为各政党制定政策纲领时关注的重点。

以斯洛伐克2002年大选为例。2002年是斯洛伐克入盟进程中的一个关键年份,这年秋天,欧盟将就其是否能够成为第一批入盟的中东欧国家作出决定,因此在这一年的斯洛伐克大选中,入盟和欧洲一体化问题的政治影响力不断上升。在政治家和民众都渴望顺利加入欧盟却没有足够信心的形势下,能够在选举纲领和政党政策中提出入盟有效方案的政党才能吸引选民支持,获得选举胜利。在大选中,斯洛伐克各政党都把支持欧盟建设问题作为政治资本,充分利用各种因素,在纲领政策中围绕欧盟问题大做文章。祖林达领导的斯洛伐克民主基督教联盟更是将入盟问题置于选举战略的核心,把2002年大选称为"打开通往欧盟大门的关键性选举"[①],强调斯洛伐克加入欧盟和北约不仅是一个外交政策问题,而且是一个非常重要的民主问题,宣称民主基督教联盟是保证斯洛伐克对外融入西方、对内保持民主化政策连续性的支柱。最终,民主基督教联盟获得28个议会席位,与其他三个中右政党联合组阁,上台执政。[②] 斯洛伐克民主基督教联盟的事例表明,在东欧,成功的政党政策必须包括欧盟和"欧洲化"的内容。在新自由主义将欧洲一体化带入东欧后,如何在欧盟和"欧洲化"问题上吸引民众眼球,成为东欧各国政党制定政策时的新焦点。

3.党内政策趋于民主化

尽管缺乏全面涉及政治、文化和社会生活各方面的系统政治理论,但从新自由主义的经济理论和主张中可以看出,其政治思想的核心就是对权力进行限制。无论是对经济自由化的推崇,对公有制形式的反对,还是对政府职能的限制,都体现出新自由主义对权力集中化的恐惧和抵制。正如弗里德曼所说:"政府的权力必须分散,当政府行使权力时,在县的范围内行使比在州的范围内好,在州的范围内比在全国范围内好。"[③]在新自由主义学者看来,权力集中是对个人自由的限制和否定,并会逐渐发展成为毁灭理性的集权主义,变为一条通往奴役之路。因此,新自由主义强烈要求在政治领域实

---

① E. Harris, "Europeanization of Slovakia," *Comparative European Politics*, Vol. 2, Aug. 2004, pp. 194-195.

② 参见古莉亚:《斯洛伐克政党的欧洲化》,载《当代世界社会主义问题》2009年第4期。

③ [美]米尔顿·弗里德曼:《资本主义与自由》,张瑞玉译,商务印书馆2004年版,第5页。

现分权和限权。在政党政治中，新自由主义的这种要求对党内民主提出了挑战，从而促使各政党调整党内程序规则，实现权力分散，增加上下联系。

在东欧国家，除了前共产党的后继者和社会主义时期存在的其他政党之外，其他政党大都建立于转型初期。这些新政党往往由新崛起的政治家建立，他们期望通过政党获得稳定的有组织的支持。这些政党从成立伊始就是精英中心型的党，在政党竞争中，党的领导人和政治精英的个人能力成为获胜的关键。由于政党主导权掌握在领导层手中，党员在自上而下的组织形式中发挥的作用十分有限，因此，政党领导人往往认为党内参与、透明度以及内部选举无足轻重，担心党内民主程序会淡化政党领导层的力量，甚至引发政党分裂或其他危机。党内民主的缺位，导致这些政党在发展进程中权力集于中央，一人独揽大权的现象也时有发生。但随着新自由主义在东欧的迅速发展，无论在制度设计还是社会民众观念上，都对政治民主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政党内的基层组织和普通党员也逐渐向党发难，以期获得更大自主权和更好的参与渠道。在内外夹攻的局面下，东欧国家的政党开始调整政党政策，着手解决党内民主问题。在组织结构上，它们逐渐从金字塔式结构向扁平式结构转型，刻意减少政党内部的组织层级，把原有的集体会员制变为个人会员制；在政党的开放性上，它们在举行政党会议时邀请非党人士列席和表达意见，推举青年人和外籍人士在党内担任一定职务，入党程序也由审批制变为注册制；在内部选举中，它们开始关注代表名额不足的群体，通过固定配额的方式努力扩大这些群体在党员中的比例。波兰自由联盟、罗马尼亚民主党和斯洛伐克新公民联盟等，都充分考虑到选举中的性别和民族因素，在党纲和党内法规中增加了女性和少数民族代表在党内选举和议会中的最低比例。在权力监督问题上，为了防止领导人滥用职权，挥霍政党资源，东欧政党开始在选举中设立专门机构，管理和统计政党在选举中得到的捐助、馈赠以及用于选举的花销，并在选举之后提交公开的财务报告。可以说，在党内民主问题上的改变，推动了东欧政党政治朝着民主、公开、有序的方向发展，而新自由主义则是其党内政策民主化的重要推动力。

东欧转型的二十多年，也是其政党政治取得成功的二十多年。从社会运动主导的国家政治生活转变为真正的政党政治，从非理性、社会结构模糊的政党政治转化为社会结构清晰、理性的政党政治，政党政治在东欧的发展令人瞩目。另外，东欧转型的二十多年，也是新自由主义迅速传播的二十多



年，新自由主义的范式和主张逐渐受到人们重视，成为东欧政治经济体制转型的指导思想。新自由主义对东欧国家政党政治的发展产生了重大影响。为了应对新自由主义浪潮的冲击，东欧各政党必须在政党政策的诸多方面作出调整和改变：社会经济政策成为各国政党政策的重心，欧盟和“欧洲化”成为各国政党政策的新内容，在党内政策上各政党也趋于民主化。在经济领域，尽管新自由主义放任自流、缺乏调控和管理的经济发展模式饱受争议，但在政治领域，新自由主义的价值理念的确影响着东欧国家的政党政策，并推动其政党政治不断走向成熟。

第三章　东欧马克思主义及其政党

在东欧近现代政治发展史上，马克思主义及其政党发挥了巨大的作用与影响，尤其是共产党在东欧各国四十多年的执政实践，为东欧社会历史进程的发展打上了深刻的烙印。马克思主义及其政党在东欧的发展既有高歌猛进的辉煌时期，也有一落千丈的沉沦阶段，其成功与失误、经验与教训，非常值得人们认真反思和总结。

一、马克思主义在东欧的传播和早期工人政党的建立

马克思主义产生于19世纪中叶的西欧，其最初的传播和发展主要限于西欧发达资本主义国家。1864年第一国际成立后，在其组织和成员的推动下，马克思主义的影响开始向北欧、东欧、巴尔干地区和北美大陆扩展。受马克思主义的影响和指导，欧美各国工人运动风起云涌，并开始尝试建立最初一批无产阶级政治组织——工人政党。1889年第二国际的成立和1890年德国《反社会党人非常法》的废止，标志着自巴黎公社失败后整个欧洲反动时期的结束，使马克思主义在欧美得到更加广泛的传播，国际工人运动有了进一步的发展，大多数资本主义国家都建立了工人阶级政党。马克思主义在东欧的传播和东欧各国工人阶级政党的建立，也主要是在第一国际后期至第二国际时期。由于在这个时期马克思主义的“共产主义”(或称“科学社会主义”)与“社会民主主义”在概念上往往相互混用，基本上是同义语，所以当时建立的工人阶级政党多称为“社会民主(工)党”或“社会党”，它们领导下的工人运动也就通常被称为“社会民主主义运动”。在后来走上社会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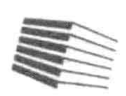
义发展道路的东欧国家中，除了作为马克思主义故乡和欧洲工人运动发源地之一的前民主德国外，资本主义经济关系较为发展的匈牙利、捷克斯洛伐克（主要是捷克地区）和波兰，是马克思主义传播较早的国家。

匈牙利职业革命家、第一国际总委员会委员、巴黎公社领导人之一列奥·弗兰克尔（1844～1896）是最早在东欧宣传马克思主义的。巴黎公社失败后，弗兰克尔接受了马克思主义，成为一名马克思主义者，并回到匈牙利宣传和传播马克思主义。他认为，应该在匈牙利建立工人阶级国家，为此工人阶级就必须联合成为独立、统一的政党，同资产阶级进行政治斗争，只有通过这个途径，社会革命才能取得胜利并达到自己的目的——消灭阶级。他还从马克思主义的理论立场出发，对匈牙利的阶级斗争问题、战争与和平问题、民族问题进行了基本正确的分析。在他的影响和指导下，1873 年 3 月成立了匈牙利工党，但很快就被反动政府所取缔。1876 年，在弗兰克尔的直接领导下，匈牙利又建立了工人阶级性质的“非选民党”①。1878 年，匈牙利工人运动中的右翼分子建立了一个新的匈牙利工党。1880 年 5 月，“非选民党”与工党合并，定名为“匈牙利全国工党”。1889 年，匈牙利全国工党派代表出席了第二国际成立大会，成为第二国际最早的成员组织之一。1890 年 12 月，在全国工党的基础上，成立了匈牙利社会民主党。

同样处在奥匈帝国统治之下的捷克（当时称为“波希米亚”），在 19 世纪中后期发展成为东欧资本主义工业最发达的地区，工人运动的兴起也比其他东欧国家要早，从 19 世纪 60 年代就出现了工会组织，不过当时大多受空想社会主义思潮的影响。70 年代以后，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社会主义思想开始在捷克传播，一些进步知识分子掀起了所谓“社会主义拓荒者”运动。该运动的主要成员之一拉迪斯拉夫·萨波托茨基（1852～1917）在捷克翻译出版了恩格斯的《英国工人阶级状况》一书，成为捷克当时最流行的马克思主义著作。他还和该运动其他成员一起翻译出版了马克思的《哲学的贫困》、《资本论》等著作，并撰写了大量宣传、阐释马克思主义的文章。在其著作中，萨波托茨基从马克思主义立场出发，阐述了工人与文化的关系以及无产阶级运动领导人同广大群众的关系等问题，强调了人民群众在社会生活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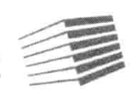
---

① 该党实际上是匈牙利的工人政党，因为当时隶属于奥匈帝国的匈牙利反动当局禁止组织各种类型的社会主义政党或工会，故使用了这一名称。（参见[苏联]Л. И. 祖波克主编：《第二国际史》第 1 卷，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第 10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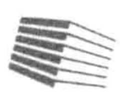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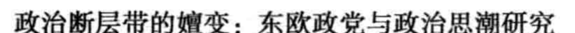
起决定作用的观点。另一位著名工人运动活动家约·波·彼茨卡(1849～1896)对马克思主义在捷克的传播也发挥了重要作用。1872年,他领导创办了捷克第一份社会主义报纸《工人报》,作为宣传马克思主义的重要阵地。在其著作中,彼茨卡以马克思主义观点研究了巴黎公社的经验,论述了国家、军事机器等范畴的阶级性质,强调了革命政党和革命手段的重要作用,阐明了无产阶级斗争的国际主义原则。在马克思主义影响下,捷克斯拉夫社会民主党于1878年成立,成为1874年建立的奥地利社会民主党的一个地区性组织,但却保持着相当大的独立性。1889年第二国际成立时,该党作为奥地利社会民主党的一个支部参加了国际成立大会,是第二国际最早的成员之一。

在波兰,马克思主义从19世纪70年代就已开始传播。1878年,著名工人运动活动家路德维克·瓦伦斯基(1856～1889)领导建立了波兰第一批革命工人小组,并制定了指导波兰社会主义运动的《布鲁塞尔纲领》,但该纲领具有较严重的无政府主义倾向。1879年,波兰流亡革命者在瑞士创办了第一份波兰文社会主义杂志《平等》,宣传和传播马克思主义。该杂志曾得到马克思和恩格斯的理论指导,要求其重视民族问题。1882年,瓦伦斯基领导创建了波兰第一个工人政党——“无产阶级”党,但该组织次年即被反动当局破坏。“无产阶级”党在纲领上已明显消除了无政府主义倾向,提出了“为建立社会主义国家而努力”的口号。对在波兰宣传和传播马克思主义作出最重要贡献的,是进步知识分子、著名工人运动活动家路德维克·克什维茨基(1859～1941)。他长期致力于对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和历史唯物主义学说的宣传,批判了波兰当时的各种反动学说,揭露了它们维护资产阶级剥削工人权利的反动实质。1885年,他在《劳动权利》一文中批判了波兰民粹派否认人民力量的错误观点。1887年,他在《变革的疯狂拥护者》一文中批判了波兰的无政府主义派别,认为无政府主义者是主观解释历史、鼓吹英雄史观的小资产阶级思想家。克什维茨基还在波兰翻译出版了恩格斯的《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以及马克思《资本论》的部分章节,并同恩格斯保持着通信联系。在《思想和生活》一书中,克什维茨基系统地阐述了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及关于意识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问题,批判了各种脱离客观经济条件的社会空想,认为唯物史观既反对主观主义的历史观,也反对先验论和宿命论的历史观,是指导人们正确认识世界的有力武器。他还探讨了



社会进步的发展形式问题，阐述了进化与革命二者之间的关系，强烈批判了宗教世界观，认为社会主义与宗教决不相容。在马克思主义影响下，波兰于1888年和1889年又分别建立了两个工人阶级组织——"第二无产阶级"党和波兰工人协会，它们担负起在波兰宣传马克思主义的任务。1893年初，这两个工人组织联合组建了波兰社会党，但很快就发生了分裂，其左翼在罗莎·卢森堡(1871～1919)等人领导下于同年7月另行建立了波兰王国"社会民主党"，其右翼仍称波兰社会党。与此同时，在波兰的德、奥占领区也分别建立了两个工人阶级政党：1892年1月，在奥匈帝国占领区成立了加利西亚社会民主党，是奥地利社会民主党的一个组成部分；1893年9月，在柏林成立了普占区波兰社会党，是德国社会民主党的一个组成部分。1900年8月，在著名职业革命家F. E. 捷尔任斯基(1877～1926)领导下，波兰王国社会民主党和立陶宛社会民主党合并，称为波兰王国和立陶宛社会民主党；1906年4月，该党加入俄国社会民主工党，成为它的一个组成部分，支持布尔什维克。由于受社会改良主义思潮的冲击，在1906年11月召开的波兰社会党第九次代表大会上，该党再度发生分裂，其左翼称为波兰社会党"左派"，后来于1918年12月同波兰王国和立陶宛社会民主党合并为波兰共产主义工人党；约泽夫·克莱门斯·毕苏茨基(1867～1935)领导的右翼称为波兰社会党"革命派"。1908年毕苏茨基脱离社会党后，该党继续支持他的活动，并于1909年恢复使用波兰社会党的名称。

马克思主义在保加利亚的传播始于19世纪80年代中叶。1886年，进步知识分子叶甫季姆·达别夫(1864～1946)开始在自己主编的报刊上译载马克思的《雇佣劳动和资本》，后来他又翻译出版了恩格斯的《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到90年代，不仅马克思和恩格斯的主要著作都已在保加利亚翻译出版，而且其他一些著名马克思主义者如普列汉诺夫、保尔·拉法格、弗兰茨·梅林等人的重要著作，也开始在保加利亚传播。在此过程中，保加利亚著名马克思主义者、工人运动领袖季·布拉戈耶夫(1856～1924)作出了重大贡献。布拉戈耶夫在俄国彼得堡大学留学期间成为一名马克思主义者和社会主义运动积极分子，后遭沙俄警察驱逐回国，成为一名职业革命家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家。从1885年开始，他在保加利亚出版《新时代》月刊，大力宣传马克思主义。1891年8月，他领导建立了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党，并倡导出版系统介绍马克思主义的《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党丛书》。

同年，他在《什么是社会主义以及它在我们这里有立足之地吗?》一书中，应用马克思主义方法论创造性地分析了保加利亚当时的社会条件和阶级结构，揭示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在保加利亚的发展趋势及其固有矛盾，论证了工人阶级的历史作用和保加利亚必然走向社会主义的历史前景。他还阐述了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经济结构的观点和阶级斗争理论，指出了科学社会主义与空想社会主义、无政府主义的本质区别，批判了保加利亚的民粹主义和无政府主义思潮。1892年，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党发生分裂，其右翼另行组建了保加利亚社会民主联盟，布拉戈耶夫领导的左翼仍叫社会民主党，继续坚持马克思主义原则。在1893年召开的三大上，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党通过了以德国社会民主党《爱尔福特纲领》为蓝本的新党纲，并决定以后定期参加第二国际代表大会，成为第二国际早期成员之一。1894年，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党与社会民主联盟重新合并，组建了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工党。随着伯恩施坦修正主义在第二国际的泛滥，布拉戈耶夫坚定地站在马克思主义立场上，坚决捍卫马克思主义的阶级斗争学说和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在《马克思主义还是伯恩施坦主义?》等一系列著作中对伯恩施坦修正主义进行了坚决批判。除此以外，布拉戈耶夫对传播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另一重大贡献体现在哲学领域，他撰写了大量哲学著作，系统阐述了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和唯物主义认识论。在宣传和捍卫马克思主义学说的同时，布拉戈耶夫还善于应用马克思主义理论来解决保加利亚当时的现实问题，这使他不仅成为19世纪末20世纪初东欧乃至整个国际工人运动中杰出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家之一，也成为著名的国际工人运动领袖和革命家。由于受伯恩施坦修正主义冲击，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工党于1903年7月再度发生分裂，其右翼称为社会民主工党"广泛派"，布拉戈耶夫领导的左翼称为社会民主工党"紧密派"，是俄国布尔什维克的主要支持者之一。

在罗马尼亚，马克思主义的传播也是从19世纪80年代中叶开始的。最早译介马克思主义著作的是一份名叫《现代人》的进步杂志，曾刊载过马克思的《工资、价格和利润》、恩格斯的《家庭、国家和私有制的起源》以及许多介绍马克思主义的文章。1888年初，恩格斯曾致信该刊编辑若昂·纳杰日杰(1854～1929)，称赞科学社会主义思想已经深入罗马尼亚。[①] 1893年，

---

① 参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7卷，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3～6页。



罗马尼亚社会主义者在巴黎出版了《新纪元》杂志，向罗马尼亚宣传马克思主义，恩格斯、保尔·拉法格等人曾为其撰稿。特别是罗马尼亚进步知识分子、著名文艺家康斯坦丁·多布罗让—盖里雅(1855～1920)，为宣传马克思主义作出了重要贡献，他在《奴隶制和社会主义》(1884年)、《卡尔·马克思和我们的经济学家》(1884年)、《思维的无政府状态》(1891年)、《唯物主义历史观》(1892年)等一系列著作中，较为系统地阐述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学说、经济学说和社会主义学说。在马克思主义影响下，罗马尼亚社会民主工党于1893年3月成立，宣布承认阶级斗争原则，提出要为消灭私有制、建立社会主义社会而斗争。由于受伯恩施坦修正主义的冲击，在1899年4月召开的党的六大上，罗马尼亚社会民主工党内的左、右翼发生严重分歧，左翼宣布退党，右翼集体加入了罗马尼亚自由党，于是该党不复存在。1907年，罗马尼亚社会主义者又建立了一个名为社会主义联盟的工人组织，并在此基础上于1910年重建新的工人政党——罗马尼亚社会民主党，后于1918年11月更名为罗马尼亚社会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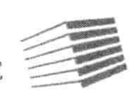
在19世纪80年代的南斯拉夫地区也出现了工人运动，马克思主义开始在这里传播。其中，斯维托扎尔·马尔科维奇(1846～1875)、弗朗茨·热列兹尼卡尔(1843～1903)以及后来的德米特里·图佐维奇(1881～1914)，不仅是这一地区杰出的工人运动领导者，也是马克思主义的主要传播者。1894年，在当时尚处于奥匈帝国统治下的克罗地亚和斯洛文尼亚地区分别建立了社会民主党。1896年，在斯洛文尼亚地区又成立了一个隶属于奥地利社会民主党的南斯拉夫社会民主党。此外，在当时已经获得独立的塞尔维亚，革命的工人阶级和社会主义者在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工党“紧密派”的帮助下，于1903年由图佐维奇领导建立了塞尔维亚社会民主党，并承认自己是第二国际的一个分支。该党追随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工党“紧密派”，是俄国布尔什维克的主要支持者之一。1906年，在奥匈帝国统治下的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也建立了社会民主党。在南斯拉夫的其他地区，则直到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后才建立了独立的工人阶级政党。

在封闭落后的阿尔巴尼亚，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前都不存在真正意义上的工人运动，也没有任何工人阶级政党，马克思主义在这里也很少得到传播。

二、共产国际时期东欧共产党的建立和发展

随着伯恩施坦修正主义在第二国际的泛滥，西欧各国工人阶级政党大都分裂成为左、右两派或左、中、右三派。到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前，思想理论上的分歧最终导致了组织上的分裂，这些派别逐渐分道扬镳，各自组建了独立的政党组织。第二国际“破产”了。与此相联系，东欧各国工人阶级政党和社会民主主义运动也逐渐发生蜕变，大多转向了非马克思主义的发展轨道。之所以如此，主要是因为东欧各国在经济文化上更加落后，马克思主义传播和工人运动起步较晚，各国工人阶级政党的马克思主义素养本来就不高，因而它们更易受各种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的影响，也更易被来自阵营内的右倾机会主义和社会改良主义思潮所左右。如果说这一时期在西欧特别是德国、法国和俄罗斯工人运动中马克思主义尚发挥着很大影响的话，那么在东欧则相反，除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工党“紧密派”、波兰社会党“左派”和塞尔维亚社会民主党外，其他东欧社会民主主义政党大都蜕变成为非马克思主义政党，走上了社会改良主义的道路。

第一次世界大战末期，特别是俄国十月革命胜利后，几乎整个欧洲都出现了革命的形势，各国工人运动迅速高涨起来。继俄国之后，芬兰、匈牙利、德国、斯洛伐克都爆发了社会主义革命并建立了苏维埃社会主义政权，英国、法国、意大利以及亚洲的日本等国也掀起了轰轰烈烈的革命运动。但是，国际工人运动的高涨并没有促进欧洲各国工人阶级政党的团结统一，而是进一步加剧了其分化。根据列宁的提议，俄国布尔什维克在 1918 年 3 月召开的七大上率先更名为俄国共产党(布尔什维克)，在其影响下，欧洲其他国家工人阶级政党中的左翼也纷纷更名为或组建成共产党，并联合在 1919 年 3 月成立的共产国际(第三国际)的旗帜下。右翼社会民主党人则于同年 2 月在瑞士伯尔尼召开代表会议，决定恢复第二国际的活动，次年七八月间召开的日内瓦代表大会标志着第二国际在组织上的正式“复活”。该国际通常又被称为“伯尔尼国际”。中派社会民主党人在与共产国际就组织联合问题进行的谈判破裂后，于 1921 年 3 月在维也纳召开代表会议，决定另行建立社会党国际工人联合会，通常又被称为“维也纳国际”或“第二半国际”。国际工人运动中这种大分裂的局面引起了各国工人阶级的强烈不满，要求



加强国际联合的呼声日益高涨。1922年4月,在维也纳国际的斡旋下,上述三个国际的代表在柏林召开会议,协商联合行动的问题,并通过了一个《联合宣言》。但由于三方分歧严重,特别是由于维也纳国际的代表在立场上倾向于伯尔尼国际,遭到共产国际代表的反对,实现国际工人阶级组织联合的努力最后以失败告终。1923年5月,伯尔尼国际和维也纳国际在汉堡联合召开代表大会,决定实现合并,建立社会主义工人国际。此后,国际工人运动便分裂为截然对立的两股潮流——共产主义运动和社会民主主义运动,以俄共(布)[①]为首的各国共产党及其国际组织——共产国际,继续坚持马克思主义,成为马克思主义政党的主流代表。

(一)东欧各国共产党的建立与发展

如前所述,到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前,东欧社会民主主义政党大都转向了社会改良主义,脱离了马克思主义发展轨道,继续坚持马克思主义原则的只有极少数政党或派别。十月革命胜利后,尤其是共产国际建立后,在俄共和共产国际的指导帮助下,东欧各国相继建立了共产党。

匈牙利:

1918年3月,库恩·贝拉(1886~1939)在莫斯科领导成立了匈牙利共产主义小组。同年11月,该小组与匈牙利国内的社会民主党左派、齐美瓦尔得派以及其他左翼组织和人士联合召开代表会议,宣布成立匈牙利共产党,库恩任党中央书记,随后创办了党中央机关报《红色新闻报》。在党纲中,匈牙利共产党号召工人阶级与社会民主党人决裂,实行生产资料公有制,消灭资本主义制度,建立社会主义制度。1919年匈牙利革命爆发后,政权很快落入社会民主党人手中。3月21日,社会民主党接受了共产党的建议,宣布成立匈牙利苏维埃共和国,并决定两党合并为匈牙利社会党。该党是共产国际的创始成员之一。匈牙利革命失败后,两党重新决裂,社会党不复存在。社会民主党继续执行社会改良主义纲领,与霍尔蒂法西斯独裁政权妥协,共产党则遭到镇压,转入地下活动。1925年8月,在拉科西·马加什(1892~1971)等人领导下,匈牙利共产党在维也纳召开第一次代表大会,宣布重建,继续把建立无产阶级专政作为奋斗目标。1930年2月,匈共在莫

① 在1925年12月召开的十四大上改称为"苏联共产党"(布尔什维克)。




斯科召开第二次代表大会，提出了建立工农政权、没收大地主土地无偿分给贫苦农民和农业工人、为反对帝国主义战争而斗争等主张。但由于受匈牙利白色恐怖的压制，匈共领导人大多流亡国外特别是苏联，致使匈共在国内的影响一直不大。1936 年 5 月，苏共控制下的共产国际以匈共中央没有积极执行国际的决议为由，解散了匈共中央委员会，免去了库恩在共产国际担任的重要职务。后来，库恩以及匈共其他主要领导人被苏联逮捕并被处死。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后，流亡苏联的拉科西等人领导建立了匈共国外中央委员会，参加了苏联卫国战争，匈共的国内党组织也积极领导人民群众开展各种形式的反法西斯斗争。1942 年，匈共的国内党组织遭到霍尔蒂警察机关的严重破坏，陷入瘫痪。在极端困难的条件下，时任匈共中央书记的卡达尔·亚诺什(1912～1989)于次年初领导重建了国内党组织。1943 年 5 月共产国际宣布解散后，匈共随之自行解散，另成立了匈牙利和平党继续坚持斗争。1944 年 3 月德军占领匈牙利后，和平党联合社会民主党、小农党以及民族农民党建立了匈牙利民族独立阵线，并于同年 9 月将和平党重新改组为匈牙利共产党。1945 年 4 月匈牙利解放后，随苏军回国的匈共国外中央委员会与国内的中央委员会合并，于同年 5 月在布达佩斯召开全国代表会议，拉科西当选为党中央总书记。1946 年 3 月，匈牙利共产党和社会民主党、民族农民党、工会全国理事会等组成了左翼联盟，共同展开了与右翼资产阶级势力的权力争夺，并开始探索人民民主道路。

波兰：

十月革命胜利后，苏俄政府于 1918 年 8 月 29 日颁布法令，宣布废除沙俄政府与普鲁士、奥地利签订的关于瓜分波兰的一切条约，承认波兰人民享有“独立和统一的不可否认的权利”。同年 11 月 11 日，波兰共和国正式宣告独立。为了更有效地领导群众运动，与右翼社会党人控制的政权进行斗争，在俄共的帮助下，波兰王国与立陶宛社会民主党和波兰社会党“左派”于 1918 年 12 月联合召开代表大会，宣布成立波兰共产主义工人党。在这次成立代表大会通过的政治纲领和《致波兰无产阶级》的宣言中，明确表示热烈支持伟大的十月革命，号召波兰工人阶级通过社会主义革命推翻资产阶级政权，建立无产阶级专政，实现生产资料的社会化和社会政治生活的民主化。该党是共产国际的创始成员之一，后来在 1925 年召开的三大上正式更名为“波兰共产党”。由于以毕苏茨基为首的社会党政府在波兰奉行亲英、



法和反苏、反共政策，极大地限制了波兰共产主义工人党的发展，1919年甚至被迫转入地下活动。特别是苏波战争爆发后，处在夹缝中的共产主义工人党更是左右为难，面临着严峻的生存危机。在1923年召开的第二次代表大会上，该党克服了在民族问题和农民问题上的错误，承认各民族有自决权利，主张没收地主土地并无偿分给农民。1926年5月毕苏茨基通过政变重新上台后，开始在波兰推行法西斯军事独裁统治，宣布波兰共产党为非法，迫使波共领导人和党员大批流亡苏联，从而导致其在国内的组织力量十分微弱。在1927年召开的第四次代表大会上，由于对国内外形势的认识存在严重分歧，波共党内分裂为"多数派"和"少数派"。1929年，"多数派"被共产国际斥为"右倾机会主义"，于是由"少数派"领导人尤·伦斯基—列什琴斯基出任党的总书记。1935年共产国际七大以后，波共积极响应共产国际的号召，克服了党内的宗派主义错误，联合波兰社会党着手建立反法西斯人民阵线。但此举触怒了斯大林，在苏联"大清洗"期间的1938年，他下令将苏联境内的几乎所有波共党员都关进了集中营，并处决了波共总书记伦斯基—列什琴斯基和著名党务活动家A.瓦尔斯基等人，甚至连当时尚属于波兰的西乌克兰和西白俄罗斯的大多数共产党领导人也都被逮捕。更为严重的是，斯大林还在1938年夏以共产国际的名义，以波共中央领导机构混入了法西斯间谍为借口，强行解散了波兰共产党。这严重地削弱了波兰工人阶级的组织力量，以致当1939年9月希特勒突然发动入侵波兰的战争时，波兰工人阶级正处于群龙无首的状态。波兰沦陷后，原波共党员迅速行动起来，组建了各种共产党小组和群众组织，积极开展反法西斯斗争，并迫切要求重建波兰共产党。1941年底，以M.诺沃科特和P.芬德尔为首的一些原波共领导人组成指导小组，越过苏德战线从苏联秘密回国，领导国内共产党人开展建党活动。1942年1月，原波共的一些骨干在华沙秘密集会，组建了波兰工人党，由诺沃科特担任总书记。随后，波兰工人党把国内的一些游击队联合起来，组成了人民近卫军，同侵略者进行武装斗争。但是，在当时严酷的环境下，党的领导机构和组织经常遭到德国法西斯的破坏，党的领导人诺沃科特、芬德尔等也先后遇害。1943年11月，瓦迪斯瓦夫·哥穆尔卡(1905～1982)临危受命，接任波兰工人党总书记，领导党和人民继续开展游击战。与此同时，欧洲战场的形势发生了根本性转折，战争的主动权转入苏军手中。1943年12月31日，波兰工人党、社会党左派、农民党、民主党以及



其他进步组织的代表在华沙成立了没有流亡政府参加的反法西斯民族阵线政权——全国人民代表会议，由波兰工人党中央委员会委员博莱斯瓦夫·贝鲁特（1892～1956）任主席，并确定在适当时候成立临时政府，进行彻底的民主改革。1944年7月22日，随着苏军逼近华沙，波兰全国人民代表会议的临时行政权力机构——民族解放委员会宣告成立，宣布人民代表会议和民族解放委员会是波兰合法政权，不承认伦敦流亡政府。8月15日，波兰全国人民代表会议和民族解放委员会在卢布林举行联席会议，宣布以卢布林为临时首都。9月11日，全国人民代表会议发布关于政治改革的法令，并决定由贝鲁特代行总统和议长职权。12月31日，民族解放委员会改组为波兰临时政府，在17名政府成员中，工人党、社会党、农民党各占5名，民主党占2名；社会党领导人奥索布卡—莫拉夫斯基任总理，工人党总书记哥穆尔卡任第一副总理，农民党人斯·雅努什任第二副总理。1945年1月17日华沙解放后，临时政府首都迁至华沙。5月9日，波兰全境获得解放，波兰工人党领导人民开始探索人民民主道路。

南斯拉夫：

在共产国际成立后不久的1919年4月，南斯拉夫境内的几个社会民主党和社会主义组织在贝尔格莱德召开统一代表大会，建立了南斯拉夫社会主义工人党（共产主义者）。大会选举菲利普·菲利波维奇（1878～1938）为总书记，并通过了关于加入共产国际的决议。由于当时正值协约国武装干涉苏维埃俄国和匈牙利苏维埃共和国之际，这次代表大会的决议指出："代表大会特别强调自己同俄国及匈牙利工人阶级事业的团结，号召南斯拉夫士兵把粉碎我国资产阶级为消灭上述两国革命成果而策划的罪恶阴谋当作自己的光荣职责和保卫我国劳动群众利益的最好手段……代表大会认为，俄国、匈牙利和巴伐利亚的苏维埃政府是这些国家唯一有效的代表者，呼吁政府立即无条件地承认这些共和国。"[1]在1920年6月召开的二大上，该党更名为南斯拉夫共产党，并选举西马·马尔科维奇和菲利波维奇为两书记。在二大通过的党纲和党章中，提出要用革命的手段推翻资本主义制度，建立无产阶级专政。此后，南共获得迅速发展，在人民群众中的影响越来越大。

---

① 中国人民大学科学社会主义系编：《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文献史料选编》第5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6年版，第23～24页。



在1920年11月议会大选中，南共获得了14%的议席，成为议会第三大党。这一成绩使当时的塞尔维亚—克罗地亚—斯洛文尼亚王国[①]政府非常害怕，遂于1921年下令取缔南共，于是南共被迫转入地下活动。从1929年起，南斯拉夫国王亚历山大一世废除宪法，关闭议会，实行法西斯独裁统治，并再度宣布南斯拉夫共产党为非法，因此党的中央领导机关被迫迁往维也纳，而党的许多领导人和活动家则流亡到莫斯科指导党的工作。由于缺乏统一领导，南共党内存在着严重的宗派主义，在一系列革命策略和战略问题上存在严重分歧，再加上党的主要领导人在苏联"大清洗"中几乎损失殆尽，使南共遭到毁灭性的打击。当时南共在苏联的全部领导人要么被处决，要么被逮捕，只有他一人幸免。[②] 到1937年末，南共党员人数已从最多时的6.5万人下降到2000余人，致使斯大林和共产国际曾一度考虑将其解散。在这危急时刻，主持南共中央工作的约瑟普·布罗兹·铁托(1892～1980)说服了共产国际主要领导人，决定在整党的基础上保留南共。1938年初铁托秘密回国后，将党中央书记处从维也纳迁回国内，并组成新的中央委员会，制止了党内的派别活动，加强了党的思想与组织建设。这年8月，铁托被共产国际指定为南共中央临时总书记。1940年10月，南共召开第五次全国代表会议，揭露了南斯拉夫王国政府的亲法西斯政策，主张同苏联建立友好关系，为发动人民参加反法西斯斗争做了思想上和组织上的准备。在这次会议上，铁托正式当选为南共总书记。此后，他不仅领导南共从低谷走向大发展，还领导南斯拉夫人民赢得了反抗德、意法西斯侵略者斗争的胜利，走上社会主义发展道路。

保加利亚：

1919年5月，布拉戈耶夫领导下的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工党"紧密派"举行第22次代表大会，决定改名为保加利亚共产党，并将这次大会作为保共第一次代表大会。在大会通过的纲领性宣言中提出，保加利亚共产党的目标首先是为建立社会主义苏维埃共和国而奋斗，"革命无产阶级夺取政权的目的是，没收生产资料并把它由私有转化为公有，以便组织社会生产和实现

---

① 该王国于1929年改名为南斯拉夫王国。

② 参见[西德]卡尔·施特勒姆：《铁托与南斯拉夫》，林荣远译，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第22页。

社会主义”[①]。大会还通过了《告保加利亚全体劳动人民书》，宣告保加利亚共产党“接受共产主义原则和策略，宣布自己无条件地加入共产国际。它声明，对于保加利亚政府支持反革命势力反对俄国和匈牙利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反对邻国以及其他国家的革命运动的任何企图，它将不遗余力地与之进行斗争”[②]。1923 年 6 月，保加利亚法西斯分子发动军事政变，建立了以粲科夫为首的法西斯独裁政府，并大肆逮捕和迫害共产党人，查封党的报刊，捣毁工会及其俱乐部。在共产国际和俄共的指导帮助下，瓦·科拉罗夫(1877～1950)、格·季米特洛夫(1882～1949)领导保共于同年 9 月 23 日发动武装起义，但很快遭到反动当局的血腥镇压，此后保共被迫转入地下活动，党的领导人大多流亡国外。同年 10 月，克拉罗夫和季米特洛夫在维也纳成立了保共国外委员会，在那里指导党的工作并出版了党的机关报《工人报》。1927 年初，克拉罗夫和季米特洛夫又领导建立了合法的保加利亚工人党，继续在国内开展革命斗争。1934 年 5 月，保加利亚法西斯分子再次发动军事政变，建立了以国王鲍里斯三世为首的法西斯专政，在政治上依附于纳粹德国，并宣布保加利亚工人党为非法。1936 年 2 月，为贯彻共产国际七大关于建立反法西斯统一战线的决议，保共中央召开扩大的四届六中全会，决定在保加利亚建立广泛的反法西斯人民阵线。1938 年，保共中央决定将共产党和工人党合并，合并后的党仍称为“保加利亚工人党”。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后，保加利亚工人党站在了反抗德国占领军和本国法西斯政府斗争的最前列。1941 年 6 月，工人党中央政治局会议决定成立中央军事委员会，领导人民开展武装斗争。1942 年夏，在季米特洛夫的倡议下，保加利亚工人党开始着手建立反法西斯统一战线；7 月 17 日，工人党公布了它提出的祖国阵线纲领，呼吁各进步党派联合起来。1943 年 8 月，保加利亚祖国阵线全国委员会正式成立，参加的有工人党、农民联盟的“普拉德内”派、“环节”联盟、社会民主工党左翼和无党派知识分子。与此同时，保加利亚工人党领导的游击战也已形成巨大规模，严重地威胁着德、保法西斯的后方。1944 年 8 月 26 日，保加利亚工人党中央委员会发出通知，号召一切革命力量立即举行武

---

① 中国人民大学科学社会主义系编：《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文献史料选编》第 5 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2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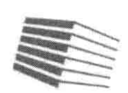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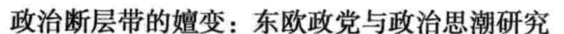
② 中国人民大学科学社会主义系编：《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文献史料选编》第 5 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30 页。



装起义，推翻君主法西斯专政，建立祖国阵线政权。9月8日，工人党领导的游击队控制了西部地区，同时苏军也开进保加利亚境内，迅速解放了东部大片地区。到9月中旬，保加利亚领土上的法西斯占领者就被彻底肃清了。9月9日，保加利亚祖国阵线政府宣告成立。该政府由加入祖国阵线的所有党派的代表组成：工人党、农民联盟、“环节”联盟各4名，社会民主工党、无党派人士各2名，由“环节”联盟领导人基蒙·格奥尔基耶夫任总理。这就是保加利亚历史上的第一届祖国阵线政府。1944年9月底，保加利亚工人党更名为保加利亚工人党（共产主义者），领导人民着手国内民主改革，开始探索人民民主道路。

罗马尼亚：

早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前，罗马尼亚社会民主党内便形成了以施泰凡·乔治乌为首的革命左派。1917年底至1918年初，该党内又建立了以菲力裴斯库、伊凡努什和特卡钦科等人为首的第一批共产主义小组。1918年11月，罗马尼亚社会民主党改名为“罗马尼亚社会党”，在群众中开展宣传活动和发展工会运动，并领导了1920年11月的全国总罢工。1920年秋，社会党内的左翼领导人前往莫斯科，与共产国际的代表就罗马尼亚社会党改组为共产党以及加入共产国际的条件等问题进行了讨论。在共产国际的指导帮助下，罗马尼亚社会党在1921年5月8日召开的代表大会上决定成立罗马尼亚社会主义共产党，通过了以列宁主义建党原则为基础的党章，并以绝对多数票决定加入共产国际。在1922年10月召开的二大上，该党正式更名为“罗马尼亚共产党”。1924年4月，罗共被资产阶级政府宣布为非法，随后转入地下活动。同年9月，罗共在维也纳召开三大，确定党的最终目标是推翻剥削阶级，由无产阶级同农民阶级一起夺取政权。进入20世纪30年代以后，随着国际上法西斯主义的兴起，罗马尼亚政府的政策也日益右转，开始大肆镇压共产党人和工人运动。1931年12月，罗共在莫斯科召开第五次代表大会，制定了关于完成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并向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过渡的“左”倾路线，并把罗马尼亚社会民主党、独立社会党以及民族农民党、民族自由党都视为革命的对象，结果不仅阻碍了工人阶级统一战线的建立，而且严重地孤立了自己。同时，由于罗共领导人大多流亡国外，再加上斯大林和共产国际的错误干预，致使罗共在方针政策上严重脱离本国实际，极大地削弱了党的发展。尤其严重的是，自1924年以来，在斯大林和苏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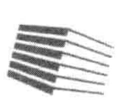
的干预下，共产国际在罗共三大、四大和五大上分别任命匈牙利人、乌克兰人和波兰人担任罗共总书记；在罗共四大选出的全部政治局委员中，竟然没有一个罗马尼亚人。这使得罗共在制定方针政策时更加脱离国情，在国内的影响日益衰微，党员人数一度下降到不足1000人。共产国际七大后，罗共的力量有所恢复和发展，并开始着手建立工人阶级统一战线。二战爆发后，希特勒操纵罗马尼亚的法西斯势力发动政变，于1940年9月成立了以亲德国的反动将军安东内斯库为首的军事独裁政府。同年10月，德国纳粹军队开进罗马尼亚，11月，罗马尼亚正式加入轴心国，成为法西斯德国的仆从国。严重的民族危机促使罗马尼亚共产党人积极行动起来。1940年9月，罗共发表题为《我们的观点》的小册子，集中揭露了安东内斯库政权的反动本质。苏德战争爆发后，罗共于1941年9月6日发表题为《罗马尼亚人民争取自由和民族独立的斗争》的行动纲领（又称《九月提纲》），提出了结束对苏战争、赶走德国占领者、推翻安东内斯库政权、建立民族独立政府、实行民主改革等一系列斗争目标。在极其艰难的条件下，罗共还开始着手建立游击队，开展武装斗争。1942年底，罗共领导成立了一个群众性组织——爱国者联盟，团结了爱国知识分子、手工业者、小商人等各界代表。1943年夏，由罗马尼亚共产党、社会民主党、农民阵线、马扎尔劳动人民联盟、农民社会党和爱国者联盟组成了反希特勒爱国阵线，并在罗共《九月提纲》的基础上制定了共同行动纲领。同年8月，罗共为推翻安东内斯库政权和促使罗马尼亚退出希特勒集团而制定了举行武装起义的计划，并着手在苏联境内组建自己的正规军。1944年3月底，苏军攻入罗马尼亚境内。4月底，罗马尼亚社会民主党接受罗共建议，两党组成了工人统一战线，向国内工人阶级发出推翻安东内斯库政权的号召。6月20日，原来支持安东内斯库反动政策的民族农民党和民族自由党，迫于革命形势的压力与工人统一战线达成协议，共同组成了罗马尼亚民族民主同盟。1944年8月23日，在罗共总书记格·乔治乌—德治（1901～1965）等人领导下举行了布加勒斯特起义，推翻了安东内斯库政权，成立了由民族民主同盟各政党组成的新政府，并宣布与德国及其卫星国断绝关系，站在反法西斯同盟国一边对德国和匈牙利作战。到10月25日，罗军在苏军配合下解放了罗马尼亚全境。“八·二三”起义后，为反对民族农民党和民族自由党所把持的新政府的反动政策，推动罗马尼亚的民主改革，共产党与社会民主党采取了基本一致的立场。1944年10



月，罗共提出的《共同行动纲领草案》在两党领导机关代表联席会议上经讨论修改而通过，成为罗马尼亚工人阶级的共同行动纲领。此后，罗马尼亚共产党在联合社会民主党与资产阶级争夺政权的同时，还领导人民进行了对人民民主道路的探索。

捷克斯洛伐克：

1921 年 5 月，以什麦拉尔和萨波托茨基等人为首的捷克斯洛伐克社会民主党左派，在党的第 14 次代表大会上决定将党名改为捷克斯洛伐克共产党并加入共产国际。同年秋天，该党与捷克斯洛伐克日耳曼共产党以及其他共产主义小组举行统一代表大会，成立了以什麦拉尔、萨波托茨基、波胡米尔等人为领导的统一的捷克斯洛伐克共产党。1924 年，捷共二大通过了新党章，确立了民主集中制原则，主张没收大地主、大庄园主的土地分给农民和建立无产阶级与农民的联盟。由于当时的马萨里克政府实行对苏联友好的政策，捷共从一成立就是作为合法政党而存在的，力量发展很快。在 1925 年的大选中，捷共获得了 100 多万张选票，成为国会中的第二大党，领先于社会民主党。选举的胜利助长了捷共党内的机会主义倾向，致使党的领导权一度掌握在机会主义分子手里。在 1929 年召开的捷共五大上，制定了以暴力推翻资产阶级统治、建立无产阶级专政的斗争方针，排除了机会主义分子在党内的领导，确立了克莱门特·哥特瓦尔德(1896～1953)在党内的领导地位。从 20 世纪 30 年代中期开始，面对德国法西斯的侵略威胁，贝奈斯政府中断了与苏联的友好关系，试图谋求英、法的政治与军事保护，同时在政治上也日益法西斯化，陆续查封了捷共出版的报纸和杂志，逮捕了大批共产党人，迫使捷共转入地下活动，党的领导机关迁至莫斯科。《慕尼黑协定》之后不久，法西斯德国于 1939 年 3 月占领并肢解了捷克斯洛伐克。在此民族存亡关头，捷共领导人民积极开展抵抗运动。同年 5 月，在斯洛伐克地区又成立了斯洛伐克共产党。1941 年 7 月，贝奈斯领导的伦敦流亡政府与苏联建立外交关系，并开始采取与捷共合作的态度。在被占领期间，捷共曾四次组成地下中央，但四次都遭到德国法西斯的破坏，大部分领导人被捕，25000 多名共产党员英勇牺牲，其中包括著名民族英雄尤利乌斯·伏契克和扬·斯维尔玛。从 1941 年 9 月起，捷共在布拉格等地陆续建立了秘密抗敌组织——民族委员会，1943 年还建立了自己领导下的第一支游击队。此后，以萨波托茨基、杜兰斯基、斯姆尔科夫斯基为首的捷共地下中央和以



哥特瓦尔德、斯兰斯基、西罗基为首的国外中央委员会积极筹划游击战和武装起义。随着捷共力量的发展壮大，贝奈斯流亡政府担心它战后会在苏联的支持下夺取政权，所以极力寻求与其和解。1943年12月，捷共与流亡政府达成和解，联合各民主党派和进步力量建立了全国民族阵线。到1944年夏，共产党人领导的游击队已经有了很大发展。8月29日，斯洛伐克人民在斯洛伐克共产党领导下发动反德武装起义，并在苏捷联军的配合下迅速解放了斯洛伐克和摩拉维亚的大部分地区。1945年4月18日，美军先头部队进入捷克境内。5月5日，在捷共地下中央领导下，布拉格爆发了反法西斯武装起义。起义者在苏军配合下于5月9日解放布拉格，捷克斯洛伐克全境获得了解放。在战后组成的首届联合政府中，左翼社会民主党人费林格任总理，哥特瓦尔德任副总理和民族阵线主席。在1946年5月大选中，捷共获得38%的选票，成为捷克斯洛伐克第一大党，与社会民主党组成联合政府，哥特瓦尔德任总理。此后，捷共也开始了对人民民主道路的探索。

（二）东欧共产党与共产国际的关系

早在共产国际建立之初，列宁就明确指出："这个国际最突出的特点、它的使命就是执行和实现马克思主义的训诫，实现社会主义和工人运动历来的理想"，它"接受了第二国际的工作成果，清除了它的机会主义的、社会沙文主义的、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的脏东西，并已开始实现无产阶级专政"[①]。为了从思想上、组织上彻底肃清第二国际机会主义的影响，同时也为了纠正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倾教条主义，列宁在共产国际第二次代表大会前夕做了大量的理论准备和思想指导工作，写了《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民族殖民地问题提纲初稿》、《土地问题提纲初稿》、《关于共产国际第二次代表大会的基本任务的提纲》、《加入共产国际的条件》等一系列著作。在列宁的密切指导下，共产国际第二次代表大会所通过的一系列决议和文件都体现了马克思主义的革命原则，从思想上纯洁了各国共产党。二大通过的《加入共产国际的条件(21条)》和《共产国际章程》，又从组织上排除了社会民主党右派和中派机会主义的干扰，保证了各国共产党组织的团结统一和纯洁性。这些，对于各国新生的共产党组织的健康发展发

① 《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790～791页。



挥了积极作用。在东欧，除阿尔巴尼亚外，各国共产党的建立和早期发展也都得益于列宁、俄共和共产国际的具体指导与帮助。

但是，共产国际从一开始就是有缺陷的。首先，在指导思想上，共产国际是世界革命论的产物，正如列宁在共产国际二大报告中所说："帝国主义战争把附属国的人民卷进了世界历史……现在，我们到处都有了先进的无产阶级，到处都有了无产阶级大军，虽然有时组织得不好，还需要改组。既然各国的同志们现在都在帮助我们组织一支统一的大军，那么任何缺点都阻碍不了我们去完成我们的事业。这个事业就是无产阶级革命的事业，就是建立世界苏维埃共和国的事业。"[①]然而，世界政治形势在1923年以后的发展表明，这种世界革命论和对各国工人运动发展水平的过高估计是缺乏根据的：一方面，欧洲革命的高潮在1923年后就完全平息了；另一方面，东欧、亚洲和拉美的革命运动在当时还远没有成熟到建立世界苏维埃共和国的水平。

其次，列宁在痛击第二国际和第二半国际机会主义的时候，认为机会主义主要是资产阶级收买和第二国际领袖们政治叛卖的结果，正如他所说："收买就是整个问题的症结所在。这可以采取千百种不同的方式：提高大中城市的文化水平，设立教育机关，为合作社领袖、工联领袖、议会领袖提供千百个肥缺。哪里有现代的文明的资本主义关系，哪里就是如此。这几十亿超额利润，就是工人运动中机会主义赖以生存的经济基础。"[②]这样讲其实并不全面，因为在19世纪末20世纪初，伴随着第二次科技革命的发生，自由资本主义开始向垄断资本主义转变，与此同时，整个资本主义世界的经济结构、政治结构和阶级结构也都发生了不同程度的变化，所以从某种意义上说，机会主义和社会改良主义的产生以至泛滥带有必然性，绝不是人为作用的结果。无产阶级政党必须承认这一点，并由此制定相应的斗争策略，而不能只是一味地痛斥、批判或单纯地孤立、打击。

再次，正是基于上述对世界革命形势的估计和对机会主义泛滥的认识，所以共产国际从一成立就无法彻底克服来自"左"的方面的冲击，而且这种倾向自始至终都没有得到足够的重视和有效的克服，以致后来酿成了严重

---

① 《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73～274页。

② 《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71页。



的后果。

最后，共产国际从一开始就是作为一个“世界政党”而出现的，虽然这对于加强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统一领导，对于实现国际无产阶级队伍的团结统一，对于帮助和指导年轻的各国共产党发展是有益的，但是它有关集中革命无产阶级的力量以便对国际资本主义进行“最后一击”的想法却是不现实的。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由于各国政治运动发展的水平参差不齐，由于各国的革命形势、革命条件和革命要求各不相同，这种过于强调集中、统一、权威和纪律的组织形式显然是不适宜的。上述缺陷在列宁时期就已经有所暴露，在列宁逝世之后则表现得更加突出。尤其是对于东欧各国共产党来说，这些缺陷造成的后果往往是灾难性的。

在 1924 年召开的共产国际五大上，针对共产党人在 1923 年欧洲革命运动中的失败，以斯大林为首的共产国际领导人提出了使各国共产党布尔什维克化的任务。这在当时是有一定积极意义的，但问题在于，斯大林和共产国际在具体实施这一任务时，并没有实事求是地针对各国的具体国情，而是采取了片面化、绝对化和一刀切的做法。在各国共产党布尔什维克化的过程中，宗派主义、教条主义、经验主义和个人崇拜现象在整个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日益膨胀，列宁的每一句话都被视为真理，斯大林被奉若神明，苏共和共产国际的决定被认为永远正确，苏联经验被当成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榜样。尤其在 1925 年 12 月联共(布)十四大以后，斯大林把联共党内反托洛茨基、反“新反对派”、反“托—季联合反对派”以及反布哈林的斗争扩展到整个国际共产主义运动领域，在各国共产党内都开展了大规模的反右倾、反托派和寻找托派代理人的斗争，而且这些斗争多半是以坚决的组织手段甚至是通过肉体消灭而进行的，对东欧各国共产党的发展造成了严重的不良影响。例如苏联 20 世纪 30 年代的“大清洗”运动，几乎毫无例外地波及东欧各国共产党，给东欧各国社会主义运动的发展造成了无可挽回的损失。在这场浩劫中，匈共领导人库恩、卡利卡什、马季亚尔，南共领导人菲利波维奇、戈基奇，波共领导人柯斯特尔热瓦、霍斯基、瓦列茨基、伦斯基等被处决，保共领导人伊斯科罗夫、斯托莫尼亚科夫、波波夫等被逮捕，捷共和罗共的许多领导人与活动家也遭到镇压，波共、南共几乎陷入灭顶之灾。

在 1928 年共产国际六大上，斯大林又提出了所谓“第三时期”理论，认为世界已进入资本主义内部矛盾愈演愈烈、国际资本发生总危机和世界无



产阶级革命发动总进攻的时期，苏联已成为“世界革命运动的领导力量”和“一切被压迫阶级国际运动的根据地、世界革命的中心”，“是无产阶级真正的祖国，是无产阶级取得胜利的最强大的支柱和全世界无产阶级获得解放的主要因素”[①]。因此，斯大林和共产国际要求各国无产阶级促进苏联社会主义建设的胜利，竭尽全力保卫苏联的无产阶级专政国家，只有这样才算是国际主义者，否则就是民族主义、反革命和无产阶级的敌人。[②] 这为苏联和苏共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推行大国主义、大党主义提供了理论依据。共产国际六大还规定各国共产党要以反右倾为党内斗争的中心任务，把主要打击对象瞄准社会民主党人，甚至把社会民主党称为社会法西斯主义，提出了“阶级反对阶级”的斗争策略，致使“左”倾思潮在各国党内严重泛滥。此后，直到20世纪30年代中期，共产国际一直奉行“左”倾关门主义政策。但在当时的国际背景下，即在国际资产阶级政治上日益走向反动的背景下，客观上有利于社会民主主义运动的发展而限制了共产主义运动的发展空间。到1935年，社会主义工人国际各成员党党员的人数已达600多万，而共产国际各党党员人数只有大约200万，其中仅联共(布)党员就占了近170万，其他各国共产党员人数则从1921年的88.7万下降到30万左右。在东欧，由于各国社会民主党的影响本来就远远超过共产党，再加上这种“左”倾关门主义政策的束缚，更是严重削弱了各国共产党的发展，党员人数大大减少，南共一度降至两千人左右，罗共甚至下降到不足千人。

进入20世纪30年代后，随着国际法西斯主义的兴起，东欧的波兰、匈牙利、保加利亚、罗马尼亚和南斯拉夫都建立了亲法西斯的独裁统治，法西斯主义的阴影和战争的威胁笼罩着全世界，共产党人到处都受到镇压或限制。面对这种严峻的国际政治形势，1935年7月召开的共产国际七大，反省了过去的“左”倾关门主义政策，确定了建立反法西斯统一战线的策略。但是，斯大林并没有改变社会民主党是资产阶级的主要社会支柱、是法西斯主义的政治工具的传统观点以及对它的仇视心理，因而对与社会民主党人建立统一战线持消极态度。1936年匈共中央委员会的解散和1938年波共的解散，都与斯大林的这一态度有关。作为共产国际“左”倾关门主义政策的

---

① ［西］费尔南多·克劳丁:《共产主义运动——从共产国际到共产党情报局》第1卷，中共中央党校外交组译，福建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65页。

② 参见《斯大林全集》第10卷，人民出版社1954年版，第47页。

主要制定者，斯大林并不承认也没有认识到这一政策是错误的，但为了顺应国际工人阶级强烈要求采取统一行动的潮流，他又不得不作出一种姿态。为此，他是通过清除或抛弃各国党内的宗派主义领导人来达到推卸自己责任的目的的，像德共的诺伊曼—勒麦列小组成员、南共的戈基奇等人，都成了斯大林和共产国际错误政策的替罪羊；作为工人阶级反法西斯统一战线政策积极倡导者的季米特洛夫和德共活动家威廉·皮克等人，也因此受到斯大林的严厉批判。所以，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前，东欧各国共产党在反法西斯斗争和建立工人阶级统一战线方面始终作为不大。在波兰，共产党已不存在，社会党尽管也惧怕并反对德国法西斯的侵略，但却将生存的希望完全寄托于西方大国的干预；在捷克斯洛伐克，从1934年起，马萨里克及其继任者贝奈斯政府的政策日益右转，捷共被迫转入地下活动；在匈牙利、罗马尼亚、保加利亚和南斯拉夫，占主导地位的右翼社会民主党人采取了与亲法西斯政权合作的政策，共产党人的处境十分艰难。

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后，尤其是苏德战争爆发后，共产国际的战略方针才真正转移到建立反法西斯统一战线方面来。在其号召下，东欧各国共产党迅速行动起来，着手建立本国的反法西斯统一战线。特别是1943年5月共产国际解散后，东欧共产党在一定程度上摆脱了斯大林和苏共的直接约束，开始独立自主地制定斗争策略，加速了各国反法西斯统一战线的形成，为在战后建立新型人民民主政权奠定了基础。例如，南斯拉夫共产党早在1942年11月就领导建立了反法西斯人民解放委员会，罗马尼亚共产党在1943年夏与其他民主党派组成了反希特勒爱国阵线，保加利亚工人党(共产主义者)在1943年8月联合其他进步力量成立了祖国阵线全国委员会，捷克斯洛伐克共产党在1943年底与其他民主党派组建了全国民族阵线，波兰工人党在1943年底领导其他民主党派成立了全国人民代表会议，匈牙利共产党在1944年底同其他民主党派组成了民族独立阵线。

三、东欧共产党对人民民主道路的探索

二战后，东欧各国以不同方式获得了民族的解放和独立，并建立起完全不同于战前的新政权。新政权的一个显著特点，就是共产党人或共产党领导的左翼阵线在其中占据了主导地位，采取了一系列民主改革措施。这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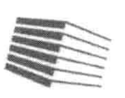
政权就其实质来说还不是社会主义的,但它却为走向社会主义奠定了基础;这种政权在本质上也区别于资产阶级政权,因为它排除了资产阶级一个阶级专政的可能性。正是在这个意义上,人们将其称之为"新型的人民民主政权"。在东欧人民民主国家中,除阿尔巴尼亚外,其他各国共产党都对人民民主道路进行了不同程度的探索。

(一)东欧人民民主政权的建立

二战期间,东欧各国都建立了反法西斯统一战线。但随着战争的即将结束,统一战线内部争夺政权的斗争日益尖锐起来,最后几乎无一例外地导致了统一战线的破裂,只有共产党和社会党左翼的合作关系仍大多维持下来。从二战后期开始,东欧国家的各种政治势力以及盟国各大国之间,就围绕东欧国家的政权建设问题展开了激烈的较量。在这一过程中,东欧共产党与社会党或社会党左翼建立了新的统一战线,与国内的各种反民主势力进行针锋相对的斗争,再加上苏联的干预和支持,终于在各国建立起新型人民民主政权。

捷克斯洛伐克:

早在捷克斯洛伐克获得解放之前,政权问题就是流亡政府和捷共所共同关心的问题。1945 年 1 月,斯大林向贝奈斯保证支持流亡政府,并劝说哥特瓦尔德同意与流亡政府达成谅解。3 月,捷流亡政府从伦敦迁至莫斯科。从 3 月 22 日起,捷克共产党、国家社会党、社会民主党、天主教人民党以及斯洛伐克共产党、民主党的代表,在莫斯科举行了为期八天的会谈,经过激烈的讨价还价,最后经修改通过了捷共提出的纲领性文件,并决定建立一个 25 人组成的民族阵线政府,由社会民主党左翼领导人费林格任总理,其他五个政党的领导人任副总理,哥特瓦尔德同时兼任民族阵线主席。4 月 4 日,新政府在斯洛伐克的科息斯市宣告成立,并于次日宣布将按照在莫斯科通过的纲领行事。这一纲领后来被称作《科息斯纲领》,其基本内容是:在反法西斯斗争胜利后,将对捷克斯洛伐克的经济、政治、社会实行彻底的民主改革,建立新型人民军队,实行对苏联友好的政策,并希望加强与英、美、法的关系。捷克斯洛伐克解放后,新政府开始全面实施《科息斯纲领》。此后,尽管捷共与各资产阶级政党之间存在着矛盾与斗争,但还是维持了联合政府。1946 年 5 月 26 日,捷举行全国大选,捷共获得 38%的选票,成为第一大党,



在制宪议会的300个席位中占114席；社会民主党获12.8%的选票；而最大的资产阶级政党——国家社会党获得18.2%的选票。6月18日，共产党人萨波托茨基当选为制宪议会主席；次日，制宪议会一致选举贝奈斯继任总统。但是围绕新政府的组成问题，各党派展开了激烈斗争。国家社会党以得票率未过半数为由，企图阻止共产党人组阁，而以费林格为首的社会民主党决定同共产党联合，支持共产党组阁。于是，共产党和社会民主党以50.8%的绝对多数于7月3日组成了以哥特瓦尔德为总理的新的联合政府。在新政府的26名成员中，捷共代表占9名，包括总理、1名副总理（威廉·西罗基）以及7名部长；社会民主党占3名，包括1名副总理和2名部长；国家社会党、人民党、斯洛伐克民主党各占4名，分别包括1名副总理和3名部长；无党派人士占2名，即国防部长斯沃博达将军（后加入共产党）和外交部长扬·马萨里克。此外，共产党人还担任了全国所有三个地区民族委员会的主席，以及163个县中128个县民族委员会的主席。至此，捷共实际上已经成为国家政治生活中的主要领导力量，在捷克斯洛伐克确立了新型人民民主政权。

波兰：

在波兰，1944年12月31日建立的、没有流亡政府参加的临时政府，宣布以波兰民族解放委员会在同年7月22日通过的《七月宣言》为施政纲领。这个政府立即得到苏联的正式承认，但却遭到西方盟国的反对。在1945年2月召开的雅尔塔会议上，美、英、苏就波兰临时政府的改组问题达成如下原则协议：在更广大的民主基础上对现执政的波兰临时政府实行改组，以容纳波兰国内外各民主党派的领袖。经过波兰国内各党派之间激烈的讨价还价，1945年6月23日最终达成如下改组协议：以原临时政府为基础，吸收农民党、社会党、民主党和基督教劳工党的代表参加，组成波兰民族统一临时政府。6月28日，新的临时政府宣告成立。在21名政府成员中，波兰工人党占7名，社会党、农民党各占6名，民主党占2名，由工人党领导人贝鲁特任临时总统，社会党人奥索布卡—莫拉夫斯基任总理。这表明，波兰工人党已成为全国第一大党和国家政治生活的主要领导者。7月5日，美、英、法宣布承认这个政府。新政府立即着手对经济社会进行民主改革。在这年12月召开的波兰工人党第一次代表大会上，决定把人民民主道路作为使波兰向社会主义迈进的道路。1946年11月，波兰工人党与社会党签署协议，决



定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和统一战线。接着，波兰工人党又联合社会党、农民党和民主党，为迎接即将到来的大选组建了波兰民主党派联盟。在1947年1月举行的战后首届议会大选中，以波兰工人党和社会党为主的民主党派联盟获得80.1%的选票和444个议席中的394个，而以米科拉伊奇克为首的波兰农民党[①]仅获得10.3%的选票和28个议席。2月4日，新议会选举农民党人瓦·柯瓦尔斯基为议长，选举贝鲁特为总统。2月6日成立了以社会党总书记约·西伦凯维兹为总理的联合政府，工人党总书记哥穆尔卡任第一副总理，农民党总书记安·科日茨基任第二副总理。在24名政府成员中，工人党、社会党各占7名，农民党占5名，民主党占3名，基督教劳工党占2名。这样，在波兰也建立起了以工人党和社会党为主的新型人民民主政权。

匈牙利：

在匈牙利，1944年12月21日成立的临时国民政府实际上宣告了王国摄政制度的废除。1945年2月26日，新政府通过决议，决定解散所有法西斯组织以及王国宪兵和警察，组建国民警备队、民主警察和人民法院。3月17日，新政府颁布土地法令，实行土地改革。在这年5月召开的匈牙利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会议上，分析了国内面临的各种主要问题，向全党提出了下一步的主要任务：恢复遭受破坏的经济，将独立阵线的纲领付诸实施，加速发展党的组织，迎接即将到来的大选。1945年11月4日，匈牙利举行了战后首次大选，结果资产阶级右翼政党——小农党获得57.03%的选票，社会民主党获得17.41%，共产党获得16.95%，民族农民党获得6.87%。根据各党派事先达成的协议，小农党不得组建一党政府。经过各党派谈判，最后决定把政府成员由12名扩大到18名，按照9：4：4：1的比例在四党之间进行分配。1946年2月1日，国民议会通过决议，宣布取消帝制，匈牙利为共和国，并选举小农党领导人佐尔坦·蒂尔迪为总统。随后，佐尔坦任命小农党主席纳吉·费伦茨为总理，组建了联合政府。根据各党派协议，小农党获得了总理、1名副总理和7名部长职位，社会民主党获得1名副总理和3名部长职位，共产党也获得1名副总理（拉科西）和3名部长职位，民族农民党获得1名部长职位。美、英不久就宣布承认这个政府。由于右翼势力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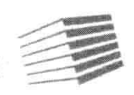
---

① 该党是由米科拉伊奇克于1945年8月创建的新的反对党，与波兰原有的农民党不是一回事。

联合政府中占据绝对优势，所以匈牙利民主改革尤其是土地改革的进程大大延缓。这年3月，共产党联合社会民主党、民族农民党以及工会组织建立了左翼联盟，标志着民主力量在议会和政府中开始占据主导地位，为推进匈牙利民主改革创造了有利条件。到同年9月三大召开时，匈共已拥有4800个基层组织，65万多名党员。这次大会把在广大劳动人民中加强和深入进行政治工作、扩大党的群众基础作为党的首要任务之一，并确定了人民民主的道路。在苏联的支持和帮助下，匈共与小农党进行了激烈的斗争。1947年2月，苏联军事管制当局逮捕了亲西方的小农党总书记科瓦奇·贝拉，并追究小农党主席纳吉的政治责任，迫使他在同年5月底辞去了总理职务，由小农党左翼领导人蒂涅什·拉约什接任。同时，小农党也对党内的右翼势力进行了清洗，由左翼领导人道比·伊斯特万接任党主席。1947年8月，根据左翼联盟的提议，匈牙利提前举行大选，结果左翼联盟获得45.4%的选票，小农党仅获得15.4%。在左翼联盟中，共产党的得票率为22.2%，成为匈牙利第一大党；社会民主党为14.9%，民族农民党为8.3%。新一届国民议会继续选举佐尔坦为总统，随后他仍任命蒂涅什为总理，于9月23日组建了新的联合政府。在14名政府成员中，共产党获得1名副总理（拉科西）和4名部长职位，社会民主党获得1名副总理和3名部长职位，民族农民党获得2名部长职位，小农党获得总理和3名部长职位。新政府宣布执行由共产党提出的、得到其他三党支持的施政纲领，这标志着匈牙利新型人民民主政权的确立，匈共成为国家政治生活中的主要领导力量。

保加利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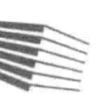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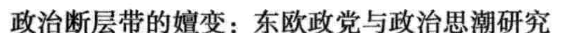
在保加利亚，1944年9月9日建立的第一届祖国阵线政府于10月28日在莫斯科与盟国正式签署停战书，11月10日又以保加利亚工人党（共产主义者）的名义作出了关于经济政策改革基本方针的决议，开始着手民主改革，恢复国民经济。1945年3月初，保加利亚工人党（共）召开了扩大的四届八中全会，当时党员人数已达25.4万人。工人党（共）总书记特·科斯托夫在题为《关于巩固人民民主政权的基本任务》的政治报告中指出：祖国阵线政权还不等于工农的革命专政，而是资产阶级的民主部分同工人、农民的联盟；由于经济落后和人民思想方面的原因，保加利亚不可能立即建立纯粹的社会主义苏维埃政权，需要经过一个经济和文化上民主发展的时期，然后才谈得上建设社会主义的任务。会议确定，工人党（共）必须团结祖国阵线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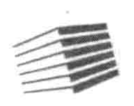
的各进步党派，沿着人民民主的道路走向社会主义。本来，祖国阵线政府原定于1945年8月26日举行战后首次议会选举，但随着大选的临近，祖国阵线内部各党派的矛盾和斗争日益尖锐。1945年7月，农民联盟总书记佩特科夫在美、英的支持下要求推迟大选，并联合其他6名部长共同辞职，企图制造政府危机。8月，他又宣布脱离祖国阵线和农民联盟，另行组建农民联盟反对派，并联合社会民主工党右翼领导人卢尔切夫及其领导的社会民主工党联合派，组成反对派共同进行分裂祖国阵线的活动。在美、英的压力下，保加利亚大选被迫推迟三个月举行。就在大选前夕，工人党(共)著名领导人季米特洛夫和科拉罗夫从苏联回国。11月18日，大选在遭到农民联盟反对派和社会民主党联合派抵制的情况下如期举行，祖国阵线以88.18%的得票率获胜，但反对派拒绝承认选举结果。同年12月，在莫斯科召开的苏、美、英三国外长会议上达成协议，要求祖国阵线同意反对派领导人佩特科夫和卢尔切夫进入政府，但遭到祖国阵线拒绝。1946年3月，首届国民议会选举科拉罗夫为议长，并成立了没有反对派参加的第二届祖国阵线政府，仍由“环节”联盟领导人格奥尔基耶夫任总理，工人党(共)总书记科斯托夫和农民联盟领导人奥保夫任副总理。美、英以祖国阵线没有履行莫斯科协议为由，拒绝承认该政府。根据1946年9月8日全民公决的投票结果，保加利亚宣布废除君主制，成立人民共和国，科拉罗夫当选为共和国临时主席。在10月27日举行的大国民议会选举中，祖国阵线又以超过70%的得票率获胜，其中工人党(共)的得票率是53.16%；反对派只获得28.3%的选票。在大国民议会的465个议席中，祖国阵线占364个，其中工人党(共)277个，农民联盟69个，社会民主工党9个，“环节”联盟8个，选举前刚加入祖国阵线的激进党1个；反对派只获得101个议席。科拉罗夫当选为大国民议会主席，季米特洛夫被任命为部长会议主席(即总理)，领导组建了第三届祖国阵线政府。在新政府的20名成员中，工人党(共)占10名，农民联盟占5名，社会民主工党和“环节”联盟各占2名，无党派人士1名；工人党(共)的科斯托夫、农民联盟的奥保夫、社会民主工党的波波夫和“环节”联盟的格奥尔基耶夫任副总理。至此，以工人党(共)为首的保加利亚人民民主政权终于建立起来。

罗马尼亚：

在罗马尼亚“八·二三”起义后建立的民族民主同盟政府中，地主、资产

阶级的政治势力占绝对优势，国王米哈伊一世任命反动将军康·塞纳特斯库为首相，民族农民党和民族自由党人占据了一切要职，共产党人只获得了不管部长一职。1944 年 9 月 1 日，罗马尼亚共产党和社会民主党的中央委员会代表共同制定了工会运动的组织原则和措施，成立了统一的工人运动组织委员会，初步实现了两个政党的联合。10 月 2 日，罗共提出的《共同行动纲领草案》在两党领导机关代表联席会议上讨论通过，成为罗马尼亚工人阶级的共同行动纲领。10 月 12 日，工人运动组织委员会又联合农民阵线、爱国者联盟、爱国保卫同盟、马扎尔劳动人民联盟等左翼团体共同建立了罗马尼亚民族民主阵线委员会，与民族农民党和民族自由党所把持的反动政府展开斗争。11 月 4 日，这两个党的领导人不得不同意成立一个联合政府，仍由塞纳特斯库任首相，但民族民主阵线获得了一个副首相（农民阵线领导人彼得罗·格罗查）、6 个部长和 3 个副国务秘书的职位。为了夺回失去的阵地，民族农民党和民族自由党的代表于 12 月 2 日退出联合政府，妄图制造政府危机，但没有得逞。12 月 6 日，国王任命反动将军尼·勒德斯库为首相另行组阁，新政府不仅在职位分配上同前政府完全一样，而且继续拖延民主改革和土地改革。因此，民族民主阵线不得不继续同反动势力作斗争，并首先控制了全国 58 个县中 52 个县政府的政权。1945 年 1 月，共产党和社会民主党联合召开罗马尼亚劳动总联合会成立代表大会，建立了工人阶级统一战线，同时格罗查领导的农民阵线也获得广泛发展。在人民斗争的影响下，民族农民党发生分裂，其左翼加入了民族民主阵线，民族自由党左翼也开始和民族民主阵线合作。为挽回颓势，勒德斯库政府在美、英的支持下动用军队镇压群众运动，结果招致了驻罗苏军的直接干预。在苏军解除了罗政府军的武装后，驻罗苏联代表维辛斯基勒令米哈伊一世解除勒德斯库的首相职务，委任格罗查组建民主政府。1945 年 3 月 6 日，国王被迫批准了以格罗查为首相的新政府名单，民族民主阵线在这个政府中占优势地位，取得了首相和 14 名部长职位；民族自由党左翼取得了副首相和 3 名部长职位。在 10 月中旬召开的罗共全国代表会议上，确定了党在民主改革时期的任务，继续选举乔治乌—德治为总书记，随后领导民主政府开始实行土地改革。但美、英拒不承认该政府，直到 12 月莫斯科三国外长会议期间才达成协议，建议新政府增加民族农民党右翼和民族自由党右翼的代表各 1 名。1946 年 2 月，美、英宣布承认经过改组的罗马尼亚临时政府。这年 11 月，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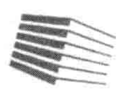
马尼亚举行了战后首次自由选举，包括民族农民党左翼和民族自由党左翼在内的民族民主阵线大获全胜，取得了414个议席中的378席；而作为反对派的民族农民党右翼和民族自由党右翼仅分别获得32席和3席，宣布拒绝参加议会。在新成立的民族民主阵线政府中，仍由格罗查任首相，共产党获得了1名副首相和4名部长职位，民族自由党左翼获得了1名副首相和2名部长职位。这标志着以罗共为主导的罗马尼亚人民民主政权已经建立起来。

南斯拉夫：

南斯拉夫人民民主政权的建设工作早在1943年就开始了。在这年11月底召开的南斯拉夫反法西斯人民解放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选举成立了南斯拉夫全国解放委员会，作为具有民主政府性质的执行机关，由铁托任主席兼国防委员。但这个政权没有得到美、英、苏的认可。1944年下半年，在丘吉尔的斡旋下，铁托和南斯拉夫王国伦敦流亡政府首相苏巴塞奇先后举行三次会谈，最后达成了建立统一的南斯拉夫政府的协议。在1945年2月雅尔塔会议上，三巨头讨论了南斯拉夫问题，决定立即实施该协议。3月5日，南斯拉夫全国解放委员会和王国政府分别辞职，然后由王国摄政委员会任命了一个具有临时政府性质的联合政府，铁托任总理兼国防部长，大部分政府成员都是原全国解放委员会成员，包括苏巴塞奇在内的5名资产阶级政党代表也参加了政府。这个政府很快就得到了盟国的承认。1945年5月，南斯拉夫全境获得解放。在同年11月11日举行的立宪议会选举中，以南共为首的人民阵线分别获得联邦院总票数的90.48％和民族院总票数的88.69％，而资产阶级反对党则由于抵制选举遭到彻底失败。11月29日，制宪议会宣布废除君主制，成立南斯拉夫联邦人民共和国。1946年1月31日，立宪议会批准了人民共和国宪法，将立宪议会改组为国民议会，宣布走社会主义道路。因此，南斯拉夫的人民民主政权在不到一年的时间内就过渡成了社会主义政权。

阿尔巴尼亚：

阿尔巴尼亚共产党是在南斯拉夫共产党帮助下于1941年11月才建立起来的，由恩维尔·霍查（1908～1985）负责领导临时中央委员会。由于当时的阿尔巴尼亚正处在意大利法西斯的军事占领下，所以阿共成立后立即着手组建游击队，开展反法西斯武装斗争。1943年3月，阿共召开第一次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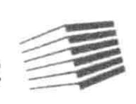

国代表会议，选举霍查为总书记，并决定建立阿尔巴尼亚民族解放军。这年9月意大利投降后，德军乘机而入，占领了阿尔巴尼亚所有的大城市和港口，并扶植成立了以阿巴兹·库比为首的卖国傀儡政府。此后，阿共又领导人民与德国纳粹进行武装斗争。1944年夏，在苏军发动东线攻势的有利形势下，阿共领导民族解放军转入战略反攻，到11月29日便解放了全部领土。与此同时，民主政权的建设也在进行。1944年5月，阿共领导召开了第一次反法西斯民族解放代表大会，成立了具有临时政府性质的反法西斯民族解放委员会，由霍查任主席兼民族解放军总司令。10月，该委员会改组为阿尔巴尼亚临时民主政府，但这个政权没有得到盟国的承认。随着全国的解放，阿共成为执政党，领导人民开展了制宪会议选举运动。1945年12月，以阿共为首的民主阵线在制宪会议选举中获得93.18%的选票。接着，制宪会议宣布废除君主制，成立阿尔巴尼亚人民共和国，选举产生了共产党一党执政的新政府，霍查集党、政、军、外交大权于一身。1946年3月14日，制宪会议通过了共和国宪法，将制宪会议改为人民议会，宣布走社会主义道路，迅速完成了由人民民主政权向社会主义政权的过渡。

（二）对人民民主道路的探索

在东欧，除阿尔巴尼亚外，其他各国共产党在战后都对人民民主道路进行了不同程度的探索。所谓“人民民主道路”，并不是指某种特定的道路，而是东欧各国共产党把马克思主义与本国国情相结合，根据各自特点提出的经由人民民主这种过渡形式而达到社会主义的道路。换句话说，人民民主道路就是有东欧各国特色的向社会主义过渡的道路。由于这一道路基本上是建立在多党议会民主制和多元混合经济基础上的，并且主张不以暴力剥夺资产阶级和小生产者，而是以和平的方式逐步向社会主义过渡，因此它有别于十月革命的道路和苏联社会主义模式。其中，以哥穆尔卡为代表的波兰工人党提出的“通向社会主义的波兰道路”、以哥特瓦尔德为代表的捷克斯洛伐克共产党提出的“捷克斯洛伐克式的特殊道路”和以季米特洛夫为代表的保加利亚共产党提出的“人民民主道路”，不仅在理论上大大发展了马克思主义，而且在实践上也取得了显著成果。

波兰：

在波兰工人党内，“通向社会主义的波兰道路”的思想最早是由阿尔弗



雷德·兰普(1900～1943)提出来的。兰普是原波共政治局委员,在20世纪30年代苏联大清洗和斯大林解散波共的过程中,波共所有政治局委员一级的领导人都被处决了,只有兰普得以幸免,因为他当时正被关在波兰法西斯政权的监狱里。德国入侵波兰后,兰普逃亡到苏联,后来成为波兰工人党内最有威望的领导人和最成熟的理论家。1943年,兰普因心脏病猝发病逝于莫斯科。就在他去世前不久写的笔记中,提出了关于波兰走向社会主义道路的看法。在对波兰工人党当时的状况和战后波兰的社会形势进行分析之后,兰普指出:"波兰工人党是一个完全依赖苏联的党,而波兰共产党人传统的宗派主义、缺乏伟大的抱负和杰出的活动家——这一切,同乐观主义的想象相反,不能指望波兰工人党在改造波兰方面发挥重大影响和起决定性作用。""有人希望(苏联)从外部干涉波兰,但一切外部干涉都会在波兰引起强烈的反对、反抗和抵制,这就迫使外部力量进一步扩大干涉。由于基础十分薄弱,用干涉的方法来解决波兰问题,无论对苏联还是波兰本国的正常发展,都是不可取的。……如果我们从红军手中接管政权,那么波兰的社会主义事业将被推迟3～4代人的时间。""在这种条件下,波兰可以……闯出一条新的道路,既不同于自由资本主义的发展道路,也不同于1917年以后苏联所走的道路。"①他还说:"社会主义革命的道路不应是一条超越波兰现状的道路……1917年俄国的道路不是波兰在1943年要走的道路。波兰需要走自己的发展道路,不要抄袭东方或西方的模式。"②按照兰普的设想,未来的波兰既不是"共产主义的波兰"和"苏维埃的波兰",也不是西方资本主义式的波兰,而是马克思主义政党领导下的多党议会民主制的波兰,它将不通过国内战争,而是通过和平和渐进的道路走向社会主义。兰普的上述思想,对波兰工人党产生了深刻影响。

二战期间,哥穆尔卡领导波兰工人党长期在国内坚持斗争,对国内情况有比较切合实际的了解,是工人党"国内派"领导人的主要代表,在政治见解上与长期生活在苏联的"莫斯科派"领导人明显不同。早在1943年11月,他在为波兰工人党起草的纲领性宣言《我们为什么而斗争?》中,就提出了人民民主的思想。在宣言的经济纲领部分,他主张对关系国计民生的大工业、

---

① [波]亚当·沙夫:《困惑者纪事》(四),载《当代世界社会主义问题》1997年第4期。

② [波]亚当·沙夫:《论共产主义运动的若干问题》,奚戚、齐伍译,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166～167页。



银行、运输业实行国有化，保护中小工商业和手工业，实行土地改革，发展农业生产。但是，鉴于波兰农业遭到战争的严重破坏和波兰农民对土地的渴望，他在纲领中没有提农业集体化问题，而是主张社会主义经济、资本主义经济和农民手工业者的个体经济将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互相补充，长期共存。在政治纲领部分，他主张在反法西斯民族统一战线的基础上，建立以工人阶级为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制度，保持波兰传统的多党议会民主制。随着战争的即将结束，哥穆尔卡认为，在战后不同的国际环境下，社会主义已经超出一国范围而成为世界体系，国际舞台上的力量对比发生了有利于人民的变化，波兰和其他东欧国家可以在苏联的帮助下建设新社会，但不应盲目仿照苏联在十月革命后所走过的道路，而应当走一条独特的道路。他把这样一条道路称为“人民民主道路”或“通向社会主义的波兰道路”。

在波兰民族解放委员会1944年7月22日发表的《七月宣言》中，充分体现了哥穆尔卡的上述主张，宣言所规定的一系列民主改革政策都是人民民主性质的。1945年5月，哥穆尔卡在波兰工人党中央全会上强调指出：“我们不建立苏维埃政权，我们正在建立民主的联合政权。”在同年12月举行的波兰工人党一大上，他在政治报告中再次明确提出：“目前我国具有人民国家的性质，最重要的任务是坚定地沿着人民民主的路线走下去。”①

在1946年11月召开的波兰工人党和社会党积极分子会议上，哥穆尔卡全面阐述了关于“通向社会主义的波兰道路”的观点。他指出：“波兰与俄国发展道路的根本差别是由国内外阶级力量的对比所决定的。……有人说，波兰工人党在力图实行无产阶级专政，打算沿着苏联走过的道路使波兰走向社会主义。这些人根本不懂马克思主义，其目的首先是为了歪曲政治现实和更好地同我们党做斗争。”②他论述了波兰和苏联在发展道路上的三个根本的、明显的区别：第一，社会政治制度的改变在俄国是通过流血的革命道路实现的，而在波兰是和平实现的。第二，苏联必须经过无产阶级专政的阶段，在波兰则没有这个阶段，并且可以避免这个阶段。第三，苏联的政权由代表会议即苏维埃来行使，它把立法和执行职能联结起来，苏维埃是社

---

① 刘祖熙、刘邦义：《波兰战后的三次危机》，世界知识出版社1992年版，第27、28页。

② 郭增麟：《波兰独立之路》，北京图书馆出版社1998年版，第146～147页。



会主义政府的一种形式，而波兰的立法和执行职能是分开的，国家政权建立在议会民主基础上。他认为，由于战后波兰的地主、资本家力量很弱，政治上孤立，所以无须使用暴力手段，而可以通过和平途径把他们推翻，不必通过工人阶级专政。在农业集体化问题上，他认为波兰的非社会主义生产成分在国民经济中仍占重要位置，所以毫无必要追随苏联的农业政策，而应完全摒弃农业经济的集体化，因为在波兰的条件下，集体化在经济上和政治上都是有害的。据此，他明确指出："我们选择了波兰自己的发展道路，我们把它称为人民民主道路。在这条道路上和在这些条件下，工人阶级专政，或者说一党专政既无必要，也不可取。我们认为，我国的政权应该由彼此一致、密切合作的所有民主政党来行使。……我们的民主不同于苏维埃民主，正像我们的制度不同于苏维埃制度一样。在解决了阶级对抗问题的苏联，只有一个党——苏联共产党，而在我国则有几个民主政党在公开活动。波兰的民主，是通过多党议会制来行使政权，目前的形式是全国人民代表会议，而以后将通过选举产生议会。我们的民主具有许多社会主义民主的因素，也具有许多资产阶级自由民主的因素，就如同我们的经济制度具有许多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的经济特点一样。我们把我们的民主称为人民民主，把我们的社会制度称为人民民主制度。"[①]

但是，哥穆尔卡的上述主张遭到贝鲁特、明兹、萨瓦茨基等"莫斯科派"领导人的反对，他们片面强调苏联模式的普遍意义，要求波兰在解放后迅速消灭资本主义，改造小商品经济，建立单一的社会主义经济和无产阶级专政制度。为此，他们与哥穆尔卡、奥哈布等"国内派"领导人产生了尖锐的意见分歧，并导致了工人党内关于未来波兰走何种发展道路的激烈争论。在1945～1947年间，波兰工人党内发生了三次较大规模的争论，争论的实质就是战后波兰应当按照波兰特点来发展还是照搬苏联模式。

第一次争论发生在1945年12月召开的波兰工人党一大上。贝鲁特、明兹、萨瓦茨基等人主张结束民主革命阶段，按照苏联模式向社会主义过渡，建立单一的社会主义经济。萨瓦茨基认为："民主的人民波兰阶段正在结束，我们正处在社会主义的前夜。我们将用苏联的解决办法来解决包括农业在内的问题。"明兹则指责波兰的人民民主制度是"不同于其他一切资

---

① 刘祖熙、刘邦义：《波兰战后的三次危机》，世界知识出版社1992年版，第29～30页。



本主义的1944年的波兰资本主义，是没有大资本家、没有托拉斯、没有卡特尔、没有康采恩的资本主义，是没有资本主义政权的资本主义。"他要求按照苏联模式消灭资本主义和小商品经济。哥穆尔卡、奥哈布等人批驳了这种不顾波兰历史传统和民族特点的"左"倾教条主义和宗派主义观点，强调了波兰当前坚持人民民主道路的必要性和正确性。奥哈布指出："对于我们来说，通向社会主义的波兰道路问题不是一句空话，如果我们真的想要，我们就不能按照别人的模式前进，我们必须按照我们波兰的道路、特殊的道路前进。社会主义问题不是我们今天面临的问题。"[①]经过激烈争论，一大最后批准了哥穆尔卡代表中央委员会所作的政治报告并通过了有关政治决议。从此，"通向社会主义的波兰道路"为全党所接受，成为全党的行动纲领。

第二次争论发生在1946年下半年。随着以波兰工人党为首的民主阵线取得对政权的巩固领导地位，政治上"谁战胜谁"的问题已基本得到解决，但今后波兰往何处去又成为人们关注的焦点。在波兰工人党内，也再次发生了针对"通向社会主义的波兰道路"的争论。明兹等人把市场视为祸害，要求消灭由多种经济成分组成的混合经济，建立单一的社会主义经济；在政治上，要求建立一党制和无产阶级专政。哥穆尔卡等人对这些言论进行了批驳。在1946年11月召开的波兰工人党和社会党积极分子会议上，人民民主道路的主张再次得到党内大多数人的拥护。

第三争论发生在欧洲共产党和工人党情报局成立之后。在1947年9月情报局成立会议上，哥穆尔卡关于"通向社会主义的波兰道路"的主张遭到苏共代表日丹诺夫的强烈反对，他斥之为"错误政策"和"民族主义"的表现，要求东欧各国立即向社会主义过渡。因此，波兰工人党内关于发展道路的争论又起，但此时由于苏联的压力，一些原来赞同人民民主道路的领导人逐渐改变了立场，哥穆尔卡等人在党内得到的支持越来越弱。尤其是1948年6月南斯拉夫事件发生后，在斯大林和苏共的支持下，以贝鲁特为首的教条主义者和宗派主义者在党内占据上风，终于在1948年8、9月间召开的中央全会上推翻了哥穆尔卡的领导，摒弃了"通向社会主义的波兰道路"，开始全盘照搬苏联模式。

---

① 刘祖熙、刘邦义：《波兰战后的三次危机》，世界知识出版社1992年版，第27～28页。



捷克斯洛伐克：

在战后的捷克斯洛伐克，政治上具有许多不同于其他东欧国家的特点，如左、右翼力量在政府中能够友好合作、和平共处，实行对苏联友好的政策，共产党的影响一直比较强大等。这种情况促使以哥特瓦尔德为首的捷克斯洛伐克共产党试图探索一条独特的社会主义发展之路。哥特瓦尔德在战时虽曾长期生活在莫斯科，深受斯大林和苏共路线的影响，但他在战后初期并不主张捷克斯洛伐克照搬苏联的社会主义道路，而赞成走人民民主道路。早在战争结束前的1945年春天，哥特瓦尔德就提出，战后捷克斯洛伐克要走“自己的社会主义道路”。战争结束后，哥特瓦尔德进一步明确提出，捷克斯洛伐克要建立新型的人民民主制度，走一条人民民主的新道路。这种新型的人民民主制度在形式上是工人、农民、小生产者、知识分子和部分资产阶级参加的民族阵线，其领导力量是以共产党为首的工人阶级，但它既不是工人阶级的政权，也不是资产阶级的政权，而是一种过渡形式，其发展前途有两种：向无产阶级专政发展，或者返回到资产阶级专政。正如他在1945年7月9日的一次讲话中所说：“我们共和国正经历着特殊的发展，这不能套用任何公式。我们必须寻求我们自己的道路、自己的方法、自己的捷克斯洛伐克的政策。因此，结论是：我们的制度是民族民主革命的、特殊的捷克斯洛伐克式的制度。”[①]他后来还指出：创造性的马克思主义总是根据具体情况、地点和时间来确定它对某一事物的态度，我们所走的是我们自己的特殊道路，即我们称之为人民民主的新型民主，这就是说，除了苏维埃的国家制度之外，还存在别的社会主义道路。

捷共所主张的这一“特殊道路”在《科息斯纲领》中得到充分体现。该纲领规定了一系列民主改革措施，但没有提出解决生产资料资产阶级所有制的问题，也没有提出普遍反对和剥夺资产阶级的口号。正如哥特瓦尔德所说：“在现阶段，我们是按照民族民主革命的路线，而不是按照社会主义的路线行事的。”[②]有学者指出：“(科息斯纲领)看起来不像是一个共产党的文件，而倒很像英国工党制订出来的东西……在这个纲领中提出了银行、主要工业、保险和动力资源的‘国有化方向’，但只字未提私人财产国有化。在农业

① 刘祖熙主编：《东欧剧变的根源与教训》，东方出版社1995年版，第96页。

② 刘祖熙主编：《东欧剧变的根源与教训》，东方出版社1995年版，第98页。

方面，甚至连‘国有化方向’都未提及，而强调的是把没收的土地分配给小农和中农。”[①]实际上，这恰恰表明了科息斯纲领的人民民主性质。

在1946年3月召开的捷共八大上，总书记斯兰斯基作了关于党的七大以来的工作报告，党主席哥特瓦尔德作了关于当前形势、党的政策及其行动纲领的报告。在这两个重要文件中，重申了人民革命和平发展的方向，进一步肯定了人民民主道路。八大确定的党的总路线指出：不允许政权回到资产阶级手中，相反，应扩大和巩固人民民主政权，直至最后战胜资产阶级；党在当前的主要任务是迅速恢复被战争破坏的国民经济，制定新宪法，巩固共和国人民民主制度，确定今后的发展道路。从此，人民民主道路成为全党的共同行动纲领。

但随着国际形势的变化，捷克斯洛伐克国内的阶级斗争也激化了。一向敌视共产党的国家社会党人，在其他资产阶级政党和社会民主党右翼的支持下，妄图把共产党人从政府中赶走。1947年7月，国家社会党领导人召开秘密会议，制定政变策略，准备建立一个包括国家社会党、国家人民党、斯洛伐克民主党并争取社会民主党参加的反共阵线。到1948年2月，双方的冲突已完全公开化，捷共不得不动用武装力量镇压了国家社会党的叛乱行动。“二月事件”后，由于国际国内政治形势的重大变化，尽管捷共仍表示要把捷克斯洛伐克建设成为一个人民民主国家，并保证通过和平道路走向社会主义，但实际上很快就开始采取过激措施，加速了向苏联模式社会主义的过渡。

保加利亚：

人民民主的思想和理论在保加利亚工人党内由来已久。早在20世纪30年代中期，保共领袖季米特洛夫就明确提出了“人民民主”这一概念。他认为，各国人民反法西斯斗争的胜利将不会导致直接建立苏维埃政权、实行无产阶级专政和开展社会主义革命与建设，而是将建立统一战线政权，实行人民民主制度，把民主革命继续引向深入，为向社会主义过渡创造必要条件。关于这种统一战线政权的性质，季米特洛夫指出：“它在政治性上是与一切通常自称为‘工人（或劳工）政府’的社会民主党政府绝不相同的，原则上不相同的。社会民主党政府是与资产阶级进行阶级合作的工具，为的是

① [美]塔德·舒尔茨：《“布拉格之春”前后》，张振第、丛林译，新华出版社1983年版，第27～28页。



要保存资本主义制度，而统一战线政府却是无产阶级的革命先锋队与其他反法西斯政党合作的工具，为的是全体劳动人民的利益，是一个对法西斯和反动派进行斗争的政府。”他还特别强调了这种统一战线政权的过渡性质：“十五年前，列宁号召我们要集中一切注意力来‘找出过渡到或走近无产阶级革命的形式’。也许在许多国家里面可以证明，统一战线政权是最重要的过渡形式之一。”①可见，季米特洛夫在这里所描绘的“统一战线政权”，实际上就是后来东欧人民民主政权的蓝本。

1936 年 1 月，西班牙共产党、社会党、共和党以及其他民主党派联合组建人民阵线，并在随后举行的议会选举中获胜，建立了人民阵线政府，使西班牙变成了“新型的民主共和国”。在这年 9 月召开的共产国际执委会会议上，专门讨论了西班牙民主革命的进程及其发展前途问题。季米特洛夫在总结发言中指出：在以苏联为一方、以一系列法西斯专政大国为另一方的阶级力量重新组合的情况下，不应再用老眼光来看待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和国家的问题。人民通过斗争的胜利而建立起来的西班牙民主共和国，已不再是旧式的民主共和国，而“将是一个具有真正人民民主制度的特殊国家。这还不是苏维埃国家，但它是反法西斯的、有真正的资产阶级左翼参加的左派国家”。在这种国家里，人民阵线起着决定作用，于是“这里便提出了一个在不完全消灭资本主义私有制的情况下组织生产的问题，也提出了在工人阶级及其同盟军——小资产阶级和农民——联合参加和监督下组织生产的问题。从理论上讲，这或许可以说是工人阶级和农民民主专政的特殊形态”②。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即将结束的时候，季米特洛夫就战后东欧国家实行人民民主制度的可行性问题，同共产国际其他领导人进行了专门探讨，他认为：“有苏联作为坚强的支柱存在和工人阶级及其政党的领导作用，人民民主可以导致实现社会主义，而不用通过像在苏联那样不可避免的无产阶级专政。”③1945 年 11 月，季米特洛夫从苏联回到了阔别 23 年的保加利亚，根据当时的革命进程和阶级结构，开始具体指导保加利亚工人党探索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新途径。

1946 年 2 月 26 日，他在保加利亚工人党（共）的一个重要会议上指出：

---

① 《季米特洛夫选集》，人民出版社 1953 年版，第 105～107 页。

② 张士义：《论斯大林与东欧人民民主制度的关系》，载《东欧中亚研究》1998 年第 4 期。

③ 张士义：《季米特洛夫向社会主义过渡思想的研究》，载《当代世界社会主义问题》1998 年第 1 期。

“各个国家的人民向社会主义过渡，不会完全按照苏联的道路，而是根据本国的历史、民族、社会、文化等方面的条件，寻找自己的道路。”同年9月，他又明确提出了通过人民民主向社会主义过渡的观点：“对各国人民来说，社会主义是历史的必然，但是什么时候、用多长时间以及通过什么途径，这些问题都是具体的。对我们来说，道路已经指明——我们的伟大的中心任务，即建立人民共和国的任务解决得越好，我国人民，一切正直的爱国者，就会越稳妥、越顺利地通过走向社会主义的解放之路。……这一切过渡，将通过人民民主和真正的议会体制来实现。”[①]1947年12月，保加利亚国民议会通过了新宪法，他在随后发表的讲话中指出：“新宪法肯定了人民民主原则，为我国的社会发展扫清了道路，并将导致彻底消灭资本主义剥削制度的一切残余，导致劳动人民摆脱任何剥削，即彻底消灭人剥削人的制度。”[②]次年1月，他在工人党(共)四届十四中全会上严厉批评了党内那些急于向社会主义过渡的人，告诫他们要尊重实际，不要把愿望当作现实，并重申了通过人民民主道路稳步地向社会主义过渡的观点。

在1948年12月召开的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保加利亚工人党(共)正式更名为保加利亚共产党。季米特洛夫在五大政治报告中全面论述了保加利亚人民民主制度的本质，他指出，人民民主制度的性质是由四个主要因素决定的：(1)人民民主制度就是在工人阶级领导下的劳动人民——绝大多数人民的政权，这就是说，首先资本家和地主的统治被推翻了，由工人阶级领导的城乡劳动人民的统治建立起来了，作为现代社会最进步阶级的工人阶级，在国家生活和社会生活中正在担任主要的任务。(2)人民民主制度是过渡时期的国家形式，它一定会保证这个国家在通往社会主义的道路上发展，这就是说，虽然资本家和地主的统治被推翻了，但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还没有根本铲除，资本主义的残余还继续存在着和发展着，企图恢复他们的统治，因此唯有对资本主义分子做无情的阶级斗争，把他们彻底肃清，才有可能向社会主义迈进，也唯有直接在达到社会主义的道路上迈进，人民民主制度才能巩固自己，完成自己的历史任务。(3)人民民主制度是在与苏联合作和友好中建立起来的，正因为这样，人民民主制度进一步的开展也必须以

① 张士义：《季米特洛夫向社会主义过渡思想的研究》，载《当代世界社会主义问题》1998年第1期。
② [保]维·哈吉尼科洛夫等：《季米特洛夫传》，余志和、马细谱译，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195页。



维护及促进与苏联之间的密切联系、真诚合作、互助和友好为先决条件。(4)人民民主国家属于反帝国主义的民主阵营，在保加利亚和其他新民主主义国家，可以不必建立一种苏维埃制度，只要它们能够巩固和发展人民民主政权，并依靠苏联及其他新民主主义国家，就可以通过人民民主政权从资本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季米特洛夫最后得出结论说："苏维埃制度和人民民主制度是同一政权的两种形式，就是工人阶级团结并领导城乡劳动人民的政权的两种形式。它们是无产阶级专政的两种形式。保加利亚由资本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的特殊形式，不是也不可能改变由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阶段的基本规律，这些规律是对所有国家都适用的。如果没有无产阶级对资本主义分子的专政和争取社会主义经济的组织，就不可能实现过渡到社会主义。"①

不过，从以上论述我们也可以看出，保共这时所坚持的人民民主道路，不仅与季米特洛夫早期的人民民主思想有了较大差别，而且与东欧其他共产党所主张的人民民主道路，如波党的"波兰道路"和捷共的"特殊道路"，也有较大区别，实际上更接近于苏联的苏维埃制度。

匈牙利：

匈牙利共产党对人民民主道路的探索，最早体现在其 1944 年 11 月提出的《匈牙利民主重建和振兴纲领》中。该纲领具体规定了对匈牙利进行民主改革的政策与措施，后来成为民族独立阵线的共同行动纲领，属于资产阶级民主主义性质的纲领，但也表达了匈共对建立人民民主制度的设想。在 1945 年 5 月召开的匈共全国代表会议上，责成中央委员会把民主力量的密切合作作为其政策的重点，加强与社会民主党的合作，巩固工人统一战线，加强与匈牙利民族独立阵线中其他各党以及与小农党和民族农民党的合作。鉴于历史条件，会议没有宣布直接为社会主义而奋斗，只是强调集中全民族所有力量于国家的重建工作，为建立人民民主政权而斗争。

1946 年 9 月 28 日至 10 月 1 日，匈共召开了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这次大会的主要任务是，在人民民主发展的转折点，确定维护和发展民主改革成果的途径和方式，寻找使匈牙利民主制度走出危机的道路。大会就卡达尔所作的政治报告通过了决议，其中，在回答国家今后的发展、应该走什么

---

① 《季米特洛夫选集》，人民出版社 1953 年版，第 314 页。



样的道路等问题时指出：倒退绝对不行，匈牙利只能沿着人民民主的道路前进；联合政府内部的斗争，实质上是多数农民跟谁走的问题，是跟工人阶级走民主发展的道路，还是跟着大资本使国家走回头路。决议明确指出："只有人民民主才能使我们沿着社会主义发展的道路，在不发生内战的情况下走向社会主义。"[①]关于什么是"人民民主"，决议认为：人民民主就是"确保国家社会的利益，反对大资本的利益，将剥削社会的大企业收归国有，实行国家对银行和对外贸易的管制；国家帮助劳动农民和支持合作社，逐步提高目前劳动人民低下的生活水平，结成工人阶级、农民和进步知识分子的牢不可破的联盟，并使这个联盟在国家生活中拥有决定性的发言权"[②]。匈共三大没有把实行社会主义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作为党的斗争目标，而是主张经人民民主向社会主义逐步过渡。在这一纲领指导下，到 1947 年 7 月，共产党领导的匈牙利人民民主政权已稳固确立下来。

罗马尼亚：

"八·二三"起义胜利后，罗马尼亚共产党及时地指出："就其阶级内容来说，就其动力和目的来说，这个阶段意味着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完成。……罗马尼亚在推翻法西斯专政以后所进行的革命改造基本上没有采用暴力，因为以工人阶级为首的人民群众已强大到足够在 1945 年 3 月 6 日建立人民民主制度，并阻止反动分子发动内战的威胁。"[③]尽管如此，罗共并没有立即提出废除君主制的口号，因为有些政治派别虽然愿意与共产党合作和实行民主改革，却要求保留君主制。所以，罗共的人民民主道路主张起初是在不触动君主制的条件下提出的。在 1945 年 1 月公布的《民族民主阵线政府纲领》中，规定对国家经济政治生活实行彻底的民主改革，体现了罗共关于人民民主的一系列政策主张。这年 10 月，罗共召开全国代表会议，确定把巩固和发展人民民主制度作为主要的政治任务，并要求全党继续维护议会民主制度，因为它是保证由人民民主制度向社会主义制度和平过渡的重要条件，正如乔治乌—德治后来所说："1945 年 3 月 6 日以后，我们利用议会

---

① 刘祖熙主编：《东欧剧变的根源与教训》，东方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85 页。

② [苏]伊斯莱梁、涅仁斯基：《匈牙利现代史》，黑龙江大学俄语系翻译组译，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第 216 页。

③ [苏]维诺格拉多夫等：《罗马尼亚近现代史》，中科院世界历史研究所翻译组译，商务印书馆 1974 年版，第 551、552 页。



道路来巩固人民民主制度，并准备条件，以便从完成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各项任务的阶段过渡到社会主义革命阶段。”①

南斯拉夫：

南共领袖铁托在战争结束前就曾指出：不应把人民民主同苏联的无产阶级专政混为一谈，因为南斯拉夫可以通过自己不同的道路达到同样的社会目的。1944 年 8 月，在与丘吉尔会谈时，当丘吉尔问他战后南斯拉夫是否会建立像苏联那样的社会主义社会时，铁托明确地回答说：苏联的经验是有用的，但我们应该考虑我们自己的情况，我们将走我们自己的道路。② 1945 年 8 月，他再次指出：我们到现在为止没有实行任何一个社会主义性质的步骤，没有实行集体化，私有财产受到尊重；我们迄今采取的一系列社会措施，在其他国家没有谁把它叫作社会主义，我们只是没收了人民敌人的财产，其他国家也在采取这样的措施。③ 但实际上，南共对人民民主道路探索的时间很短，随着人民共和国新政权的建立，南斯拉夫立即就开始了向苏联模式社会主义的过渡。

四、东欧共产党的社会主义理论和实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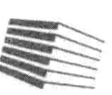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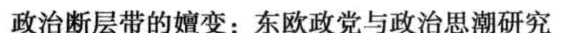
随着“马歇尔计划”的出台和东西方冷战的爆发，在斯大林和苏共的直接干预下，东欧各国共产党迅速终止了对人民民主道路的探索，开始全盘照搬苏联模式的社会主义发展道路。到 20 世纪 40 年代末 50 年代初，东欧各国无一例外地形成了共产党一党执政的政治制度，多党制要么已被取消，要么已名存实亡。与此同时，东欧各国还普遍加快了对资本主义私有经济的改造，保加利亚甚至在一天之内就对全国 6000 余家私有企业实行了国有化，并提出了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的任务。除了被斯大林排除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阵营之外的南斯拉夫稍有不同，其他东欧国家都建立起了一党集权、一条道路、一个模式的社会主义。所谓一党集权，就是共产党一党领导下的、党政不分的中央集权；一条道路，就是苏联式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和农

---

① [苏]维诺格拉多夫等：《罗马尼亚近现代史》，中科院世界历史研究所翻译组译，商务印书馆 1974 年版，第 601 页。

② 参见[南]弗拉吉米尔·杰吉耶夫：《铁托传》下册，叶周等译，三联书店 1963 年版，第 26 页。

③ 参见《铁托言论选》，三联书店 1963 年版，第 22 页。

业集体化道路；一个模式，就是政治上高度集权、经济上高度集中、思想文化上高度垄断的斯大林模式。事实上，此后的东欧已经完全成为苏联的政治经济附庸，并且在很长一个时期里与苏联经历着几乎同样的发展和危机。不过，尽管东欧的社会主义在道路、模式和体制、制度上高度效仿苏联，但由于具体国情的不同，各国共产党对社会主义理论仍进行了某种探索，而且在实践上也有一定差异。

(一)对社会主义理论的探索

在四十余年的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尤其是在全盘照搬斯大林社会主义理论和苏联模式造成了一系列问题和危机之后，东欧各国共产党开始尝试把马克思主义与本国实际相结合，探索本国社会主义发展进程中的有关理论问题。虽然这种探索有很大的局限性，存在着不少失误和错误，但也不应将其一笔抹煞，而应对其进行具体的、实事求是的分析。

匈牙利：

1948 年 6 月，匈牙利共产党与社会民主党合并，称为匈牙利劳动人民党。1949 年 8 月，根据新颁布的宪法，匈牙利宣布成立人民共和国，开始全盘照搬苏联模式的社会主义。1956 年 11 月“匈牙利事件”后，劳动人民党更名为社会主义工人党，在卡达尔领导下开始探索“符合匈牙利国情的社会主义”，在某种程度上突破了苏联模式和斯大林的社会主义理论。

第一，在政治上实行“联盟政策”和党政分开。卡达尔指出，联盟政策首先是阶级政策，是工人阶级和社会上其他阶级、阶层建立的临时的或永久的合作，这种合作是在工人阶级及其革命政党的领导下实现的，其目的是夺取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和建成社会主义，其政治内涵和外延在不同历史时期、不同革命阶段发生着不同的变化。他还提出了“谁不反对我们，谁就是我们的朋友”的口号，宣布“大规模的阶级斗争时期已经结束”，“国内已没有剥削阶级”，所有公民在法律面前都享有同等的权利。匈党还组建了“爱国人民阵线”以协调社会各种力量，定期召开会议商讨国家重大决策，发挥阵线对一党制领导的补充作用。实行党政分开是为了加强国家政治生活的民主化，正如匈党八大决议所说：“党的领导工作的重要方式是说服。我们党用马列主义方法来解释自己的使命，不是统治，而是领导和引导，不是包办或限制国家组织、工会组织和其他群众组织的作用，而是在完成任务中极力依



靠它们。”[①]从20世纪60年代初，匈牙利就开始实行党政分开，规定党组织不能取代经济机构的直接领导，基层党组织只管政治思想工作，不干预生产和业务，各级党组织领导人不能兼任政府行政职务。

第二，加强法制建设，健全选举制度和人民监督制度。在卡达尔领导下，匈牙利从20世纪50年代后期开始陆续制定了各项法律法规，并在全国设置了4万多名不脱产的法制监督员；在全国实行直接选举，在政府和议会选举中实行差额选举。这些措施及有关理论认识，大大推进了匈牙利的民主与法制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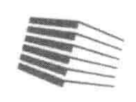
第三，在计划与市场的关系上，主张有计划地利用市场经济。匈党承认社会主义经济仍是商品经济，存在着商品货币关系，认为商品生产和货币关系是社会主义生产方式的组成部分，肯定价值规律和市场机制在经济生活中的重要作用。据此，它把国民经济划分为“非竞争性领域”和“半竞争性领域”，前者以计划指导为主，后者以市场调节为主。任何企业都可以在市场上开展各种竞争，充分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但市场竞争又必须受国家计划的管理和限制。

第四，经济上变指令性计划为指导性计划，主张以经济手段为主管理经济。匈党提出，苏联模式是建立在指令性计划基础上的，但在生产力还不到一定程度的情况下，这样做是不可能实现计划性的，只会导致无政府状态，会使经济死板僵化并造成比例失调；计划机关只应制定国民经济计划的主要方向、指标和比例，指导企业独立经营，同时中央运用调节手段影响企业，使企业活动有利于国民经济计划的实现。计划经济的实质在于经常地、自觉地保持国民经济发展的平衡，而不在于形式上一定要下达指令性计划，国家的宏观调控主要是通过与企业协商以及采取税收、价格、贷款、投资、提成、补贴、利润分配、工资等经济手段，引导企业完成国家计划。另一方面，必须通过企业和劳动者个人对经济利益的关心，引导职工关心本企业的经营效益，充分激发他们的劳动积极性。因此，匈党取消了由国家统一规定的等级工资制，转而实行取决于企业效益的平均工资制、相对工资制等多种工资制，调动了职工的生产积极性。

第五，在国家与企业之间实行合理分权，把所有权和经营权的职能分

---

① 杨嘉清等:《社会主义思想通史简编》，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1988年版，第420～421页。



开。匈党认为，经济上的宏观决策权、扩大再生产的大部分权力以及制定分配原则的权力应属于国家，微观经济的决策权、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的部分决策权以及制定具体分配政策的权力则应下放给企业，使企业不仅可以制定自己的产供销计划，而且有权确定部分产品的价格，有权分配和使用部分利润，还有权招收和解雇职工等。随着自主权的扩大，企业将会在国家规定的范围内尽量发挥积极性，而国家则主要是通过指导性计划、调节机制和组织制度对企业和国民经济各部门进行监督和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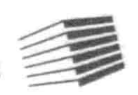
罗马尼亚：

1947 年 12 月，罗马尼亚宣布废除君主制，建立人民共和国。1948 年 2 月，罗马尼亚共产党与社会民主党合并，称为罗马尼亚工人党，开始全盘照搬苏联模式的社会主义。1965 年 7 月，工人党重新更名为罗马尼亚共产党，随后又根据新宪法将国名改为“罗马尼亚社会主义共和国”。虽然罗马尼亚长期奉行苏联模式的社会主义，经济政治体制改革起步较晚（始于 20 世纪 60 年代中期），且从总体上看并未突破苏联模式和斯大林的社会主义理论，但仍有一些新探索和新提法。

第一，为了区别于苏共当时提出的“发达的社会主义社会”，罗共在 1969 年 8 月召开的十大上宣布，从 1971 年起罗马尼亚将进入建设“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社会”的新阶段；1974 年 11 月，罗共十一大又通过了《罗马尼亚共产党建设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社会和罗马尼亚向共产主义迈进的纲领》。所谓“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社会”，是说建设社会主义不仅要发展物质基础，而且要发展社会生活、民主管理、意识形态和政治教育等，正如罗共总书记尼古拉·齐奥塞斯库（1918～1989）所说：“我们设想和制定建设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社会的战略目标，是考虑到了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的物质基础，发扬民主和科学的日益重要作用，以及政治思想工作等方面。我们所以采用我国今后社会全面发展的提法，是为了不至于造成误解，不至于忽略任何一个部门的工作，不至于得出这样的结论，即当我们谈论发达的社会主义时，我们仅仅指或者特别指物质基础的发展。”①

第二，用“革命的工人民主国家”取代无产阶级专政的概念，把共产党的领导改为“党同工人阶级和全体人民一起实行领导”。罗共认为，无产阶级

① 杨嘉清等：《社会主义思想通史简编》，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425 页。



专政的理论已不再适用于罗马尼亚社会，党作为工人阶级的最先进部分不是代表工人阶级和全体人民去领导，而是同他们一起实行领导，因为在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并不是所有活动都由上层领导来有效地发挥，而是在国民财富的所有者和生产者以及所获得产品的受益者的章程指引下，由劳动人民直接行使领导权。党中央只是国家生活中的总参谋部，而不是司令部。

第三，主张马克思列宁主义是开放性的理论。罗共认为，马克思、列宁从来没有把科学社会主义称作"马克思主义"或"列宁主义"，而且马克思、列宁等人的一些论断并没有完全被现实生活所证实，所以人们不应将其作为教条，而应从现实生活中寻找答案。因此，罗共在党的许多正式文件中不再提马克思列宁主义，只提科学社会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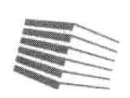
第四，在计划与市场的关系上，主张计划经济与市场经济的有机结合。罗共认为，社会主义经济仍然是商品经济，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存在的大部分劳动产品通常仍然是商品。既然存在商品生产，作为商品交换之总体的市场实际上仍然是经济单位之间唯一的纽带，也是消费和生产之间唯一的纽带，社会主义经济只是用计划取代自由竞争和无政府状态，并不是取代市场。因此，要充分重视价值规律和市场对经济的调节作用，把计划经济和市场调节有机地结合起来，正如罗共在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议中所说："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以市场为中介对生产者和消费者之间的关系进行调节是有意识进行的，是通过对经济社会的领导，对社会需求的科学分析，以及对在计划和其他专门机制基础上所开展的经济活动进行指导和监督来实现的。社会主义市场同经济社会关系的自发调节是不相容的，而同全国经济社会发展基础上的调节则息息相关。"①

波兰：

1948 年八九月间，贝鲁特取代了哥穆尔卡在波兰工人党的领导地位，摒弃了"通向社会主义的波兰道路"，开始全盘照搬苏联模式。1948 年 12 月，波兰工人党与社会党合并，称为波兰统一工人党，贝鲁特任党主席（1954 年改称第一书记）。1952 年 7 月，根据新通过的宪法，波兰共和国改名为"波兰人民共和国"，宣布进入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1956 年"波兹南事件"后，哥穆尔卡在同年 10 月召开的波党二届八中全会上重新当选为第一书记，决定

---

① 杨嘉清等：《社会主义思想通史简编》，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427 页。



领导人民进行改革，试图摆脱苏联模式，探索“社会主义的波兰道路”。在次年5月召开的二届九中全会上，哥穆尔卡将“社会主义的波兰道路”归结为三个方面的内容：一是工人委员会，认为这是一种工人民主的形式，主要是在生产和企业管理方面实行工人民主和工人自治。二是人民会议和议会，把扩大地方各级人民会议和议会的权力作为社会主义民主的重要环节，使议会成为真正的国家最高权力机构。三是农民自治，主张减缓农业合作化运动的步伐，反对片面追求所有制的“一大二公”，肯定农村中个体经济的主导地位。但由于党内分歧严重，阻碍改革的力量非常强大，再加上苏联的反对和干预，哥穆尔卡很快就放弃了“波兰道路”的主张，重新回归苏联模式。此后，波党在对社会主义理论的认识上再无重要建树。

保加利亚：

1948年8月，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工党（广泛派）在完全承认工人党（共）的思想和组织原则的基础上，加入了工人党（共）。在同年12月召开的工人党（共）第五次代表大会上，决定把党的名称改为“保加利亚共产党”，通过了新的党纲和党章，并开始全盘照搬苏联模式的社会主义。20世纪70年代以后，保共在托多尔·日夫科夫（1911～1998）领导下对经济政治体制进行了一定程度的改革，并对社会主义理论提出了一些新见解。

第一，保共主张把企业的所有权与经营权分开，认为在企业的所有者（即国家）和经营者（即劳动集体）之间要有明确的职权范围，国家不能包揽一切，要赋予企业和基层经营单位一定的自主权。企业不应完全被动地执行国家下达的经济计划，同时还应制定自己的“响应计划”，自觉、主动地进行革新挖潜。

第二，与苏共片面强调社会主义工业化的重要性不同，保共认为，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部门，提出了“粮食就是战略”、“粮食就是政治”等口号，强调发展农业是全民的事业，并不断改革农业劳动组织的形式，扩大农业经济自主权。

第三，认为国家所有制、合作社所有制、社会团体所有制都属于社会主义所有制，而个体所有制则是社会主义经济的必要补充。对于这些不同的所有制形式，没必要人为地提高其公有化程度，随着经济的不断发展和经济联系的日益扩大，各种所有制形式将相互渗透、融合，最终发展成为单一的全民所有制。



第四，承认商品货币关系在社会主义经济中的存在及其作用，认为可以利用价值规律和市场机制为建设社会主义服务，使社会生产与市场直接挂钩，因为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商品货币关系与资本主义商品货币关系有着本质的区别。

捷克斯洛伐克：

1948年“二月事件”后，捷克斯洛伐克共产党很快就放弃了对人民民主道路的探索，开始向苏联模式的社会主义过渡。同年6月，捷共与社会民主党合并，仍称捷克斯洛伐克共产党。在1949年5月召开的捷共九大上，提出了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宣布实行社会主义工业化和对农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开始全盘照搬斯大林模式。斯大林去世后，特别是苏共二十大后，捷克斯洛伐克也出现了要求进行改革的呼声，但捷共仍不思改革，继续强化斯大林模式，造成了严重的社会问题。直到1968年“布拉格之春”改革运动期间，在亚历山大·杜布切克(1921～1992)的领导下，捷共提出要走“捷克斯洛伐克的社会主义道路”，建设“具有人道面孔的社会主义”。

在捷共于1968年三四月间召开的中央全会上，通过了党的《行动纲领》，集中反映了杜布切克和捷共对社会主义的认识及其改革主张。纲领在肯定了捷共领导人民取得革命和建设成就的同时，着重分析和批判了党在决策上照搬苏联模式的种种弊端，揭示了深刻的社会危机，指出了高度集中的管理方式、强制推行经济建设的高速度、分配中的平均主义、对民主法制的严重破坏以及官僚主义、宗派主义、教条主义、主观主义等给社会主义带来的巨大危害，认为传统模式的社会主义已经过时，党要领导人民建设“新的、高度民主的、符合捷克斯洛伐克条件的那种模式的社会主义社会”，实行新的政治体制和社会主义民主的新模式。为此，纲领提出了涉及社会各个领域的改革政策，主要包括：

第一，改革党的领导体制。纲领认为，党的领导作用不容怀疑和动摇，但也不能由党垄断一切，处处发号施令，党的领导应以民主方式集中人民意志，科学地反映社会需要，在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各个阶段提出自己的正确主张，通过党组织和党员来发挥领导作用；要彻底改变以党代政、党政合一的领导体制和行政命令的领导方法，保持国家机关、经济组织和群众团体的独立性；要发扬党内民主，健全党内民主选举制度，保证党员行使民主权利，反对权力过分集中在党的某一机构或某个领导人手中；要发扬社会主义民

主，加强民族阵线的作用，实行社会主义的多元化政治体制，让民族阵线内的各党派和群众团体都参与国家政策的制定，相互协商，联合执政；要保障公民的言论、出版、集会、结社、迁移、出国自由，取消新闻检查制度，为过去的冤假错案平反昭雪。

第二，实行经济改革。纲领认为，现行的经济管理及其组织形式已经过时，必须进行彻底改革，实现经济民主化，恢复社会主义市场的积极作用；要使企业拥有更多自主权、决策权，使企业结构多样化；制定国家计划主要着眼于长远发展战略，确定重大比例关系，推动市场经济发展，而对于其他一切经济活动，则应利用税收、利润、利率、价格等经济手段通过市场机制进行调节；要坚决反对分配中的平均主义，运用价值法则使企业的收入和经营水平挂钩，以劳动效益和贡献确定个人的收入分配；要改变过去片面发展重工业的做法，注重农业和轻工业的发展，增加工资，平抑物价，提高人民生活水平；要积极参与世界市场的竞争，提高产品的国际竞争力，在与经互会国家的经济关系中要充分体现经济核算和互惠互利的交换原则。

第三，实行民族平等政策，建立联邦制共和国。纲领批评了过去实行的不平等的民族政策，提出要根据对等原则解决捷克和斯洛伐克两大民族之间的矛盾和问题，最终实行联邦制；要加速斯洛伐克地区和其他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其发展速度应高于全国的平均速度。

第四，实行独立自主的对外政策。纲领提出，在相互尊重主权、平等和国际主义团结的基础上进一步发展与苏联及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关系的同时，还要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采取和平共处的政策，发展同一切国家的互利关系，保障欧洲大陆的集体安全。

但是，杜布切克的上述主张和政策在党内遇到很大阻力，也招致了苏联和其他东欧社会主义国家的担忧，推行不到半年便因苏联及华约的军事干涉而夭折。此后，捷克斯洛伐克重新回归苏联模式，捷共在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上日趋保守。

民主德国：

在东欧八个社会主义国家中，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建国最晚，直到1949年10月才正式宣告成立，但它推行苏联模式社会主义的步伐却一点也不



慢。从20世纪50年代初，德国统一社会党[①]就提出要加速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巩固工农联盟，加强国家政权，在社会各领域有计划地建设社会主义的基础。20世纪60年代初，统一社会党宣布民主德国由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的任务已基本完成，党的战略任务开始转向全面建设社会主义。1967年党的七大提出要"建设发达的社会主义"，1976年党的九大又提出要"全面建设发达的社会主义"。但与东欧其他社会主义国家一样，苏联模式的固有弊端给民主德国的经济政治发展带来很多问题，所以从60年代开始，统一社会党也不得不采取一些改革措施，并进行了一些理论探索。

第一，提出党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的总路线是"一切为了人民的幸福"。20世纪60年代后期，统一社会党宣布民主德国进入"建设发达的社会主义"时期，并认为这将是一个漫长的历史发展时期。在这个时期里，社会主义的优越性和推动力将充分发挥出来，而它的集中体现就是实现人民幸福，因此，党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的总路线就是"一切为了人民的幸福"。正如埃里希·昂纳克(1912～1994)在党的八大报告中所说："贯穿于我们党的整个政策的就是为了人民的幸福，为了工人阶级和其他劳动者的利益作一切努力。这就是社会主义的含义，我们正为此而工作和战斗。"

第二，主张实行经济与社会政策相统一的方针。为了贯彻"一切为了人民的幸福"的总路线，德国统一社会党提出了发展经济与改善人民生活相统一的政策，认为只有这样才能使新的历史推动力更加有效地发挥作用。为此，统一社会党制定了全面的社会政策纲领，包括提高工资和退休金、改善居民供应和服务、扩大社会基金、缩短劳动时间、延长假期、改善教育和卫生工作、发展精神文化生活等，并把解决住房问题作为社会政策纲领的核心。

第三，关于商品生产和价值规律的认识。在东欧各国共产党中，德国统一社会党较早放弃了把商品生产、商品货币关系看作资本主义残余的传统观点，认为在社会主义阶段企业的生产基本上是商品生产，但属于一种新型的商品生产，即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同所有以前的商品生产相反，社会主义商品生产是一种摆脱了剥削的社会主义生产者的商品生产，它是建立在联合起来为共同目的而劳动的劳动人民的新型关系之上的，是一种有计划地组织起来的商品生产，是社会主义经济的一个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既然

① 该党于1946年4月由苏占区的德国共产党和社会民主党合并而成。

社会主义还存在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那么价值规律就要起作用，但价值规律不是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经济规律，而要受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基本经济规律的制约，只能与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规律相联系起作用，其自发作用被限制在十分狭隘的范围内。

第四，关于计划与市场的关系。德国统一社会党认为，在社会主义阶段，没有计划的市场和没有市场的计划都是不存在的，市场在社会主义经济中具有重要地位，在实现和发挥商品货币关系和价值规律方面起着重要作用，因此，党和国家在制定经济计划时要充分考虑市场的需求，考虑通过市场反映出来的生产与消费的关系，在规定价格时考虑商品货币关系和市场规律。但是，德党拒绝市场的自发性，反对利用市场的自发调节作用，认为市场的自发调节作用是资本主义经济的一般调节原则，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这一调节原则已经过时。

第五，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结构和阶级结构的认识。德国统一社会党认为，在社会主义社会，阶级关系的发展虽然进入了一个新阶段，剥削阶级已连同其经济基础被消灭，但社会主义还不是无阶级的社会，不同劳动阶级和阶层之间的差别依然存在，社会矛盾的根源还没有消除，因此，社会主义的社会结构及其复杂的关系仍是社会主义政治体制赖以建立的重要基础。还有民德学者提出，工人阶级、合作社农民阶级和知识分子阶层是民主德国当今社会的最基本结构，但在这两大阶级、一个阶层内部也存在着很大差别，不仅存在着多种形式的所有制，而且在同一所有制形式中劳动者占有或使用生产资料的形式也多种多样；不仅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差别没有消灭，而且在各项工作中对脑力劳动的要求也有高低之分。由此产生的收入差别、生活条件差别、受教育机会和程度差别等，必然要反映到人们的生活状况、生活方式、利益和兴趣等诸方面，从而使两大阶级、一个阶层内部出现不同的结构，如相对独立的阶层、集团和群体，而在现实经济政治生活中，大量的矛盾都是与这些社会差别和利益差别相联系的。因此，要解决好社会发展问题，必须对这些相对独立、相互差别甚至存在着利益矛盾的阶层、集团和群体进行研究，通过自觉的、目标明确的政策实现社会协调发展，而继续简单地停留在两大阶级、一个阶层的划分上，则不利于建立有效的政治体制和制定有效的方针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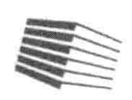


阿尔巴尼亚：

在1948年11月召开的阿尔巴尼亚共产党第一次代表大会上，决定把党名改为"阿尔巴尼亚劳动党"，并制定了建设社会主义基础的纲领，开始全盘照搬苏联模式。1961年2月召开的阿劳动党四大宣布，阿尔巴尼亚已经建立起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将进入完全建成社会主义社会的新阶段。根据1976年新宪法，阿尔巴尼亚人民共和国又更名为社会主义人民共和国。20世纪60年代初，正当苏联和其他东欧社会主义国家进行改革探索的时候，由于阿苏关系的恶化，以霍查为首的阿劳动党日益走向一条唯我独"革"、闭关锁国的极"左"道路，拒绝进行任何形式的经济政治体制改革。政治上，霍查把阶级斗争视为社会主义发展的永恒动力，并在党内和人民内部大搞阶级斗争扩大化，通过接连不断的"大清洗"消灭党内外与自己政见不同的人，实行一言堂和高度的个人集权；经济上，追求所有制形式的"一大二公三纯"，反对多种经济形式并存，消灭自留地、自留畜和一切个体经济，并把计划经济和市场调节完全对立起来；分配上，实行绝对平均主义，取消一切奖金，消灭工农差别；对外政策上，实行闭关锁国政策，将社会主义国家的改革一概斥为"复辟资本主义"和"修正主义"，拒绝接受资本主义和"修正主义"国家的任何援助；意识形态上，强调革命的"纯洁性"，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教条化，并大搞个人崇拜。因此，直到1984年霍查去世，阿劳动党所坚持的社会主义无论在理论上还是在实践上都堪称斯大林模式的"样板"。

南斯拉夫：

在东欧各国共产党中，只有铁托领导下的南斯拉夫共产党率先抛弃了苏联模式，探索出一条"自治社会主义"发展道路。本来，南斯拉夫在二战结束后也迅速开始了向苏联模式社会主义的过渡，但随着南苏关系的破裂，南共被斯大林和共产党与工人党情报局开除出国际共产主义阵营，中断了与苏联和东欧社会主义国家的一切联系，不得不独立自主地进行社会主义发展道路的探索。在1952年11月召开的六大上，南共决定将党的名称改为南斯拉夫共产主义者联盟。1958年4月召开的七大上通过了南共联盟纲领，全面阐述了南共联盟关于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理论观点及各项政策。1963年，根据修改后的宪法，决定将南斯拉夫联邦人民共和国改名为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在长期的探索和发展过程中，南共联盟对自治社会主义的理论认识有很多独到之处。



第一，自治社会主义实行社会所有制。南共认为，苏联模式下的国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不能使劳动者直接掌握生产资料的支配权和劳动成果的分配权，劳动者与企业经营的好坏没有直接利害关系，从而限制了劳动者积极性的发挥，也容易使管理者滋生官僚主义。因此，国有制并不是公有制的最高和最理想形式，只有以工人自治为基础的社会所有制才是最理想的公有制形式，才能使生产资料属于一切从事劳动的人们所有，使劳动者有权决定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劳动成果的分配直接由劳动者集体决定。也就是说，社会所有制是一种直接的公有制，直接体现了劳动者的主人翁地位，是真正符合马克思主义公有制理论的所有制形式。

第二，主张大力发展商品经济，充分发挥价值规律的作用。南共认为，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由于两种不同公有制的存在、社会分工的不同以及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有限，商品生产和商品经济依然存在，所以社会主义经济仍是商品经济，各企业都是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其产品必须通过市场进行交换和竞争，要遵循价值规律。因此，国家的经济活动应由市场进行调节，使市场成为国民经济和计划管理的基础。

第三，在计划与市场的关系上，南共主张以市场调节为主，同时通过国家计划对市场机制和市场活动加以规范和指导，但这种指导又是通过市场来进行的。因此，南共取消了国家的指令性计划，只编制和下达指导性计划，主要是向企业提供各种信息，指导企业在经营活动中最大限度地发挥其自主性和创造性，积极应对国际市场的竞争。企业的工资分配制度由工人自治组织自行决定，国家不下达统一的工资标准和制度。

第四，改善党的领导，实行党政分开。南共在六大上决定改名为共产主义者联盟，并决定把党的“领导”改为“引导”，实行党政分开，正如铁托所说：“南共的作用今天不是发号施令，不是像某些最高仲裁者和法官那样对什么事情都干涉。……南共的作用在于它最重要的任务——做思想教育方面的领导工作，在于它使我国社会主义社会正常地和正确地发展的警惕性。也就是说，共产党人的作用在于以社会主义精神对我国公民进行教育和再教育。”[①]六大以后，国家行政工作和经济事务全部由政府部门来处理，南共联盟不加干预，只对国家重大政治和政策问题确定原则立场，参与各级议会的

---

① 《铁托选集(1952～1960)》，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35～36页。



讨论等。

第五，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南共认为，由于实现了党政分开和立法与行政的分离，减少了党中央的集中领导，取消了国家的指令性计划，因此更有必要加强法制建设，利用法律机制来协调全社会的各种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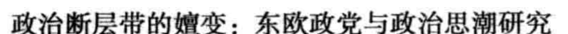
(二)东欧"现实社会主义"的发展、改革与危机

对于苏联模式或斯大林模式的社会主义，我们当然不应笼统地一概加以否定。应当看到，这一模式在20世纪三四十年代对于促进苏联国民经济的发展，尤其是重工业和军事工业的发展，对于后来取得苏联卫国战争的胜利，都是有历史功绩的。不过也必须看到，这一模式是在一种错误理论指导下建立起来的，因此它从一开始就潜藏着各种矛盾和危机，只是由于二战的爆发，这些矛盾和危机才没有很快彻底暴露出来。二战后，苏联模式在东欧的推广虽然部分是由于国际冷战形势所迫，但更根本的原因在于，苏联为增强自己与西方对抗的实力，就必须把东欧纳入自己的轨道，使之服从于和服务于自己的霸权利益。因此，这完全是一种大国主义和民族利己主义的做法，是违背东欧人民的利益和意志的。尽管如此，这种模式在初期还是极大促进了东欧各国国民经济的发展，但其内在弊端也很快暴露出来。20世纪50年代中期以后，各种矛盾的激化和一连串的社会危机实际上已使传统的苏联模式在东欧难以为继，迫使东欧各国共产党不得不把改革的问题提上日程。

波兰：

在波兰实施《发展经济和建设社会主义基础的六年计划(1950～1955)》期间，尽管存在着高指标、高速度、高积累的冒进问题，然而仍取得了不菲的成绩。与1949年相比，1955年波兰的工业总产值增长1.7倍，超过了原定计划；国民收入增长73.5%，煤、钢、电的产量分别达到9500万吨、440万吨和178亿度。除传统的纺织、煤炭和食品工业外，波兰还建立起造船、汽车、航空、拖拉机、采矿机械等新的工业部门，出现了许多大型现代化企业，基本实现了工业化。但农业和轻工业的发展严重滞后，人们的实际收入提高缓慢，农业生产只增长了13%，实际工资只增长了4%～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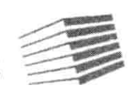
1956年"波兹南事件"后，哥穆尔卡复出，重提"波兰的社会主义道路"，着手进行经济体制改革，并成立了以经济学家奥·兰格为首的经济委员会，

准备建立波兰式的经济模式。改革最初取得了明显成效。在“一五”计划(1956～1960)期间，波兰的工业生产增长了59.6%，超过原定计划10%；煤、钢产量分别达到1亿多吨和668万吨；农业生产增长了20%，职工实际工资增长了29%，人民生活水平有较大提高。在这五年里，随着农业和轻工业的迅速发展，日用消费品特别是家用电器增加很快，电视机从2.2万台增加到17.1万台，洗衣机从2.8万台增加到53万台，电冰箱从3400台增加到36700台。

但是，哥穆尔卡扩大企业权力、建立工人委员会和实行农村自治等非集权化的改革措施，在国内和党内遭到“左”倾势力的强烈反对，在国际上又受到苏共的怀疑和非难。迫于内外压力，他在1959年波党三大后逐渐放弃了改革，不得不重新回归苏联模式。20世纪60年代中期以后，哥穆尔卡的思想日趋保守，对苏联的政策亦步亦趋，逐渐失去了人民的信任。在整个60年代的10年中，波兰经济的发展速度明显降低，人民生活水平甚至出现恶化。“二五”计划(1961～1965)期间，工业总产值增长50.9%，略超过原定计划；国民收入增长35.2%，农业生产只增长14.5%，职工实际工资只增长8%，均大大低于原定计划。“三五”计划(1966～1970)期间，波兰的工业生产增长49.5%，投资增长50%，国民收入增长34%，均完成了原定计划。但由于片面发展重工业和实行高积累，导致农业生产只增长了9.5%，职工实际工资只增长了不到5%，人民的生活水平迅速下降。因此，人们把这一时期的波兰戏称为“清贫的社会主义”。1970年12月，波兰政府宣布提高生活消费品价格以缓解供应的不足，结果引起了严重的社会骚乱和流血事件。在这次社会危机中，哥穆尔卡被迫下台，由爱德华·盖莱克(1913～2001)接任波党第一书记。

盖莱克上台后，总结了哥穆尔卡在20世纪60年代的教训，决定改变经济发展模式，把与人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农业和轻工业置于优先发展地位，改革过于集中的计划管理体制，调动广大工人和企业的积极性。他提出了所谓“高速发展战略”，实行高速度、高积累、高消费的政策，从国外引进巨额贷款以加速国民经济发展，这在短期内取得了明显成效。“四五”计划(1971～1975)期间，波兰的工业生产增长了73%，国民收入增长62%，外贸出口增长66.4%，农业生产增长33%，职工实际工资增长40.9%，均大大超过原定计划。但上述发展战略显然超出了波兰的国力，带有明显的“大跃进”性质，



尤其是超前的高消费政策为后来的发展留下了隐患，再加上世界性能源危机的冲击，从20世纪70年代中期，波兰的经济增长速度开始下降，债台高筑，导致了“五五”计划(1976～1980)的全面失败，新的危机再度出现。1980年7月，波兰政府迫于巨大的经济压力，不得不再次宣布提高肉类食品价格，结果触发了战后规模最大、持续最久的罢工浪潮，酿成了最严重的一次政治危机。这次危机使波兰经济至少倒退十年，社会长期动荡不安。在危机中，各种反对力量依靠天主教会和西方的支持逐步联合起来，形成了统一的组织，其中以瓦文萨为首的“团结工会”在注册成立后不久会员就迅速发展到数百万人。在强大的政治压力下，盖莱克被迫下台，由斯·卡尼亚接任第一书记，但因难于控制局势，他很快便辞职不干了。1981年10月，沃伊切赫·雅鲁泽尔斯基(1923～)将军接任第一书记，宣布波兰进入“战时状态”，以非常手段平息了这场危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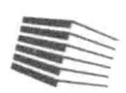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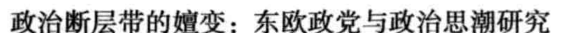
匈牙利：

在匈牙利，国民经济发展的“一五”计划(1950～1954)是在拉科西推行“阶级斗争扩大化”和“大清洗”的恐怖气氛中制定的，其各项指标都严重偏高，具有明显的“大跃进”性质。尽管计划规定的各项指标最终都未能完成，但匈牙利经济在此期间仍取得了很大发展：工业生产增长了131%，国民收入增长50%，投资额达到670亿福林。由于片面发展重工业和实行高积累，造成农业生产止步不前，大体与1950年持平，人民生活水平没有明显改善，在某些年份甚至有所下降。斯大林去世后，拉科西在匈牙利继续奉行极“左”路线，引起人民的普遍不满。苏共二十大后，匈牙利党内外群众强烈要求拉科西纠正错误，改变现行政策，结果均遭到拒绝。1956年10月，在波兰“波兹南事件”的影响下，匈牙利爆发了全国性的大动乱，最后在苏联军队的干预下才将暴乱平息下去。在这次大动乱中，共有近3000人死亡，两万多人受伤，30万人出逃，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相当于全年国民收入的四分之一。①

“十月事件”后，卡达尔成为匈党第一书记。他在总结拉科西时期教训的基础上，提出要制定适应匈牙利客观经济条件和民族特点的经济政策，建

---

① 参见[匈]雷尼·彼得：《1956年匈牙利事件的经过和历史教训》，赵平生等译，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72页。

设“匈牙利民族式的社会主义”。在政治上，平反冤假错案，扩大党内外民主，初步实行了党政分开的领导体制，扩大了国民议会的权力，同时精简机构，加强法制建设，改革干部制度，实行联盟政策等。在经济上，调整国民经济计划，降低重工业比例，加强农业和消费品工业生产，扩大对外贸易，改善人民生活，探索一种把计划调控和市场调节相结合的经济体制。改革起初取得明显成效，到1957年底，匈牙利经济又恢复到1955年的水平，人民生活显著改善。从1958年起，匈牙利开始执行发展国民经济的三年计划(1958～1960)，到1960年超额完成全部指标：工业生产增长了40%，国民收入增长20%，劳动生产率提高20%，农业生产增长12%，职工实际工资增长11%，人民生活水平有了较大提高。由于1956年事件期间有一半以上的农业生产合作社被解散，所以匈党在1959～1961年间又重新开展农业合作化运动，完成了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1962年11月召开的社会主义工人党八大宣布，匈牙利已完成了社会主义社会的奠基工作，开始进入完全建成社会主义的新阶段。

随着国内局势的稳定和国民经济的恢复发展，卡达尔和匈党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的冒进倾向又有所抬头，改革的步伐有所放慢，甚至在某种程度上出现了向传统发展模式回归的苗头。例如在国民经济发展的“二五”计划(1961～1965)中，规定要继续优先发展重工业，巩固农业生产合作社，并提出了不切实际的高指标：国民收入增长36%，工业生产增长48%～50%，农业生产增长22%～23%，职工人均实际收入增长16%～17%。实际上，到“二五”计划结束时，大多数计划指标未能完成：国民收入仅增长25%，工业生产增长47%，农业生产仅增长10%，职工实际工资仅增长9%。在这种情况下，匈党在1966年5月召开的中央全会上，通过了《对经济体制改革的指导原则》和《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议》，决定加大改革步伐，从1968年起全面实行“新经济体制”。

所谓“新经济体制”，就是在坚持社会主义制度的条件下，努力使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注意协调中央集中管理与地方、企业自主权的关系，摆脱高度集权的传统体制的束缚，搞活经济，提高人民生活。其具体内容主要包括：取消指令性计划，下放经济管理权限，主要运用价格、利润分配、税收、工资等经济手段来调节经济活动，扩大外贸企业的权限，建立企业委员会以加强企业民主管理等。这次改革的力度比较大，“新经济体制”的实行

使匈牙利在一定程度上突破了苏联模式，建立了一种新型的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模式，并且取得了巨大成效。到“三五”计划（1966～1970）结束时，国民收入增长了31%，工业生产增长35%，农业生产增长16%，外贸出口增长55%，居民消费增长32%，人均实际收入增长34%，均完成或超额完成了原定计划。同时，经济效益大为提高，国民经济发展均衡，社会福利进一步扩大，人民生活水平提高显著。“四五”计划（1971～1975）的前三年，匈牙利经济继续保持高速、高效增长，居民收入增加，对外贸易活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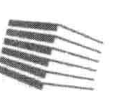
但从1974年起，卡达尔逐渐放慢甚至停止了改革的步伐，其原因主要有二：一是1973～1974年爆发的世界性能源危机对匈牙利经济发展和经济体制改革带来极为不利的影响，国内保守势力利用这一困难反对改革，迫使改革转入低潮。二是改革的实际措施与改革的理论原则存在一定程度的脱节，使改革没有到位，没有发挥应有的作用。[①] 随着反改革势力的得势，匈党内又出现了“左”倾冒进的趋势和回归苏联模式的苗头，例如，在1975年3月党的十一大通过的纲领声明中，不仅过高地估计了匈牙利社会主义所处的阶段，而且规定了一系列不切实际的经济发展指标。此外，再加上改革过程中出现的经济结构失衡、投资消费比例过高、技术革新落后等问题，致使匈牙利经济难以适应国际市场急剧变化的需要，到20世纪70年代末遇到了很大困难。进入80年代后，由于国际形势的紧张和波兰局势的动荡，使以卡达尔为首的匈党领导人在改革问题上更加谨小慎微，很多改革政策往往是雷声大、雨点小，没有得到认真执行，甚至还发生了倒退，使匈牙利经济形势不断恶化，国内的不安定因素再度出现，造成了新的危机。

捷克斯洛伐克：

在捷克斯洛伐克，捷共于1949年5月九大上提出了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加速了向苏联模式的过渡。在“一五”计划（1949～1953）期间，捷国民经济发展顺利，工业尤其是重工业生产大幅度提高，工业总产值达到战前1937年的2.1倍，其中机械工业比1948年增长了3倍；经济结构发生了重大变化，生产资料的生产在整个工业生产中所占比重从1948年的57.6%上升到62.3%。但农业生产未能完成原定计划，仅达到战前的88%；工人的实际工资水平反而比战前下降了8%。

---

① 参见洪韵珊：《80年代的苏联东欧》，四川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247页。



1953年3月哥特瓦尔德病逝后，由安托宁·诺沃提尼（1904～1975）继任捷共主席（后改称第一书记）。在1954年6月召开的捷共十大上，诺沃提尼要求全党继续贯彻执行九大提出的总路线，继续加速向苏联模式的社会主义过渡。在1954和1955年的两个年度计划期间，捷工业生产分别增长4.4%和10.7%，农业生产均未完成原定计划，经济结构严重失衡。到"二五"计划（1956～1960）结束时，捷工农业发展失调的现象依然很严重：工业生产计划增长54%，实际增长66%；建筑业计划增长57%，实际增长74%；投资计划增长70%，实际增长90%；农业生产计划增长27%，实际仅增长11%。农业生产的落后状况依旧，轻工业的发展滞后，严重制约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

苏共二十大以后，正当其他一些东欧国家开始"解冻"和探索经济改革的时候，诺沃提尼领导下的捷共出于对类似"波匈事件"的担心，反而开始执行一条更为强硬的"左"倾政治路线。在1958年6月召开的捷共十一大上，诺沃提尼宣布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已经完成，捷克斯洛伐克已基本建成了社会主义的基础，开始进入"完成社会主义建设"阶段，并提出要建设"发达的社会主义"，进而实现向共产主义的过渡。1960年7月，根据新宪法，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国改名为社会主义共和国，并规定继续为"向共产主义过渡创造物质和精神前提"。在这种"左"倾冒进思想指导下，捷共制定的国民经济发展"三五"计划（1961～1965）严重脱离实际，不仅规定的各项指标偏高，而且还提出要在"三五"计划期间"超过所有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并开始接近美国的水平"①。由于问题严重，该计划仅执行不到两年便以失败告终，剩余计划被改成了年度计划。"三五"计划的失败在捷引起了轩然大波，党内外要求改革的呼声日益强烈。在这种情况下，诺沃提尼在1962年12月召开的捷共十二大上仍闭口不提改革，继续坚持并强化苏联模式，使国内经济状况进一步恶化。

诺沃提尼的僵化保守和教条主义引起了党内外的强烈不满，主张进行经济改革的力量日益强大。1963年，捷成立了以著名经济学家奥塔·希克为主席的全国经济改革委员会，着手制定经济改革计划。1965年，捷共中央批准了该委员会提出的《关于完善国民经济管理工作的主要方针和党的工

---

① 刘祖熙等：《东欧剧变的根源与教训》，东方出版社1995年版，第178页。



作》，开始进行有限度的改革，但由于阻力重重而进展不大。1966 年 4 月，捷共中央又制定了《关于加速实施新管理体制的原则》，确定从 1967 年起首先进行价格改革、税制改革和管理体制改革。在接着召开的捷共十三大上，认真分析了"三五"计划失败的原因，决定进行经济改革，并制定了较为切实的"四五"计划(1966～1970)。但是，诺沃提尼本人对改革的态度并不积极，再加上党内改革势力和反改革势力的斗争日趋尖锐，所以十三大的改革方针并未得到认真贯彻执行，这引起了人民群众的更加不满，各种社会矛盾更加激化，严重的政治危机处于酝酿之中。到 1968 年 1 月，诺沃提尼的领导地位终于难以为继，被迫下台，由杜布切克出任党的第一书记，揭开了"布拉格之春"改革运动的帷幕。

杜布切克上台后，首先对党和政府领导机构进行了大改组，清除了极"左"保守派，换上了改革派。在 1968 年 4 月通过的捷共《行动纲领》中，提出要建设新的、高度民主的、符合捷克斯洛伐克条件的社会主义，即"具有人道面孔的社会主义"。随后，杜布切克对捷经济政治体制开始进行大刀阔斧的改革，向传统的苏联模式发起了攻击，例如实行党政分开，承认社会主义政治的多元化，实行有计划的市场经济，在企业中实行工人自治和民主管理，对外主张独立自主等。但是，他在改革的道路上走得太快、太远了，超出了以勃列日涅夫为首的苏共领导集团的承受范围，他们担心东欧其他国家也会以捷为榜样闹独立，进而造成整个华约集团的解体，因而一再向杜布切克等捷共领导人施加压力，但均遭到拒绝。1968 年 8 月 20 日，苏联领导华约五国军队悍然入侵捷克斯洛伐克，以坦克和枪炮结束了短短四个月的"布拉格之春"改革运动。

在苏联的扶植下，古斯塔夫·胡萨克(1913～1991)于 1969 年 4 月取代了杜布切克，随后在苏共的授意下开展"正常化"运动，即清除改革派领导人，重新回归苏联模式。"布拉格之春"运动被宣布为"反革命事件"，有大约 50 万党员被清洗，2/3 的中央委员被撤换，200 多万人受株连。① 在此后的十多年间，胡萨克又全面恢复并且加强了高度集权的政治经济管理体制。1971 年 5 月，他在捷共十四大上提出了超越发展阶段、不符合国情的建设"发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并且在 1976 年十五大和 1981 年十六大上不断强化和发展这一总路线，捷国民经济发展的"五五"计划(1971～1975)、"六五"计划(1976～1980)

---

① 参见刘祖熙等:《东欧剧变的根源与教训》，东方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430～431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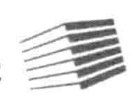


和“七五”计划(1981～1985)，也都是在这一总路线指导下制定出来的。除“五五”计划完成较好外，随着“左”倾冒进思想的不断发展和体制性弊端的不断暴露，“六五”计划和“七五”计划都没有完成。从20世纪70年代后期开始，捷克斯洛伐克的经济发展速度持续下降，劳动生产率降低，科技落后，经济结构失衡，人民生活水平难以提高，逐渐陷入了困境。到80年代初，捷共也面临着严重的政治危机。

罗马尼亚：

罗马尼亚在1949～1950年基本完成了对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恢复了国民经济，与1948年相比，工业总产值增长了73%，超过了战前的最高水平。从“一五”计划(1951～1955)开始，罗工人党开始按照苏联模式建立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优先发展重工业，首先是机器制造业。到“一五”计划结束时，国民收入比1938年增加了2倍；工业总产值是1938年的2.9倍，比1950年增加了2倍；工人的实际收入比1950年增长了28%。在各工业部门中，与1950年相比，机器制造和金属加工业增长了1.8倍，石油产量增长了7倍，钢铁产量增长了2倍，纺织品产量增长了2倍，肉类加工业增长了4倍，食油产量增加了2倍。但是农业生产仍然落后，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进展缓慢。1955年12月，罗工人党七大制定了“二五”计划(1956～1960)，其基本目标是在进一步发展工业特别是重工业的基础上，基本完成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期间，由于受“波匈事件”的冲击，“二五”计划规定的大部分指标没有完成，只有工人的实际工资收入增长较快，比1955年提高了30%。与此同时，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也基本完成，全面实现了农业生产合作化。在1960年6月召开的八大上，工人党正式宣布罗马尼亚已经建成了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开始进入完成社会主义建设的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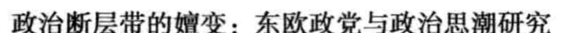
以乔治乌—德治为首的罗工人党从一开始就主张独立自主，反对苏联对其内部事务的干预。早在1952年，罗党就顶住斯大林的压力，清洗了以“波克—卢卡集团”为代表的“莫斯科派”领导人，有节制地开始了“非斯大林化”的进程。赫鲁晓夫上台后，借口反对个人崇拜，鼓动罗党开展党内斗争，把矛头指向不听话的乔治乌—德治。但乔治乌—德治领导罗党再次顶住了来自莫斯科的压力，清除了党内的亲莫斯科领导人，巩固了自己的权力，从此罗苏两党关系日渐紧张。尽管如此，乔治乌—德治和罗党在经济政治体制上却完全照搬了斯大林模式，并且使之不断强化，就连20世纪50年代后



期在苏联、东欧一些国家刮起的改革之风，也丝毫没有吹进罗马尼亚。在八大制定的国民经济发展“三五”计划（1961～1965）中，罗党提出的基本目标和任务仍是：彻底完成对生产关系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社会主义建设，并开始向彻底完成社会主义建设过渡。为此，计划要求继续实行工业化，优先发展重工业特别是机器制造业，全面完成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巩固集体农庄制度，大力发展国民经济，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虽然“三五”计划所规定的各项指标最后都基本完成了，工业发展取得长足进展，人民生活有了较大改善，但经济结构失衡的问题却日益严重，高度集中的管理体制的弊端不断暴露出来。到 1965 年 3 月乔治乌—德治去世时，罗马尼亚的经济社会问题已经十分严重。

齐奥塞斯库接班后，继续奉行以前的路线方针，不断强化传统的社会主义发展模式。在 1965 年 7 月召开的工人党九大上，他提议把党名改为罗马尼亚共产党，并宣布在罗马尼亚建立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任务已经完成，开始进入建设社会主义的新时期。在这次大会提出的国民经济发展“四五”计划（1966～1970）中，继续把实现工业化、优先发展重工业特别是机器制造业作为中心目标。“四五”计划的顺利完成，更加助长了齐奥塞斯库及罗共的教条主义和冒进思想。从 20 世纪 70 年代初，罗共提出，罗马尼亚已进入建设“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社会”的阶段，并在此后的三个“五年计划”中规定了以高速度、高指标、高积累为特征的经济发展战略，继续强化传统发展模式。但由于体制性弊端的制约，这三个“五年计划”都没有完成。

此外，在齐奥塞斯库执政的整整 15 年间，他绝口不提“改革”，只讲对社会主义制度的“完善”。从 1967 年起，为了摆脱苏联的控制，他在“改进”国民经济计划和管理的口号下，对苏联模式的经济管理体制也进行了有限度的改革，如减少机构层次和管理环节，扩大企业自主权，改革职工报酬制度等。但这都是些修修补补、小打小闹，根本没有触及传统模式的要害。进入 20 世纪 80 年代时，罗马尼亚经济已多年停滞不前，被人们称为“世界上最集中的经济”。齐奥塞斯库不仅自己拒绝进行改革，还对当时苏联、东欧其他国家以及中国所进行的改革进行批评，斥之为“走资本主义道路”。同时，他在政治上不断强化党政合一的集权体制，大搞个人崇拜、个人专断、任人唯亲和家族统治，压制民主，脱离群众，使罗马尼亚人民对党和政府产生了强烈的不满。

保加利亚：

在1948年12月召开的五大上，季米特洛夫领导保加利亚工人党制定了国民经济发展的“一五”计划（1949～1953），开始按照苏联模式建立社会主义的基础。1949年7月季米特洛夫病逝后，由维尔科·契尔文科夫（1900～1980）接任保共总书记，次年他又兼任了部长会议主席，紧密追随斯大林和苏共的极“左”路线，加速了苏联模式在保加利亚的推行。尤其是在工业国有化和农业生产合作化运动中，契尔文科夫实行过激政策，造成了严重的社会问题，引发了农民骚乱。到1952年底，保共宣布“一五”计划提前完成，立即开始执行“二五”计划（1953～1957）。斯大林去世后，契尔文科夫的极“左”路线招致了党内外的严重不满，在1954年3月召开的保共六大上，他被免去了总书记职务，只担任部长会议主席，选举日夫科夫为第一书记。保共六大还调整并批准了“二五”计划，确定优先发展“一五”计划期间那些落后的、比例失调的部门，以及对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基础有重要意义的电力、煤炭、有色金属等工业部门，进一步加强农牧业生产，巩固农业生产合作社。到“二五”计划结束时，保加利亚工业总产值比1952年增长了82%，基本完成了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但农业总产值仅比1952年增长26%。经过两个“五年计划”（实际上是9年），保加利亚的国民收入增长了1倍多，工业总产值增长3倍多，农业总产值增长22%，职工平均工资增长近70%，人民生活水平有了显著改善。

苏共二十大以后，保共于1956年4月召开中央全会，批判了契尔文科夫的个人崇拜等错误，决定将其降职为部长会议副主席，日夫科夫在党内的领导地位得以巩固。在这次会议上，日夫科夫提出要根据保加利亚的条件创造性地运用马列主义，广泛采用现代科技进步成果，加快经济建设速度。1958年6月保共召开七大，宣布保加利亚已经完成了对经济的社会主义改造，建立起社会主义的基础，开始进入“进一步建设社会主义”的时期。在七大通过的“三五”计划（1958～1962）中，要求继续按照苏联模式走优先发展重工业的工业化道路，进一步加强农业集体化。由于实行高速发展战略，保加利亚的工商业和国民收入增长较快，但农业生产的发展严重滞后。到1961年春，日夫科夫便宣布“三五”计划提前两年完成，随即开始制定“四五”计划（1961～1965），还提出要“在20年内建成社会主义并向共产主义过渡”。其实，无论是在“三五”、“四五”计划期间，还是在后来的“五五”（1966



～1970)、“六五”(1971～1975)计划期间,尽管保加利亚经济的整体增长速度较快,但主要是靠片面发展工业和对外贸易实现的,其农业发展的预定指标均未完成,经济中存在和积累的问题日益严重。

当1971年日夫科夫宣布保加利亚已完成向社会主义的过渡,开始建设“发达的社会主义社会”时,其经济发展速度实际上已经开始减缓甚至出现停滞,再加上世界能源危机的影响,到20世纪70年代后期便开始走下坡路了。在这种情况下,日夫科夫也不得不从1978年开始启动了保加利亚的改革进程,对传统经济体制进行了有限度的改革,如把国有企业的所有权与经营权分开,扩大企业自主权,注重发展农业生产,承认多种所有制并存的必要性,承认商品货币关系和价值规律的作用等。但是,以谨小慎微、紧跟苏共著称的日夫科夫缺乏对传统体制进行大刀阔斧改革的勇气和魄力,也不敢对苏联的指示有任何违抗,所以其改革主张往往只停留在口头上,在实践中并无多大建树。在政治上,日夫科夫不仅没有触动党政合一、高度集权的体制,反而大搞个人崇拜,独断专行,排斥异己,制造了不少冤假错案。进入80年代后,保加利亚农业生产连年徘徊不前,国民经济陷于停滞,看似平静的表面下潜藏着严重的社会危机。

民主德国:

在民主德国,由于工业设施在战争中遭到严重破坏,再加上苏联又拆走了大批工业设备作为战争赔款,因而建国初期其工业装备能力只及战前的60%,工业生产力则下降了80%以上。针对这种情况,统一社会党首先制定了一个两年经济恢复计划(1949～1950)。到1950年底,两年计划超额完成,民德工业水平达到战前的103%,耕地面积提高到战前的102.6%,劳动生产率也恢复到战前水平。同时,对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也取得较大进展,公有制企业的产值占到国民经济净产值的56%以上。1950年7月,统一社会党二大制定了国民经济发展的“一五”计划(1951～1955),决定按照苏联模式建立社会主义的物质基础,加速发展重工业,将工业产值翻一番,国民收入提高60%,农业生产提高25%。1952年7月召开的统一社会党三大又提出,要把社会主义建设作为基本任务,加速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巩固工农联盟,加强国家政权,同时继续完成“一五”计划,在社会各领域有计划地建立起社会主义的基础。到1955年,“一五”计划顺利完成,工业总产值增长了105%,农业生产增长了44%,国民经济比例失调的现象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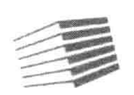


所改善。与此同时，对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也取得重大进展，公有制成分在工业生产中的比重上升到 87.6%，在国民收入中的比重上升到 69.9%，在农业生产中的比重为 27.4%，农业生产合作社拥有的耕地占到可耕地的25%以上。但是，由于在“一五”计划的前两年片面发展重工业，影响了日用消费品的生产，导致人民生活水平提高缓慢，引起了部分群众的不满。1953 年 6 月，在民德各地发生了罢工和骚乱事件，最后由苏联占领军出动大批坦克才将事态平息。此后，统一社会党开始关注民生，调整经济结构，苏联也在一定程度上放松了对民德的控制，减轻了其经济负担。在 1954 年三四月间召开的统一社会党四大上，瓦尔特·乌布利希(1893～1973)成为党的主要领导人。

从 1956 年起，民主德国开始执行国民经济发展的“二五”计划(1956～1960)，强调要用最新技术改造国民经济，优先发展重工业以确保技术革新。苏共二十大后，乌布利希也模仿赫鲁晓夫，对工业和建筑业的管理体制进行了改组，贯彻地区管理原则，在同类企业较集中的地区建立企业联合公司，但成效不大。1958 年 7 月，统一社会党五大提出，到 1961 年要在人均占有重要生活必需品和消费品方面赶上或超过联邦德国。为此，民德政府宣布停止执行“二五”计划，另行实施旨在赶超联邦德国的“七年计划”(1959～1965)，提出了一些不切实际的高指标。实际上，从 1959 年起，民德经济持续下滑，1959 年国民收入增长率约为 11%，1960 年降为 6%，1961 年降为4%，1962 年降为 2%。到 1962 年夏，民德政府被迫宣布放弃“七年计划”。

迫于经济发展停滞和公民外逃的巨大压力，统一社会党于 1963 年 7 月制定了《国民经济计划与管理新体制的准则》，决定从 1964 年起在全国实行“新经济体制”，对现行体制进行改革，如扩大联合公司的经营管理权，广泛利用经济杠杆的作用，推行经济核算制，改革国家投资拨款制和工业品价格等。改革初期效果较明显，到 1967 年，肉、奶、蛋等副食品基本达到自给，工业生产增长率有所提高。但是，由于新体制是在经济结构不平衡、经济杠杆不完备的情况下推行的，因而造成了许多新的矛盾和困难，再加上党内一些领导人原本就不赞成改革，所以在 1968 年“布拉格之春”改革运动失败后，民主德国便逐渐停止了改革的步伐。在 1971 年 5 月召开的统一社会党七届十六中全会上，乌布利希辞去了第一书记职务，由昂纳克接任。

在 1971 年 6 月召开的八大上，昂纳克根据勃列日涅夫的理论，宣布民



主德国已进入“建设发达的社会主义”阶段。此后，昂纳克宣布停止执行“新经济体制”，并采取“纠偏”措施，重新加强了中央集权的管理体制，只讲“完善”社会主义制度，再也不提“改革”了。尽管如此，由于国内政局稳定，民主德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五五”计划（1971～1975）和“六五”计划（1976～1980）均顺利完成。在整个20世纪70年代，其劳动生产率增长了53.6%，国民收入增长了53%，工业总产值增长了近一倍，特别是机械、能源、化学、冶金等工业部门发展迅速，基本上成为一个现代化程度较高的工业国。

但从20世纪70年代末开始，民德经济管理体制的内在矛盾又趋于尖锐，昂纳克领导下的统一社会党不得不把“完善”经济体制的任务提上日程。这次经济体制改革的指导思想仍是坚持集中管理原则，建立大型托拉斯式的联合企业，减少中间层次，发挥联合企业在科研、生产和销售方面的主动性与灵活性，增强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在1981年4月召开的统一社会党十大上，制定了以广泛有效地利用科技革命成果、实行内涵型扩大再生产为主要内容的社会经济战略，取得明显效果。1981～1985年，民德国民收入年均增长4.4%，劳动生产率年均增长7.6%，已发展成为世界十大工业强国之一，国民生产总值居世界第10位，国民收入总额居世界第12位，劳动生产率居世界第6位，人均国民收入远远超过苏联，比英国还高，人民生活水平在苏联、东欧社会主义国家中居于首位。但在东欧其他国家和苏联局势的影响下，尤其是在联邦德国和西方社会强大的政治经济攻势下，民主德国社会上的不稳定因素也开始加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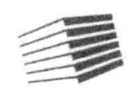
阿尔巴尼亚：

阿尔巴尼亚劳动党一大以后，霍查清除了党内的“亲南斯拉夫派”，一头倒向苏联，成为斯大林的狂热崇拜者和苏联模式的积极推行者。从1951年起，阿党开始执行国民经济发展的“一五”计划（1951～1955），要求“以更快的速度继续建设社会主义经济基础”，使阿尔巴尼亚从一个落后的农业国变成农业工业国，并制定了一系列不切实际的高指标。到1955年底，虽然工业总产值增长了179%，年均增长22.8%，农业生产年均增长5.6%，但均未完成计划指标，粮食生产不能自给。尽管如此，霍查却继续坚持“左”倾路线，在1956年五六月间召开的阿党三大上宣布“一五”计划胜利完成，阿尔巴尼亚已从一个落后的农业国变成了农业工业国。苏共二十大以后，霍查又成为反个人崇拜的急先锋和赫鲁晓夫的忠实追随者，通过残酷的党内斗

争清除异己，制造了不少冤假错案。阿党在三大上为“二五”计划(1956～1960)确定的目标是“建成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要求优先发展工业，加速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实现农业合作化。“二五”计划规定的国民经济指标本来就偏高，但阿党后来仍全面提高了各项指标。在1961年2月召开的阿党四大上，霍查宣称“二五”计划超额完成，工业总产值增长了1.2倍，农业总产值增长了25%，对工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阿尔巴尼亚已经建立起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进入了“完全建成社会主义社会”的新阶段。20世纪60年代初，阿苏关系破裂，霍查又一头倒向中国，积极批判赫鲁晓夫的“修正主义”，使阿党的政治路线不断由“左”走向极“左”。

由于阿苏关系破裂，阿尔巴尼亚失去了苏联的经济援助，其“三五”计划(1961～1965)规定的主要经济指标都没有完成。在1966年11月阿党五大通过的“四五”计划(1966～1970)中，强调要继续实行社会主义工业化，推行农业集约化，加速建成社会主义的物质技术基础，逐步缩小三大差别。“四五”计划提出的经济指标仍然偏高，但由于获得了中国的大量经济技术援助，最后得以提前完成，工业总产值年均增长12.9%，农业总产值增长33%，年均增长5.8%，投资总额增长了55%，国民收入也提高了55%。20世纪60年代中期，和当时的中国一样，霍查在阿尔巴尼亚也大搞“阶级斗争扩大化”，并掀起了“思想文化革命”，进一步助长了党在指导思想和政治路线上的极“左”倾向。经济上，阿党坚持对国民经济的集中统一管理，对农业实行“一大二公三纯”的高度集体化，分配上实行绝对平均主义，拒绝进行任何改革；政治上，不断强化党对整个国家生活的绝对领导和阶级斗争观点，大批右倾机会主义和“修正主义”，通过党内斗争清除异己，制造了不少冤假错案。20世纪70年代中期，随着阿中关系的不断恶化，阿尔巴尼亚对外开始奉行唯我独“革”、闭关锁国的政策，拒绝与任何国家发展经济文化往来。

在1971～1985年间，阿党制定和执行了“五五”(1971～1975)、“六五”(1976～1980)和“七五”(1981～1985)三个五年计划，其共同的特点是：脱离实际，“左”倾冒进，贪大求洋。由于体制与发展模式上的弊端日益严重，这三个五年计划均未完成，工农业生产明显地呈下降趋势，人民生活状况不断恶化。尽管如此，霍查在1981年11月召开的阿党八大上仍宣称：“阿尔巴尼亚是世界上唯一没有任何外援和贷款而仍在社会主义道路上发展和前进的国家。”实际上，到了20世纪80年代中期，阿尔巴尼亚几乎成了世界上最



落后、最封闭、最保守的国家，也是唯一一个对传统的苏联模式没有进行任何改革的社会主义国家。

南斯拉夫：

南苏关系破裂后，苏联和东欧其他国家对南斯拉夫进行了政治围攻、经济封锁和军事挑衅，断绝了与它的一切经济往来，对其国民经济造成了灾难性的后果。1950年，南斯拉夫的社会总产值比1949年下降了9.56%，“一五”计划(1947～1951)几乎搁浅，被迫延长到1952年。在此情况下，铁托领导南共不得不独立自主地谋求发展，逐渐突破苏联模式，探索出一条“自治社会主义”道路。自治社会主义的基本特点是非中央集权化，在政治体制上实行党政分开，废除领导干部终身制，实行领导岗位轮换制和集体领导，限制干部兼职；在国家体制上实行联邦制，限制中央政府的权限，扩大各共和国和自治省的自主权；在经济体制上变生产资料国有制为社会所有制，实行政企分开，由工人及其自治委员会自主管理企业，取消国家指令性计划，把生产和物价交由市场来调节；对外坚持独立自主，不依附任何大国势力和大国集团，主张并积极发起了不结盟运动。

斯大林去世后，南苏关系逐渐恢复正常化，南斯拉夫与苏联及经互会国家的经贸联系也重新建立起来，并获得了许多经济技术援助。1960年，其国民经济发展的“二五”计划(1957～1961)提前一年完成。由于社会主义新模式、新体制的建立，再加上国际环境的改善，使南斯拉夫经济、社会的各个方面在1953～1963年间都获得了迅速发展，社会总产值增长了109.47%，其中工业产值增长216.09%，农业产值增长37.56%，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57.17%，出口增长324.79%，进口增长167.36%，个人消费基金增长103.48%，就业率增长84.64%。到20世纪60年代中期，南斯拉夫政局稳定，民族关系融洽，人民生活水平有了很大提高。但与此同时，自治社会主义模式也暴露出了其内在的缺陷：一是所谓“社会所有制”并没有克服传统的公有制理论的局限性，片面追求在所有制问题上的“一大二公”，难以从根本上改善企业的经营管理机制；二是过分强调非集中化和分权，造成了地方本位主义和民族利己主义的泛滥，使党和政府难以有效地发挥领导作用。所以从1965年起，铁托领导南共决定对现行经济体制进行改革。

1964年12月召开的南共八大为下一步的改革和发展确定了指导方针，1965年7月南斯拉夫经济体制改革的进程正式启动。这次改革的基本方针

是，在社会所有制和工人自治的基础上，为客观经济规律和市场机制更充分地发挥作用创造条件；改革的主要目的，是使企业由粗放型经营转为集约型经营，提高经济效益。为此，要进一步限制国家机关对经济生活的干预，充分利用商品货币关系，改进经济结构，消除比例失调，优化劳动组织，大力提高劳动生产率。改革取得了明显成效，与1963年相比，到1980年南斯拉夫社会总产值增长了162.62%，其中工业总产值增长231.19%，农业总产值增长48.17%，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43.24%，出口增长1035.99%，进口增长1325.74%，个人消费基金增长152.04%，就业率增长67.58%。但由于受世界能源危机的影响，再加上政策上的一些失误，南斯拉夫经济到20世纪70年代末也遇到很多困难，出现了严重的比例失调，如基建战线过长，投资超出了经济承受能力；个人消费超前于劳动生产率的增长；外贸逆差和国际收支赤字激增，外债负担越来越重；失业人数猛增，通货膨胀日益严重等。只是由于铁托凭借其崇高的威望控制着大局，国内各种社会矛盾才没有被激化起来。1980年5月铁托去世后，南斯拉夫开始进入危机年代，在经济、政治、社会、意识形态和党内生活中都出现了严重的危机。

五、东欧剧变和各国共产党的“社会民主党化”

如前所述，在社会主义时期的前三十多年中，东欧各国可以说是发展、改革与危机并存，但整个来看，这一时期的改革并没有从根本上触动传统的苏联模式，未能消除危机的根源，这正是20世纪80年代以后东欧各国经济停滞、危机四起、最后导致剧变的重要原因之一。

(一)改革的最后失败和东欧剧变

各种各样的危机迫使东欧各国共产党在20世纪80年代初相继开始进行新一轮改革。但从20世纪80年代中期以后，随着戈尔巴乔夫在苏联开始进行激进政治改革，东欧各国的改革也逐渐随之迷失了方向，最终导致了剧变的发生。

波兰：

在波兰，尽管雅鲁泽尔斯基以非常手段平息了1980～1981年的危机，但这次危机却造成了波兰经济的大倒退，使统一工人党和政府在人民群众



中的威信一落千丈，而天主教会和团结工会的影响却直线上升。在危机结束后的仅仅一年间，就有约20%的党员宣布退党。面对严重的经济政治危机，雅鲁泽尔斯基和波党决定从1982年1月起开始新一轮经济体制改革，主要内容是摒弃指令性计划经济模式，把经济活动建立在市场经济和自治的基础上，实行企业自主经营和自负盈亏，扩大职工参与工厂管理的权力，充分发挥工人的主动性。1985年11月，波党中央政治局委员、经济学教授兹·梅斯内尔被任命为部长会议主席，继续执行改革方针，力图尽快摆脱僵化的中央集权模式，加速改革进程。梅斯内尔领导制定了《1986～1990年经济发展战略》，计划在五年内使国民收入增长16%～19%，工业产值增长16%，农业产值增长10%。同时，波兰党和政府还实行了以民主化为主要内容的政治体制改革，大力精简中央行政机构，裁减机关工作人员。改革虽然取得一定成效，但形势依然严峻，通货膨胀和外债负担严重困扰着波兰。到1987年，波兰经济形势再度恶化，国民收入仅增长2%，工业销售值增长3.3%，农业生产下降3%，国家预算赤字由1986年的540亿兹罗提增加到1930亿兹罗提，约占国家预算收入的2.1%。1988年农业生产继续下降，国家预算赤字达2610亿兹罗提，通货膨胀率达67.5%，市场商品短缺严重，群众的不满情绪在增长。

1988年2月，波兰政府为使价格改革一步到位，宣布大幅度提高物价，引起了人民的严重不满和抗议，被取缔的团结工会乘机煽动罢工。这年夏秋，全国不断爆发罢工浪潮，罢工者要求增加工资，恢复团结工会的合法地位，实现工会多元化等。9月20日，梅斯内尔承认在经济改革中犯了错误，引咎辞职。27日，拉科夫斯基被任命为新的部长会议主席。在经济危机和政治罢工的双重压力下，波党领导人决定调整政策，承认团结工会的合法性，并同意与它举行“圆桌会议”。1988年8月31日，波兰统一工人党中央政治局委员切·基什查克等人同团结工会领导人瓦文萨、天主教主教东布罗夫斯基举行会谈，讨论了组织圆桌会议的前提和方式。在1988年和1989年之交举行的十届十中全会上，波兰统一工人党宣布放弃马克思主义原则，开始了其“社会民主党化”的进程。

匈牙利：

在匈牙利，卡达尔因为担心波兰团结工会运动在匈引起连锁反应，于是把安抚群众情绪摆在重要位置，许多原拟出台的改革政策陆续刹车。19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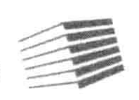


～1984年，第二次世界能源危机再度冲击匈牙利，使刚刚恢复平衡的国民经济又一次受挫，外贸逆差和外债持续增长，诱发了新的经济危机。在这种形势下，匈牙利社会主义工人党在1984年4月召开的中央全会上，讨论通过了《关于经济管理体制继续发展问题》的决议，强调了改革的连续性，主张通过提高效率来实现经济政策的主要目标，为经济调节、市场、竞争创造一个良好的内部环境。但由于卡达尔在指导思想上仍倾向于稳中求变，因此该决议实际上并没有得到认真执行，在改善企业内部经营条件、加强竞争、建立市场关系和建立多种所有制结构等方面，改革措施大都半途而废，收效甚微。

在1985年5月下旬召开的匈党十三大上，卡达尔等领导人仍希望通过加强行政手段和加快经济增长速度，来达到减少债务、加速技术发展、改造生产结构、降低通货膨胀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的目的，结果适得其反。在此后的三年间，匈牙利经济大幅度滑坡：1985年国民收入下降1.4％；1986年只增长0.6％，而国内开支则增长3.2％，其中居民消费增长2.7％，致使财政赤字高达创纪录的460亿福林；1987年外债高达177亿美元，人均1800美元，居苏联和东欧各国之首。

1987年5月，格罗斯取代拉扎尔担任了政府总理。同年9月，匈牙利国会通过了格罗斯关于《经济—社会振兴计划》的报告，决定征收增值税和20％～60％的所得税以缓解债务危机，通过提高物价25％来促进生产和消费。物价的大幅度上涨使人民生活水平急剧下降，一些长期亏损的企业纷纷倒闭，失业工人剧增，社会动荡一触即发。在此经济、政治危急关头，社工党于1988年5月下旬召开全国代表会议，决定在深化经济体制改革的同时，加快政治体制改革的步伐。在这次会议上，卡达尔在政治局委员选举中落选，作为中央委员被推举为新设立的党中央主席，格罗斯当选为总书记。次年5月，社工党中央又以健康为由，免去了卡达尔的党中央主席和中央委员职务。卡达尔离开了政坛，这意味着匈牙利长达33年的“卡达尔时代”结束了。

自1989年开始，匈牙利社会日益动荡，大批知识分子流亡西方，国内持不同政见者日趋活跃，开始组织各种定期集会和政治性论坛，其中包括后来上台执政的“民主论坛”。同时，匈党中央内部也开始发生分化，以政治局委员波日高伊为首的部分领导人主张进行激进政治改革，实行多党制议会民



主和三权分立，为1956年事件和纳吉·伊姆雷平反。1989年2月11日，匈党中央全会通过了《关于政治体制改革几个迫切问题的立场》，表示在宪法范围内可以存在作为反对派的运动和政党，从而拉开了社会主义工人党"社会民主党化"和匈牙利社会主义制度剧变的序幕。

捷克斯洛伐克：

在捷克斯洛伐克，胡萨克迫于20世纪80年代初的严峻经济政治形势，不得不重提改革。1980年1月，捷共制定了《关于1980年以后完善国民经济计划管理体制的整套措施》，决定对经济体制进行改革；1984年9月又通过了《关于进一步完善国民经济计划管理体制整套措施的主要方针》，从15个方面对《整套措施》加以具体化。但实际上，这两个文件的出发点依然是"完善"而不是"改革"现行体制，结果导致改革进展十分缓慢，收效不大，经济停滞如故。在1986年3月召开的捷共十七大上，胡萨克提出了"加速社会经济发展战略"，仍强调要不断完善经济和计划管理体制，逐步改革经济机制，同时还要完善政治体制，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根据十七大精神，捷共中央主席团和联邦政府于1987年2月通过了《捷克斯洛伐克经济机制改革原则》，决定从1990年起全面推行"新经济体制"，但为时已晚。由于党内保守思想浓厚，群众对党缺乏信任，再加上社会上各种反对派活动的加剧，捷社会中的不稳定因素急剧增长。同时，捷共领导集团内部的矛盾也不断加剧，使胡萨克的处境更加困难。在1987年12月17日召开的中央全会上，胡萨克被迫辞去总书记职务，由米洛什·雅克什接任。在捷克斯洛伐克持续了18年的"胡萨克时代"就此结束了。

雅克什上台后，捷共所面临的国内外形势更加严峻：一方面，戈尔巴乔夫的改革"新思维"和东欧其他国家的激进改革对捷形成强大的压力和冲击；另一方面，国内反对派势力发展迅猛，逐步成为与捷共相抗衡的政治组织，要求捷共放弃僵化政策，为1968年事件平反，加速改革和民主化等。在此形势下，雅克什虽然承诺改革，但更倾向于维持现状，以保住捷共的领导地位，力图稳中求变。然而反对派步步进逼，除以哈韦尔为首的"七七宪章"派外，这一时期还出现了其他各种反对派组织，如由1968年后被清洗的捷共领导人和党员组成的"社会主义复兴俱乐部"，以及马萨里克协会、独立记者协会、美国之友协会、前政治犯协会等。此外，1968年后被禁止的一些组织如"231俱乐部"等也开始恢复活动，1948年后停止活动的社会民主党也



宣布进入政治舞台。在西方国家的支持下，反对派组织日益活跃。1989 年 6 月，“七七宪章”等组织发表宣言，系统地提出了反对派的要求：为 1968 年事件平反，重新评价捷 50 年代的历史，释放政治犯，实行新闻自由，承认反对派组织的合法性，与共产党平等对话，彻底推进改革和民主化等。同年 11 月，反对派明确提出，捷共应首先放弃宪法中规定的对社会的领导作用，放弃在政治上的垄断地位，实行政治多元化。捷共虽然仍在苦苦支撑，但剧变已呈不可阻挡之势。

保加利亚：

在 20 世纪 80 年代初的保加利亚，日夫科夫领导下的保共在改革方面仍毫无建树。1981 年底，保共制定的《经济机制章程》仍立足于“完善”现行体制，实际上没有发挥多大作用。1986 年保共十三大前后，日夫科夫又提出经济组织自治的主张，并将其写入新的《经济活动章程》，目的是使自治经济组织成为国内外市场上真正的商品生产者。但在政治体制不变的前提下，所谓“经济组织自治”只不过是一种形式而已。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以后，由于苏联削减了对保加利亚的原材料和原油供应，以及国内农业减产等原因，保不得不向西方举债进口原材料及饲料、食品，外债总额从 1984 年的 30 亿美元猛增至 1989 年的 110 亿美元，导致经济形势迅速恶化。同时，戈尔巴乔夫的改革“新思维”也强烈冲击着保加利亚的思想舆论界，社会上出现了要求政治多元化和公开性的呼声，党内思想渐趋活跃，民主意识日益高涨。

20 世纪 80 年代末，随着国民经济陷入危机和东欧邻国政治风云的变幻，反对派乘机崛起，其中以“生态公开性”组织和“支持公开性和改革俱乐部”影响最大。此外，保境内的土耳其族居民因不满日夫科夫的民族政策，也成立了各种民族主义组织。面对这种严峻的经济政治危机，日夫科夫不但没有采取有效措施缓解矛盾，反而激化了矛盾，致使保加利亚经济、政治形势继续恶化。在此情况下，保共党内的改革派决定把僵化保守的日夫科夫请下台。1989 年 11 月，保共召开政治局会议和中央全会，否决了日夫科夫要求延期下台和推荐继任人的建议，决定让他辞职，选举姆拉德诺夫为总书记。

姆拉德诺夫上台后当即表示，今后在决策过程中与人民积极对话，实行公开性原则，并在社会主义道路上进行改革。在此后一两个月内，保共召开了多次中央全会和政治局会议，大力纠正冤假错案，改组中央领导机构，取



消领导干部的特权，积极开展与社会各界的对话，以求挽回党的威信。但迫于反对派的压力，1989 年 12 月召开的保共中央全会决定，在政治上清除官僚专制体制，使党适应在政治多元化社会中活动的需要，明确表示党将向“民主社会主义政党”过渡。

罗马尼亚：

在罗马尼亚，由于齐奥塞斯库拒绝进行任何改革，所以 1984 年 11 月召开的罗共十三大仍重申继续执行“建设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社会”的方针，强调要加速经济的集约化发展，确保国家对国民经济统一计划的领导。到 1988 年，罗马尼亚国民收入和工业产值大幅度下滑。为了偿还外债，罗政府还严格限制进口，极力增加出口，并用大批农副产品出口还债，造成市场供应十分紧张，肉、蛋、奶等基本食品严重短缺，人民生活非常困苦。

在东欧局势不断动荡的情况下，罗共于 1989 年 11 月召开了十四大。大会继续重申九大以来所取得的伟大成就，吹捧齐奥塞斯库的功绩；强调要加强党的领导作用，保证党对全民族的政治领导地位；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反对放弃阶级斗争；坚持社会主义公有制和按劳分配原则，坚持国家对国民经济的统一领导；继续对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改革进行批评，在经济建设上坚持实行高速度、高指标的发展方针。这次大会对现行政治经济体制未作任何修改，对重大方针政策未作任何调整，新选出的领导班子也变动不大，但齐奥塞斯库家族的统治却进一步加强了，除其原有亲属继续担任重要职务外，又把其长子选为了候补中央委员。十四大成了罗共的最后一次代表大会，一个月之后，齐奥塞斯库和他领导下的罗马尼亚共产党就在剧烈的社会动荡中垮台了。

南斯拉夫：

在南斯拉夫，1980 年 5 月铁托去世，党和国家失去了坚强的领导核心，一些过去潜藏的矛盾逐渐浮现出来了。首先，生产停滞，通货膨胀加剧，失业增加，人民生活水平下降，导致了群众的不满情绪；其次，各共和国之间的矛盾和利害冲突难以协调解决；再次，联邦职务的轮换制导致难以形成团结的、有威信的领导集体，使中央机构很快失去权威；最后，民族分离主义倾向加剧，民族矛盾、民族冲突不断，成为困扰南斯拉夫党和国家领导人的老大难问题。联邦总理韦·久拉诺维奇在 20 世纪 80 年代初提出的各项经济改革措施，由于各共和国自行其是、互相掣肘而收效甚微，导致经济发展停滞，



很多指标无法完成。1982 年 5 月，久拉诺维奇任期届满，由米·普拉宁茨继任总理。

1982 年 6 月底，南共联盟召开了十二大，表示要继续贯彻执行铁托的路线，为全面发展社会主义的、自治的和不结盟的南斯拉夫而奋斗，反对国家对经济生活的过多干预，反对国家集权主义和"专家治国"论。根据十二大确定的方针，普拉宁茨政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稳定经济，但没有触及经济和政治体制改革的问题，致使南斯拉夫经济在此后的四年里很不景气：原计划社会总产值每年增长 3%，实际增长不到 1%，1983 年还出现了负增长；失业增加，1985 年失业人数超过 100 万大关，失业率达 13.76%；物价连续上涨，通货膨胀率从 1982 年的 52.9%上升到 1985 年的 79.5%，职工实际收入连年下降。1986 年 5 月，普拉宁茨任期届满，由布·米库利奇继任总理。

在这年 6 月召开的南共联盟十三大上，仍闭口不提经济政治体制改革问题。米库利奇为克服经济困难和制止经济恶化，在 1986 年 6、7、11 月连续提出三个"一揽子计划"，主要内容包括控制物价，限制工资增长过速和通货膨胀，提高汇率和利率，鼓励出口，提高农产品价格，整顿企业，大力消除经营性亏损，鼓励侨民回国投资等。由于这些措施大多具有行政命令性质，因而难以持久，再加上整个经济体制没有进行配套改革，所以困难的经济局面没有得到扭转。经济危机的延续和生活水平的下降引起广大群众的严重不满，罢工时常发生，且规模越来越大。政局的动荡导致了领导层的分裂，米库利奇于 1988 年 12 月被迫提出政府集体辞职。次年 3 月，组成了以马尔科维奇为总理的新政府。

马尔科维奇主张在南斯拉夫发展一种完全新型的社会主义，采用开放的市场经济，实行民主、自由和政治多元化。1989 年底，他提出了稳定经济的一揽子措施，内容包括改革币制，冻结能源、主要原材料、药品、公用事业服务价格半年，对其他商品实行价格放开，由市场调节，冻结工资半年，消灭政府透支，大力发展小经济和私营企业，积极吸引外资，鼓励独资或合资经营，开辟自由关税区，全面推行股份制等。这些措施实施后，到 1990 年上半年，南斯拉夫经济形势有了明显改善，但下半年又开始恶化。与此同时，各共和国之间以及共和国内部各民族之间的矛盾继续加剧，联邦分裂的倾向日益明显。由于各共和国自行其是，联邦国家机关被架空，逐渐陷入瘫痪状态，有的共和国甚至截留联邦财源，造成联邦国库空虚、财政困难。经济政



治危机再加上东欧邻国政局剧变的影响，迫使南共联盟在 1989 年 10 月召开的中央全会上通过了一个《政治体制改革提纲》，决定把多党制引进南斯拉夫政治生活，宣告了南共联盟"社会民主党化"的开始。

阿尔巴尼亚：

在阿尔巴尼亚，霍查的极"左"统治一直持续到他 1985 年 4 月去世，当时国民经济已处于崩溃边缘。在阿党八届十一中全会上，拉米兹·阿利雅当选为第一书记。阿利雅执政前期，一方面表示要坚持霍查的路线，执行霍查的学说，另一方面也开始强调革新和完善生产关系，改进工作方法，试图进行局部改革。但是，由于霍查给阿利雅留下的难题堆积如山，特别是国民经济每况愈下，所以经济发展成了摆在他面前的头号难题。1989 年，阿尔巴尼亚再次遭遇严重干旱，从能源出口国一下子变成了能源进口国，工农业生产普遍下降，主要工业部门没有完成生产计划，农业生产只完成计划的一半，许多日用消费品的生产下滑，严重影响了市场供应。

在此情况下，阿利雅在 1990 年 1 月召开的九届九中全会上提出，要对国家生活的各方面进行调整，包括发扬党内民主、加强党群关系、完善干部任命制度、反对官僚主义、扩大使用经济方法和经济杠杆的范围等。在 4 月 17 日召开的九届十中全会上，他还第一次提出要实现"经济—社会生活的民主化"，如扩大基层自主权、下放部分计划权、实行经济核算制、完善价格体制、改进工资和奖励制度、改善市场供应状况等，但为时已晚。在国内经济下滑、不满情绪上涨和东欧国家剧变、外界压力增强所造成的双重影响下，阿尔巴尼亚爆发了一次又一次政治危机，全国形势迅速陷入动荡不安和急剧变化之中，难民潮、罢课潮、罢工潮连续不断，愈演愈烈。处于严重困境中的阿党在 1990 年 12 月 11 日举行的九届十三中全会上被迫决定，允许成立独立的政治组织。这实际上等于宣布实行多党制。翌日，阿第一个反对党——民主党宣告成立，阿尔巴尼亚劳动党的"社会民主党化"也就此开始了。

民主德国：

在 20 世纪 80 年代初，也许只有民主德国的形势是最值得欣慰的，经济上保持着高速增长，政治上继续稳定发展，但这并不是说它就不存在危机。民主德国的危机一方面来自强大的联邦德国的存在、民族统一的愿望和持续不断的公民西逃事件；另一方面来自苏联、东欧改革浪潮的压力，使昂纳



克借口“稳定”拒绝改革的政策难以为继，此外还有来自联邦德国和西方社会的强大的意识形态攻势。

从20世纪80年代中期，民德社会开始变得越来越不安宁，特别是规模不断扩大的公民叛逃事件引发了剧烈的政治风暴，要求改革的游行示威此起彼伏，反对派组织乘机纷纷成立。1989年9月，民德第一个全国性反对派组织——“新论坛”向统一社会党提出了参加议会选举的要求；10月，社会民主党也宣告成立。与此同时，在全国各大城市都爆发了大规模的游行示威活动。在此形势下，统一社会党中央政治局于1989年10月10日召开紧急会议，发表了关于国内时局的声明，承诺“党中央将以求实的对话和相互信任的政治合作来解决社会主义继续发展中的问题”[①]。但昂纳克在稍后发表的讲话中仍表示拒绝任何改革建议，遭到了党内外越来越多的反对，致使遍及全国的动荡更加剧烈。10月16日，莱比锡发生了12万人规模的游行示威，示威者要求更大程度的自由，要求被政府取缔的“新论坛”组织合法化。在全国15个专区中，有13位党的专区第一书记也要求进行广泛改革，要求解除包括昂纳克在内的全体政治局委员的职务。迫于强大的社会政治压力，在10月18日召开的统一社会党十一届九中全会上，大多数政治局委员要求昂纳克对糟糕的局势负责，必须引咎辞职。昂纳克接受了这一要求，辞去了党的总书记、国务委员会主席和国防委员会主席职务，由埃贡·克伦茨接任。

克伦茨上台后，立即采取积极“和解”的态度，表示将在政治体制、新闻出版、监督执法、生产生活等方面实行“全面改革”。但克伦茨的让步并未换来反对派的“和解”，各地的游行示威活动规模一次比一次大。1989年11月4日，柏林爆发了由文艺界组织的、首次经当局批准的大规模示威游行，参加者约50万人。示威者要求进行全面改革，实行自由选举，反对特权，承认“新论坛”组织，甚至公然提出要执政党领导集体辞职。在强大的压力下，11月7日以斯多夫为首的部长会议宣布集体辞职；次日，在统一社会党十一届十中全会上，克伦茨又宣布中央政治局集体辞职。全会选举了新的政治局，仍由克伦茨任总书记，并推荐汉斯·莫德罗为部长会议主席。11月17日，莫德罗正式宣布组成由5个党参加的联合政府，提出了政治、经济、教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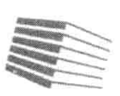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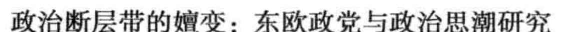
① 刘亚军等：《东欧大地震》，四川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53～54页。



政机构的改革计划。与此同时，“新论坛”已征得20万公民的签名支持，“现在就要民主”、“象征和解运动”、“绿党”、“民主启蒙”等各种反对派组织也纷纷宣告成立，要求实行民主、承认群众组织、执政党下台的呼声甚嚣尘上。11月28日，统一社会党中央政治局建议，将于12月7日举行由各党派参加的“圆桌会议”，这标志着该党“社会民主党化”进程已正式启动。

总之，从1989年9月波兰团结工会上台执政到1992年3月阿尔巴尼亚社会党下台，在仅仅两年半的时间里，东欧八个社会主义国家中的共产党相继丧失了政权，像多米诺骨牌一样一个接一个地倒台了。党变质，国变色，红旗落地，右翼上台，这就是所谓的“东欧剧变”。尽管东欧各国剧变发生的方式不尽相同，但结果却出奇地相似：一是原执政的共产党无一例外地完成了向社会民主主义政党的转变，并丧失了政权；二是更改了国名、国徽和国旗，改变了国体和政体，抛弃了国名和宪法中的“人民”、“社会主义”等字眼，宣布实行多党议会民主体制，实行政治和意识形态的多元化；三是经济上实行西方式的自由市场经济和大规模的私有化，导致了生产秩序的长期混乱，经济增长率大幅度下降或负增长，失业和通货膨胀严重，人民生活水平急剧恶化；四是社会动荡不安，民族矛盾激化，一些国家的政治版图发生巨大变化，如南斯拉夫先是一分为五，后又一分为六并陷入旷日持久的内战，捷克斯洛伐克一分为二，民主德国已不存在了；五是成为西方大国在政治、经济、外交上争夺和渗透的重点对象，造成了一系列国际关注的“热点”，如波黑内战、科索沃危机、北约轰炸南联盟、北约和欧盟东扩等；六是政权普遍落入右翼势力或反对派组织之手，共产党或被取缔，或自行解散、解体、停止活动，或改变了名称和性质，前共产党人遭到疯狂迫害与报复，社会民主主义政党也受到沉重打击和排挤。

东欧剧变发生后，各国共产党及其后续党相继丧失政权，不断受到反共浪潮的迫害、冲击和排斥，处境十分艰难：党的办公大楼被强占，党的报刊和出版社被取缔，党的财产被没收；许多前共产党领导人被捕受审，有的失去自由，有的生活无着；大批党员和原国家工作人员被传讯、解职或清洗，甚至退党者也在所难免，只好自谋生路或加入失业大军，有的甚至无处安身，流落街头。实行多党制后，东欧并没有形成人们原来所设想的那种共产党与其他政党“平等竞争”的新局面；相反，共产党及其后续党成了一切罪责的替罪羊。

在民主德国，由统一社会党改名而来的民主社会主义党虽然在首次多党选举中成为议会第三大党，但在议会内外均受到右翼政党的排斥和歧视，其提案一再遭到否决。在地方选举中，民社党获票最多，却被排斥在地方政府之外；在中央政府，原民社党主管的许多部门被执政联盟各党夺了权；人民议院还通过了《政党财产法》，剥夺了民社党的所有财产。两德统一后，右翼势力对前共产党人的迫害更是变本加厉，大批党的干部不仅失去了工作，生活拮据，而且还不断遭到"调查"和拘捕，实际上被剥夺了进行政治活动的一切权利。例如，柏林警方曾多次搜查民社党执委会大楼，调查民社党的财产；德国联邦政府专门成立了"前民德政府罪行调查组"，对前共产党领导人进行"调查"和搜捕；昂纳克下台后也遭逮捕，后因健康原因获释，但他已无家可归，只好被驻德苏军医院收容。

在捷克斯洛伐克，"公民论坛"等右翼势力于1990年6月大选前夕煽动游行示威，发表声明要求宣布捷共为"非法组织"。大选后，右翼势力占多数的联邦议会不仅通过法令没收捷共财产，还要求联邦议会主席团通过法令取缔捷共，停止其一切活动。以哈韦尔为首的"公民论坛"上台执政后，极力推行反共政策，称捷共为"反动派"，首先对军队、国防部进行大改组，取消了捷共在军队中的政治机构和党组织，清除了全部捷共军官。接着，他又对政府各部门连续进行三次大改组，将原捷共各级干部全部撤掉。1990年12月20日，捷议会"11月17日事件"调查委员会还宣布，将对前国家安全机关的"10多万名特务"进行清查。

在保加利亚，反对派指责前共产党政府的各项政策是"保加利亚灾难的总根源"，要求审讯日夫科夫等人。1990年6月，由保共演变而来的社会党虽然在大选中获胜，但反对派"民主力量联盟"却执意推翻大选结果，不仅拒绝了社会党对其入阁的邀请，还煽动大学生罢课示威，策划组织"公民不服从运动"，大搞街头政治，向社会党施加压力，使社会党人姆拉德诺夫总统被迫辞职。后来，反对派又以煽动全国性总罢工、中断交通、制造冲突事件等手段，迫使社会党政府辞职，成立了以反对派为主的内阁。1990年8月20日，反对派在保社会党办公大楼前聚众闹事，要求摘除党中央大楼顶上的红星和镰刀斧头标志，拆毁所有列宁雕像、共产党领导人雕像和纪念碑。社会党被迫答应了反对派的要求，但反对派并不善罢甘休，于8月26日放火烧毁了社会党总部大厦。在强烈的反共、排共气氛下，保总检察院于同年12



月7日向最高法院提出了对原保共总书记、国务委员会主席日夫科夫和原保共政治局委员巴列夫的起诉，控告他们"滥用职权谋取私利"、"侵吞国家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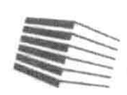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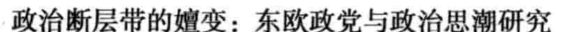
在匈牙利，"民主论坛"要求追究1968年以来社会主义工人党领导人的政治历史责任，国会还通过提案，要对前匈牙利党政领导人的财产进行审查。1990年大选前夕，反对派乘机对共产党和共产主义发起攻势，青年民主战士联盟提出"永远不要共产主义"，小农党则叫嚷"只有消灭布尔什维克才能保证我们过上美好生活"、"匈牙利社会主义工人党、社会党比法西斯还坏"。[①] 在这种气氛下，许多州级党委和基层党组织被取缔，社工党财产被没收，党中央大厦被国会瓜分，变成了"国会代表办公楼"，社工党因无处办公只好在布达佩斯租了几套公寓作为总部。右派上台后，又掀起一股清算前匈党领导人的运动，"民主论坛"政府专门成立了"非法谋利审查委员会"，以审查前党政领导人的"犯罪行为和非法谋取特权的行为"。

在波兰，团结工会和其他一些反共组织气焰十分嚣张。团结工会主席瓦文萨曾多次重申，他希望"看到共产主义在波兰死亡"，并要在波兰"肃清一切共产主义残余"，"铲除专制制度的祸根"。波兰统一工人党解体后，团结工会政府立即接管了波党总部大厦和党的全部财产，还宣布将把波党总部改为由私人经营的金融中心和股票交易所。1990年11月，波兰议会通过一项关于由国库接管前统一工人党全部财产的法令，以便将波党"赶出历史舞台"。许多党员、干部受到人身攻击和侮辱，尤其是前公安和军队干部备受歧视。团结工会政府还专门成立了"干部审查委员会"，经这个委员会"审查"，内务部和国防部的副部长及司、局长全部被撤换，在军队担任要职的8名上将被解职，内务部130名领导干部中有100多人被勒令退职。团结工会政府还掀起一个对前共产党领导干部"清算旧账"、"追究责任"的运动，并打算对统一工人党在执政期间对波兰人民犯下的"罪行"提出起诉。

在罗马尼亚，虽然1989年12月罗共政权被推翻，齐奥塞斯库夫妇被处死，罗共的37名主要领导人被捕并受到审讯，罗共的财产也被没收，但极右势力仍不罢休。从1990年1月起，他们掀起一次又一次的反共浪潮，国家农民党等反对党连续组织反共游行示威，要求"打倒政府中和一切经济单位

---

① 参见芮边编：《剧变后的东欧》，新华出版社1991年版，第20页。

中的共产党”,“打倒共产主义”,“打倒伊利埃斯库”,叫嚣“共产党是红色法西斯”等。国家农民党等24个反对党还于4月27日成立了“支持蒂米什瓦拉宣言全国联盟”,其宗旨是“消灭共产主义和一切形式的极权主义”。1990年11月,反对派在全国各大城市连续发起大规模的罢工、罢课、集会和游行示威,要求救国阵线政府辞职,甚至要求前国王米哈伊回国执政。此外,罗马尼亚还出现了专门反共的法西斯组织——“反共铁卫军”,把消灭所有共产党人、社会党人和其他左翼分子作为其纲领目标。

(二)东欧共产党的“社会民主党化”

在东欧剧变的过程中,各国共产党毫无例外地完成了向社会民主主义政党的转变,即所谓的“社会民主党化”。东欧不同政党的“社会民主党化”是以不同的方式进行的:有的是丢失政权后,在党内外的强大压力下自动宣布放弃马克思主义原则,实现了向社会民主主义政党的转变,如波兰统一工人党;有的是先完成了向社会民主主义政党的转变,然后又丧失了政权,如匈牙利社会主义工人党、民主德国统一社会党、保加利亚共产党、阿尔巴尼亚劳动党;有的是在统一的共产党组织解体前后,逐渐实现了向社会民主主义政党的转变,如南斯拉夫共产主义联盟;有的是在原共产党组织崩溃后,在其基础上建立了社会民主主义政党,如罗马尼亚共产党;还有的虽保留了共产党的名称,但实质上已逐渐完成了向社会民主主义政党的转变,如捷克斯洛伐克共产党。总之,到20世纪90年代初,东欧所有前执政共产党都完成了其“社会民主党化”,并相继丢失了政权。

1. 从波兰统一工人党到波兰社会民主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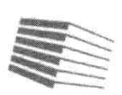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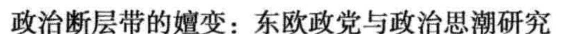
波兰统一工人党十届十中全会于1988年底至1989年初分两个阶段召开。全会就承认团结工会合法地位和实行政治、工会多元化等问题展开了激烈争论,最后通过了两个具有决定性意义的文件——《党内改革是革新和改革战略取得成功的条件》和《关于政治多元化和工会多元化问题的立场》。在前一个文件中,主张建立以议会民主和公民社会为基础的社会政治制度,实行三权分立,为承认宪法并在宪法范围内从事活动的反对派提供议席,实行党政分离;在后一个文件中,有条件地承认了团结工会,认为政治多元化和工会多元化已成为波兰社会政治现实的重要组成部分,因而有必要确定政治多元化的新模式。这两个文件为波兰“圆桌会议”的召开扫清了一切障



碍，迈出了波党“社会民主党化”的关键性一步。

在1989年2月6日至4月5日召开的“圆桌会议”上，来自各党派、天主教会、团结工会和其他反对派的57名代表经过艰难的讨价还价，最后达成了历史性妥协，通过了三个主要文件——《关于工会多元化的立场》、《政治体制改革的原则》和《关于社会和经济政策及体制改革问题的立场》。根据这三个文件，政府同意团结工会经重新登记合法化，波兰将实行议会民主制和总统制。“圆桌会议”还就第十届议会的议席分配达成协议：35%归反对派，65%归波兰统一工人党及其盟党，参议院100个席位通过自由选举产生。4月7日，波兰议会通过了《宪法修正案》、《工会法修正案》、《议会选举法》、《参议院选举法》、《农会法》、《结社法》等六项法案，使“圆桌会议”达成的协议法律化，其中宪法修正案规定：恢复战前的两院制，由总统制取代国务委员会制。4月17日，华沙省法院宣布团结工会为合法组织。这样，波兰“圆桌会议”就开了整个东欧政治多元化和多党制的先河。

根据“圆桌会议”达成的协议，波兰议会决定于1989年6月4日和18日分两阶段进行第十届议会和参议院选举。团结工会恢复合法地位后，立即全力投入竞选准备工作，从美国等西方国家接受竞选经费，在天主教会的支持下取得了众多选民的信任。5月4日，统一工人党也召开全国代表会议，制定了《竞选纲领》，强调对过去采取批判立场而不是否定一切，对未来采取深化改革的立场而不是否定社会主义。经过两轮选举，最后以统一工人党为首的执政联盟获得议会65%的席位，团结工会获得35%；在参议院的100席中，团结工会占99席，另1席为个体农民所得，执政联盟全军覆没。这表明，波兰人民对统一工人党的支持率已降到了历史最低点。根据修改后的宪法，在两院选举一个月内将由两院联席会议（即国民大会）选举总统。执政联盟推举统一工人党第一书记雅鲁泽尔斯基为总统候选人，但遭到团结工会激进派的反对。他们以雅鲁泽尔斯基曾在1981年12月下令实行“战时状态”、镇压团结工会为由，反对他竞选总统。在6月30日举行的统一工人党十届十三中全会上，雅鲁泽尔斯基被迫声明不当总统候选人，推举政治局委员、内务部长基什查克为候选人。总统选举因此被推迟一个月。后来，由于期望中的西方援助大打折扣，团结工会改变了对总统人选的态度，决定支持雅鲁泽尔斯基竞选总统，由执政联盟来收拾波兰这个烂摊子。7月19日，雅鲁泽尔斯基作为唯一的候选人，以过半数仅1票的多数当选为波兰人

民共和国总统。7月28日，在统一工人党十届十三中全会的续会上，雅鲁泽尔斯基辞去了第一书记职务，选举拉科夫斯基为第一书记。

雅鲁泽尔斯基当选总统后，力图建立在统一工人党领导下的、有反对派代表参加的"大联合政府"。1989年8月2日，议会根据总统推荐任命基什查克为政府总理，立即遭到团结工会的反对，基什查克被迫于14日辞职。17日，团结工会主席瓦文萨、统一农民党主席马利诺夫斯基和民主党主席尤季维亚克举行会晤，协商新总理人选。根据协商结果，雅鲁泽尔斯基总统推荐团结工会顾问马佐维耶茨基组阁。24日，议会正式任命马佐维耶茨基为总理。这样，东欧国家中出现了第一个非共产党人领导的政府。12月29日，波兰议会通过了新的宪法修正案，宣布取消宪法中关于统一工人党在国家生活中起领导作用的条款，将波兰人民共和国改为波兰共和国，恢复了二战前的国名。

在此形势下，波兰统一工人党内弥漫着严重的失望情绪，党员人数锐减了1/3，中央第一书记拉科夫斯基主张结束党的活动，重组新党。1990年1月27日，统一工人党召开了第十一次也是最后一次代表大会，通过了《波兰统一工人党停止活动的决议》，决定将党改名为波兰共和国社会民主党。次日通过的《波兰共和国社会民主党宣言》和党章，把实现"民主社会主义"作为奋斗目标，删除了"民主集中制"、"无产阶级专政"、"共产主义"等词句。加入新党的党员不足5万人，另有部分党员分别组建了社会民主联盟和共产主义者联盟——"无产阶级"。于是，波兰统一工人党一分为三，从此便不复存在了。

2.从匈牙利社会主义工人党到匈牙利社会党

匈牙利社会主义工人党1989年2月中央全会后，社会上新建和重新恢复活动的反对党或政治团体迅速发展到30多个，如民主论坛、自由民主者联盟、青年民主者联盟、社会民主党、独立小农党、基督教民主人民党等，它们的合法性均得到社工党及其政府的承认。政治多元化也催生了社工党内的派别活动，主张彻底改革的党内激进派于1989年5月成立了"改革俱乐部"，其组织遍布全国，成员多达十几万人。改革俱乐部主张用民主社会主义的纲领彻底更新党，并得到波日高伊、内梅特等中央领导人的积极支持。6月24日，社工党中央全会通过了《关于党的形势和政治目标的决议》，宣布党的目标是民主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多党制基础上的议会民主和公有制占



主导地位的市场经济，社工党将努力成为由共产党和社会民主党的价值形成的新统一体。8月19日，社工党中央又发表了《匈牙利社会主义工人党纲领宣言》(草案)，宣布党的最主要目标是和平地、渐进地向民主社会主义过渡，信奉左翼社会党人和人道主义的思想，希望把共产党人和社会民主党人的价值观统一起来，以便成为为全民族利益服务的力量。这表明，匈牙利社会主义工人党已经完成了向社会民主主义政党的实质性转变。

1989年10月6～10日，社工党提前召开非常代表大会，党内各派别竞相提出自己的纲领和主张，并就更改党名、制定党纲和党章以及党的组织人事安排等问题进行了十分激烈的争论。大会最后通过了关于把匈社会主义工人党改建为匈牙利社会党的决议，宣布社会党将与官僚主义的党治国家制度和民主集中制原则决裂，毫无保留地承认人类发展的普遍价值、人道主义、自由、民主，尊重创造价值的劳动。大会还通过了社会党纲领和章程。党纲称：社会党的目标是"民主社会主义"和建立以混合经济所有制、社会市场经济自治体制为基础的多党议会民主制。党章规定：匈牙利社会党是靠自己劳动而获得收入者、小经营者、匈牙利族和其他民族同胞的党，放弃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党的指导思想。

匈牙利社会党成立后，立即遭到以原社工党总书记格罗斯为首的部分党员的反对。同年12月18日，格罗斯等人重新召集社工党十四大，通过了党的政治声明，宣布继续保留匈牙利社会主义工人党的名称和组织。至此，一个拥有72万党员的执政大党分崩离析，裂变为两个分别仅有4万～5万党员的小党。就在社会党成立仅仅一个星期后，即1989年10月18日，匈牙利国会通过了宪法修改草案，将匈牙利人民共和国改名为匈牙利共和国，取消了关于马克思主义政党领导作用的条款，确定实行总统制。1990年3月25日和4月8日，匈牙利分两轮举行国会自由大选，结果民主论坛获胜，社会党丧失政权，沦为在野党。

3. 从德国统一社会党到德国民主社会主义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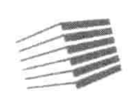
在波兰和匈牙利剧变的冲击下，1989年12月3日，德国统一社会党召开十一届十二中全会，决定将前总书记昂纳克等12人开除出中央委员会并开除党籍，要求以克伦茨为首的中央委员会集体辞职，免去克伦茨本人的总书记职务，并强迫他辞去国务委员会主席和国防委员会主席职务。接着，最高检察院宣布逮捕包括昂纳克在内的一些前共产党领导人，以滥用职权罪

追究其刑事责任。12 月 7 日，民主德国举行了有 14 个党派参加的"圆桌会议"，经协商确定将于 1990 年 5 月 6 日举行议会大选并制定新宪法。12 月 8 日，统一社会党提前召开特别代表大会，决定将党的名称正式改为"德国统一社会党—民主社会主义党"，同意实行多党制和与西德建立联邦的设想。12 月 19 日，人民议院通过了修改宪法第一条的提案，删去了"工人阶级及其马克思列宁主义政党领导"的内容。这标志着德国统一社会党也完成了向社会民主主义政党的实质性转变。

随着两德统一的问题提上日程，民德社会更加动荡：出于对统一后东德马克贬值的担心，人们开始大肆抢购，兑换西德马克的黑市交易也十分猖獗；边界的开放使大批新纳粹分子涌入民德，造成严重的治安问题；市场经济的引进则导致许多工厂倒闭，出现了大规模的失业；民德民众普遍对经济状况感到绝望，对国家前途疑虑迷惘，纷纷出逃西德；工人罢工和旷工屡见不鲜，国民经济处于崩溃的边缘。在这种情况下，统一社会党—民主社会主义党于 1990 年 2 月 4 日又决定改名为"民主社会主义党"，但这仍无法挽救其丢权丧国的命运。3 月 18 日，民主德国举行自由选举，民主社会主义党在大选中惨遭失败，沦为在野党。10 月 3 日，两德实现统一，从此民主德国便不复存在了。

4. 捷克斯洛伐克共产党的质变

1989 年底，波兰、匈牙利、民主德国相继发生剧变之后，捷克斯洛伐克共产党的处境更加困难，反对派趁机加紧组织大规模的抗议示威活动。11 月 17 日，反对派和大学生联合组织反法西斯暴行纪念大会，并很快发展成反对当局的示威游行，参加者达 3.4 万人。示威者要求捷共领导人下台，实行自由选举，释放政治犯。19 日，"七七宪章"等 12 个反对派组织宣布联合为"公民论坛"，成立了以哈韦尔为首的全国委员会，负责组织和指挥反对派的一切活动。26 日，"公民论坛"发表政治纲领，谴责捷共垄断国家所有权力，要求其放弃在国家中的领导地位，使捷克斯洛伐克成为"民主的法治国家"。"公民论坛"还在全国各地建立组织，开展夺权斗争。就在反对派由分散走向统一的时候，捷共领导层却由统一走向了分化。以捷共总书记雅克什为首的强硬派主张同反对派作坚决斗争，以保卫社会主义成果，而捷共中央主席团委员、政府总理阿达麦茨等人则主张与反对派进行坦诚的、民主的对话。11 月 27 日，约 200 名捷共党员成立了"民主论坛"，声明反对 1968 年苏



军入侵，要求重新评价 1968 年以后的历史，甚至要求取消共产党的领导。这样，在捷共内部也出现了反对派组织。

1989 年 11 月 23 日，“公民论坛”在布拉格组织 30 万人的大示威，试图迫使捷共领导人辞职。次日，捷共中央召开非常全会，雅克什和中央主席团宣布集体辞职，乌尔班内克当选为总书记，主席团也进行了大改组。全会决定，在解决社会问题时不使用暴力，但要维护社会主义法制、秩序和公民人身安全，同所有尊重宪法的人对话，同时改组政府，吸收其他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参加，起草新宪法以及集会、结社和请愿法，交全民讨论等。但“公民论坛”对捷共的让步仍不满意，宣布于 11 月 27 日举行总罢工。在强大的压力面前，捷共完全处于被动地位，继续退让。26 日，联邦总理阿达麦茨率民族阵线中央和政府代表团同“公民论坛”举行会谈，达成如下协议：由阿达麦茨在 12 月 3 日前提出新政府名单，其中应包括各党派代表和无党派人士，政府应由专家组成；修改宪法，取消其中关于共产党领导作用和用马列主义思想进行教育的条款；保证向“公民论坛”提供活动场所等。29 日，联邦议会完全按照“公民论坛”的要求修改了宪法，取消了关于共产党领导作用的条款。12 月 3 日，阿达麦茨改组了政府，吸收了 5 名无党派人士参加。“公民论坛”当即声明反对，认为新政府没有发生根本变化，没有考虑无党派人士所占的比重，没有吸收专家进入政府，要求于 12 月 10 日前彻底改组政府，还要求胡萨克辞去总统职务。为了向捷共进一步施加压力，“公民论坛”于 12 月 4 日又组织了 20 万人的大示威，还宣布将于 12 月 10 日举行全国总罢工。12 月 6 日，阿达麦茨决定辞去总理职务；10 日，胡萨克任命恰尔法为总理，组成“民族谅解政府”；接着，胡萨克也辞去了共和国总统职务。于是，执政四十多年的捷克斯洛伐克共产党突然丧失政权，成了在野党。

在恰尔法的政府中，捷共已处于少数地位。由于大批捷共议员退党，捷共在联邦议会中也成了少数。1989 年底，捷共中央主席团决定停止党组织在军队、边防和检察院等单位的活动。这期间，有 7 万多名捷共党员退党，3000 多个党的基层组织解散，捷共已处于瓦解状态。12 月 20～21 日，捷共在丢权后的消沉气氛中召开非常代表大会，改组了中央领导机构，通过了党的行动纲领。大会决定取消现行党章，为 1968 年事件彻底平反，开除对扼杀 1968 年改革起了恶劣作用的比拉克的党籍，停止胡萨克等 32 人的党籍，责成中央委员会设立专门机构审查前领导人滥用职权、贪污腐败的行为。

行动纲领提出了“人道和民主的社会主义”、政治多元化、经济改革、向世界开放等口号，表明捷克斯洛伐克共产党也基本完成了“社会民主党化”，尽管它还保留着共产党的名称。

5.罗马尼亚共产党的崩溃

就在罗共十四大结束后不到一个月，即1989年12月16日，罗马尼亚西南部城市蒂米什瓦拉爆发了反政府的群众示威游行。20日，齐奥塞斯库宣布在蒂米什瓦拉实行紧急状态。次日，他又在首都召开谴责蒂米什瓦拉事件的群众大会，不料却酿成了更大规模的反政府示威游行。齐奥塞斯库企图动用军队镇压示威者，结果军队倒戈。22日中午，齐奥塞斯库夫妇仓皇出逃，但于当晚被捕。25日，特别军事法庭判处齐奥塞斯库夫妇死刑，立即执行，罗共随之自行解体，停止了活动。

1990年11月16日，部分原罗共党员集会，宣布成立罗马尼亚社会主义劳动党。该党宣称，自己不是原罗共的后继组织者，而是罗马尼亚社会主义的、民主的和工人运动传统的继承者和代表，吸收西欧左翼社会民主党和前罗共的经验教训，把社会主义和人道主义思想结合起来，为罗马尼亚的社会主义事业而斗争。罗共崩溃后，以前共产党领导人伊利埃斯库为首的救国阵线一度控制了政局。在1992年3月举行的三大上，救国阵线发生分裂，支持伊利埃斯库的“民主救阵”独立出来，正式建立了罗马尼亚社会民主党。这样，罗马尼亚共产党的主体部分也“社会民主党化”了。

6.从保加利亚共产党到保加利亚社会党

保共宣布实行政治多元化以后，保加利亚政坛上一下子涌现出百余个政党和组织，形成了多党竞争的局面。1989年12月，十余个反对派组织联合成立“民主力量联盟”，成为同保共相抗衡的主要反对力量，要求实行多党制，取消宪法中关于保共领导地位的条款，调查保共和前政府的违法行为，解散企事业单位的保共基层组织。民主力量联盟还组织声势浩大的群众集会，要求国民议会和政府下台，提出“打倒共产党”、“反对社会主义”等口号。为缓解社会紧张局面，保共提出与各派政治力量就国内政治、经济、民族等重大问题举行圆桌会议的建议。1990年1月中旬，国民议会取消了宪法中关于保共领导地位的条款，决定对日夫科夫以以权谋私、损害国家利益罪立案拘留审查，国防部和内务部也根据保共中央政治局的决定，撤销了军队和警察部队中的党组织。



保加利亚圆桌会议于1990年1月至4月举行。以卢卡诺夫为首的保共代表团与以热列夫为首的民主力量联盟经过反复较量，最后终于就修改宪法、制订政党法以及大选日期达成协议。国民会议根据圆桌会议协议精神通过了《宪法修改和补充法》，增加了关于设置总统职务和由国民议会选举总统的章节，增加了关于市场经济的条款，删去了有关社会主义的词句。同时通过的《政党法》规定，在保加利亚实行多党制。根据《宪法修改和补充法》，国民议会在4月份选举保共领导人姆拉德诺夫任首届总统。

就在圆桌会议期间的1990年2月，保共召开了第十四次非常代表大会，通过了《民主社会主义宣言》和党章，选举产生了以利洛夫为主席的最高委员会。宣言称，当前党所面临的任务就是进行非斯大林化和建立新型现代的马克思主义政党，即民主社会主义的党，为建立“民主的人道的社会主义社会”而奋斗，为此，党要放弃对政权的垄断，争取在人民的自由选择中赢得信任。4月，根据全体党员的投票结果，决定将党的名称改为保加利亚社会党。至此，保加利亚共产党彻底完成了向社会民主主义政党的转变。

尽管保加利亚社会党在1990年6月举行的大选中保住了执政地位，但党内派别组织的发展大大削弱了其战斗力，被迫在以民主力量联盟为首的反对派的进攻面前节节败退。民主力量联盟在大选结果公布后立即组织群众示威，宣称选举有诈，要求总统姆拉德诺夫辞职。7月，大国民议会开会前，社会冲突升级，姆拉德诺夫被迫辞去总统职务。8月，在各党派协商的基础上，大国民议会选举民主力量联盟领导人热列夫为新总统。同年秋，保加利亚人民共和国改名为保加利亚共和国，在《政党法》中增补了外交、司法、军警非政治化的条款。1991年7月，大国民议会通过了保加利亚新宪法，规定保加利亚将建设成为民主的、法治的、有社会福利的国家，实行三权分立和政治多元化原则，不以任何政党的意识形态为国家意识形态，经济生活中实行多种所有制并存等。在同年10月举行的新一届国民议会和总统选举中，民主力量联盟(运动派)全面获胜，社会党则丧失了政权，沦为在野党。

7.从阿尔巴尼亚共产党到阿尔巴尼亚社会党

在民主党的进攻和罢工、罢课风潮的接连冲击下，阿尔巴尼亚人民议会于1991年3月31日举行了第一次多党选举，结果劳动党获得67.6%的席位，保住了执政地位。在4月30日举行的人民议会上，阿利雅当选为共和国首任总统。5月4日，根据总统不得担任其他职务的规定，劳动党九届十



七中全会决定解除阿利雅中央委员、政治局委员和中央第一书记职务，选举法托斯·纳诺为第一书记。新人民议会还通过了《宪法主要条款法》，决定将国名改为阿尔巴尼亚共和国，宣布阿尔巴尼亚为“民主法治国家”，实行三权分立和政治多元化，国家经济建立在所有制多样化、所有经济实体自由经营和国家调节作用的基础上。6 月 10～13 日，劳动党召开十大，决定将党改组为阿尔巴尼亚社会党，宣布成为欧洲民主社会主义理想的全民党，放弃把马克思列宁主义作为党的指导思想的理论基础。从此，阿尔巴尼亚劳动党退出了历史舞台，完成了向社会民主主义政党的转变。在 1992 年 3 月 22 日提前举行的人民议会大选中，民主党赢得 65.7％的席位，登上了执政宝座，社会党沦为在野党。

8. 南斯拉夫共产主义联盟的解体

相比而言，南共联盟“社会民主党化”的过程要复杂一些。直到 1989 年初，南共联盟中央主席团还坚决反对实行多党制，而斯洛文尼亚共盟和克罗地亚共盟中央主席团则要求结束一党制，实行多党制。后来，南共联盟中央主席团主席舒瓦尔改变了论调，认为政治多元化是南共联盟改革的基本先决条件之一，南共联盟必须放弃执政垄断，否则将无法解决国家面临的问题。在东欧邻国政局剧变的影响下，南共联盟在 1989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的第 28 次中央全会上通过了《政治体制改革提纲》，决定把多党制引进南斯拉夫政治生活，开始了向社会民主主义政党的转变。

1990 年 1 月 20 日，南共联盟召开第十四次非常代表大会。大会原拟确定南斯拉夫社会主义发展新阶段的基本思想原则和政治原则，制定经济政治体制和南共联盟改革的纲领性方针，由于斯洛文尼亚共盟代表团集体退出了代表大会，会议被迫中断。斯洛文尼亚共盟随后发表声明，冻结与南共联盟的关系，宣布十四大的一切决议对它均无约束力；克罗地亚共盟也宣布，只有在南共联盟放弃民主集中制并允许党内存在政治竞争倾向的条件下，才留在南共联盟内。南共联盟面临着分裂。3 月 7 日，南共联盟中央主席团发出了召开十四大续会的建议，但由于斯洛文尼亚、克罗地亚和马其顿共盟的抵制而迟迟没有得到响应。直到 5 月 26 日，南共联盟第十四次非常代表大会的续会才得以举行。大会决定中止南共联盟中央委员会及其主席团的活动，成立由 15 人组成的新代表大会筹备委员会，定于 9 月 29 日召开南共联盟民主纲领复兴代表大会，以便把南共联盟改造成为争取民主社会



主义和联邦制南斯拉夫的现代化政党。

1990 年 7 月 25 日，南联邦议会通过了《政治结社法》，正式宣布实行多党制。在此前后，各共和国也制定了类似的法律。实行多党制后，各地一下子出现了数百个大大小小的政党和反对派组织，战前在政治舞台上起过重要作用的党派如社会民主党也纷纷宣布恢复活动。这些反对派组织为了在共和国议会选举中与南共联盟相抗衡，结成了种种政治联盟，要求从宪法中取消关于南共联盟是“思想上和政治上有组织的引导力量”的规定。在南共联盟内部，联邦总理马尔科维奇自立门户，以坚持改革和维护南联邦统一为号召，成立了“南斯拉夫改革力量联盟”，南人民军的一批将领和一些前党政领导人则于 1990 年 11 月发起成立了“共盟—维护南斯拉夫运动”，从而加速了党的分裂。同时，南共联盟民主纲领复兴代表大会的筹备工作，因各共和国共盟之间意见分歧严重而陷入瘫痪。1991 年 1 月 22 日，代表大会筹委会宣布停止工作。至此，恢复南共联盟组织上统一的一切努力均告失败，南共联盟解体了。

随后，各共和国共盟宣布成为独立政党，并纷纷改名：斯洛文尼亚共盟改称“斯洛文尼亚共盟—民主革新党”，克罗地亚共盟改称“克罗地亚共盟—民主改革党”，塞尔维亚共盟改称“塞尔维亚社会党”，波黑共盟改称“波黑共盟—社会民主党”，马其顿共盟改称“马其顿共盟—民主改革党”，黑山共盟改称“黑山社会主义者民主党”。在 1990 年 4 月至 12 月举行的各共和国议会选举中，改名后的各共和国共盟除在塞尔维亚、黑山尚占优势外，在斯洛文尼亚、马其顿已成为少数党，在克罗地亚、波黑则沦为在野党。

六、冷战后东欧的马克思主义和共产党

随着东欧剧变和各国共产党的“社会民主党化”，东欧的共产主义运动陷入了低谷，马克思主义及其科学社会主义理论面临着严重挑战和危机。冷战后，东欧一些马克思主义者和左翼学者在深刻反思苏联模式弊端的基础上，重新回到马克思主义，提出了对社会主义的新见解，也对马克思主义理论本身进行了一些创新。同时，东欧的共产主义力量和组织，在经过了一个时期的消沉之后，也重新有了一定发展。

(一)冷战后东欧的马克思主义与“新马克思主义”

早在东欧剧变之前，在各国共产党内和理论界就有一些人主张突破斯大林和苏共对马克思列宁主义及其社会主义理论的教条化，重新认识苏联模式的社会主义，重新探讨马克思主义。这一理论流派曾被统称为东欧的“新马克思主义”，主要包括南斯拉夫“实践派”，波兰以莱谢夫·科拉科夫斯基和亚当·沙夫为代表的“哲学人文学派”，匈牙利以卢卡奇为代表的“布达佩斯学派”，捷克斯洛伐克以卡列尔·科西克为代表的“存在人类学派”和以奥塔·希克为代表的“计划市场学派”，以及民主德国以恩斯特·布洛赫为代表的“希望哲学”学派等。尽管这些理论流派的观点主张各异，但它们都试图突破传统教条的束缚，对斯大林主义和斯大林模式的社会主义进行了批判，充分挖掘马克思主义的人道主义传统，致力于对东欧“现实社会主义”改革与发展道路的探索。由于“左”倾教条主义在当时的东欧各国党内都根深蒂固，所以上述理论流派无一例外地在本国受到严厉批判，其代表人物甚至受到迫害，但其理论活动却始终存在，并对冷战后东欧马克思主义的发展产生了重要影响。

东欧剧变后，在马克思列宁主义和社会主义问题上，教条主义的藩篱被彻底破除，东欧一些共产党人和马克思主义者逐步解放了思想，对马克思主义及其科学社会主义理论进行了新的探索和发展。在此过程中，产生了被称为东欧“新共产主义”的理论流派，它结合时代特点对马克思主义进行了新的思考，特别是对传统模式的社会主义进行了反思，提出了一些新看法。但也有部分仍坚持传统观点的共产主义思想派别，继续为斯大林主义和斯大林模式的社会主义辩护。

东欧的“新共产主义”在思想来源上接受了马克思、恩格斯、列宁和其他思想家有关社会主义人道主义的学说，以发展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为己任，并继承了本国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运动中的优秀传统。在历史问题上，它认为对过去的社会主义实践要采取两分法，反对任何不尊重历史的片面评价，既肯定社会主义时期所取得的成就，如实行绝大部分生产资料的社会—集体所有制、建立合作社经济、改变工农业落后面貌、改善劳动者的生活条件等，也不否认传统模式中存在的滥用权力、大搞特权、损害劳动人民利益等错误。它认为，东欧“现实社会主义”的失败并不意味着社会主义代替资



本主义的根源不存在了；相反，社会主义的历史任务还没有完成，新的问题仍层出不穷，更迫切需要实现社会主义。

在对资本主义的认识上，“新共产主义”强调，资本主义虽然没有在短时期内灭亡，但生产社会化和生产资料私有制之间的矛盾已使它危机四伏。在一国范围内，失业大量增加，贫富差距不断扩大，社会压迫不断加剧，生态和社会问题已成为灾难性问题，政府已放弃了对福利、经济发展和社会发展的责任，福利社会的幻想已经泯灭。在国际范围内，资本主义的经济全球化已成为发达国家剥削和压迫落后国家的新殖民手段，跨国垄断资本的增长、全球垄断资产阶级的出现已经造成国际社会两极分化，造成对自然环境的破坏和资源的浪费，威胁着世界人民的生活环境，甚至引发了欧洲和世界范围内的动荡和战争。因此，“新共产主义”坚决反对东欧现存社会制度，认为这是历史的倒退，资本主义的复辟已经在各国造成人道灾难，导致了深刻的政治、经济和道德危机；私有化使大部分国家财富控制在少数人手中，结果是广大民众的生活标准降低，社会保障消失，失业和犯罪增加，社会稳定和社会公德遭到破坏。只有共产主义政党是代表和保护社会最广泛阶层利益的工人、农民和知识分子的政党，能够担当起为消灭私有制、推翻资本主义制度、建立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社会而奋斗的历史使命。

关于实现社会主义的途径和手段，东欧“新共产主义”认为，虽然暴力革命是实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最终方式，但多党议会民主制、市场经济转轨等现实因素，使得在资本主义体制框架内为社会主义未来而斗争成为必需和必要的现实途径。在革命时机尚未成熟的时候，共产主义政党应当采取和平的斗争方式，一是在资本主义制度框架内建设一个强大的社会福利国家和团结的社会，为实现社会主义奠定物质基础；二是要充分利用资产阶级民主可能提供的一切方法，揭露资产阶级的本质，说服和动员人民与资本主义作斗争，奠定实现社会主义的群众基础；三是要通过参与议会选举、福利国家建设以及游行和示威等方式，来争取和保护工人阶级的当前利益。

冷战后，东欧各国的“新马克思主义”者和其他左翼学者，也结合“现实社会主义”时期的经验教训对社会主义理论进行了多方面的思考，并逐渐形成了左、中、右三分的理论格局。这种理论格局对应着“现实社会主义”时期“人道主义的马克思主义”的三种演变，其中，布达佩斯学派的阿格尼丝·赫勒代表着从左向右的理论转变，成为当前东欧“新马克思主义”流派中右翼



的代表；波兰的科拉科夫斯基和亚当·沙夫代表着从左向左右共识的转变，成为“中间派”的理论代表；匈牙利哲学家塔马什·米克洛斯则代表着对传统马克思主义的坚守，成为左翼的代表。[①] 在这三种理论潮流中，左翼处于最弱势地位，右翼特别是中间派成为东欧“新马克思主义”的主流。此外，还有其他一些新左翼思潮正在逐渐成长，其中生态马克思主义和生态社会主义最为引人注目。随着东欧社会转型过程中资本主义的弊端越来越多暴露出来，从而为新的批判理论的建立创造了条件，使马克思主义批判传统的优势在东欧“人道主义的马克思主义”或“新马克思主义”中得到越来越多的体现。鉴于东欧“新马克思主义”和“新左翼”的思想流派众多，理论观点各异，因篇幅所限，我们在此无法一一进行评介。下面，仅对波兰著名马克思主义理论家、“新马克思主义”代表人物亚当·沙夫关于未来社会主义的思考作一简要介绍。

亚当·沙夫生于1913年，曾任波兰统一工人党中央委员，长期从事马克思主义研究，撰写过多部阐述马克思主义的著作。20世纪60年代，他因发表《马克思主义与个人》被波党批判为“修正主义者”，80年代初又因在国外出版《处在十字路口的共产主义运动》再次受到批判，并被开除出党。在此期间，他成为波兰“哲学人文学派”的领军人物和波兰“新马克思主义”的主要代表。波兰剧变后，他被一些左翼组织誉为“思想之父”，但再未参加任何政党，而是作为一名“坚定的马克思主义者”致力于对马克思主义及其社会主义理论的研究工作。在冷战后发表的《困惑者记事》(1995)、《论新左派的必要性》(1997)等著作中，沙夫对波兰及世界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运动的发展提出了一些独到看法。

第一，深刻揭示了“现实社会主义”在经济领域的弊端。他认为，二战后在波兰实行的“现实社会主义”是由苏联强加的，背离了马克思关于社会主义的设想，不仅波兰如此，东欧其他国家也都如此。斯大林模式的社会主义阻碍了东欧国家的发展，并使社会主义本身遭到歪曲，是一种没有民主的社会主义。按照马克思主义经典学说，当生产资料私有制被消灭、实行有计划发展的国民经济以后，首先要体现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然而令人遗憾的是，社会主义在这场“竞赛”中失败了，当然这只是“现实社会主义”的失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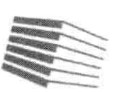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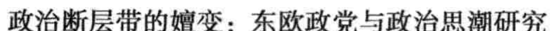
---

① 参见赵司空:《中东欧左翼政党与理论格局现状探析》，载《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11年第4期。



而不是社会主义的总体失败。“现实社会主义”在经济领域的主要弊端是：过分夸大生产资料国有化的作用，结果使国营企业占垄断地位，从而抹煞了多种经济成分的积极性，导致了经济生活中的官僚主义化和市场作用被取消；实行高度集中的中央计划经济，窒息了经济活动的积极性；教条式地认为只有以牺牲第二部类（即农业和其他消费品工业）为代价来重点发展第一部类（即重工业）的经济，才是真正的社会主义，导致了居民的贫困化，忽视了人的需要，这是迄今为止社会主义革命犯下的一条“原罪”；为了在落后国家建设社会主义，革命成功后的原始积累只能依赖剥夺农民，所以对农民采取了可怕的政策，例如实行强制性的农业集体化等，而这种做法恰恰是违背马克思主义的。二战后苏联“输入”到东欧国家的，正是这种模式的社会主义。

第二，提出了对未来社会主义经济的设想。他认为，波兰和其他东欧国家“现实社会主义”的崩溃并不是孤立的偶然现象，这种模式的社会主义的垮台具有必然性，人们不必为之痛心落泪，而应感到欣慰，因为它为建设真正的、更加美好的社会主义扫清了道路。在科技革命突飞猛进的新形势下，新的社会主义制度中应当允许生产资料私有制的某种形式存在，因为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是与一个国家的社会制度相联系的，而一个国家实行何种社会制度又取决于该国的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在资本主义制度出现以前，谁也不会批判生产资料私有制，否则就无法从事生产，只有土地制度例外。直到出现了工厂、劳动者与生产资料之间发生了分化，生产资料问题才成为一个争论的问题，所以，消灭生产资料私有制就成为现代各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的基本要求。但是，由于新科技革命和新工业革命改变了迄今的竞赛原则，因而在一个工人阶级行将灭亡的国家里，劳动力作为商品的资本主义性质也将发生变化。特别要看到，传统意义上的工人阶级，其消亡速度将随着新科技革命的迅速发展而不断加快，因为机器人化和自动化将以各种不同的形式逐渐代替工人传统的劳动形式，从而带来两大变化：一是马克思主义所说的“剩余价值”将不复存在，因而马克思勾画的资本主义剥削公式不再具有现实意义；二是随着劳动力作为市场商品这个资本主义存在的“必要条件”的消失，资本主义行将消亡。由此可以得出一个重要结论：在新型社会主义中，应当允许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存在，因为它不再具有人剥削人的特性，相反会增加人们富裕起来的机遇；如果限制这种生产资料的私有制，

势必导致窒息社会总体发展的后果。

第三，关于未来社会主义的国家职能和民主问题。沙夫认为，除了经济问题外，未来社会主义的关键问题之一是国家问题。传统观点认为，社会主义—共产主义将是一种没有国家的制度，这是错误的，同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毫无共同之处，除了无政府主义学派外，在社会主义者中间谁也不提倡这一观点。恩格斯仅仅提出，社会主义国家管理"人"的职能行将消亡，但在马克思主义各学派中，谁也没有怀疑国家作为管理"物"的机器的职能。在现时代，国家及其衍生机构极其庞杂，许多新职能的出现是与现代生活的内容密切相关的。"现实社会主义"的经验以及今天现实生活的复杂性表明，目前形势下存在的国家形式，在新的社会主义社会里也将存在，至少在我们能够预见的未来是如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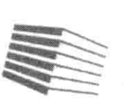
与国家问题有机联系在一起的是民主问题，也是对于未来社会主义具有十分重要意义的一个问题。对于马克思主义经典理论家来说，不言而喻的结论是：社会主义民主、无产阶级民主应当是民主的高级发展阶段，它既要保留以前制度下行之有效的一切民主形式，又要增加新的、社会主义的必然内涵。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从来不否认资产阶级民主所具有的某些优良特性，而且主张把这些优良特性提高到新的水平，即在消灭了人剥削人的制度后，民主应当具有新的内容。"现实社会主义"的深刻教训表明，没有民主的社会主义是不可能建立起来的，而要使社会主义建立在民主基础上，也只有在大部分公民一致同意制度变更的情况下才有可能。因此，在未来的社会主义社会，既不能没有如马克思所阐述的包含两种重要职能的国家，也不能没有实实在在的民主。

第四，关于未来社会主义的阶级问题。沙夫指出，传统的社会主义理论认为，社会主义社会将是阶级逐渐消亡的社会，这种说法是基于这样一种认识：社会主义革命在消灭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同时，也消灭了各种阶级存在的根基，结果就自然而然地出现了无阶级的社会。事实上，随着生产资料私有制的资本主义特性的消失，随着传统意义上的劳动的消失，不仅传统的资产阶级将消失，传统的无产阶级也将消失，这是可以肯定的。但是，这些人群依然存在，特别是各种中间阶级成分依然存在，因此可以大胆预料，未来社会主义仍将是阶级社会，只不过具有了新的含义，不同于今天的阶级社会罢了。



第五，关于新型社会主义的目的。沙夫认为，社会主义的目的是为了人，而不是把人作为建设哪怕最完美的社会制度的工具；人是社会主义的"心脏"，没有"心脏"是不能建成社会主义的。新型社会主义不能再犯"现实社会主义"已经犯过的错误。"现实社会主义"尽管也叫"社会主义"，但不是真正的社会主义。事实上，真正的社会主义还根本没有出现过，有过的都不是理想的社会主义，而是一种不合格的社会主义。经验表明，如果在制度设计上犯了错误，社会主义也可能比资本主义更坏。

第六，提出了对"新左派"的看法。沙夫把劳动的消亡视为新科技革命或新工业革命的结果，认为新工业革命势必引起社会政治制度乃至现代文明的改变，要求改变现有的社会结构，因为只有当逐渐消亡的雇佣劳动被由社会给予适当报酬的就业代替时，人们才能应付现代转变的要求。从左派的历史发展来看，其组织形式和理论要求是适应当时历史条件的，但今天现实条件的变化要求建立一种新的左派。从共产主义运动的情况看，前苏联、东欧"现实社会主义"的失败说明，这条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没有经受住重大历史实践的考验，走进了死胡同，新的社会主义必须探索新的途径，但同时也不能抛弃历史上的正面经验。因此，"新左派"的意识形态必须适应今天社会形势的要求，不能把自己同过去割裂开来、否认过去，也不能把一些旧的观点和方针当作教条对待，认为它们仍然有效。当今社会面临如下几项任务，正是这些任务使建立一种"新左派"成为当务之急，因为以往的左派已没有能力去完成它们：一是核战争或用其他毁灭人类的武器（如细菌武器）进行战争的危险，会危及地球上的所有生命；二是同人口爆炸的危险密不可分的环境问题；三是因贫困、饥饿和疾病走向衰落的所谓"南方问题"，对于这个问题，处于支配地位的高度发达的工业国家现在实行的社会、经济制度负有全部责任；四是新工业革命的社会后果问题，特别是在目前工业国家的社会制度下无法克服的结构性大规模失业问题。为解决这些任务，依靠自 19 世纪以来便作为革命的工人运动基础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和意识形态是不够的，因为有些问题在马克思那个时代尚未出现，他不可能看到这些问题。正确的做法应该是，不必放弃作为理论和意识形态的马克思主义中的任何有生命力的成分，而应进一步拓展观念，不仅在新的问题、经验和解决办法上丰富马克思主义，而且倾听登上社会变革舞台的新生力量的观点，重视他们关于旨在实现共同目标的共同行动的看法。为此，"新左派"不应



被设想为一种旨在取代、继而排除旧的政党的新政党，这种想法和做法是有害的，因为如果是那样的话，只会在创立新型社会主义运动的道路上设置障碍。在今天，可行的和值得期望的形式是一种由进步政党和派别共同进行的运动，这些政党和派别在为反对威胁人类的灾难必须采取行动这一点上应当达成共识，其组织形式可以是同盟或联盟，正如二战中的反法西斯人民阵线那样。如果这种行动能够取得成功，那就很有成就了，无论如何，这总比在实践中只会导致失败的、空谈革命的废话有益得多。

（二）冷战后的东欧各国共产党

冷战后，东欧的马克思主义政党和共产主义运动一时跌入低谷，几乎陷入灭顶之灾，因此有西方人士断言：共产主义在东欧已被彻底消除，东欧的共产党已经“死亡了”。然而事实上，在经历了最初的危机和惊惶失措之后，东欧共产党人又重新组织了起来，共产主义运动也重新有了一定发展，尽管发展不是很顺利且尚不够强大。

在波兰，统一工人党的主体部分演变为波兰社会民主党后，部分不同意更改党的名称和性质的党员于1990年7月召开第一次代表大会，另行成立了波兰共产主义者联盟（无产阶级），制定了党纲和党章。在党纲和党章中，波共盟（无）认为，原统一工人党背离了马克思主义基本原则，实行独断专行的政策，实质上是对社会主义的歪曲，因此党必须摒弃集权主义行为和任何形式的暴力与专制，抛弃外来的共产主义因素，坚决反对斯大林主义。波共盟（无）不承认自己是原统一工人党的继承者，而是按照劳动人民真正利益改造社会制度的所有共产主义思想的继承者，其长远目标是夺取国家政权，近期目标是民主地、自觉地以崭新的形象重建波兰的共产主义运动，致力于独立、主权和公民的波兰共和国的繁荣昌盛。波共盟（无）宣称信奉马克思主义关于共产主义的理论，但反对把马克思主义教条化，主张面对现实、面向未来，从马克思主义学说中汲取力量，为消灭现行制度开辟新的道路。该党成立之初仅有党员1000名左右，后来人数有所增加，并加入了以波兰社会民主党为首的“民主左派联盟”。1997年，波兰右翼当局以“宣传极权主义和共产主义，煽动暴力取得国家权力”为由，取缔了波共盟（无），其部分党员



后来加入了2002年成立的波兰共产党。[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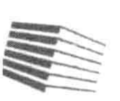
在匈牙利，社会主义工人党的主体部分演变为匈牙利社会党后，以原社工党总书记格罗斯为首的部分党员不同意更改党的名称和性质，于1989年12月重新召开党的十四大，宣布继续保留匈牙利社会主义工人党的名称和组织。1993年3月，该党决定改名为"匈牙利工人党"，2005年11月又改称"匈牙利共产主义工人党"。该党党员人数原本不多，且由于不断分裂力量日益减小，在1990年、1994年、1998年、2002年和2006年议会大选中的得票率分别为3.68%、3.19%、3.95%、2.16%和0.3%，始终未能进入议会，在匈牙利政坛上的影响不大。[2] 在该党通过的一系列纲领性文件和决议中，主张尊重历史，客观评价过去的社会主义，既肯定其取得的成就，也不否认它所犯下的错误；对剧变后匈牙利社会的发展方向持否定态度，认为这是对社会主义的清算和资本主义复辟。共产主义工人党宣称继承和发展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的理论遗产并用以指导党的活动，承认匈牙利人民进步的历史成果和工人运动的永恒价值，主张恢复社会主义的本来面目，为最终推翻资本主义制度，建设一个保障生活质量、有益于人的发展的社会主义社会而奋斗。在党的建设上，主张继续坚持民主集中制，同时进行彻底革新，把共产主义工人党建设成为一个崭新的现代马克思主义政党，一个纪律严明的、反对资本主义的革命战斗组织。

早在捷克斯洛伐克联邦解体之前，捷克地区的共产党组织便于1990年3月建立了捷克和摩拉维亚共产党，规定该党是捷共在捷克和摩拉维亚的地区性组织。1993年1月捷联邦解体后，该党成为捷克共和国的主要政党之一，是原东欧执政共产党中唯一一个自然延续下来的党，但也基本上演变成了社会民主主义政党。该党起初有党员近40万人，后来由于两度分裂，到2006年仅剩党员8万余人，但在捷克议会中一直保持着第三大党的地位。在指导思想上，捷—摩共仍坚持马克思主义，主张在新的社会历史条件下创造性地运用马克思主义；在奋斗目标上，主张捍卫被剥削、被压迫阶级的利益，致力于通过民主的道路实现社会主义，建立一个自由、平等、公正、政治经济多元化的民主社会；在政治、经济和社会政策方面，基本采取了与社会

---

① 参见张萍：《剧变后东欧共产主义政党状况研究》，载《当代世界与社会主义》2009年第5期。

② 参见孔寒冰等：《原苏东地区社会主义运动现状研究》，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年版，第247页。



民主党相似的立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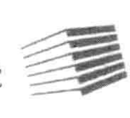
在斯洛伐克，原斯洛伐克共产党于1991年1月改名为民主左派党，实现了“社会民主党化”，部分不同意更改党的名称和性质的党员另行成立了斯洛伐克共产党“91”和斯洛伐克共产党联盟。1992年8月，上述两党联合其他左翼组织，合并成立了斯洛伐克共产党。该党党员人数不多，在斯洛伐克政坛上影响不大。在1994年5月党的一大通过的《斯洛伐克共产党纲领》中，认为东欧社会主义的失败并不意味着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的缘由不复存在了，相反，社会主义的历史任务尚未完成，新的社会问题迫切需要实现社会主义；资本主义尽管发生了新的变化，但并未改变富人谋取私利的实质，相反，贫富差距在不断扩大，社会压迫在不断加剧，因此必须坚决反对斯洛伐克倒退到资本主义。斯共宣布自己是一个马克思主义政党，继承了斯洛伐克人民以及捷克斯洛伐克共产党在民族民主运动、工人运动和反法西斯运动中的进步传统，是一个代表和保护社会最广泛阶层利益的工人、农民和知识分子的政党，其奋斗目标是建立一个政治民主、经济多元化和自治、社会公正、保证每个人有尊严地生活的社会主义社会。在组织建设上，该党继续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反对无政府状态和个人主义，主张在自治原则和广泛的党内民主的基础上开展工作。

在保加利亚，保共于1990年4月更名为保加利亚社会党后，大批党员陆续退党，先后成立了几个共产党组织，如1990年4月成立的保加利亚劳动人民党[①]和同年10月成立的保加利亚共产党（马克思主义），1991年成立的保加利亚共产党（革命派）、保加利亚重建共产党和保加利亚工人党（共产主义者），1993年成立的保加利亚工人社会党，1995年成立的保加利亚共产主义者联盟，1996年成立的保加利亚布尔什维克共产党和保加利亚共产党（斯大林主义），1999年成立的保加利亚共产党（季米特洛夫派），以及2006年成立的保加利亚共产党人党等。这些共产党组织大都没有明确的理论纲领，在政治倾向上从中左到极左皆有。由于派别林立、力量分散、政见各异，因而这些政党大都规模不大，党员人数往往仅有几千人甚至数百人，政治影响很小。

在罗马尼亚，罗共崩溃后，在其废墟上陆续建立了几个具有共产主义性

---

① 该党成立于1990年4月，同年6月改名为“保加利亚共产党”。



质的政党组织，如 1990 年 11 月成立的罗马尼亚社会主义劳动党，1991 年成立的罗马尼亚共产党，1992 年成立的罗马尼亚社会党，1995 年成立的罗马尼亚共产主义者同盟，1996 年成立的罗马尼亚社会主义工人党和罗马尼亚共产党人党，2003 年成立的罗马尼亚新共产党和罗马尼亚社会主义者联盟，以及 2005 年成立的罗马尼亚联合左派党等。这些政党组织虽然名称各异，但大都宣称信奉马克思主义或科学社会主义，主张为实现民主的社会主义或共产主义而奋斗，在政治倾向上从中左到极左皆有。即使持温和中左立场的党，如罗马尼亚社会党、罗马尼亚社会主义者联盟，其理论观点也与社会民主主义政党有较大不同，而更接近于共产党。由于派别林立、力量分散、政见各异，这些政党大都规模不大，政治影响很小，除罗马尼亚社会主义劳动党曾一度进入议会外，其他政党在历届大选中皆无建树。

在阿尔巴尼亚，劳动党于 1991 年 6 月改名为阿尔巴尼亚社会党后，部分党员宣布退党，相继建立了阿尔巴尼亚共产党、阿尔巴尼亚新劳动党和阿尔巴尼亚重建共产党。1999 年，新劳动党和重建共产党合并为阿尔巴尼亚联合共产党人党；2002 年，该党又与阿尔巴尼亚共产党的一个派别合并为阿尔巴尼亚劳动党。2006 年，阿尔巴尼亚劳动党和其他几个小党并入了阿尔巴尼亚共产党，基本实现了阿尔巴尼亚共产主义政党在组织上的统一。尽管如此，阿共的党员人数仍旧不多，政治影响很小，虽然自 1998 年成为合法政党以来积极参加历届议会大选，但成绩不佳，始终未能进入议会。

在前南斯拉夫地区，南共联盟解体后，共产主义政党组织的情况更为复杂，大体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宣称信奉斯大林主义的极左政党，如 1990 年成立的塞尔维亚南斯拉夫新共产党和斯洛文尼亚新共产党，1992 年 3 月成立的南斯拉夫劳动党，1993 年成立的黑山新共产党、马其顿新共产党和波—黑新共产党等；另一类是宣称信奉铁托主义或对铁托主义持同情态度的新型共产党，如 1990 年成立的塞尔维亚南斯拉夫共盟，1994 年成立的南斯拉夫左派党，1997 年成立的克罗地亚社会主义劳动党，2000 年成立的波—黑工人共产党，2003 年成立的“前进！斯洛文尼亚马克思主义派”、斯洛文尼亚独立共产主义者委员会、克罗地亚共产党人党、南斯拉夫共盟—黑山共产主义者以及马其顿革新共产党等。[1] 在这些共产党组织中，除了塞尔维亚的南

---

① 参见孔寒冰等:《原苏东地区社会主义运动现状研究》，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0 年版，第 364～365 页。



斯拉夫新共产党党员人数超过万人外，其他政党大都规模较小，政治影响不大。

整个来看，东欧各国共产党尚未走出发展低谷，在理论纲领、组织建设、社会政治斗争等方面都还存在着严重的问题和困难，但基本上已渡过生存危机，取得合法地位。目前，东欧共产党呈现出以下几个共同特点：一是组织规模较小，党员人数较少且老龄化现象严重；二是许多国家的共产党组织派别林立，力量分散，相互间的政治分歧严重；三是处境依然艰难，虽然获得合法地位，但由于政治上受排挤、资金匮乏等原因，发展后劲不足；四是努力摆脱边缘化地位和孤立状态，积极参与同国内外左翼组织的合作与交流，主张建立区域性或国际性的共产主义组织。[①]

---

① 参见马细谱：《中东欧各国共产党的现状》，载《共产党员》2010年第21期。

第四章 东欧民主社会主义及其政党

马克思主义主导下的传统社会民主主义思潮在东欧有着悠久的历史，最早可以追溯到第一国际时期。第二国际后期，随着伯恩施坦修正主义在国际工人运动中的泛滥，欧洲各国社会民主党的右翼和中派逐渐放弃了马克思主义，改奉伯恩施坦主义或社会改良主义。到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前后，以社会改良主义为特征的社会民主主义思潮逐渐成为国际工人运动中的主流，并于第二次世界大战前后演变成为民主社会主义思潮。冷战结束后，民主社会主义思潮重新回归社会民主主义，基本放弃了社会主义目标。在此过程中，东欧社会民主主义和社会民主党也几经沉浮，经历了非同寻常的发展历程。

一、社会改良主义思潮在东欧的早期影响

如前章所述，到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前后，东欧各国社会民主党大都背离了马克思主义，坚决反对俄国布尔什维主义，转向了社会改良主义，只有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工党“紧密派”、波兰社会党“左派”和塞尔维亚社会民主党等少数党派继续坚持马克思主义革命原则。这种情况的出现，既有东欧各国、各党内部的原因，但更主要的还是受外部因素的影响。就内因而言，东欧在政治、经济、文化上更加落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和工人运动很不发达，各国工人阶级政党的马克思主义素养本来就不高，因而在重大社会变革关头更易受各种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的影响，也更易被来自阵营内的右倾机会主义所左右，成为资产阶级政治运动的“尾巴”。就外因而



言，西欧工人运动中的伯恩施坦修正主义、右倾机会主义、社会改良主义以及社会沙文主义在第二国际的严重泛滥，深刻地影响着以西欧为榜样的东欧社会民主党，再加上东欧各国民众大多对沙俄以及后来的苏俄怀有反感甚至仇视心理，因而这些国家的工人政党更易走上亲西欧社会党、反对俄国布尔什维克的道路。

不过，对于伯恩施坦主义以及其他社会改良主义思潮在整个国际工人运动中的泛滥，今天也应当重新进行认识。过去，在列宁以及斯大林有关思想的影响下，人们通常认为，国际工人运动中修正主义、右倾机会主义和社会改良主义的产生，是资产阶级经济收买、政治分化和社会民主党右翼领袖背叛工人阶级利益的结果。今天看来，这种看法是不完全正确的。应当承认，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的国际环境，无论同 1848 年欧洲革命时期的国际环境相比，还是同第一国际时期的国际环境相比，都发生了十分重大的变化。自巴黎公社失败以后，由于国际资本主义经历了一个四十多年的和平发展时期，而这个时期又正是科学技术取得重大突破的时期，即通常所说的第二次科技革命时期，因而它极大地促进了整个资本主义世界社会生产力的发展。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稳定，国际资产阶级在政治体制和社会政策方面也进行了重大调整，如扩大资产阶级民主，实行普选制；增加社会福利，提高工人阶级生活水平；对工人政党和工人运动实行较为宽松的政策，允许其公开参与国家政治活动；向工会作出一定妥协和让步，使工人的工作和生活环境得到某种改善等。在这样的新形势下，无产阶级的斗争策略也的确面临着进行重大调整的任务。

事实上，恩格斯晚年已敏锐地觉察到了这一点。在他逝世前不久为马克思《1848 年至 1850 年的法兰西阶级斗争》所写的导言中，全面总结了自 1848 年以来欧洲革命斗争的经验和教训，探讨了历次革命失败的原因，对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策略问题进行了新的思考。他指出，1848 年的突然袭击和 1871 年的轻易胜利都是没有什么结果的，根本原因是欧洲大陆经济发展状况还远没有成熟到可以铲除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程度；而德国党 1866 年以来利用普选权取得的巨大胜利，证明了普选权是一种崭新的斗争方式。“由于这样有成效地利用普选权，无产阶级的一种崭新的斗争方式就开始被采用，并且迅速获得进一步的发展。原来，在资产阶级借以组织其统治的国家机构中，也有许多东西是工人阶级可能利用来对这些机构本身作斗争的。



……资产阶级和政府害怕工人政党的合法活动更甚于害怕它的不合法活动，害怕选举成就更甚于害怕起义成就。因为这里斗争的条件也已发生了本质上的变化。旧式的起义，在1848年以前到处都起过决定作用的筑垒巷战，现在大都陈旧了。”“在罗曼语国家里，人们也开始愈益了解到对旧策略必须加以修改了。德国所作出的利用选举权夺取我们所夺得的一切阵地的榜样，到处都有人模仿；无准备的攻击，到处都退到次要地位上去了。”[①]可见，恩格斯这时已将无产阶级争取普选权的斗争以及通过普选权在议会内所进行的合法斗争，提高到无产阶级获得胜利的重要手段的高度。此外，恩格斯晚年还对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形式问题进行了新的思考。在1891年所写的《爱尔福特纲领草案批判》中，恩格斯提出了以“民主共和国”作为无产阶级专政的特殊形式的新设想，他说：“如果说有什么毋庸置疑的，那就是，我们的党和工人阶级只有在民主共和国这种政治形式下，才能取得统治。民主共和国甚至是无产阶级专政的特殊形式，法国大革命已经证明了这一点。”[②]1894年，他在致保尔·拉法格的信中进一步指出：“对无产阶级来说，共和国与君主国不同的地方仅仅在于：共和国是无产阶级将来进行统治的现成的政治形式。”但民主共和国作为一种政权组织形式，它的性质“取决于它的内容；当它还是资产阶级统治的形式时，它就和任何君主国一样地敌视我们（撇开敌视的方式不谈）。因此，把它看成本质上是社会主义的形式，或者当它被资产阶级所掌握时就把社会主义的使命委托给它，都是毫无根据的幻想”[③]。这就是说，恩格斯在这里所指的民主共和国，是作为无产阶级统治形式的共和国，或者说是作为无产阶级专政的特殊形式的共和国。但无论如何，这是恩格斯对马克思主义关于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专政思想的一个重大发展，因为既然是“现成的”政治统治形式，那么就是说不必打碎它，只需把它“改造”成为无产阶级统治的工具就可以了。而要实现这一点，就很难设想这一夺取政权的过程是通过暴力革命的手段完成的。所以，恩格斯的这一设想实际上是说，在当时无产阶级有可能通过和平的议会斗争夺取政权，并有计划地将这一政权改造成为无产阶级政治统治的形式。

---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2卷，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603、607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2卷，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274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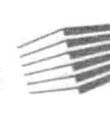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734～735页。



但是，关于恩格斯的上述思想，后来在国际工人运动中一直存在着不同的理解。伯恩施坦认为，恩格斯“修正”了马克思的社会革命学说，提出了向社会主义和平过渡的思想，从而为其“和平长入社会主义”的观点寻找理论根据。考茨基等人虽然原则上不反对暴力革命学说，但却不赞成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专政，而是认为社会主义只能以议会制民主共和国为前提条件。威廉·李卜克内西、奥古斯特·倍倍尔等人则认为，恩格斯晚年承认了德国工人阶级革命和平发展的可能性，因而陶醉于进行议会斗争及其所取得的暂时成就。列宁、罗莎·卢森堡等人则将合法斗争仅仅视为一种暂时可供利用的斗争手段，视为对无产阶级斗争经验的一种“训练”，继续坚持暴力革命的理论。围绕上述不同理解，西欧各国社会民主党内都发生了激烈的争论，并于后来逐渐演变成国际社会民主党右派、中派和左派的大分裂，这一现象非常值得深思。对于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国际形势的变化、资产阶级政策策略的调整以及恩格斯晚年的一些观点，今天有必要而且应当突破传统教条的框框进行客观、历史的分析。过去，由于囿于“正统”马克思主义观点的束缚，人们一直认为只有列宁等人才真正继承、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并将布尔什维主义或列宁主义视为马克思主义发展的新阶段，甚至是唯一的新阶段，不承认或不敢承认列宁思想中对马克思主义个别结论的偏执甚至曲解，这是很不客观的。比如，列宁关于第二国际社会民主党右派和中派的定性，认为他们是资产阶级的代理人、帮凶和无产阶级最危险的敌人，今天看来都是不正确的。

其实，马克思和恩格斯从来就没有完全否定过社会主义革命和平发展的可能性，这最早可以追溯到恩格斯 1847 年写的《共产主义原理》第 16 条。巴黎公社失败后，马克思也认为：“工人总有一天必须夺取政权，以便建立一个新的劳动组织……但是，我们从来没有断言，为了达到这一目的，到处都应该采取同样的手段。我们知道，必须考虑到各国的制度、风俗和传统；我们也不否认，有些国家，像美国、英国——如果我对你们的制度有更好的了解，也许还可以加上荷兰——工人可能用和平手段达到自己的目的。”①1886 年，恩格斯在为《资本论》第一卷英译本写的序言中说，马克思的全部理论是他毕生研究英国的经济史和经济状况的结果，“他从这种研究中得出这样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18 卷，人民出版社 1964 年版，第 179 页。



结论：至少在欧洲，英国是唯一可以完全通过和平的和合法的手段来实现不可避免的社会革命的国家”[①]。所以，恩格斯晚年关于普选权、议会斗争和民主共和国的观点，与上述思想完全是一脉相承的，是在新形势下对上述思想的新发展。

当然，承认这一点并不等于就完全认同伯恩施坦主义或社会改良主义，因为恩格斯晚年的思想与伯恩施坦的“和平长入论”是有本质区别的。19 世纪末国际形势的发展，的确为西欧一些发达国家的无产阶级和平取得政权提供了某种可能性，但恩格斯在承认这种可能性的同时，并没有完全放弃暴力革命的主张，而是主张以革命的两手来应对反革命的两手，正如他在 1895 年 3 月 8 日致理查·费舍的信中所指出的：“我不能容忍你们立誓忠于绝对守法，任何情况下都守法，甚至对那些已被其编制者违犯的法律也要守法……我认为，如果你们宣扬绝对放弃暴力行为，是决捞不到一点好处的。没有人会相信这一点，也没有任何一个国家的任何政党会走得这么远，竟然放弃拿起武器对抗不法行为这一权利。”“守法——目前暂时在一定程度上对我们还是适用的，但绝不是不惜任何代价的守法，即使是口头上也罢！”[②]在同年 4 月 3 日致拉法格的信中，恩格斯还批评了威廉·李卜克内西一味宣传和平、反对暴力的做法，指出：“我谈的这个策略（指和平斗争策略——引者注）仅仅是针对今天的德国，而且还有重大的附带条件。对法国、比利时、意大利、奥地利来说，这个策略就不能整个采用。就是对德国，明天它也可能就不适用了。”[③]

在对待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国和无产阶级专政的态度上，恩格斯的观点与伯恩施坦主义也有本质区别。恩格斯认为，无产阶级在和平取得政权以后，还应当牢牢地保持住政权，并在此基础上不仅对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国进行彻底改造，使之成为无产阶级政治统治的工具，而且对资本主义私有制进行彻底改造，建立起生产资料的社会所有制，正如他在《〈法兰西内战〉导言》中所说：“（巴黎）公社一开始就得承认，工人阶级在获得统治时，不能继续运用旧的国家机器来进行管理；工人阶级为了不致失去刚刚争得的统治，一方面应当铲除全部旧的、一直被利用来反对它的压迫机器，另一方面应当以宣

---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第 37 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39 卷，人民出版社 1974 年版，第 401、403 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39 卷，人民出版社 1974 年版，第 436 页。



布它自己所有的代表和官吏毫无例外地可以随时撤换来保证自己有可能防范他们。”“实际上，国家无非是一个阶级镇压另一个阶级的机器，这一点即使在民主共和制下也丝毫不比在君主制下差。国家最多也不过是无产阶级在争取阶级统治的斗争胜利以后所继承下来的一个祸害；胜利了的无产阶级也将同公社一样，不得不立即尽量除去这个祸害的最坏方面，直到在新的自由的社会条件下成长起来的一代能够把这全部国家废物完全抛掉为止。”[①]可见，恩格斯提出民主共和国的形式可以成为无产阶级统治的现成形式或无产阶级专政的特殊形式，指的只是这种制度的民主形式方面，即使这样，无产阶级在运用这种政治形式的时候，也必须对它加以彻底改造。而且，恩格斯在肯定民主共和国形式的同时，也并没有完全否定巴黎公社这种形式，这正是马克思主义革命原则的体现。而在伯恩施坦看来，无产阶级在和平、合法地取得政权后，只须在资本主义原有政治经济制度的框架内进行些微改良，就能引导资本主义社会向社会主义发展，这就陷入了社会改良主义的泥沼。

同样，考茨基等人片面反对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专政，认为社会主义只能以议会制民主共和国为前提条件，坚决反对十月革命和苏维埃政权，也是对恩格斯思想的曲解。威廉·李卜克内西、倍倍尔等人的观点，则在很大程度上代表了德国党内当时普遍存在的“议会迷”和醉心于和平、合法斗争的倾向，曾受到过恩格斯严厉的批评。至于列宁、卢森堡等人，由于过高估计了当时资本主义的危机和无产阶级革命的形势，再加上同第二国际修正主义、机会主义和改良主义斗争的需要，因而片面夸大了暴力革命的意义，对欧洲革命和平发展的可能性予以坚决否定。特别是列宁，因为他领导的俄国布尔什维克面对的是沙皇专制制度，缺乏和平议会斗争的环境，所以对恩格斯晚年关于普选权、和平斗争策略以及民主共和国的新看法往往避而不谈，着重强调马克思、恩格斯对于封建半封建制度和君主专制制度下的军事官僚机器所持的态度，主张彻底打碎旧的国家机器。他甚至断言，有了巴黎公社的经验，有了俄国苏维埃，民主共和国的形式已经没有意义了。这就等于完全否定了恩格斯晚年关于民主共和国甚至是未来无产阶级实行政治统治的特殊形式这一极其重要的思想，现在看来是不正

---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2卷，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227、228～229页。



确的。

与第二国际中普遍存在的上述分歧相联系，东欧社会民主党内也产生了各种非马克思主义思潮，特别是社会改良主义思潮，并且占据了主导地位，这正是东欧社会民主党后来大多成为资产阶级政治“尾巴”的一个主要原因。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和战后初期，东欧社会民主党大都采取了追随西欧社会民主党右翼、积极支持本国资产阶级政府、反对布尔什维主义以及本国共产主义、反对十月革命以及本国工人革命、反对苏俄政权以及本国苏维埃运动的方针政策。

1914 年 7 月，奥匈帝国率先挑起了第一次世界大战，作为这个二元帝国组成部分的匈牙利积极投入了战争。匈牙利社会民主党步西欧社会民主党右翼的后尘，积极鼓吹“爱国主义”和民族沙文主义，支持政府的战争政策。由于战争造成了严重的政治经济危机，在俄国十月革命的鼓舞下，匈牙利的革命形势也日益高涨起来。1918 年 11 月，社会民主党左翼加入了新成立的匈牙利共产党。与此同时，随着奥匈帝国的瓦解，匈牙利宣布成立以独立党领袖卡罗利·米哈伊为首的资产阶级共和国，社会民主党右翼成为这个政权的主要参与者。1919 年匈牙利革命爆发后，迫于革命形势的压力，社会民主党不得不在同年 3 月份与共产党联合组成匈牙利社会党，领导建立了匈牙利苏维埃共和国。苏维埃共和国被国内外反动势力扼杀后，匈牙利社会民主党人与共产党公开决裂，投靠了霍尔蒂独裁政权，继续奉行社会改良主义纲领。

第一次世界大战前，波兰社会党（革命派）、加利西亚社会民主党和普占区波兰社会党都追随西欧社会民主党右翼，奉行修正主义和社会改良主义路线，反对俄国布尔什维主义。战争爆发后，属于协约国集团的俄国与属于同盟国集团的德国、奥匈帝国相互厮杀，而处在俄、德、奥瓜分占领下的波兰则成为其重要战场和争夺的主要对象。在这种情况下，以争取民族统一和国家独立为目标的波兰社会党人奉行亲德、奥的方针，希望依靠德、奥打败俄国后实现民族统一，进而再谋求国家独立。战争后期，随着俄国十月革命的胜利、德奥的战败和奥匈帝国的瓦解，波兰于 1918 年 11 月获得独立，建立了以毕苏茨基为首的资产阶级共和国，任命波兰社会党人安·莫拉契夫斯基为政府总理。1919 年 4 月，波兰社会党（革命派）与加里西亚社会民主党、原普占区波兰社会党合并成为统一的波兰社会党，继续奉行社会改良主

义纲领和亲西方路线，积极参加议会活动，支持毕苏茨基的政策。1923年5月，该党加入了新成立的社会主义工人国际。

一战前的捷克斯洛伐克处在奥匈帝国的统治之下。1897年，全帝国统一的奥地利社会民主党决定以民族为单位分别建党，捷克社会民主党从此成为独立政党。1905年，在斯洛伐克地区也成立了独立的社会民主党。由于受第二国际修正主义思潮的影响，特别是受捷克社会民主党精神领袖托马斯·马萨里克(1850～1937)改良主义思想的影响，这两个党在战前都奉行社会改良主义纲领，反对布尔什维主义，领导工人阶级斗争的目标仅限于争取普选权，拒绝任何革命行动。一战爆发后，捷克和斯洛伐克随奥匈帝国率先卷入了战争，社会民主党人无论在斗争纲领上还是在民族独立问题上都没有提出明确主张，而是追随本民族资产阶级采取消极等待、静观其变的态度，并积极支持奥匈帝国的战争政策。十月革命胜利后，捷克社会民主党右翼继续追随本民族资产阶级，采取了敌视苏俄的态度。战后，随着奥匈帝国的瓦解，捷克、摩拉维亚和斯洛伐克等地区获得独立，于1918年11月建立了统一的捷克斯洛伐克资产阶级共和国，马萨里克当选为首任总统。同年12月，捷克社会民主党和斯洛伐克社会民主党合并为捷克斯洛伐克社会民主党。在1919～1920年的革命高潮中，社会民主党内左、右翼之间的分歧与斗争日益加剧。1921年5月，以什麦拉尔、萨波托茨基等人为首的社会民主党左派决定另行建立捷克斯洛伐克共产党，并加入了共产国际。此后，捷克斯洛伐克社会民主党便成为一个彻底的社会改良主义的党和马萨里克资产阶级政权的主要支持者之一。

在一战前的很长一个历史时期里，保加利亚王国只是一个名义上的独立国家，长期臣属于土耳其奥斯曼帝国，直到1908年9月才获得真正独立。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工党在1903年分裂后，以布拉戈耶夫为首的左翼——“紧密派”追随俄国布尔什维克，坚持马克思主义革命原则，在国内外工人运动中的影响日益扩大，获得很大发展，成为巴尔干地区最强大的工人阶级政党，而右翼——“广泛派”则成为国内政治舞台上一支微不足道的力量。早在1912～1913年巴尔干战争期间，“紧密派”就坚决反对民族沙文主义和帝国主义战争政策，主张和平解决巴尔干争端，而“广泛派”则追随了本国大资产阶级的战争政策。保加利亚在巴尔干战争中失败后，王国政府奉行亲德政策，希望依靠强大的德国通过新的战争实现民族复仇。“广泛派”也紧步



德国社会民主党右翼的后尘，积极鼓动“爱国主义”和社会沙文主义，支持政府的战争政策。一战爆发后，保加利亚很快卷入进来，站在同盟国一方参加了战争。战争期间，“紧密派”响应列宁的号召，提出了“以战争反对战争”的口号，掀起了广泛的反战运动。战后，“紧密派”于1919年5月改组为保加利亚共产党，很快发展成为保加利亚议会中的第二大党。“广泛派”继续奉行社会改良主义纲领和右倾机会主义路线，并于1920年再度发生分裂，其部分左派加入了保共。此后，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工党的政治影响日益衰弱，1923年后投靠了以亚历山大·粲科夫为首的法西斯独裁政权。

重建于1910年1月的罗马尼亚社会民主党从一开始就受到第二国际改良主义和右倾机会主义的严重冲击，它的一些右翼领导人甚至脱离该党，加入了资产阶级自由党。在1912～1913年的巴尔干战争中，该党支持罗马尼亚王国政府的战争政策。一战爆发后，罗马尼亚先是宣布中立，1916年8月以后加入协约国一方参战。在此过程中，由于受罗马尼亚反战运动和革命形势的影响，社会民主党的立场发生了很大变化，逐渐站在了反对帝国主义战争的第二国际左翼一边，在国内组织领导了多次反战示威游行和罢工，并为建立统一的罗马尼亚民族国家而斗争。战争末期，社会民主党成为罗马尼亚临时权力机构——中央民族委员会的主要力量，拥有12名代表中的6名。1918年10月，罗马尼亚实现国家统一。同年11月，社会民主党改名为罗马尼亚社会党，进一步倾向于马克思列宁主义，而坚持社会改良主义立场的右翼和中间派在党内越来越居少数。此后，罗马尼亚社会党获得迅速发展，到1920年党员人数已达10万人。1921年5月，社会党清除了党内的右翼分子，改组为罗马尼亚社会主义共产党，并决定加入共产国际；1922年10月，该党又更名为“罗马尼亚共产党”。被清除出党的社会党右翼于同年6月另行成立了罗马尼亚社会党联盟，后来逐渐与暂时留在罗共党内的原中间派分子合流，汇入到1927年5月重新组建的罗马尼亚社会民主党，继续奉行社会改良主义纲领。

南斯拉夫各民族在一战前大都处在周边列强的统治或控制之下：克罗地亚、斯洛文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受奥匈帝国统治，马其顿受土耳其奥斯曼帝国统治，还有一部分斯洛文尼亚人受意大利统治，只有塞尔维亚和黑山保持着名义上的独立。在南斯拉夫地区的几个社会民主党中，塞尔维亚社会民主党影响较大，作为合法政党进入了塞国民议会。1914年7月，

奥匈帝国借口“萨拉热窝事件”对塞尔维亚宣战，第一次世界大战正式爆发。战争爆发后，以图佐维奇为代表的塞尔维亚社会民主党革命派同党内的右派和中派机会主义分子进行了坚决斗争，坚定了党的国际主义立场，强烈谴责帝国主义战争，在国民议会中投票反对战争贷款。尽管如此，图佐维奇和他领导的党却无法阻止战争，就连他本人也被征召入伍，于 1914 年底牺牲在战场上。战后，随着奥匈帝国的瓦解，南斯拉夫基本上实现统一，于 1918 年 12 月建立了塞尔维亚—克罗地亚—斯洛文尼亚王国。1919 年 4 月，南斯拉夫境内的几个社会民主党和社会主义组织在贝尔格莱德召开统一代表大会，建立了南斯拉夫社会主义工人党(共产主义者)，次年 6 月更名为“南斯拉夫共产党”。此后，社会民主党在南斯拉夫政治生活中逐渐失去了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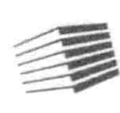
二、两次世界大战间的东欧社会民主党

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与西欧各国社会民主党一样，东欧社会民主党也逐渐完成了从思想分化到组织分裂的过程。战后，左派社会民主党人纷纷改名或另行组建共产党，并联合在共产国际的旗帜下，自称为共产主义者；中派和右派经过一番分化组合后，继续留在各国社会民主党内，通常仍被称为社会民主主义者。随着 1923 年 5 月社会主义工人国际的成立，国际工人运动正式分裂成截然对立的两股潮流——社会民主主义运动和共产主义运动。此后，东欧社会民主主义及其政党便彻底背离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改行社会改良主义。在两次世界大战期间，东欧社会民主主义及其政党的发展经历了两个不同阶段：一是追随社会主义工人国际的反苏、反共政策，与本国共产党尖锐对立，积极支持或参加本国资产阶级政府，在资本主义政治体制内推动社会改良；二是随着东欧各国法西斯主义的兴起，与本国共产党及其他进步力量建立统一战线，共同进行反法西斯斗争。

(一)东欧资产阶级政权下的社会民主党

第一次世界大战后，东欧地区的政治面貌发生了很大变化，各国社会民主主义运动也出现了一些新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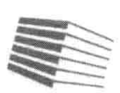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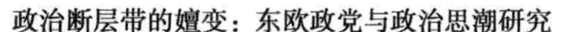
战前，东欧只有部分国家保持着名义上的独立或半独立，如保加利亚、罗马尼亚、塞尔维亚、阿尔巴尼亚、匈牙利等，其他地区都处在周边列强的统



治之下；即使那些形式上独立或半独立的国家，其民族统一或领土统一的任务也没有完成，并受到周边列强的严密控制。战后，尽管东欧地区仍无法摆脱西欧列强的影响，但都实现了民族独立和国家统一，建立了资产阶级性质或半封建、半资产阶级性质的国家政权，并开始在国际政治舞台上发挥作用。东欧独立民族国家的建立，极大地促进了各国民族意识的觉醒和工人运动的高涨。在欧洲革命浪潮的推动下，东欧很多国家都出现了革命形势或爆发了革命运动，各国社会民主党也大都投入到革命的洪流。但随着革命形势的迅速低落，东欧各国共产党大都遭到了取缔或压制，发展严重受阻，而社会民主党人则大多背叛了革命，重新奉行社会改良主义，发展成为各国政治舞台上的重要力量之一，例如，捷克斯洛伐克和匈牙利社会民主党的政治影响甚至一度超过了国内的资产阶级政党。与此同时，东欧各国社会民主党与共产党在组织上的分化也最终完成，社会民主党内的左翼基本实现了"共产党化"，要么改组成为共产党，要么加入了共产党。

另外，由于受当时国际工人运动中意识形态斗争的影响，东欧各国社会民主党和共产党长期处于紧张的对抗状态，但整个来看社会民主党的发展大大超过了共产党。在 20 世纪 20 年代和 30 年代前期，社会主义工人国际的反苏、反共政策和共产国际的"左"倾关门主义政策，深刻地影响着各国工人运动的发展，但在当时整个资本主义世界政治上日益稳定、经济上日益发展的背景下，客观形势有利于社会改良主义的传播发展，而对共产主义运动的发展十分不利。到 1931 年，社会主义工人国际各成员党的党员人数已达 612 万，而共产国际各党的党员人数只有大约 200 万，其中仅联共(布)就占了 167.7 万，其他各国共产党员人数则从 1921 年的 88.7 万下降到 32.8 万。正是借助于这一有利的发展环境，东欧各国社会民主党在这一时期大都以和平、合法的方式积极参与议会活动，甚至进入政府，确立了其议会政党的形象和社会改良主义的政策策略，逐渐融入到整个欧洲的社会民主主义运动之中。

一战后，波兰建立了独立、统一的资产阶级共和国，波兰社会党作为合法政党发展很快，到 1921 年 7 月，党员人数达到 5.5 万人，党领导下的工会有约 50 万名会员。在 1922 年 11 月举行的首届国民议会选举中，社会党获得 10%的选票和 41 个议席，成为议会中的主要政党之一和左翼反对派。1926 年 5 月，前社会党人毕苏茨基通过军事政变重返政坛，试图建立军事独

裁政权，遭到波兰社会党等左翼党派的反对。在1927年3月举行的第二届国民议会选举中，波兰社会党获得13%的选票和50多个议席，仍是议会中较大的政党之一，其领导人伊格纳采·达申斯基当选为众议院议长。此后，波兰社会党同以毕苏茨基为首的右翼独裁政权渐行渐远，成为议会反对派的首领。从1930年起，毕苏茨基集军政大权于一身，进一步加强军事独裁统治，并开始镇压包括波兰社会党在内的左翼反对派，1930年11月提前举行的国民议会选举，就是在这种白色恐怖气氛中进行的。在这次大选中，右翼势力大获全胜，左翼政党得票率大幅度减少，其中波兰社会党的得票率甚至不足5%，成为议会中微不足道的力量。这次大选中的失败，意味着通过议会斗争走向社会主义的改良主义道路在波兰已行不通，在波兰社会党内造成了严重的思想混乱和失望情绪，许多党员宣布退党，党员人数迅速减少到不足3万人。1934年4月，右翼资产阶级控制下的国民议会制定了新宪法，进一步强化了国家的法西斯独裁体制，遭到波兰进步力量的强烈反对。在这种情况下，波兰社会党、共产党、农民党等左翼政党均拒绝参加1935年9月举行的新国民议会选举，并逐渐联合起来同法西斯主义作斗争。

1919年建立的苏维埃共和国失败后，匈牙利重新恢复了君主立宪制，建立了以霍尔蒂·米克洛什(1868～1957)为王国摄政的大地主、大资产阶级政权，公开实行法西斯统治，大肆镇压共产党人和其他进步力量。在白色恐怖下，以佩耶尔·卡罗伊为首的匈牙利社会民主党与共产党人公开决裂，并与霍尔蒂军事独裁政权签订秘密协议，试图通过妥协退让保住其合法地位。社会民主党的妥协退让虽然换取了合法地位，但在当时的反动政权下，它根本不可能获得多大发展，在国家政治生活中的作用微不足道，其社会改良主义纲领更是无从推行。1932年以后，霍尔蒂进一步强化其独裁统治，效仿墨索里尼和希特勒，开始在匈牙利全面实行法西斯专政。在这种情况下，匈牙利社会民主党逐渐改变了立场，开始行动起来同法西斯主义作斗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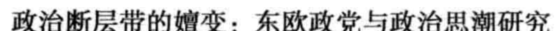
一战后建立起来的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国是一个资产阶级性质的政权，由于马萨里克总统本人就是一名改良主义者，且实行对苏联友好的政策，所以奉行社会改良主义的社会民主党和追随苏共的捷共，在战后一直都是合法政党并获得较大发展，社会民主党甚至一度成为议会中最大的政党和联合政府中的主要力量。在此期间，社会民主党对推动捷克斯洛伐克民主制度的发展起了重要作用。20世纪30年代中期，在德国法西斯上台的鼓舞



下，捷克斯洛伐克的法西斯势力也在不断增长。1935 年 12 月，爱德华·贝奈斯(1884～1948)接替马萨里克继任总统后，不断向国内的法西斯势力妥协退让，最后终于在 1938 年 10 月被迫下台，把政权交给了法西斯分子。接着，捷共遭到取缔。在反动势力的嚣张气焰面前，捷社会民主党投降了，自行宣布解散，重组为捷克斯洛伐克民族劳工党，直到二战结束后才恢复重建。不过，在德国法西斯占领捷克斯洛伐克后，以兹德内克·费林格(1891～1976)为首的左翼社会民主党人迅速行动起来，积极开展反法西斯抵抗运动，并与捷共建立反法西斯统一战线，进行了卓有成效的合作。

作为战败国的保加利亚王国在一战后初期实际上处在苏俄的政治影响之下，这为其左翼政党特别是共产党的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1919～1923 年，在保加利亚左翼政党农民联盟执政期间，保共一度成为议会中的第二大党，而社会民主工党(广泛派)则由于不断发生分裂，从议会第三大党很快就变成了一个小党。1923 年 6 月，保加利亚大资产阶级支持法西斯分子发动军事政变，建立了以粲科夫为首的独裁政府，共产党遭到取缔，社会民主工党则屈从于法西斯势力，日益丧失了在政治生活中的影响。1926 年 1 月，粲科夫政权倒台后，保加利亚建立了以资产阶级温和派为主的新政府，保共以工人党的名称恢复合法活动，社会民主工党的力量也有所发展。随着德国法西斯的上台，保加利亚法西斯分子于 1934 年 5 月再次发动军事政变，建立了以国王鲍里斯三世为首的君主法西斯专政，在政治上依附于纳粹德国，宣布保加利亚工人党为非法，对社会民主工党也采取了打击政策。在这种形势下，保加利亚的两个工人阶级政党开始相互接近，联合反抗法西斯主义。

作为战胜国的罗马尼亚王国，在一战后实现了民族与国家的统一，建立了大资产阶级性质的君主立宪政权。受当时欧洲革命高潮的影响，由社会民主党演变而来的罗马尼亚社会党在战后初期发展很快，到 1920 年党员人数已达 10 万人。1921 年 5 月，社会党改组为罗马尼亚共产党后，坚持社会改良主义立场的右翼社会党人虽然另行组建了罗马尼亚社会党联盟，但实际上处于群龙无首的分散状态，在国家政治生活中的影响不大。1924 年 4 月，罗共被资产阶级政府取缔后，作为唯一工人政党的社会党联盟在工人运动中的影响开始不断扩大，获得较大发展。1927 年 5 月，该党重新改组为罗马尼亚社会民主党，继续坚持合法斗争，并进入了议会。20 世纪 30 年代中

期，罗马尼亚的法西斯势力日益增长，后来于1938年2月建立了以国王卡罗尔二世为首的君主独裁统治，废除了普选制，解散了所有政党，实行亲法西斯德国的政策。此后，罗马尼亚社会民主党被迫行动起来，联合其他左翼政党同君主独裁政权以及后来的安东内斯库法西斯军事独裁政权进行坚决的斗争。

在南斯拉夫地区，一战后建立的塞尔维亚—克罗地亚—斯洛文尼亚王国实际上是一个君主专制性质的国家，经济政治十分落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发展缓慢。由于王国政府奉行亲英、法和反苏俄、反共的政策，对工人运动和工人阶级政党的发展造成极大困难。1919年4月，南斯拉夫境内的几个社会民主党左翼组织合并为南斯拉夫共产党后，有组织的社会民主党在南斯拉夫其实已不存在，在政治生活中逐渐失去影响。1929年1月，南斯拉夫国王亚历山大一世废除宪法，解散议会，取缔所有政党，公开实行法西斯独裁统治。在这种形势下，南共被迫转入地下活动，党的领导人大多流亡国外，处于群龙无首状态的社会民主党人也纷纷流亡西方，后来在那里组建了南斯拉夫社会党。

(二)反法西斯斗争中的东欧社会民主党

到20世纪30年代中期以后，几乎在东欧各国都建立了法西斯独裁统治或亲法西斯政权，共产党人和社会民主党人到处都受到镇压或限制。法西斯主义的兴起和战争威胁的迫近，将建立工人阶级反法西斯统一战线的任务提到了东欧各国工人政党的面前。特别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全面爆发后，所有东欧国家无一例外地被德、意法西斯军队直接或间接占领，处在法西斯主义的奴役之下。在此民族危亡关头，东欧各国社会民主党和共产党逐渐抛弃前嫌，建立了工人阶级反法西斯统一战线，在反法西斯斗争中并肩作战。

在波兰，面对法西斯独裁统治和德国法西斯的侵略威胁，波兰社会党左翼从战前就主张与共产党建立统一战线，并在一定程度上实现了两党的联合，于1935～1936年间共同领导了波兰工人阶级的反法西斯运动。然而，由于波共在1938年夏被共产国际错误地解散，波兰社会党内部左、右翼的分歧严重，力量涣散，所以当1939年9月希特勒突然发动侵波战争时，波兰工人阶级正处于群龙无首的状态。波兰沦陷后，社会党也宣布解散，其右翼



立即另行组建了波兰社会党(自由、平等、独立),参加了流亡政府;其左翼则于1940年9月建立了"波兰社会主义者"组织,在国内坚持武装抵抗运动。此后,左翼社会党人首先担当起了挽救民族危亡的重任,一方面与流亡政府进行合作,另一方面积极主张与苏联接近,并领导国内工人阶级同占领军展开了殊死搏斗,其主要领导人奥索布卡—莫拉夫斯基因此赢得了波兰人民的尊敬。1942年初波兰工人党重建后不久,立即与社会党左翼建立了统一战线。在1943年底成立的战时最高权力机关——全国人民代表会议中,波兰工人党和由"波兰社会主义者"改建而来的波兰社会主义者工人党是主要领导力量和合作伙伴。在1944年7月成立的临时行政权力机构——波兰民族解放委员会中,波兰社会主义者工人党领导人奥索布卡—莫拉夫斯基担任主席,与作为全国人民代表会议主席的共产党领导人贝鲁特就战后的政策及边界问题采取了一致立场。1944年9月,波兰社会主义者工人党与波兰社会党(自由、平等、独立)的部分党员联合召开代表会议,排除了党内的右翼势力,重新建立了统一的波兰社会党。同年12月,波兰民族解放委员会改组为临时政府,在17名政府成员中,波兰社会党和工人党各占5名,仍由社会党领导人奥索布卡—莫拉夫斯基任总理。在1945年6月召开的波兰社会党代表大会上,确定了继续同波兰工人党合作的路线。

"慕尼黑协定"后,捷克斯洛伐克的法西斯政权对包括共产党和社会民主党在内的左翼力量进行了严厉镇压。不久,德国法西斯又出兵占领了整个捷克斯洛伐克。在此民族危亡关头,社会民主党右翼却无所作为,采取了一再妥协退让的立场,而以费林格为首的左翼社会民主党人则迅速行动起来,积极开展反法西斯抵抗运动。战争期间,费林格任贝奈斯流亡政府驻苏联大使,与苏联和捷共都保持着良好的关系,在反法西斯斗争中与共产党人密切合作。在关于战后的政府组成和社会政策等一系列问题上,以费林格为首的社会民主党左翼都站在了共产党一边,支持共产党人提出的《科息斯纲领》。在战后的首届联合政府中,费林格出任总理,与作为副总理和民族阵线主席的共产党领导人哥特瓦尔德就国内外政策中的许多重大问题采取了共同立场。在1946年5月大选中,共产党获得38%的选票,社会民主党获得12.8%,其他政党曾希望阻止共产党人组阁,但费林格领导的社会民主党则宣布与共产党合作,共同组建了一个两党占绝对多数的联合政府。

在匈牙利,由于以佩耶尔为首的社会民主党右翼采取向法西斯独裁政

权妥协的政策，拒绝同共产党进行合作，再加上匈共党内“左”倾路线的干扰，致使建立工人阶级反法西斯统一战线的工作在战前毫无进展。战争爆发前后，无论是社会民主党还是共产党，都因组织涣散、力量弱小而在反法西斯斗争中无所作为。直到1944年3月希特勒出兵占领匈牙利后，在由匈共改组而来的和平党倡议下，才建立起有和平党、社会民主党、小农党和民族农民党参加的反法西斯统一战线——匈牙利阵线。1944年10月，匈牙利社会民主党与共产党签署了共同开展反法西斯斗争的协议，并确定两党在战后将合并为统一的社会主义工人党。1944年底，为了同法西斯主义做最后的斗争，两党又发起成立了有共产党、社会民主党、小农党、民族农民党、资产阶级民主党和工会组织参加的匈牙利民族独立阵线，并通过了共产党提出的民主改革纲领。接着，民族独立阵线召开临时国民大会，选出了由民族独立阵线各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组成的临时国民政府，宣布霍尔蒂集团与德国缔结的一切条约无效，并向德国宣战。此后，社会民主党作为共产党的主要合作伙伴，两党又联合起来与占优势的小农党及其他资产阶级政党展开了对政权的争夺。

在战前的罗马尼亚，由于罗共奉行极“左”路线，拒绝与社会民主党进行任何合作，再加上两党都处于非法状态，所以在建立工人阶级反法西斯统一战线方面也毫无进展。战争爆发后，罗共仍继续排斥社会民主党，只同意与爱国者联盟、农民阵线等组织进行合作。1940年9月，反动将军安东内斯库在罗马尼亚建立了法西斯军事独裁统治，更加疯狂地镇压包括共产党和社会民主党在内的左翼政治力量。在这种形势下，两党才开始相互接近，采取共同行动。1943年夏，罗马尼亚共产党、社会民主党、爱国者联盟、农民阵线、马扎尔劳动人民联盟、农民社会党等联合组建了反希特勒爱国阵线。1944年4月，罗共与社会民主党终于结成工人阶级统一战线，共同向全国人民发出了推翻安东内斯库政权的号召。“八·二三”起义后，为反对民族自由党和民族农民党所把持的政府的反动政策，推动罗马尼亚民主改革，社会民主党与共产党采取了共同立场。1944年9月，两党中央委员会代表共同通过了关于工会运动的组织原则和措施，成立了统一的工会运动组织委员会。同年10月，在两党领导机关代表联席会议上又通过了罗共提出的《共同行动纲领草案》，成为工人统一阵线的共同行动纲领。在后来的三次政府危机中，罗马尼亚社会民主党和共产党在同资产阶级争夺政权的斗争中都



采取了共同行动。

在保加利亚，由于社会民主工党在工人阶级中的影响远没有共产党强大，所以战前和战争初期它在反法西斯斗争中的作为不大，也未与共产党人建立起统一战线。直到 1942 年秋，在季米特洛夫倡议下，两党才建立了工人阶级统一战线。1943 年 8 月，社会民主党左翼加入了保加利亚祖国阵线全国委员会，成为工人党(共)的主要合作伙伴之一。在"九九"起义后相继建立的三届祖国阵线政府中，社会民主工党左翼都是工人党(共)的盟友，其领导人波波夫还成为第三届祖国阵线政府中的四名副总理之一。

总之，在二战前夕和战争期间，除南斯拉夫已不存在独立的社会民主党组织、阿尔巴尼亚压根就没有社会民主主义政党外，东欧其他国家的社会民主党人特别是它的左翼，都积极领导或参加了本国的反法西斯斗争，并在战争期间同共产党人结成了工人阶级反法西斯统一战线，这为它们在战后的继续合作奠定了基础。

三、二战后东欧社会民主党的"共产党化"

东欧各国社会民主党与共产党在反法西斯斗争中所建立的统一战线和合作关系，对于战后东欧各国的政治发展方向具有重要意义。由于这两大工人阶级政党在战后继续合作，共同行动，再加上苏联的政治支持或军事干预，使它们在战后初期很快就发展成为各国政治生活中的主要力量，夺取了对国家政权的领导权。特别是社会民主党的左翼，紧密追随东欧各国共产党和苏共，在新型人民民主政权中居于领导地位，成为它们后来并入共产党、实现"共产党化"的前提。

(一)战后初期的东欧社会民主党

战后初期，东欧各国都在苏联的支持和帮助下迅速建立了人民民主政权，共产党在各国联合政府中逐渐取得领导地位，社会民主党左翼则成为它的可靠盟友。

在捷克斯洛伐克，社会民主党人在战后组成的首届联合政府中占有突出地位，其领导人费林格任总理。在 1946 年 5 月举行的战后首次全国大选中，共产党获得 38%的选票成为第一大党，社会民主党获 12.8%，而过去最



大的资产阶级政党——国家社会党只获得18.2%的选票，降到了第二位。围绕新政府的组成问题，各党派展开了激烈斗争。国家社会党以得票率未过半数为由，企图阻止共产党组阁，而以费林格为首的社会民主党决定同共产党联合，支持共产党组阁。这样，共产党和社会民主党便以微弱多数票组建了新的联合政府，在26名政府成员中，捷共代表占9名，包括总理、1名副总理和7名部长；社会民主党占3名，包括1名副总理和2名部长；其他职位分别为国家社会党、人民党、斯洛伐克民主党和无党派人士所得。捷共与社会民主党在政府成员人数上虽然仍处于少数地位，但却成为主导力量。在此后的一个时期，随着共产党发展的减缓和贝奈斯总统领导的民族社会党的迅速发展，社会民主党内的右翼力量逐渐占据上风。在1947年11月召开的代表大会上，社会民主党右翼否定了费林格与捷共达成的"沿着社会主义路线"联合行动的协议，撤销了他的党主席职务，由右翼领导人劳什曼接替。与此同时，政府中的资产阶级势力也试图制造政治危机，排挤捷共。1948年2月，捷共以武力为后盾，清除了政府中的右翼资产阶级势力，这就是所谓的"二月事件"。此后，捷共便加速了与社会民主党合并的步伐。

在1945年6月建立的波兰民族统一临时政府中，共有21名政府成员，其中波兰工人党7名、社会党6名、农民党6名、民主党2名；波兰工人党主席贝鲁特任临时总统，社会党总书记奥索布卡—莫拉夫斯基任临时政府总理，工人党总书记哥穆尔卡任副总理。这表明，波兰工人党和社会党的合作政策取得了重大胜利，在国家政权中的领导地位趋于巩固。1946年11月，两党签署协议，决定继续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和统一战线。在1947年1月举行的战后首届议会大选中，以波兰工人党和社会党为主的民主党派联盟获得80.1%的选票，而以米科拉伊奇克为首的波兰农民党仅获得10.3%的选票。在2月6日组成的联合政府中，共有24名政府成员，其中波兰工人党7名、社会党7名、农民党5名、民主党3名、基督教劳工党2名；贝鲁特继续担任总统，社会党领导人约瑟夫·西伦凯维兹任总理，哥穆尔卡任第一副总理。这表明，以工人党和社会党为领导的人民民主政权在波兰已经稳固建立起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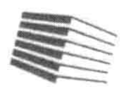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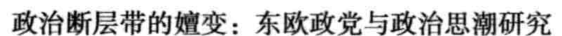
在1944年12月成立的匈牙利临时国民政府中，共产党和社会民主党都处于少数地位，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政党控制了政府中的一切要职。1945年11月，匈牙利举行了战后首次大选，结果小资产阶级政党——小农



党获得 57.03% 的选票，社会民主党和共产党仅分别获得 17.41% 和 16.95%。在随后组成的联合政府中，18 名政府成员按照 9∶4∶4∶1 的比例在小农党、社会民主党、共产党和民族农民党之间进行分配，由小农党领袖蒂尔迪·佐尔坦任总理。1946 年 2 月，蒂尔迪被国民议会选为总统后，他又任命小农党主席纳吉·费伦茨为总理。由于右翼势力在联合政府中占据了绝对优势，匈牙利共产党和社会民主党联合其他左翼组织于 1946 年 3 月建立了左翼联盟，该联盟在次年 8 月举行的大选中获得 45.4%的选票，其中共产党获 22.2%成为第一大党，社会民主党获 14.9%。在 9 月 23 日组成的新联合政府中，共有 15 名政府成员，其中共产党占 5 名，社会民主党占 4 名，小农党占 4 名，民族农民党占 2 名，由小农党左翼领导人蒂涅什·拉约什任总理。随后，新政府开始执行由共产党提出的、经其他三党通过的施政纲领。但是，随着共产党力量的增强及其激进民主改革纲领的实施，主张社会改良主义和匈牙利式"第三条道路"的社会民主党右翼与党内左翼以及共产党的分歧逐渐加深，并导致了社会民主党在组织上的分裂。在这种情况下，匈牙利共产党加快了与社会民主党左翼合并的步伐。

在 1944 年"八·二三"起义后建立的罗马尼亚民族民主同盟政府中，大地主、大资产阶级的政治势力占据了绝对优势，共产党只获得了不管部长一职，社会民主党则被排除在政府之外。为共同开展与大地主、大资产阶级势力的斗争，罗马尼亚共产党和社会民主党加强了合作，初步实现了两党的联合。1945 年 1 月，两党联合召开了罗马尼亚劳动总联合会成立代表大会，正式建立起工人阶级统一战线。面对右翼反动势力对民主力量的猖狂进攻，驻罗苏军和苏联代表进行了直接干预，在其支持下，1945 年 3 月建立了罗马尼亚民族民主阵线政府，参加这个政府的有共产党、社会民主党、农民阵线、民族自由党、民族农民党等，但工人阶级政党在政府中仍居少数地位。1946 年 11 月，罗马尼亚举行了战后首次自由选举，包括共产党、社会民主党、农民阵线、民族农民党左翼和民族自由党左翼在内的民主政党联盟大获全胜，取得了 414 个议席中的 378 席；而作为反对派的民族农民党右翼和民族自由党右翼仅分别获得 32 席和 3 席，宣布拒绝参加议会。在随后成立的、没有右翼势力参加的联合政府中，共产党和社会民主党的地位大大加强。从 1947 年 9 月起，两党开始讨论组织合并的问题。

在 1944 年"九九"起义后建立的保加利亚第一届祖国阵线政府中，工人

党(共)尚处于少数地位，而社会民主工党则因影响弱小未能进入政府。在1945年的政治危机期间，社会民主工党总书记科斯塔·卢尔切夫率领党内右翼另行成立了社会民主工党(联合派)，与党内左翼公开决裂。后来，社会民主工党(联合派)宣布脱离祖国阵线，加入了以资产阶级政党为主的政治反对派。在1945年11月举行的战后首次大选中，包括工人党(共)和社会民主工党左翼在内的祖国阵线以88.18%的得票率大获全胜，但反对派拒绝承认选举结果。1946年3月，国民议会选举工人党(共)领导人科拉罗夫为议长，并成立了没有反对派参加的第二届祖国阵线政府，工人党(共)在新政府中的力量大为加强。1946年9月，保加利亚废除了君主制，成立了人民共和国。在随后举行的大国民议会选举中，祖国阵线又以超过70%的得票率获胜，其中工人党获得53.16%，成为第一大党；反对派只获得28.3%，失去了执政的希望。大国民议会继续选举科拉罗夫为主席(即议长)，季米特洛夫被任命为政府部长会议主席(即总理)，领导组建了第三届祖国阵线政府。在新政府的20名成员中，工人党占10名，农民联盟占5名，社会民主工党左翼和"环节"联盟各占2名，无党派人士1名；社会民主工党左翼领导人波波夫是4名副总理之一。随着在国家政权中领导地位的稳固，保加利亚工人党(共)也加快了与社会民主工党左翼合并的步伐。

(二)东欧社会民主党的"共产党化"

所谓东欧社会民主党的"共产党化"，是指二战后东欧社会民主党特别是它们的左翼日益亲近共产党，在冷战开始后被合并到各国共产党的过程。当然了，在这一过程中，斯大林、苏联和苏共起了很大的作用。

二战后，包括东德地区在内的东欧各国都被纳入了苏联的势力范围，在苏联的支持和帮助下先后建立起人民民主政权，即各民主力量的联合政权。在这些人民民主政权中，社会民主党尤其是它的左翼，成为共产党的忠实盟友。起初，斯大林和苏共也是赞成东欧各国建立人民民主政权、走人民民主道路的，这主要是因为：第一，战后初期斯大林曾希望继续保持在战争期间与西方盟国建立的合作关系，以维持战后的和平局面，重建苏联被战争重创的国民经济，所以他主张东欧各国共产党不要急于采取革命行动，以免遭到西方干预并导致新的国际冲突；第二，斯大林认为东欧各国当时还不具备直接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条件；第三，斯大林认为东欧国家即使不立即发动社会



主义革命，通过人民民主的道路最后仍能走向社会主义。但是，随着冷战的开始，特别是由于欧洲共产党与工人党情报局内部冲突的发生，斯大林和苏共迅速改变了过去的立场。

"马歇尔计划"出台后，苏联与西方的关系开始由合作转向冷战和对抗。起初，东欧一些国家如波兰、捷克斯洛伐克、匈牙利等，对"马歇尔计划"很感兴趣，希望能够借助美国的经济援助重建自己的国民经济，但由于苏联后来决定抵制该计划，这些东欧国家也就被迫极不情愿地宣布退出，只有捷克斯洛伐克政府曾一度试图违抗莫斯科的指令，最后在斯大林的强大压力下也不得不作罢。东欧一些国家对"马歇尔计划"的热情以及莫斯科指令在捷克斯洛伐克的受阻，表明这些东欧国家与苏联的"友好关系"并不是牢不可破的，它们也很有可能倒向西方的怀抱。这促使斯大林和苏共毅然决定终止东欧各国对人民民主道路的探索，迅速将其全面纳入苏联模式社会主义的发展轨道，以形成统一的社会主义阵营，同西方集团相抗衡。

另外，为了加强欧洲共产党人的团结，在与西方集团的抗衡中采取共同行动，斯大林和苏共还决定建立一个类似于共产国际的国际性政党机构，以协调欧洲各国共产党人的立场，这就是 1947 年 9 月在波兰的什克拉尔斯卡—波伦巴成立的欧洲九国共产党和工人党情报局。但是，在成立会议上，围绕情报局的性质和作用问题，东欧共产党领导人如波兰的哥穆尔卡、南斯拉夫的卡德尔、捷克斯洛伐克的斯兰斯基等，都强烈反对建立任何形式的国际领导中心，主张各国共产党走独立自主发展的道路，捷共代表甚至还以退出会议的方式表示抗议。东欧共产党的这种独立自主倾向，更是招致了斯大林和苏共的担心。特别是在南斯拉夫，以铁托为首的南共早就明显表现出试图摆脱苏联"指挥棒"、独立自主处理本党和本国事务的苗头，所以到了 1948 年初，斯大林认为东欧共产党特别是南共的问题已到了非解决不可的地步。在 1948 年 6 月和 1949 年 11 月召开的两次情报局会议上，苏南冲突公开化，苏南关系破裂，南斯拉夫被开除出了以苏联为首的社会主义阵营。随后，斯大林决定乘势解决其他东欧共产党的问题，将它们完全纳入到苏共所希望的那种发展轨道上来。东欧各国社会民主党的"共产党化"和共产党一党领导体制的确立，就是在这种情况下完成的。

为了实现东欧社会民主党与共产党的合并，斯大林和苏共支持东欧各国共产党内亲苏联的领导人夺权，通过清党运动清除党内的"民族派"、"独



立自主派”以及社会民主党内的右翼。因此，在20世纪40年代末至50年代初，东欧各国都掀起了轰轰烈烈的“大清洗”运动，将主张走独立自主道路的共产党人、社会民主党右翼以及其他小资产阶级政治力量统统从政权中清除出去，甚至进行肉体消灭。与此同时，各国社会民主党被并入了共产党，其他左翼政党也被解散或自行宣布解散，只在个别国家还形式上保留着作为共产党执政伙伴的民主党派，共产党的一党领导地位最终确立下来。

在德国的苏占区，社会民主党早在1946年4月就与共产党合并成为德国统一社会党，率先完成了“共产党化”。

在匈牙利，社会民主党与共产党也早在1944年10月就联合通过决议，决定战后合并为统一的社会主义工人政党。但是，由于匈牙利社会民主党在战后发生了分化，其右翼反对与共产党继续合作。1947年秋，当两党合并的问题在莫斯科授意下被提上日程之后，大批社会民主党党员宣布退党，其右翼领导人也退出了党的领导机构。1948年3月，社会民主党第36次非常代表大会决定，清除党内的右翼分子，与共产党合并。同年6月，社会民主党和共产党举行统一代表大会，合并为匈牙利劳动人民党，由原社会民主党总书记萨卡希奇任党主席，原共产党总书记拉科西任总书记。在此前后的清党运动中，劳动人民党领导人拉伊克、絮尼、绍洛伊等被判处死刑，萨卡希奇、马罗山等被投入监狱，此外还有半数的中央委员被撤换，470多人被处决，近20万党员被拘捕。[①] 而原社会民主党右翼领导人和大批党员则纷纷流亡到西方，后来在那里建立了流亡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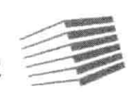
在捷克斯洛伐克，社会民主党与共产党在1948年6月实现合并，原社会民主党党员只有约20%转为共产党员，其余的纷纷宣布退党，并大批流亡西方。同年9月，斯洛伐克共产党也并入了捷共，建立了统一的捷克斯洛伐克共产党。据有关统计，在此前后的“大清洗”中，捷共领导人斯兰斯基等数百人被处决，1万多人被捕，7万多人受株连，至少45万人流亡国外。[②] 后来，原社会民主党一些成员也在国外建立了流亡党。

在波兰，工人党与社会党于1948年初决定合并，社会党同时宣布退出国际社会党人代表委员会。1948年12月，工人党二大和社会党二十八大同

---

① 参见阚思静：《卡达尔与匈牙利》，世界知识出版社1993年版，第65页。

② 参见[捷]《禁止公布的文件》，东方出版社1986年版，第27～28页。



时举行，分别通过了合并决议，随之举行了统一代表大会，即波兰统一工人党第一次代表大会，贝鲁特当选为党主席。在72名中央委员中，原工人党占49名，原社会党占23名；合并后的党共有党员151万名，其中原工人党党员98万名，原社会党党员53万名。[①] 在合并前后的清党运动中，波党领导人哥穆尔卡、斯彼哈尔斯基等相继被捕，后经审判有19人被以"叛国罪"处死，70多人被判终身监禁，1500多人被判处10～15年的徒刑。[②] 那些流亡到西方的社会党右翼领导人和党员，后来在那里建立了流亡党。

在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工党左翼于1948年2月同工人党（共）合并。1949年初，左翼政党"环节"联盟和激进党被迫解散，其他政党也很快消失，只有农民联盟是合法参政党。从此，保加利亚工人党（共）的一党集权地位确立下来。在此前后的清党运动中，保党领导人科斯托夫被处以绞刑，另有10名"同案犯"被处以无期或有期徒刑，有9.3万多名党员被开除出党，约占党员总数的20%。[③] 拒绝合并的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工党（联合派）成员大多流亡到西方，在那里建立了流亡党。

在罗马尼亚，随着罗共力量的日益上升，苏联代表指令罗共与社会民主党合并。1947年9月，两党成立了合并工作委员会，并从基层开始实行自下而上的合并。1948年2月，罗共召开第六次（统一）代表大会，正式决定将两党合并为罗马尼亚工人党，乔治乌—德治当选为第一书记。在此期间，罗马尼亚工人党也进行了大规模的清党，很多前社会民主党党员被清除出党，其中部分党员流亡到西方，在那里建立了流亡党。

总之，到20世纪40年代末，在包括南斯拉夫和阿尔巴尼亚在内的所有东欧国家，社会民主党在组织上都不复存在了，成了在西欧四处漂泊的流亡党。然而，直到1951年社会党国际建立为止，西欧社会民主党人也并没有真正接纳这些流亡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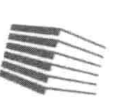
本来，在1946年5月于英国克拉克顿召开的战后首次国际社会党人代表会议上，波兰、捷克斯洛伐克和匈牙利的社会党都派代表参加了，是19个发起党之一。然而随着冷战的爆发、东西方关系的恶化以及东欧社会党与共产党的亲近，从1947年11月召开的国际社会党人第三次代表会议起，东

---

① 参见［南］德·米利优耶维奇：《波兰在十字路口》，世界知识出版社1981年版，第34页。

② 参见刘祖熙、刘邦义：《波兰战后的三次危机》，世界知识出版社1992年版，第61页。

③ 参见铭真：《日夫科夫与保加利亚》，世界知识出版社1994年版，第13页。



西欧社会民主党人的矛盾和分歧就已表面化。在这次会议上，争论的焦点问题主要有四个[①]：一是关于社会党人和共产党人的关系。对此，东欧社会党人主张与共产党合作以及与苏联结盟，而西欧社会党人则大多主张反共、反苏。二是关于对待"马歇尔计划"的态度。西欧社会党人热烈拥护和积极支持该计划，而东欧社会党人则迫于苏联和本国共产党的压力，不得不表示拒绝。三是关于是否接受德国和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党参加代表会议。对此，不仅东西欧社会党之间有分歧，而且西欧社会党内部也有分歧，反对的主要理由是这两个党与共产党过从甚密，其独立性受到怀疑。最后经投票决定，接受德国社会民主党为国际社会党人代表会议成员，而拒绝接受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工党。四是关于重建社会党国际的问题。对此各党分歧尤深，争论激烈，难以达成一致，最后不了了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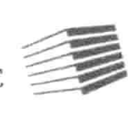
鉴于东西欧社会党人之间的分歧难以弥合，在英国工党的倡议下，西欧社会党人于 1948 年 3 月召开了没有东欧社会党人参加的代表会议。会议一致赞成"马歇尔计划"在西欧的实施，谴责了在 1948 年"二月事件"中支持共产党的捷克斯洛伐克社会民主党，并决定将其开除出国际社会党人代表会议，同时被开除的还有匈牙利、罗马尼亚和保加利亚的社会民主党。会议还向波兰社会党发出"最后呼吁"，要求它不要再仿效这几个党所走的道路。波兰社会党人拒绝了这个要求，宣布退出国际社会党人代表会议。从此，东欧各国社会民主党就断绝了与西欧党的联系。与此同时，随着东欧各国社会民主党与共产党的合并，社会民主党右翼被迫流亡到西欧各国，不仅失去了"家园"，也被西欧社会党的"国际大家庭"拒之门外，一时成了四处漂泊的"弃儿"。

四、东欧"现实社会主义"时期民主社会主义思潮的影响

所谓民主社会主义，其实是第二国际社会改良主义发展的一个新阶段。20 世纪 30 年代经济大危机爆发后，各种政治力量都提出了自己应对危机的理论主张，法西斯主义、罗斯福新政、凯恩斯主义以及民主社会主义等，都是

---

① 参见[苏]H. 西比列夫：《社会党国际》，姜汉章、陈联璧、兴海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3 年版，第 23～26 页。



在这种背景下兴起的。与第二国际时期的社会改良主义主要受伯恩施坦修正主义影响不同,30年代以后的社会改良主义还充分吸收了考茨基、饶勒斯、鲍威尔、希法亭、麦克唐纳等人以及英国费边社的社会改良思想,并将其与欧洲早已存在的伦理社会主义融为一体,形成了一种新的、庞杂的社会改良主义。二战后,民主社会主义思潮逐渐被西欧各国社会党所认同,成为其指导思想。随着1951年成立的社会党国际公开打出民主社会主义的旗帜,民主社会主义就成了国际社会民主党人的共同纲领和奋斗目标。在东欧,尽管自40年代末已不存在有组织的社会民主党,但并不是说民主社会主义思潮在这里就没有影响。其实,在东欧整个"现实社会主义"时期,民主社会主义思潮在这里的影响始终或大或小地存在着,并在各国的改革和发展进程中有所体现。

(一)民主社会主义对东欧影响的主要途径

在东欧整个"现实社会主义"时期,由于受冷战环境的制约,民主社会主义思潮在这里主要是通过间接途径发挥影响的。概括地说,这种影响主要来自四个方面:

1. 来自社会党国际

早在社会党国际建立伊始,它就密切关注东欧的政治发展,对东欧的各种所谓"民主力量"给予大力支持。在1951年的法兰克福成立大会上,社会党国际决定把由中东欧流亡党组成的"中东欧社会党联盟"吸收为其下属组织,其中包括波兰社会党、捷克斯洛伐克社会民主党、匈牙利社会民主党、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党和南斯拉夫社会党。1961年,流亡的罗马尼亚社会民主党也加入了该联盟。这些流亡党,被社会党国际称为"流亡的咨询成员党"。社会党国际一大还通过了《关于安娜·凯瑟莉命运的决议》,呼吁匈牙利政府公正对待这位拒绝与共产党合并的前社会民主党领导人。

社会党国际成立后,不断通过有关声明、决议来声援和支持东欧的"民主力量",扩大民主社会主义在那里的影响。例如,1954年通过《关于迫害捷克社会党人的抗议》,谴责捷共对前社会民主党人的"清洗"。1956年4月通过《关于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的声明》,强烈谴责苏东各国对社会民主党人的迫害,认为"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毫无共同之处"。1956年11月、1957年7月、1957年10月、1958年6月接连通过《关于匈牙利问题的呼吁书》,强烈



谴责苏联对"匈牙利事件"的军事镇压，支持在该事件过程中重建的匈牙利社会民主党，认为"这些组织一直是匈牙利民主的基石，也将是匈牙利前途的最好保证"[①]，并抗议卡达尔政权对事件参与者的政治迫害。1958年2月通过《关于捷克推翻民主制十周年的声明》，宣布"声援捷克社会民主党人，并衷心希望捷克人民最终将享受到民主社会主义的全部好处"[②]，60年代初接连发表关于反对构筑"柏林墙"的声明等。不过，由于当时正是东西方冷战和意识形态对抗最激烈的时期，所以社会党国际在这一时期对东欧的影响整体来看成效不大。

随着社会党力量的增长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影响的不断扩大，1962年6月，社会党国际理事会在奥斯陆会议通过了新的纲领性文件——《奥斯陆声明》，认为马克思关于资本主义危机的理论已经过时，提出了在工业化国家中建设福利社会的目标和政策；宣称继续加强在发展中国家的影响，努力引导它们走民主社会主义道路；继续谴责共产党及其所领导的社会主义制度，认为共产党人主张的对个人、国家和社会发展的极权主义控制，是同人的天性、国家的作用和人类社会的进化不相符合的；主张社会民主党人要在东西方之间采取中间立场等。这次会议还通过了《关于东欧的决议》，再次"抗议东欧共产党的独裁统治"，认为"它们不让人民拥有民主形式的政府，也不给工人运动以自由。它关于非斯大林化的声明并没有给这些国家带来真正的民主"，要求"在东欧共产党控制的国家恢复结社自由和建立民主形式的政府"[③]。此后，随着东欧"非斯大林化"运动的深入、思想理论界的日趋活跃以及所谓"持不同政见者"的出现，社会党国际更是进一步加强了对那里的意识形态攻势，特别是加强了对其"民主力量"的支持。例如，1966年，社会党国际十大对东欧国家出现的某些"自由化倾向"表示欢迎，同时继续反对这些国家"对自由的压制"。1967年10月，社会党国际理事会发表声明，声援受到苏东共产党国家镇压的"知识分子和作家中的自由化思潮"。1968年7月，社会党国际执行局伦敦会议对波兰发生的"反对知识分子的宣传和反对犹太人的运动"表示关注，"强烈要求波兰当局停止其反犹政策和对那些要求言论自由的人的迫害"。1968年8月社会党国际理事会哥本哈

---

① 《社会党国际文件集》编辑组编：《社会党国际文件集》，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74页。
② 《社会党国际文件集》编辑组编：《社会党国际文件集》，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90页。
③ 《社会党国际文件集》编辑组编：《社会党国际文件集》，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149页。



根会议和1969年6月社会党国际十一大，都强烈谴责了苏东各国对“布拉格之春”运动的军事镇压。十一大还专门通过了《关于共产党国家和共产党的发展的决议》，认为共产主义阵营已经四分五裂，“在一些共产党内部，出现了争取执行更为独立的民族政策的努力。而在一些共产党统治的国家里，也出现了另一些旨在一定程度上削弱和改革共产党独裁统治的倾向”，认为这是“共产主义阵营内部人们争取自由与独立的不屈愿望的体现”，“代表了一种对受到共产党极权主义压制的人类个性的重新肯定”。[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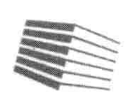
进入20世纪70年代以后，特别是在维利·勃兰特领导社会党国际推行“新东方政策”后，东西方关系出现了缓和局面，社会党国际积极开展与东欧各国共产党的对话，进一步加强了对其宣传攻势。例如，1977年3月社会党国际执行局伦敦会议、1979年1月《社会党国际关于萨巴塔审判案的声明》和1981年9月社会党国际执行局巴黎会议，都表示声援和支持捷克斯洛伐克“七七宪章”运动。1980年2月的《维也纳声明》谴责了苏东国家对“持不同政见者”的迫害。1980年8月《关于声援波兰工人的声明》和1981年12月《关于波兰的声明》，不仅强烈反对波兰当局以武力手段镇压工人罢工和实行军管，而且大力支持“团结工会”的活动。1983年4月十六大通过的《阿尔布费拉宣言》再次重申：“我们特别要指出波兰工人的基本权利继续受到剥夺的问题，并向团结工会领导人所表现出来的勇气致意。我们当然声援东欧所有像团结工会那样的民主运动，声援争取基本自由，包括工会权利、宗教自由以及特别在苏联和罗马尼亚产生反响的保卫少数民族权利的斗争。”[②]

1985年戈尔巴乔夫在苏联上台执政后，社会党国际领导人认为这是迅速结束冷战、进一步扩大民主社会主义在苏东影响的绝好时机，所以在1986年6月十七大和1989年6月十八大上，社会党国际及时地调整了策略，积极促成苏联、东欧向民主社会主义转变。十七大一改社会民主党人过去对共产党和苏东社会主义国家大肆攻击、指责的基调，认为现时代的根本特点是人类活动条件的空前国际化，要求人们创造性地重新阐释民主社会主义的基本原则，“社会主义的各种理论应当适应变化中的世界社会，以使各国人

---

① 《社会党国际文件集》编辑组编：《社会党国际文件集》，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222～224页。

② 《社会党国际文件集》编辑组编：《社会党国际文件集》，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412页。



民和每一代人都能在他们时空的现实中打下自己的印记”。十七大还宣布："我们声援东欧所有诸如团结工会这样的民主运动，声援争取基本自由，包括工会权利、宗教自由与捍卫少数民族权利的斗争。”①在十八大通过的《社会党国际原则宣言》中，对东欧局势的变化给予了极大关注，表示将积极支持该地区的民主社会主义力量，按照民主社会主义的原则塑造21世纪。正是在这种强大的意识形态攻势下，以戈尔巴乔夫为首的苏共率先推出了“人道的、民主的社会主义”思潮，并迅速扩散到东欧各国，成为诱发东欧剧变的主要因素之一。

2.来自西欧各国社会民主党

西欧社会民主党人除了通过他们主导下的社会党国际对东欧施加影响外，还积极通过其他各种途径向东欧传播民主社会主义的价值观，特别是处在与东欧共产主义对抗前沿的德国社会民主党，在这方面发挥了重大作用。

早在20世纪60年代后期，以维利·勃兰特(1913～1992)为首的德国社会民主党就抛弃了不与民主德国和东欧共产党国家往来的“哈尔斯坦主义”，开始推行“新东方政策”，主动与民主德国以及东欧共产党国家进行接近和对话，希望“通过接近促成转变”。德国社会民主党的这一政策，也得到了西欧其他一些社会党的赞同，如比利时、法国、奥地利、瑞典、英国等国的社会党领导人都公开表示，支持德国社会民主党关于改善与东方共产党国家关系的主张。1967年8月，时任联邦德国副总理兼外长的勃兰特访问了罗马尼亚，并与其建立了外交关系。1968年1月，他又访问了南斯拉夫，恢复了双方中断达11年之久的外交关系。此外，在他的奔走下，联邦德国还与捷克斯洛伐克、波兰建立了经济联系和政治对话。1969年，勃兰特担任联邦德国总理后，开始正式推行“新东方政策”，宣布承认民主德国，呼吁双方停止对抗，开展对话，进而建立平等合作关系，同时积极改善与苏联、东欧共产党国家的关系，并先后与民主德国、波兰、捷克斯洛伐克、匈牙利和保加利亚建立了外交关系。处在东西方阵营对抗前沿的德国社会民主党，极力主张联邦德国充分发挥“东西欧之间的桥梁”作用。其实，这种桥梁作用不光体现在经济联系与外交关系层面，也体现在意识形态层面，即向东欧国家传

① 《社会党国际文件集》编辑组编：《社会党国际文件集》，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505、499页。



播民主社会主义思想。

就在东欧剧变几乎已成定局的1989年11月，西欧23个社会民主党的领导人在米兰举行了会晤，具体讨论了东欧形势，制定了对东欧施加影响的共同措施：在经济上要有效帮助，在政治上要推动东欧向民主社会主义演变，在思想上使东欧认识到只有民主社会主义才是最有效的解决办法。

3.来自东欧各国流亡党

自20世纪40年代末起，虽然有组织的社会民主党在东欧各国已不存在，流亡党与国内的组织联系也被切断，但是，传统的社会民主主义思想在东欧仍有一定影响，流亡党在国内仍拥有一定的群众基础，这对民主社会主义思想在东欧的传播发挥了重要作用。

事实上，在整个冷战时期，与社会党国际和西欧社会民主党不同，东欧流亡党在民主社会主义对东欧的影响过程中始终发挥着无可替代的纽带和桥梁作用。这主要表现在：第一，在20世纪40年代末东欧社会民主党“共产党化”的浪潮中，虽然有大批社会民主党领导人和党员被迫流亡西方，继续留在国内的也大多遭到清洗，但合并后的东欧共产党并没有完全实现思想上、政治上的统一，社会民主主义仍拥有较广泛的群众基础，在各国党内长期存在着一个“戴着共产党人帽子的”潜在的社会民主主义派别。在广大知识分子中，也有很多人同情社会民主党人，赞同社会民主主义。这些正是民主社会主义思潮后来在东欧得以不断发挥影响的社会基础。第二，很多流亡到西方的社会民主党领导人过去在国内都有极大影响，无论在反法西斯斗争中，在建立民主政权和实行民主改革的过程中，还是在人民民主道路的探索时期，他们都发挥了积极作用，受到人民群众的尊敬和爱戴。即使他们被迫离开祖国，但在国内仍有较大的号召力和影响力。第三，东欧流亡党无时不在为“收复故土”而努力，它们利用自己在语言、文化、民族传统、民族心理等方面的优势，利用国内一切政治与社会动荡的时机，在东欧各国发挥着社会党国际和西欧社会党无可比拟的作用，例如在1956年“匈牙利事件”和1968年“布拉格之春”运动中，两国社会民主党一度重建和恢复活动，就是很好的说明。第四，特别是在20世纪80年代末东欧各国政治大动荡期间，这些流亡党纷纷回国重建，恢复组织活动，与共产党人进行争夺政权的斗争，成为催化东欧剧变的重要因素之一。

4.来自东欧各国国内的激进知识分子和“持不同政见者”



由于苏联模式的社会主义本身存在很大弊端，且不适合东欧各国实际，因而在实践中造成很多问题，给东欧社会发展带来极大困难。20 世纪 50 年代中期以后，苏联、东欧掀起了“非斯大林化”运动，在一定程度上解放了人们的思想，将经济政治体制改革的问题提上了日程。在此过程中，一些受西方思想影响的东欧知识分子，提出了各种激进改革主张，其中很多主张就明显深受民主社会主义思想的影响。所谓的“持不同政见者”，也是在这种背景下产生的。

1955 年春，在波兰华沙成立了第一个自发的、由知识分子组成的讨论俱乐部——“曲环俱乐部”。不久，这种俱乐部便在波兰各地建立起来，很快达到两百多个。它们出版刊物，发表文章，抨击时弊，其中最著名的华沙《直言》周刊，成为大批波兰激进知识分子的批判阵地。与此同时，匈牙利激进知识分子也成立了“裴多菲俱乐部”，开始就一系列重大理论问题组织大规模辩论，发表了许多激进观点和言论，左右着社会舆论。在捷克斯洛伐克，作家们在 1956 年 4 月召开的作协代表大会上聚集起来，对斯大林—哥特瓦尔德时代的一系列罪行进行了控诉。同年 5 月，一些激进作家开始出版一份名叫《五月》的杂志，并以其为阵地建立起秘密的“五月小组”，成为舆论的先锋。[①] 在这些激进知识分子中，产生了东欧最早一批“持不同政见者”，他们对东欧的改革进程发挥了重要影响。由于受到当局压制，“持不同政见者”运动在 20 世纪 60 年代前期曾一度沉寂，到 60 年代末又重新活跃起来，对捷克斯洛伐克“布拉格之春”运动产生了很大影响。这些激进知识分子或“持不同政见者”，大都在不同程度上接受了民主社会主义思想，后来在东欧剧变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民主社会主义对东欧影响的主要后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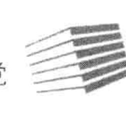
对于民主社会主义思潮在东欧“现实社会主义”时期影响的后果，大体上也可以从四个方面加以考察：

1. 促进了东欧各国的激进改革运动

从 20 世纪 50 年代中期的“波匈事件”和随后的东欧改革，到 1968 年杜布切克掀起的“布拉格之春”运动及其倡导的“具有人道面孔的社会主义”，

---

① 参见[美]塔德·舒尔茨：《“布拉格之春”前后》，新华出版社 1983 年版，第 179～180 页。



再到80年代中期以后戈尔巴乔夫提出的“人道的、民主的社会主义”，从中都不难发现民主社会主义思潮的某种影响。例如，杜布切克在1968年改革中主张实行多元化的政治体制，各政党不分“执政党”与“反对党”，而是联合执政的伙伴；主张经济民主化、市场化和所有制结构多样化；主张实行更积极的欧洲政策，与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和平共处，保障欧洲大陆的集体安全等。可以看出，这些主张与西欧社会民主党人的民主社会主义有颇多共同之处。东欧剧变后，杜布切克于1992年出任斯洛伐克社会民主党主席一职，也从另一侧面表明了他与民主社会主义的这种联系。再如，由戈尔巴乔夫率先在苏联倡导、后来对东欧各国产生了极大影响的“人道的、民主的社会主义”，其核心就是民主化、公开性、政治和意识形态的多元化，就连戈尔巴乔夫本人也不否认他与西欧社会民主党的“第三条道路”及其民主社会主义的一致性。

2. 催生了东欧各国的“新马克思主义”

几乎在整个“现实社会主义”时期，东欧一些国家就始终存在着所谓“新马克思主义”理论流派，如南斯拉夫“实践派”、波兰“哲学人文学派”、匈牙利“布达佩斯学派”、捷克斯洛伐克“存在人类学派”和“计划市场学派”以及民主德国“希望哲学派”等。由于受当时社会政治环境的制约，这些理论流派大都打着“继承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旗号，致力于对列宁主义、斯大林主义、“现实社会主义”以及其他传统教条的批判，大力倡导马克思主义的人道主义，但实际上也深受西欧民主社会主义思潮的影响。例如波兰的“新马克思主义”者科拉科夫斯基，就主张以伦理社会主义取代科学社会主义，后来甚至走向了反马克思主义的立场。再如捷克斯洛伐克“新马克思主义”者科西克，先是倡导人道主义的社会主义，后来干脆直接主张民主社会主义。在其他东欧国家的“新马克思主义”派别中，也都存在着类似现象，充分表明了西欧民主社会主义思潮对它们的影响。

3. 导致了东欧各国共产党的“社会民主党化”

俗话说：“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完成于20世纪80年代末90年代初的东欧各国共产党的“社会民主党化”，其实是民主社会主义思潮从内外两个方面长期对其影响、销蚀的结果。就外部因素而言，社会党国际、西欧社会民主党、东欧各国流亡党及流亡知识分子，都在长期不懈地对东欧各国共产党施加社会民主主义影响，进行分化瓦解，并日渐取得成效。就内部因素



而言，传统社会民主主义在东欧的长期存在和影响，各国党内潜在或公开存在的社会民主主义派别、激进改革派别，再加上人们对共产党主要领导人的教条主义、集权主义和僵化保守思想的不满，共同促成了广大党员群众对“现实社会主义”的逆反心理和对“人道的、民主的社会主义”的向往。所以到了80年代末，要求取消共产党及其一党领导、建立新型政党和政治制度的呼声已经成为社会舆论的主流，东欧共产党的“社会民主党化”已呈不可阻挡之势。

4. 最终导致了东欧剧变

虽然说东欧剧变是多方面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但民主社会主义思潮的长期影响仍是一个不容忽视的重要因素，这从下面即将进行的讨论中可以明显看得出来，在此不予赘述。

五、东欧剧变和民主社会主义的兴起

如前章所述，从1989年下半年到1992年上半年，东欧各国无一例外地发生了剧变，共产党相继丧失政权，并完成了其“社会民主党化”。在东欧剧变中遭到最沉重打击的是马克思主义及其政党，获益最大的是右翼资产阶级及其政党，而民主社会主义及其政党也是受益者之一。在经过了一个短暂时期的低迷之后，东欧各国的民主社会主义及其政党重新站稳了脚跟，进入一个新的发展时期。

(一)东欧民主社会主义及其政党的兴起

民主社会主义及其政党在东欧的兴起，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剧变过程中各种民主社会主义政党的建立或复兴；二是20世纪90年代中期以后民主社会主义政党在东欧各国的重新崛起。

在东欧剧变过程中，随着意识形态的多元化和多党制的确立，各种类型的政党组织如雨后春笋般出现在各国政治舞台上，除了资产阶级性质的右翼政党组织之外，各种类型的民主社会主义或社会民主主义政党组织也占有重要地位。但在最初一个时期，由于社会剧烈动荡，政治生活缺乏秩序，在东欧各国往往同时存在着几个甚至十几个名称各异的民主社会主义政党，例如在波兰，除社会民主党和社会党外，还有社会民主联盟、劳动联盟、



社会民主运动、社会党一复兴派以及大波兰社会民主同盟等。整个来看，这些政党或团体组织在意识形态上其实并无太大差异，都奉行社会改良主义，主张通过和平、合法的途径建设民主的社会主义，因此在多数情况下对它们不能用传统的左、右翼的概念来区分，只能按照其建立的不同途径和方式分为以下三种类型：

第一类是由原执政的各国共产党演变而来的社会民主党，可称之为"改建党"，如波兰社会民主党、匈牙利社会党、德国民主社会主义党、斯洛伐克民主左派党、保加利亚社会党、阿尔巴尼亚社会党以及前南斯拉夫地区名称各异的共盟后继党。对此，在前章"东欧剧变和各国共产党的'社会民主党化'"一节中已有专门介绍，不再赘述。不过，在此有两点需加以说明：第一，随着两德在1990年10月的统一，民主德国已不存在，由德国统一社会党演变而来的民主社会主义党将不在我们的讨论范围。第二，由捷克斯洛伐克共产党演变而来的捷一摩共，虽然已在很大程度上"社会民主党化"，但仍保留了共产党的名称，所以人们通常仍将其视为一个共产主义政党，这里也不再涉及。

第二类是在各国流亡党的基础上恢复重建的社会民主党，可称之为"重建党"，如波兰社会党、匈牙利社会民主党、捷克斯洛伐克社会民主党（后来分为捷克社会民主党和斯洛伐克社会民主党）、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党、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党人党、罗马尼亚社会民主党等。

第三类是在剧变过程中或剧变后新建立的民主社会主义政党或团体组织，它们自称与前共产党毫无联系，也与历史上的社会民主党没有渊源关系，因此可称之为"新建党"。在东欧各国，这类政党数量极多，名称各异，且不断分化组合，如波兰劳动联盟、斯洛伐克方向党、保加利亚联合社会民主党、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党人政治运动、保加利亚社会民主主义党、罗马尼亚社会民主主义党、罗马尼亚社会主义者联盟、阿尔巴尼亚社会民主党、阿尔巴尼亚社会民主主义党、阿尔巴尼亚社会主义运动、阿尔巴尼亚社会主义联盟党以及前南斯拉夫地区数量众多的这类政党。

在上述三种类型的社会民主党中，"改建党"几乎无一例外地成为东欧各国政坛上的重要政治力量，即使在剧变之初反对前共产党人的高潮中，它们在组织资源上和党员人数上的优势也远远超过另外两种类型的党。20世纪90年代中期以后相继崛起、重返执政舞台的，也主要是这一类型的党。



“重建党”在东欧各国的发展大都不是很顺利，组织规模不大，在国内政坛上的影响也较小，但由于它们与社会党国际和西欧社会民主党长期的合作关系和深厚渊源，因而很快便得到它们的承认和支持，率先加入了社会党国际和欧洲社会党。“新建党”由于既缺乏组织资源上的优势，也缺乏思想理论上的特色，因而在很长一个时期里鱼龙混杂、力量涣散，在各国政治生活中作为不大。直到进入新世纪以后，随着不断的分化组合，其中一些政党才开始在各国政坛上崭露头角。

东欧剧变后，各国都选择了西方式的资本主义发展道路，掀起了轰轰烈烈的反共、反社会主义浪潮。在这种形势下，不仅共产党人遭到疯狂迫害和打压，社会民主党人也受到了沉重打击和排挤，右翼资产阶级政治势力无一例外地控制了东欧各国政权。但右翼上台后所实行的激进转轨政策造成了严重后果，导致各国经济大幅度滑坡，人民生活水平急剧下降，社会两极分化现象严重，这就使得主张社会公正、平等和渐进改良的社会民主党特别是“改建党”开始重新赢得选民支持，相继登上了各国执政舞台，成为唯一能够与右翼势力相抗衡的左翼政治力量。关于剧变以后社会民主党在东欧各国的沉浮与发展，限于篇幅，我们只能择其要者而述之。

波兰：

在波兰，最主要的民主社会主义政党是由统一工人党改建而来的波兰社会民主党。社会民主党在宣告成立时已经丧失了政权，原统一工人党的200万名党员中只有大约6万人加入了该党。在1991年举行的首次多党自由选举中，以社会民主党为首的、由32个左翼政党和团体组成的“民主左派联盟”(简称“民左联”)总共只获得11.99%的选票，在众议院460个议席中仅占60席，但在所有参选政党中仍位列第二，成为议会中最大的反对党。在1993年议会大选中，民左联的得票率为20.41%，成为议会第一大党，获得组阁权，与波兰农民党组建了左翼联合政府，首次上台执政。1995年，社会民主党主席克瓦希涅夫斯基当选为波兰总统。1996年，波兰社会民主党正式加入社会党国际。在1997年议会大选中，民左联的得票率为27.13%，降为第二大党，失去执政地位，再次成为议会中最大的反对党。1999年6月，波兰社会民主党宣布解散，加入了新组建的民主左派联盟党(简称“民左联党”)。此后，民左联党成为波兰最主要的民主社会主义政党，是社会党国际和欧洲社会党的正式成员。



在2001年议会大选中，民左联党与波兰劳动联盟结成的竞选联盟获胜，联合波兰农民党再度组成了左翼联合政府，重新上台执政。在此之前，原社会民主党领导人克瓦希涅夫斯基在2000年总统选举中赢得连任，因而波兰出现了总统、议会和政府均由左翼政党控制的所谓"红三角"。2004年3月，民左联党发生分裂，其部分成员退党，另行组建了新的波兰社会民主党，但规模不大。自2005年议会大选起，民左联党接连败北，逐渐沦落为议会中一个微不足道的小党，右翼势力控制了波兰政坛。

波兰另一个较大的民主社会主义政党是波兰劳动联盟，成立于1992年6月，属于"新建党"，是从团结工会分化而来的，目前是社会党国际的观察员党和欧洲社会党的正式成员。该党在1993年议会大选中曾获得7.3%的选票，但后来由于分裂力量不断减小，再未进入议会。

作为"重建党"的波兰社会党于1990年10月公开恢复活动，宣称是1893年建立的波兰社会党的继承者。但该党长期以来内部分歧严重，发展速度缓慢，在波兰政治舞台上的影响很小，迄今也没有成为社会党国际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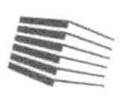
匈牙利：

在匈牙利，最主要的民主社会主义政党是由社会主义工人党改建而来的社会党。该党在宣告成立后不久就丧失了政权，后于1994年重新崛起，执政到1998年。2002～2009年，该党又连续执政8年，但在2010年的议会大选中败给了右翼政党联盟，成为议会中最大的反对党。匈牙利社会党目前是社会党国际和欧洲社会党的正式成员。

作为"重建党"的匈牙利社会民主党于1989年1月正式恢复活动，宣称是1890年建立的匈牙利社会民主党的继承者。该党对推动匈牙利剧变发挥了重要作用，但由于内部分歧较大，政策主张脱离实际，使党的影响迅速减小，在1990年以来的历届议会大选中均无任何建树，始终未能进入议会。该党目前是社会党国际和欧洲社会党的正式成员。

捷克：

在捷克，作为"重建党"的捷克社会民主党几乎是唯一的民主社会主义政党。该党在1989年11月恢复活动时叫"捷克斯洛伐克社会民主党"，宣称是1878年建立的捷克斯拉夫社会民主党的继承者，随即加入了以哈韦尔领导的"七七宪章"为首的"公民论坛"，在推翻捷共政权的过程中发挥了积



极作用。1990 年 3 月，该党退出“公民论坛”，作为独立政党进行活动，但活动范围仅限于捷克地区。捷联邦解体后，该党于 1993 年 2 月改名为捷克社会民主党，是捷克共和国议会中最大的政党之一，曾在 1994～1998 年、2002～2006 年两度执政。在 2010 年大选中，捷克社会民主党虽得票率最高，但未获得组阁权，成了议会中最大的反对党。该党目前是社会党国际和欧洲社会党的正式成员。

斯洛伐克：

在斯洛伐克，由斯洛伐克共产党改建而来的民主左派党曾是国内最大的民主社会主义政党，在 1994 年、1998～2002 年两度参加联合政府，曾是社会党国际和欧洲社会党的正式成员。但该党由于两度发生分裂，力量大为削弱：1999 年 12 月分裂后，部分党员另行组建了斯洛伐克方向党；2002 年初分裂后，部分党员又另行组建了斯洛伐克社会民主选择党。因此，该党在 2002 年的议会选举中遭受重挫，未能进入议会，而从它分裂出来的方向党则在这次大选中成为议会第三大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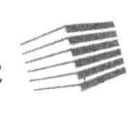
作为“重建党”的斯洛伐克社会民主党，其前身是 1905 年成立的斯洛伐克社会民主党，1918 年并入了捷克斯洛伐克社会民主党，1938 年 11 月被法西斯当局取缔。二战后，斯洛伐克社会民主党重建，1947 年 11 月再次被并入捷克斯洛伐克社会民主党，1948 年 6 月又与捷克斯洛伐克共产党合并。该党于 1990 年 2 月作为独立政党恢复活动，但一直发展缓慢，直到 1994 年才进入斯洛伐克共和国议会。该党也曾是社会党国际和欧洲社会党的正式成员。

2005 年 1 月，斯洛伐克的上述四个民主社会主义政党——民主左派党、方向党、社会民主选择党和社会民主党合并，称为“方向—社会民主党”，并在 2006 年议会大选中获得胜利，上台执政。该党目前是社会党国际和欧洲社会党的正式成员。

保加利亚：

在保加利亚，民主社会主义性质的政党有好几个，其中较重要的是保加利亚社会党、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党和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党人党。

保加利亚社会党是由前共产党于 1990 年 4 月改建而来的，随后在 1991 年 10 月举行的大选中丧失了政权，沦为在野党。此后，党员人数迅速减少，从 1990 年的 103 万减少到 1996 年的 33 万，到 2007 年又减少到 20 万。尽



管如此，该党目前仍是保加利亚党员人数最多的党和议会中的主要政党，曾于1994年和2005年两度上台执政，是社会党国际和欧洲社会党的正式成员。

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党于1989年11月正式恢复活动，自称是1891年成立的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工党的后继者，现有党员5万多人。该党自1991年以来先后加入多个政党联盟，很少作为独立政党活动，在保加利亚政坛上的影响不大。

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党人党也是于1989年底正式恢复活动，自称是1903年形成的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工党(广泛派)的后继者，虽然党员人数不多，却是社会党国际的正式成员和欧洲社会党的联系成员。

罗马尼亚：

在罗马尼亚，也有很多个民主社会主义性质的政党，其中较重要的是罗马尼亚社会民主主义党和罗马尼亚社会民主党。

罗共垮台后，由前共产党人伊利埃斯库领导的“救国阵线”一度掌握了政权。1990年2月，救国阵线注册成为政党，但还不算是民主社会主义政党，而是由多种力量结成的政治联盟。1992年3月，救国阵线发生分裂，支持伊利埃斯库的力量另行组建了“民主救国阵线”；1993年7月，民主救国阵线与其他几个左翼小党合并为罗马尼亚社会民主主义党，宣布接受民主社会主义的价值目标，成为民主社会主义政党，属于“新建党”。该党曾在2000年的议会大选中获胜，一度上台执政。

罗马尼亚社会民主党成立于1990年1月，自称是1893年建立的罗马尼亚社会民主工党的后继者，算是个“重建党”。该党恢复活动以后发展缓慢，影响一直不大。2001年6月，该党与罗马尼亚社会民主主义党以及其他几个左翼小党合并为新的罗马尼亚社会民主党；2003年7月，另一个左翼政党——罗马尼亚社会主义劳动党也加入进来。这样，罗马尼亚境内的民主社会主义政党基本实现了统一，新的罗马尼亚社会民主党力量大为加强，有党员60多万人，成为议会中的主要政党，是社会党国际和欧洲社会党的正式成员。

阿尔巴尼亚：

在阿尔巴尼亚，也有好几个民主社会主义政党，其中最主要的是阿尔巴尼亚社会党和阿尔巴尼亚社会民主党。

阿尔巴尼亚社会党是由原劳动党改建而来的，现有党员7万多人，是社会党国际的正式成员和欧洲社会党的联系成员。由于受右翼势力打压，该党成立后长期在野，直到1997年才重返执政舞台，连续执政8年。自2005年大选失败后，该党一直是议会中最大的反对党。

阿尔巴尼亚社会民主党成立于1991年4月，是一个“新建党”，目前是社会党国际的观察员党。该党现有党员约3万人，曾于1992、1997、2001年三度参加联合政府，此后一直在野。

前南斯拉夫：

在前南斯拉夫地区，民主社会主义性质的政党更多。和阿尔巴尼亚一样，由于前南斯拉夫地区也没有所谓的“历史党”，所以这些民主社会主义政党主要是由各国前共盟改建而来的“改建党”和形形色色的“新建党”，只有塞尔维亚的民主党（DS）[①]例外，宣称是1903年建立的塞尔维亚社会民主党的后继者。

塞尔维亚的民主社会主义政党主要有三个：一个是由前塞尔维亚共盟于1990年7月改建而来的塞尔维亚社会党，1990～2000年在米洛舍维奇领导下长期执政，此后一度在野，2008年后重新加入联合政府。但因具有“共产主义色彩”，该党一直被社会党国际拒之门外。另一个是前面提到的民主党（DS），自2001年以来一直是塞尔维亚联合政府中的主要执政党，现为社会党国际正式成员和欧洲社会党联系成员。还有一个是2002年7月成立的塞尔维亚社会民主党，曾在2004～2007年参加联合政府，现为在野党，是社会党国际的观察员党。

黑山的民主社会主义政党主要有四个，分别是黑山社会主义者民主党、黑山社会民主党、黑山社会人民党和黑山人民社会党。其中，由前黑山共盟于1991年6月改建而来的黑山社会主义者民主党一直是执政党，现为社会党国际正式成员和欧洲社会党联系成员；黑山社会民主党成立于1993年，现有党员7000多名，是一个小党，但也是社会党国际正式成员和欧洲社会党联系成员；黑山社会人民党是1998年从社会主义者民主党中分裂出来的，2006年前是黑山议会中最大的反对党；黑山人民社会党是2001年从社

① 该党的正式名称为民主党，缩写为DS，成立于1989年，是一个亲西方的左翼政党。后来几经分裂，其右翼先后退出该党，另组新党，其中就包括1992年建立的右翼政党——塞尔维亚民主党，缩写为DSS。



会人民党分裂出来的一个小党，影响不大。

克罗地亚的民主社会主义政党主要有五个，分别是克罗地亚社会民主党、克罗地亚民主行动党、克罗地亚社会劳动党、克罗地亚左翼选择派社会党和克罗地亚左派党。其中，由前克罗地亚共盟于1991年6月演变而来的社会民主党力量最强，党员人数最多，曾在2000～2003年执政，是社会党国际正式成员和欧洲社会党联系成员；其他几个党都属于"新建党"或是党派分裂的产物，规模不大，在政坛上的影响很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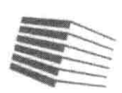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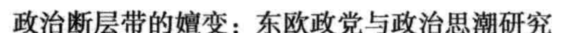
斯洛文尼亚最主要的民主社会主义政党是社会民主党人党。该党成立于1993年5月，属于"新建党"，此后一直在野，是议会中的主要反对党之一，直到2008年议会大选中才成为第一大党，上台执政。该党现有党员约3万人，是社会党国际的观察员党和欧洲社会党的正式成员。

波—黑的民主社会主义政党主要有两个：一个是由前波—黑共盟演变而来的波黑社会民主党，成立于1990年5月，现为在野党，是社会党国际正式成员和欧洲社会党联系成员；另一个是独立社会民主党人联盟，其前身是1996年3月成立的独立社会民主党人党，2001年12月与其他政党合并后改为现名，现为执政党，也是社会党国际的正式成员。

马其顿的民主社会主义政党主要有三个，分别是马其顿社会民主联盟、马其顿社会党和马其顿新社会民主党。其中，由前马其顿共盟演变而来的马其顿社会民主联盟曾长期执政，是社会党国际的观察员党和欧洲社会党的联系成员，但由于后来几度分裂，力量大为减弱，成为在野党；马其顿社会党成立于1990年9月，曾在1992～1998年参加联合政府，此后一直在野，2008年重新上台执政；马其顿新社会民主党是2005年从社会民主联盟分裂出来的一个小党，一直在野。

（二）东欧社会党与社会党国际和欧洲社会党的关系

早在东欧剧变之前的1989年6月，社会党国际就在斯德哥尔摩召开的十八大上确定了应对苏东剧变的方针和态度。大会通过的《社会党国际原则宣言》强调，社会党国际支持一切希望通过自由化和民主化来改造共产主义社会的势力，支持共产主义社会的多元化和民主化运动，同时也支持其发展非集中的市场机制以及反对官僚主义和腐败的斗争。十八大决议认为，现在苏联发生了显著的变革，其后果是某些中东欧国家也发生了变革，只要

这些变革带来政治与经济改造的前景，就应予以欢迎与支持；社会民主党人要抓紧一切机会，为重新塑造社会主义理想长期以来悲剧性地遭到共产主义意识形态歪曲的苏东社会的面貌作出特殊贡献。但是，社会党国际十八大并没有预计到东欧剧变会来得这么快。就在十八大刚刚结束不久，剧变就开始在一些东欧国家发生了，于是社会党国际迅速召开会议，研究对策。1989 年 11 月，西欧 23 个社会党的领导人在米兰会晤，最后决定“积极介入中东欧国家的局势”，对那里的民主力量实行开放政策，同他们进行有成效的合作，推动他们朝着民主社会主义方向转变。同年 11 月 24 日，社会党国际理事会在日内瓦会议上通过了《关于东欧的立场：问题与机遇》，呼吁西方国家利用经济援助推动东欧各国的演变，宣布社会党国际中的中东欧流亡党将继续是国际不可分割的部分，同时也欢迎中东欧新成立的社会民主主义组织，但它们必须是理论和实践相统一的党，而且为了防止社会民主主义阵营分裂，要尽可能做到在每个国家只有一个社会民主党。不久，社会党国际主席勃兰特又指出，对于那些真正进行了改革的前共产党，也不应将其排斥在思想交流和实际合作之外，但在接受它们加入社会党国际方面应该谨慎，因为“信用比标签或口号更重要”。此后，社会党国际不仅密切关注东欧各国社会党的发展情况，而且还先后向东欧派出了二十多个访问团，以传授建党和竞选经验。

但在东欧剧变后的最初一个时期，那里不仅没有出现民主社会主义或社会民主主义全面胜利的景象；相反，各种类型的社会民主党都遭到右翼资产阶级势力的打击和排挤，纷纷丧失了政权，甚至还株连到西欧社会党，这也是社会党国际和西欧社会民主党人所始料未及的。由于东欧剧变后西方各国的舆论普遍向右倾斜，掀起了反共、反社会主义的浪潮，许多人将对共产主义的否定自然引申为对民主社会主义的贬斥，从而使西欧社会党也处于不利地位，形象受损，选票下降，发展处于低潮。为此，不少西欧社会党人公开承认，苏东剧变既是机遇，也使民主社会主义面临着“丧失信誉的严峻挑战”。例如，社会党国际主席勃兰特在 1991 年发表的《共产党垮台后的社会民主主义》一文中就指出，东欧专制政权的垮台为世界上的民主社会主义者和社会党国际提供了发出新政治倡议的机会，使争取民主、自由、社会公正和互助的工作日程比任何时候都更加有效和现实，但由于一些人把民主和自由的社会主义与失败的共产党独裁混为一谈，从而损害了社会民主主



义。过去，在防止社会主义概念被歪曲方面，社会党国际可能做得不够，因此要鼓励社会党人自问是否需要进一步发展自己的政治语言；随着东方共产主义统治的崩溃和社会民主主义的诞生，新党或重建的老党都要求加入社会民主主义大家庭，然而有的党只是名义上的社会民主主义政党，所以现在不分情况地谈论社会民主主义的复兴还为时尚早，要把情况弄清楚还需要时间；社会民主主义的多元化将从原共产党国家那儿获得新内容，这是件好事，但希望我们不要盲目乐观。

剧变后，东欧有几十个民主社会主义政党申请加入社会党国际，其中包括由原共产党演变而来的“改建党”，对此，社会党国际采取了审慎的态度和区别对待的方针：首先恢复了一些“重建党”的正式成员地位；对一些“新建党”先派团考查，指导它们按照“民主模式”建党，待合格后再给予咨询成员资格。而对于由共产党演变而来的“改建党”，社会党国际则相当谨慎，例如匈牙利社会党早在 1989 年就提出了加入申请，却迟迟没有得到批准。其实，社会党国际刻意与东欧“改建党”拉开距离，并非基于意识形态原因，主要还是为了“避嫌”，以迎合当时的反共浪潮。社会党国际采取的这种政策，导致东欧民主社会主义各党派在剧变之初处于四分五裂的状态，发展陷入严重危机。

1992 年 9 月，社会党国际十九大在柏林召开。社会党国际声称，这次大会选择在柏林召开，首先是为了突出作为德国统一象征的柏林，同时也是为了庆贺中东欧剧变成功。在这次会议上，有近 70 个政党申请加入社会党国际，其中很多来自东欧国家。为此，大会修改了章程，在成员党类别中增设了观察员党，以便将那些“新建党”特别是“改建党”先吸收进来，再作进一步考察。十九大除继续确认波兰社会党、罗马尼亚社会民主党作为“中东欧社会党联盟”成员在国际中的正式成员资格外，还接受捷克社会民主党、斯洛伐克社会民主党、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党为国际的正式成员，接受匈牙利社会党、匈牙利社会民主党、阿尔巴尼亚社会民主党和斯洛文尼亚社会民主党为观察员，同时还邀请了匈牙利社会自由民主派的代表作为来宾列席大会。在这一长串名单中，除了作为观察员党的匈牙利社会党外，没有一个“改建党”。大会发表声明说：由于目前东欧“政党激增，政治术语经常含混不清”，“前共产党人自称为民主党人或社会党人”，但社会党国际成员对此“普遍持怀疑态度”，因此在这个混乱时期，必须加强同那些“与社会党国际抱同样见



解和价值观的社会民主党”的团结。[①] 显然，到此时为止，东欧其他那些“改建党”尚未被社会党国际看作是真正的社会民主主义政党。这次大会还决定把东欧作为今后工作的重点地区之一，对那里的成员党给予援助和培训，加强其竞选和组织能力。作为落实十九大精神的重要措施，1993 年建立了社会党国际中东欧委员会及其下属机构——“争取中东欧民主与团结论坛”和“中东欧工作组”，以加强对那里的工作指导。

鉴于当时整个欧洲反共、反社会主义浪潮的压力，自十九大起，社会党国际逐渐回避使用“民主社会主义”这一概念，而大量使用“社会民主主义”作为自己意识形态的正式称谓，以表明自己要与科学社会主义、共产主义或“现实社会主义”划清界限。此后，一些西欧社会民主党也纷纷用“社会民主主义”取代“民主社会主义”，甚至考虑更改党名，以便彻底甩掉社会主义这个“包袱”。

随着东欧国家转轨的进行和政局的稳定，“改建党”凭借自身在组织、财政、管理、影响等各方面的优势逐步复兴，而“重建党”和“新建党”则发展受挫。在这种情况下，社会党国际和欧洲社会党开始反思和调整自己的政策，向东欧“改建党”敞开了大门。1994 年 12 月，社会党国际理事会应上台执政不久的匈牙利社会党邀请，在布达佩斯召开了会议，这也是它第一次在东欧地区举行会议。会议发表了《关于中欧和东欧的声明》，表示社会党国际既支持已经成为自己成员的那些党，也欢迎众多受民主社会主义原则影响并已要求与社会党国际建立关系的党派和运动，以便加快社会民主主义为形成统一和有凝聚力的运动而进行的重新整合。[②] 社会党国际态度和政策的这一转变，对缓和东欧各国社会民主党之间的矛盾、促进其关系的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此后，东欧各国社会民主党开始摆脱四分五裂的状态，出现了联合的趋势，并在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以后相继崛起。

进入 21 世纪后，东欧社会民主党与社会党国际和欧洲社会党的关系进入了稳定发展的时期。一方面，东欧社会民主党经过大浪淘沙和不断分化组合，在组织上已经趋于稳定，在本国政坛上的影响趋于扩大，社会党国际对它们采取了积极支持的政策；另一方面，随着欧盟和北约的东扩，东欧许

---

① 参见严维耀、殷叙彝译：《社会民主党在变化中的世界上的作用：社会党国际第 19 次代表大会声明》，载《当代世界与社会主义》1993 年第 1 期。

② 参见殷叙彝译：《关于中欧和东欧的声明》，载《当代世界社会主义问题》1995 年第 4 期。



多国家逐渐融入欧洲社会，欧洲议会中党派斗争的需要，也加速了东西欧社会党人的联合。目前，东欧地区已有20个政党加入了社会党国际，其中正式成员党15个，分别是阿尔巴尼亚社会党、波—黑社会民主党、波—黑独立社会民主党人联盟、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党人党、保加利亚社会党、克罗地亚社会民主党、捷克社会民主党、匈牙利社会民主党、匈牙利社会党、黑山社会民主党、黑山社会主义者民主党、波兰民左联党、罗马尼亚社会民主党、塞尔维亚的"民主党"、斯洛伐克"方向—社会民主党"；观察员党5个，分别是阿尔巴尼亚社会民主党、马其顿社会民主联盟、波兰劳动联盟、塞尔维亚社会民主党、斯洛文尼亚社会民主党人党。东欧有17个政党加入了欧洲社会党，其中正式成员党9个，分别是保加利亚社会党、捷克社会民主党、匈牙利社会民主党、匈牙利社会党、波兰民左联党、波兰劳动联盟、罗马尼亚社会民主党、斯洛伐克"方向—社会民主党"、斯洛文尼亚社会民主党人党；联系党8个，分别是阿尔巴尼亚社会党、波—黑社会民主党、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党人党、克罗地亚社会民主党、马其顿社会民主联盟、黑山社会主义者民主党、黑山社会民主党、塞尔维亚的"民主党"。

不过，尽管东欧的民主社会主义思潮源于西欧，二者秉持相同的价值理念，具有共同的思想基础，在纲领政策上也大同小异，但它们还是有所不同。因为东欧毕竟有别于西欧，无论是几十年"现实社会主义"留下的特殊国情，还是东欧社会民主党人的特殊经历，都使得东欧民主社会主义在发展过程中呈现出与西欧不同的特征。这主要表现在：

首先，在坚持民主社会主义传统价值理念的同时，东欧社会民主党更注重以实用主义精神来调整其纲领政策。在竞选阶段，它们往往根据支持者和选民的现实需要来制定竞选纲领。例如斯洛伐克社会民主党，在1993年因为其支持者和选民减少了对养老金和社会福利的关心，而更多关注市场机制，赞成加速私有化，因而该党在竞选纲领中就增加了对自由市场和私有财产权的支持。到了1994年以后，由于选民对私有企业的支持率不断降低，于是它在1995年竞选纲领中就着重强调国家在经济生活中的作用以及监督市场的必要性。[①] 一旦选举获胜、上台执政后，东欧社会民主党就会对整个社会经济、政治改革负责，其纲领政策的全局性、全民性也会增强。以

---

① 参见孙敬亭：《转轨与入盟——中东欧政党政治剖析》，中国文史出版社2006年版，第155页。



社会福利政策为例，东欧各国社会民主党在剧变初期曾纷纷打着“福利国家”的大旗来吸引选民，但转轨初期严峻的经济形势和财政状况使其无法践行社会福利和社会保障计划，于是它们在上台后便纷纷减少了对社会福利的支持。

其次，与西欧社会民主党相比，它们的“自由主义化”倾向更加明显。民主社会主义或社会民主主义与自由主义的趋同化是一种普遍现象，这既有历史方面的原因，也有现实因素的影响。但东欧社会民主党之所以在“自由主义化”的道路上走得更远，是其长期奉行实用主义政策的必然结果，也是由东欧特定的社会历史条件所决定的。

再次，它们反对共产主义和“现实社会主义”的态度比西欧社会民主党更甚。由于东欧社会民主党多为前共产党的后继者，历史的痕迹在转轨初期给它们带来沉重的包袱，一些社会民主党领导人甚至表示：“如果不对战后四十五年的历史进行清算，我们就等于集体自杀。”[①]为了摆脱历史包袱、重塑形象，它们极力回避“社会主义”这一字眼，例如波兰社会民主党在成立大会上挂出的唯一标语，就是“波兰是我们愿为之奋斗的唯一价值”。克瓦希涅夫斯基在1995年11月当选为波兰总统时，宁提“人道的资本主义”，也不讲“民主社会主义”。在自由市场化和私有化问题上，东欧社会民主党的积极性甚至一度超过了右翼资产阶级政党，如波兰团结工会政府历时三年议而不决的“大众私有化”议案，在波兰社会民主党上台后立即就得到了实施。

最后，它们比西欧社会民主主义力量发展更迅速，影响更大。东欧社会民主党在政治舞台上较西欧社会民主党更能发挥强有力的作用，这主要得益于它们完善的组织机构和丰富的人才资源。剧变之后，在东欧各国最有影响力的“改建党”是由原执政的共产党转变而来的，虽然它们希望摆脱共产党留下的阴影，彻底撇开与前共产党人的任何瓜葛，但不可否认的是，原共产党在组织资源上为它们留下了其他政党所不可比拟的优势。依靠这种优势，它们可以有效地发动基层群众，形成比较扎实和稳固的政治基础。另外，原共产党在长期执政过程中培养了大批优秀人才，在改建为社会党后，这些人才大都留在了党内，形成了一批高素质、富有经验的领导人，如波兰

---

① 金雁、秦晖：《十年沧桑——东欧诸国的社会经济转轨与思想变迁》，三联书店2004年版，第402页。



的克瓦希涅夫斯基、匈牙利的霍恩等，他们在东欧社会民主党的崛起中发挥了十分重要的作用。

六、冷战后东欧社会民主党的理论与实践

鉴于冷战后东欧社会民主主义政党数量众多，构成复杂，观点各异，我们在本节中仅以曾在各国执政的党特别是“改建党”为主，对其理论主张和实践活动进行一些粗浅分析。

（一）东欧社会民主党的理论主张

1.关于党的性质

东欧社会民主党都承认社会中多元利益集团的存在，认为经济和社会发展使传统工人阶级丧失了其主要特征，社会阶层分化、多元化的特征日益明显，党必须有足够广泛的群众基础才能在议会选举中获胜。因此，党必须依靠新中间阶层和其他社会阶层，其阶级基础不再是唯一的工人阶级，而是向社会各阶层开放的“人民党”，是“具有不同信仰和不同思想的人们的共同组织”，是代表社会各阶层利益的“思想自由的人民政党”。例如，匈牙利社会党在1989年的《纲领声明》和《基本章程》中，宣布自己是“现代社会主义政治运动”中的一个“左派政党”，代表社会上绝大多数人特别是依靠自己的工作为生的体力劳动者和脑力劳动者的利益，并把他们的利益化为自己的政治意愿。[①] 阿尔巴尼亚社会党在1991年党纲中自称是一支以欧洲左派社会主义为指针的政治力量，体现、捍卫并代表工人、农民、中小所有者、知识分子和大中学生等广泛阶层的政治、经济、社会利益，以及全体阿尔巴尼亚人共同的国家和民族利益，是在阿尔巴尼亚发生了深刻民主变革的基础上为实现各个阶层广大群众的自由、公正和民主理想而建立的新型政党。[②] 保加利亚社会党在1994年纲领中宣称自己是一个民主社会主义的党，属于保加利亚的、欧洲的以及世界范围的左翼政党，接受民主社会主义的自由、公正和团结互助的基本价值观念，代表保加利亚人民和国家的利益。波兰民

---

① 参见中国社会科学院苏联东欧研究所编译组编：《东欧问题资料》，东方出版社1990年版，第296～301页。

② 参见孔寒冰等：《原苏东地区社会主义运动现状研究》，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年版，第341页。

左联党在1999年章程中宣布自己不是某个阶级或社会阶层的党，不仅仅寻求经典社会民主主义意义上的社会经济选民的支持，所有公民——雇佣者和被雇佣者、家族企业经营者、农场经营者、退休者和领取抚恤金者等——都是自己的选民基础，也不排除寻求波兰新兴“中产阶级”的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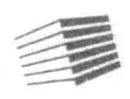
2. 关于党的指导思想

东欧社会民主党都主张党在思想来源和价值观念上的多元化，有的明确摒弃了马克思主义，有的则仅仅把马克思主义视为众多思想来源中的一种。例如，匈牙利社会党在1989年《纲领声明》中声称自己建立在匈牙利民族历史传统和价值之上，毫无保留地接受人道主义、自由和民主等人类发展的普遍价值，接受马克思主义的精神并继承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运动的永恒传统，继承匈牙利进步力量的良好愿望、祖国和进步思想以及多瑙河畔各国人民共命运的思想；党的精神源泉是马克思的思想体系，但又对一切新的、有科学根据的思想开放。波兰社会民主党在1990年宣言中称，波兰是我们的最高价值，我们要使波兰成为自由的、平等的、团结的人们的祖国，成为一个社会公正的国家；我们尊重依靠自己的双手和智力劳动为生的人们的愿望和要求，团结一切赞成党纲的人们而不管其世界观如何；我们支持思想上和政治上探索的自由，支持自下而上地发挥创新精神；在我们的队伍中，观点和要求的分歧可以通过组织不同的论坛或纲领性派别的形式出现。[①] 阿尔巴尼亚社会党在1991年党纲中宣称，党在指导思想上要汲取全人类尤其是阿尔巴尼亚人在思想、文化方面的重大成果，包括继承阿尔巴尼亚人的爱国民主传统以及自由、平等、社会公正和进步的社会政治思想，继承和发展人类思想遗产，特别是人道哲学、马克思的思想遗产，吸收当代各种社会主义政治流派和工人运动的政治理论成果。

3. 关于党的奋斗目标和实现途径

东欧社会民主党普遍放弃了从制度上替代资本主义的要求，坚决摒弃“现实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追求民主社会主义或社会民主主义的伦理目标，主张通过合法的、和平的、民主的途径开展斗争。例如，匈牙利社会党在1989年《纲领声明》中表示，坚决同斯大林主义和新斯大林主义的所有变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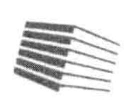
① 《波兰共和国社会民主党宣言》(1990年1月28日)，http://www.cass.net.cn/zhuanti/y_party/yd/yd_d/yd_d_004.htm.



划清界限,通过和平的、人民民主的途径,在保持社会和经济运行能力的情况下实现民主社会主义。波兰社会民主党在1990年宣言中称,它致力于建设法治的和公民自治社会的国家,致力于实现民主社会主义思想,把加强波兰的国家独立、捍卫其主权、促进民族谅解当作自己的崇高职责,把社会公正、公民权利和自由平等、劳动人民团结一致看作是最高价值,为国家的合理发展和保证人在其自然环境中应有的生活条件,以及确保实现人们文明的和文化的愿望而努力。阿尔巴尼亚社会党在1991年党纲中表示,要坚决与过去的所谓"社会主义社会"决裂,因为这种社会无法确保经济和社会的迅速发展,无法确保生产力、文化和科学的现代化,无法确保提高群众的福利水平;党的最终目标是建立一个民主社会主义的社会,一个不仅在政治生活中,而且在经济、文化、教育、科学等领域实行民主,保障平等,确保社会公正,人人享有应有福利、劳动权利和文化权利的社会。保加利亚社会党在1994年纲领中称,党的长远目标是致力于创造一个和平、自由、民主和公正的民主社会主义社会,在这个社会中,所有公民的权利、福利和高质量生活都将得到保障;民主不仅是实现上述目标的方式,也是目标本身的组成部分;社会党人首先应当是民主主义者,通过民主选举赢得权力,通过民主手段在渐进但又是根本改革的道路上前进。塞尔维亚社会党在新近通过的党纲中称,党的基本目标是建立一个现代民主的社会,在这个社会里,所有问题都通过和平和民主的方式解决,保障所有人权,保护自然环境,使经济发展在法律范围内通过自由竞争来实现,各种所有制形式完全平等,建立具有一定水平的社会保障制度,确保每一个人获得全面发展和高质量的生活。

4.关于党的政治主张

东欧社会民主党反对马克思主义关于国家是阶级统治工具的观点,认为现代国家可以通过政治体制的民主化而成为服务于全社会各阶级、超乎左右之上的管理者,平衡协调各阶级之间的利益。所以,它们提倡多党制,主张在多党议会民主制的框架内通过议会斗争和宪法手段实现自身的利益诉求,各党通过竞选轮流执政,建立一个尊重人权与自由、社会进步、国家自由与独立的法治国家。例如,波兰民左联党在1999年纲领声明中主张建设法治的和公民自治社会的国家,实行议会民主和多党制,认为掌握政权的唯一源泉是在民主的和按比例的选举中表达的愿望;主张建设公民社会,实行地方自治和工人自治,使社会自由地、自主地组织起来,充分实现人的自由、



人权和公民的主体作用；建设强大的法治国家，用法律规范所有党派和个人的行为。匈牙利社会党也主张实行以多党制为基础的议会民主、建立法治国家和巩固社会生活中的各种自治形式，包括建立以人民投票和人民倡议为主要形式的直接民主制，以广泛的民族协商一致为基础的民主法治国家；确立分权机制，各类组织和各个权力中心之间合理分工，防止权力过于集中和采取暴力政策；保障公民自由，确保社会利益代表机构和行政利益代表组织的独立以及各政治组织和派别间的自由竞争；实行政治制度透明化，确保权力部门的行为受到公民监督；实行地方自治，使地方自治政府和自我管理机构真正拥有自主权等。

5.关于党的经济社会主张

经济问题是东欧各国社会民主党优先考虑的问题，在其党纲和竞选纲领中都占重要地位。归结起来，东欧社会民主党在经济模式的选择上主要有两种倾向：一是选择斯堪的纳维亚模式，如塞尔维亚社会党、保加利亚社会民主党等；二是选择社会市场经济模式，如匈牙利社会党、保加利亚社会党、阿尔巴尼亚社会党、罗马尼亚社会民主党等。尽管二者的具体细节不尽相同，但在总体指导思想上却存在很大的一致性：

在私有化方面，主张私有化但又反对完全私有化，认为国家所有制应有一定的地位，在私有化的同时要体现社会公平原则。东欧一些社会民主党人认为，现有的国家财富是几代人共同创造的，所以在对这些财富私有化时，每个成年公民都应得到自己的一份，即实行所谓“大众私有化”。

在经济制度方面，反对完全的自由市场经济制度，主张建立社会市场经济，即以混合所有制为基础，市场机制和必要的国家干预相结合，兼顾社会公正，建立合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东欧社会民主党既反对“现实社会主义”模式，也反对全面移植资本主义的做法，反对全盘私有化的激进改革措施，主张从本国的经济、社会条件出发推行渐进改革，以保障人民生活需要。例如，捷克社会民主党在基本政策上以西欧社会党的政策为准绳，主张建立“以社会福利和环保为导向的社会市场经济”；斯洛伐克社会民主党主张建立符合本国国情的、有效运转的社会市场经济，强调国家对经济的宏观调控，反对经济领域的极端自由化和激进改革政策，强调社会保障；斯洛伐克民主左派党主张继续推进向市场经济的转轨，纠正私有化中的错误，整治私有化中的腐败现象；波兰民左联党主张建立社会市场经济，实现把市场经济



同国家干预相结合、把经济效益与社会公正相结合的平衡发展。

在社会福利方面，东欧社会民主党主张建立新型的福利国家和必要的社会保障，反对贫富悬殊和两极分化，要求消除通货膨胀，增加就业，保护劳动者的利益，实行积极的、有利于人民安居乐业和促进生产发展的社会福利政策。近年来，它们普遍把改善社会福利视为施政纲领和国内政策的重中之重，鼓励中产阶级的发展，注意改善困难家庭及贫困地区的经济发展状况，实施减税、增加工资、发展教育、创造更多就业机会和增加退休金等措施。例如，匈牙利社会党在2002年上台后不久，就出资1700多亿福林（约合8.5亿美元），实行高社会福利的“百日计划”；罗马尼亚社会民主党在2000年上台执政后，也大幅度提高了退休金和大学生助学金等。但东欧各国社会民主党的福利政策也不是一成不变的，经常随着国家经济形势的发展进行调整，以期吸引更多选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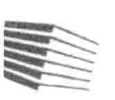
（二）东欧社会民主党的实践活动

自20世纪90年代中期以后，东欧大多数国家的社会民主党特别是“改建党”相继上台执政，有的还数度执掌权柄，出现了人们一度热议的“左翼复兴”或“左翼崛起”现象。关于这一现象，可以从东欧各国的国内和国际环境方面进行分析。

第一，各国右翼政党上台后所推行的激进转轨政策造成了严重的经济社会问题，为社会民主党的上台提供了有利条件。剧变后上台的右翼“民主派”政党推行激进改革政策，效仿西方资本主义模式，实行经济转轨和大规模私有化，结果事与愿违，不但没有促进经济发展，反而导致了严重的经济衰退、物价暴涨、失业增加、居民生活状况恶化，再加上社会不公和犯罪活动猖獗，使广大人民对转轨后的现实生活十分失望，不满情绪日益上升，这为社会民主党的上台提供了契机。有学者认为，东欧国家的左翼复兴，与其说是左翼政党的成功，毋宁说是右翼政党的失败。[①] 另一方面，东欧右翼“民主派”政党内部政见分歧加深、争斗激烈、内讧不已，再加上其组织结构不完善、党员纪律涣散、治国执政经验缺乏等原因，使大多数右翼执政党逐渐丧失了选民的支持。

---

① 参见王志连：《前苏东地区“左翼复兴”评析》，载《当代世界与社会主义》1997年第4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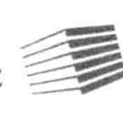
第二，东欧各国社会民主党注重自身革新，积极调整纲领政策，吸引选民支持。尤其是"改建党"，非常注意消除和避免前共产党的不良影响，更加强调意识形态、经济形式、政治制度的多元性、民主性和宽容性。它们赞成社会主义，但不是传统社会主义的卫道士；它们主张市场经济和议会民主制，但不是照搬西方模式的倡导者。正如一位美国学者所评价的那样："改革后，共产党人（即由前共产党演变而来的社会民主党人）对他们的政策进行了反省，并且已经改变了他们的形象。现在，他们是以民主社会主义者和老练的专家形象出现。因此，在整个患战斗疲劳症的东欧，选民们更愿意倾听他们的声音。"①这些党既宣布与以前的政治经济体制一刀两断，又积极倡导那些与社会主义相关联的东西，如减少失业、稳定物价、缩小收入差距等；既宣布不否定现政府实行的各项政策，支持议会民主制、市场经济和保障公民自由，又反对盲目照抄照搬西方资本主义模式。在竞选时，这些党主要针对广大选民最为敏感的政治、经济和社会问题提出自己的主张和近期可以达到的目标，而不是一味地攻击对手，如强调尽快降低失业率，改善国内外收支平衡，控制通货膨胀，减轻广大群众的负担，通过各种补贴措施使生活贫困者有物质保障等。毫无疑问，上述实用性强、政治色彩又很柔和的做法，比较符合广大选民的心理和愿望，容易得到选民的拥护。

第三，作为前执政共产党的后继者，"改建党"继承了前共产党建立的完善的组织机构，可以有效地发动基层群众，建立稳固的政治基础。前共产党执政期间培养的大批具有从政经验和实际工作本领的人才，在变革后也大都留在了党内，其执政能力为多数选民所信任。在财政资源上，它们继承了原共产党的部分财产和宣传机构，为自身建设及以后通过竞选上台执政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第四，东欧剧变后一个重要的政治特色，就是很少有哪一个政党能够单独上台执政，它们往往需要寻找政治盟友，建立联合政府共同执政。转轨初期，东欧社会民主党内部的分裂使左翼势力大为削弱，影响力下降。伴随着"重建党"和"新建党"合作态度的积极转变，三派之间逐渐放弃偏见，达成共识，并且注重团结盟友尤其是工会和农民政党，这也为社会民主党赢得了更为广泛的群众支持。

---

① 贺瑞虎：《东欧各国左派力量重新振起》，载《江西师范大学学报（哲社版）》1995年第1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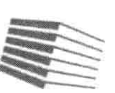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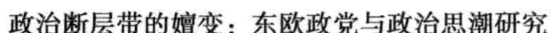
第五，就国际环境看，社会党国际的支持和西欧各国执政社会民主党的示范作用，也为东欧各国社会民主党上台执政提供了有利条件。转轨初期，社会党国际支持东欧各国的“重建党”，对“改建党”和“新建党”持怀疑和不接纳态度，这种狭隘立场在东欧左派政党之间增加了许多纠纷，不利于左派团结。后来，社会党国际和西欧社会党重新考虑自己的政策，承认“改建党”也是社会民主主义运动的组成部分，愿意接受其为社会党国际和欧洲社会党成员，支持它们积极参与对本国政权的竞争。另外，西欧各国社会民主党在 20 世纪末 21 世纪初纷纷成功地上台执政，在全球范围内为社会民主主义树立了良好口碑，也对东欧社会民主党起了示范作用，提升了其在选民中的形象。

此外，随着东欧政治转轨的初步完成，多党政治、公平竞争已成为各党的共识，议会不再为某一政党或极少数政党所把持，党派斗争开始被纳入法治的轨道，无规则的街头政治大为减少，国家权力结构的基本框架趋于稳定，权力运作进入有序状态。这一切，使得国家权力可以在不同政党之间和平转移，为社会民主党在合法斗争中壮大自己、上台执政提供了现实条件。

从实践上看，无论是在野期间还是上台执政后，东欧各国社会民主党在具体政策或施政纲领上都存在很大差异，但作为奉行民主社会主义或社会民主主义的政党，它们所追求的价值理念是相同的，因此在实践中又有一定的共性，这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在意识形态方面，修改、补充了传统民主社会主义的价值观念。鉴于传统民主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影响力的下降和思想理论方面出现的危机，东欧社会民主党极力赋予原有价值目标以新的含义。和西欧社会民主党相比，它们更加大力淡化意识形态的“社会主义”色彩，强调民主的核心价值，视民主主义为当前的中心任务；更加突出“自由”的价值，认为自由是全面提高生活水平的重要资源，要保护和扩大人们的自由，建立真正自由的社会；更加强化社会主义的伦理色彩，追求社会互助和人道主义。

在政治制度方面，反对一党专政和极权主义，捍卫政治多元化及多党制基础上的议会民主和三权分立，主张民主政治和建立法治国家。例如，波兰民左联在 1993 年上台后，积极推动重新制定宪法，限制总统权限，扩大议会权力，巩固多党议会民主制，并终于在 1997 年蝉联执政后实现了这一目标。阿尔巴尼亚社会党在 1997 年上台后启动政治体制改革计划，制定了新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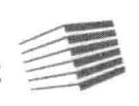



法，在法制的基础上巩固了三权分立，并积极推动建设现代化的、有高度职业水平的行政机构。保加利亚社会党在 2005 年重新上台后，大力推进司法制度改革，以建立一个快速、高效、透明、公正、合理的司法制度为施政目标。此外，东欧社会民主党上台执政后，还都把反腐败、建立廉洁政府作为一个重要的施政目标。

在经济政策方面，普遍奉行社会市场经济，主张建立混合经济模式。由于东欧国家进行的激进经济转轨一度遇到重大挫折，右翼"民主派"政党奉行的私有化政策不能很好地应对经济改革面临的严峻形势，因此社会民主党上台后普遍接受西欧社会民主党的"第三条道路"主张，强调建立私有制为主、多种所有制形式并存的混合经济模式。例如，波兰民左联在 1993～1997 年执政期间，不仅改变了团结工会政府的激进私有化政策，而且还立足实际，力求建立符合国情的社会市场经济运行机制。保加利亚社会党在 1995 年上台执政后加强了国家在经济社会中的作用，大力扶持和振兴农业，将市场私有化和大众私有化结合起来，并通过相应法律使大众私有化机制运行起来。

在社会政策方面，改革福利体制，健全社会保障制度。面对转轨初期严峻的经济形势和亏空的国库，东欧社会民主党强调要实现权利与责任的平衡，减少和避免滥用权力的现象。它们认为，社会保障体制要适应人口老龄化、家庭结构和妇女角色的变化，适应经济全球化形势变化的要求，以促进经济增长为目标，福利的支出要有针对性，使社会福利发挥最大的效用。为此，要转移社会保障重心，由直接补偿转移到人力资本，即资金支持的重点不是简单地发放救济金，而是创造条件促使公民学习新技能，接受新工作，提高冒险创业的精神和能力，使社会保障政策与竞争、责任和风险意识相联系，建立相对灵活的劳动市场。例如，捷克社会民主党在 1998～2006 年执政期间，一直把发展经济和建立福利国家作为工作重点，实行积极的就业政策，大力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波兰民左联党在 1993～1997 年和 2001～2005 年两度执政期间，也重点实施了一系列改善民生的政策，如增加最低工资，扩大最低养老金覆盖面，以法律的形式使社会福利制度稳固化，实行积极的就业政策，大力解决失业问题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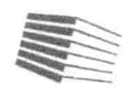
在党的自身建设方面，不断进行党内改革，加强党的建设，努力提升党的社会形象。剧变后，东欧各国社会民主党在努力适应新的议会制度规范



和要求的同时，也很注重自身的思想、组织和作风建设。各党普遍认为，为适应当今社会的深刻变化，必须加强党的自身建设，进行党的变革，以提高党的吸引力、凝聚力和执政能力。它们在反思历史的基础上，向实行党内民主化、分权化、地方化和组织功能分散化等方向改革。为了发扬民主，加强基层民主和直接民主，东欧社会民主党普遍允许各级党组织成立各种论坛，重大问题实行党内公决，使每个党员都有机会发表自己的意见；实行党内直接选举，并将"民主化"延伸到党外，将党内生活向社会开放，允许非党员参加党的政治生活，参与讨论党的纲领和政策；进行党的机构改革，改善党的运行机制，努力扩大党的阶级基础和社会基础，强调自己是"跨阶级的政党"，不仅代表中下层群众的利益要求，而且代表中产阶级的利益要求，要在尊重平民阶层和中产阶级利益及愿望的基础上建立新型联盟。同时，它们还强调要争取年轻人，要根据年轻人的特点、爱好、兴趣来吸引他们参加党的活动，包括在网络上讨论与青年人有关的问题等，以便扩大党的选民基础。

在对外政策上，东欧各国社会党之间存在着不小的差异，尤其是在对美政策方面。以波兰和匈牙利为例，波兰社会民主党—民左联党在支持欧盟共同外交、安全、防卫政策的同时，也强调其最终发展目标是对美国的支持，明确表示波兰将成为美国而不是欧洲国家的重要伙伴。而匈牙利社会党则希望建立统一而强大的欧盟，以及在欧洲大陆发展有效的欧洲危机处理机制，积极发挥美国和欧洲各自在防卫资源上的优势。不过，东欧社会民主党对外政策的重点，主要还是表现在它们共同的欧洲政策上，即主张"回归欧洲"。

二战后形成的冷战格局，大大拉大了东西欧在经济上的差距。20 世纪 90 年代初制度转轨后，东欧国家的政治家们逐渐认识到，要从原来制度的阴影中走出来，达到真正的欧洲水平，参加欧盟乃是最重要的途径。于是，"回归欧洲"就成了东欧各国追求的目标，其最主要的外交政策几乎无一例外地都与"回归欧洲"相联系，可以说，东欧国家剧变之后的外交史，就是一部"回归欧洲"的历史。东欧社会民主党对外也坚决奉行"回归欧洲"的政策。例如，波兰民左联在 1993 年议会选举中获胜，与农民党联合组阁，执政期间致力于增强波兰与欧洲的联系，与北约签订了和平伙伴关系计划，向欧盟提交了入盟申请。2001 年民左联党与劳动联盟再次获胜后，继续与农民党联合



组阁，执政期间致力于与欧盟的对话和入盟谈判，在推动波兰改革和入盟准备上发挥了关键性作用，终于使波兰在 2002 年 12 月获得入盟邀请，2004 年正式成为欧盟成员国。匈牙利社会党在 1994 年国民议会选举中获胜，与自由民主主义者联盟联合组成新政府，执政期间与北约签订了和平伙伴关系框架文件并受邀加入北约，与欧盟也开始进行入盟谈判。2002 年蝉联执政后，正式签署入盟协议，成为欧盟正式一员。此外，捷克、保加利亚和罗马尼亚也都是在社会党执政期间加入欧盟的。东欧社会民主党积极谋求加入欧盟，回归欧洲，增强与欧洲的联系，首先与东欧各国的政治、经济利益有莫大关系，同时也与它们自身支持欧洲价值体系、欧洲认同以及欧洲政治经济一体化的立场不无关系。

总起来看，东欧各国社会民主党务实、灵活的执政策略和内外政策，不仅促进了民主社会主义或社会民主主义在东欧的发展，而且也为其今后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更加广阔的前景。

第五章　东欧法西斯主义及其政党

一、东欧法西斯主义的根源

“法西斯”一词源自拉丁文“Fasces”，原指古罗马官吏出巡时由其随从举在手里象征权力和暴力的束棒。作为一种政治思潮，法西斯主义来自具有“协会、联盟 ”之意的意大利文“Fascio”。“法西斯主义”是一个总的概念。作为一种“有活力的革命现象”和一种“自由的新生力量”，法西斯主义首先在意大利兴起。20 世纪初，在意大利陷入严重经济危机、出现社会大动荡的背景下，统治集团为了维护阶级统治、笼络群众而提出了法西斯主义。墨索里尼是法西斯主义的开山鼻祖，他对法西斯主义思潮的滋生与泛滥起了先导作用。19 世纪末，在社会主义思潮影响下，许多工人法西斯组织在意大利建立起来。初期的法西斯主义都打着“社会主义”的旗号，有许多“左”的表现，如 1914 年建立的“国际行动革命法西斯”，就是一个自称具有社会主义性质的组织。一战后，墨索里尼于 1919 年成立了“战斗的意大利法西斯”，但在同年 11 月的大选中遭到惨败。随后，墨索里尼放弃社会主义口号，联合地主资产阶级，开始了暴力恐怖活动，从此“法西斯”充满了恐怖色彩。1921 年 11 月，“战斗的意大利法西斯”更名为“国家法西斯党”，将“束棒”定为党徽，墨索里尼宣布法西斯主义与共产主义为敌，并最终于 1922 年 10 月率先在意大利建立人类历史上第一个法西斯政权。

法西斯主义首先是欧洲深刻社会与经济危机的产物，也是一战后一系列国际条约的产物。第一次世界大战成为欧洲历史上的分界线，战前的欧

洲相对安全、繁荣、乐观，战后的欧洲则是一个满目疮痍、颓败不堪、精神备受创伤、充满动乱和绝望情绪的悲观世界。一战后签订的《凡尔赛和约》，成为德国民族主义情绪的催化剂，给德国带来了一场浩劫，使德国人民陷入痛苦的深渊，激发起强烈的复仇心理和极端排外的民族主义思潮。这种强烈的民族主义情绪助长了法西斯的兴起，致使国内的民族复仇主义和民族沙文主义情绪恶性发展，从而埋下了战争的种子。在这种情况下，当德国纳粹的极端民族主义还处于反抗强权政治阶段时，就很容易获得民众支持。法国人福煦在谈到《凡尔赛和约》签订的后果时曾说过："这不是和平，这是二十年的休战。"①

法西斯主义产生的另一个原因在于西方议会民主制应对各种危机的软弱无力。1929～1933 年的经济危机使资本主义制度面临全面崩溃的危险，西方政府应对乏力，这为德、意法西斯上台提供了条件。希特勒利用经济危机把德国民众的民族主义情绪推向狭隘化、极端化，为纳粹党的发展奠定了社会基础，使纳粹势力迅速崛起。在极端民族主义的驱使下，德国很快走上了对内实行军国专制主义、对外实行扩张的法西斯道路。在危机面前，意大利也陷入动乱，贫困和灾难加剧，愤怒充斥整个社会，传统政党失去了群众的信任与支持，这为法西斯主义的滋生与泛滥开了绿灯。另外，"价值真空"的困境也刺激了各种极端思想的发展，法西斯主义就是在这种历史背景下产生的一种极端主义力量，正如自由主义学派代表人物克罗齐所言，"精神力量的解体"、"道德危机"和"民族个人主义的确立"，最终使法西斯这种极端表现形式兴起。

法西斯主义还源于对无产阶级领导的社会主义运动的恐惧。法西斯主义对抗社会主义革命，反对马克思主义和民主主义，崇尚极权主义和军国主义，奉行极端民族主义和个人专制独裁的政治制度，对内实行严密控制和血腥镇压的统治手段。法西斯主义在实质上是金融资本的极端反动，是极端沙文主义和极端帝国主义分子的公开恐怖独裁，是垄断资本发达国家的产物，其核心是反动的民族主义、种族主义和社会达尔文主义。法西斯上台后，实行扩充军备的战争经济政策，对工人阶级进行控制并向军事经济过渡，力图建立一种"自给自足"的"民族经济"。法西斯政权所推行的全部政

---

① 邱吉尔：《第二次世界大战回忆录》第 1 卷，英国卡赛尔出版社 1948 年版，第 7 页。



策，虽然都打着“民族利益”和“保卫祖国”的名义，但利益的获得者则是新老垄断资本家、大地主和军国主义分子。法西斯所宣称的国家社会主义，实质上是纳粹头子、大资本家、大地主、军国主义的独裁统治，具有疯狂性和恐怖性。法西斯信奉“国家至上论”，不仅把国家视为社会的整体，而且将国家描绘成一个伦理机体，认为国家本身就有知觉、有意志、有人格，所以法西斯国家也可以视为“伦理国家”，这种“伦理国家”作为一种神话而存在，具有无所不能的作用：“我们必须承认，只有国家才是至高无上的权力者。她不但可以理解资本主义的内在矛盾，而且可以应付任何严重危局。”①

历史上，各国的法西斯主义虽特点各异，但大致可归结为两种类型：一种是未取得政权的法西斯主义，它们在政治上充当统治阶级右翼的后备队，其纲领和策略目标大都是传统统治阶级反动观点和极端民族主义的混合物；另一种是执政的法西斯主义，法西斯主义的典型特征在这一类中表现得淋漓尽致，其反动性质也暴露得尤为明显，通常被称为“正统法西斯主义”。总之，法西斯主义的产生需要具备军国主义、极端民族主义和资本主义发展不完备等因素。具体到东欧国家，法西斯主义产生的根源主要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1. 东欧建立或出现法西斯政权的国家大多具有扩张性

例如罗马尼亚，一直为实现其“大罗马尼亚”的梦想而奋斗，与周边国家的斗争持续达一个多世纪，几乎每一次国际格局的变动都会影响到它与周边的关系。一战后，罗马尼亚从俄罗斯收回了比萨拉比亚，实现了其“大罗马尼亚”梦想，但苏联却从未承认过其对比萨拉比亚的占领。20 世纪 30 年代末，随着苏维埃政权的巩固和国际地位的提升，苏联在比萨拉比亚问题上的态度更趋强硬。罗马尼亚统治集团看到了苏联武力夺取土地的决心，感到十分害怕，因此投向了法西斯集团。再如匈牙利，历史上长期处于哈布斯堡王朝的统治下，这激起了匈牙利人民强烈的民族主义情绪，向往建立一个伟大而独立的匈牙利国家，而统治阶级则充分利用这种民族主义来压迫少数民族。为了实现建立匈牙利帝国的梦想，20 年代执政的匈牙利各届政府一直以全面修改《凡尔赛和约》为己任，后来不惜充当希特勒侵略战争的帮凶，在 1939 年 3 月参加了对捷克斯洛伐克的瓜分。同样，历史上保加利亚

---

① 蔡之华编：《法西斯主义之理论的体系》，上海商务印书馆 1935 年版，第 9 页。



人也曾建立过辉煌的第一、第二保加利亚王国，有着强烈的“大保加利亚”愿望。东欧这几个国家的领土扩张欲望，是其后来走向法西斯主义道路的重要因素。

2.东欧资本主义发展不充分

法西斯主义多出现在那些封建残余势力较强、资本主义发展滞后、民主制度不健全或民族主义传统影响浓厚的国家，当这些国家的政局陷入动荡时，为稳定政局、摆脱危机、对抗革命和实行扩张，通常就会出现法西斯主义的社会思潮、政治运动和政权形式。在东欧，法西斯运动之所以非常容易产生与发展，首先在于上述客观因素，如存在着大量封建残余，社会需要进行改革，共产党力量不够强大，社会民主党表现软弱无能，以及在中产阶级下层中充满强烈的反犹和反共情绪等。罗马尼亚、匈牙利和保加利亚都属于资本主义发展不足的国家，在一战后建立的政权保留了君主制度和贵族特权，封建残余势力较大，民主制度不健全，因此它们比其他国家更具野蛮性、侵略性和冒险性，这为法西斯势力的上台提供了肥沃土壤。

3.东欧法西斯主义的民族主义因素

法西斯主义以“国家至上论”和极端民族主义为理论基础，具有强烈的民族扩张倾向。法西斯主义者反对社会民主，极力鼓吹种族主义和排外主义，崇尚专制，认为“历史和人类未来的命运都不是阶级对阶级的斗争……而是血统对血统、种族对种族的斗争”[①]。在东欧一些国家，极端民族主义盛行。《凡尔赛和约》使一些东欧国家丧失了部分领土，社会各阶层的生存环境直接受到影响，造成人民生活拮据、前景黯淡，这极大地刺伤了他们的民族感情。在这种背景下，以种族主义、社会达尔文主义为根据的法西斯主义及其“种族优越论”、“生存空间论”，在这些国家的民众中得到认同，使他们将个人的痛苦、阶级的压迫归结为其他民族的压迫，如波兰的德意志族人、匈牙利的斯洛伐克族人、捷克斯洛伐克的匈牙利族人以及阿尔巴尼亚的希腊族人，无不对本国政局产生着潜在影响，使民族矛盾和领土纠纷相互交织在一起。民族主义狂热与领土野心的结合，使得一些东欧国家的民族矛盾更趋尖锐，民族主义更加膨胀。为争取民族生存空间，这些国家的民族主义披上了种族主义的外衣，不断向极端民族主义蜕变，最终走向了法西斯

① 钱穆：《中国文化史导论》，上海三联书店 1988 年版，第 268 页。



主义。

4.东欧法西斯主义的社会因素

法西斯主义部分地反映了社会中下层群众和无产者的利益要求，其群众基础以中下层小资产阶级和流氓无产者为主。19世纪末以来，东欧资本主义的发展迫使小生产者纷纷破产失业，激烈的竞争使社会贫富迅速分化。破产农民和小手工业者生活困窘，对社会现状强烈不满并希望改革，而法西斯主义则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他们的心理和要求，因此他们很容易成为法西斯主义的支持者。第一次世界大战后，东欧地区思想混乱、经济凋敝、政局不稳，统治阶级普遍担心俄国布尔什维克革命思想的传播，而法西斯主义则要求结束阶级斗争、抛弃马克思主义，同时也反对资产阶级自由主义，认为民主缺乏效率，需要实行专制，这就既顺应了东欧统治阶级的需要，也吸引了广大中下层阶级的支持。此外，再加上一些国家的民众对《凡尔赛和约》和协约国的仇恨心理，以及对社会灾难性变化的不满心理，从而为法西斯的上台创造了条件。

总之，在一战后获得独立的部分东欧国家，由于统治势力之间的相互斗争造成了巨大的政治真空，导致政局不稳、政党林立、政府软弱涣散，所以支持极端主义和反民主的选民日益增多，从而为极权统治的形成提供了可能，这在缺乏民主传统的匈牙利、保加利亚等国表现尤为明显。特别是在世界性经济危机的冲击下，东欧各国政府应对乏力，社会各阶层的经济、政治和情感诉求得不到满足，导致一种绝望的情绪在全社会蔓延，因而民众最终选择了宣称能够振兴国家的法西斯主义。

东欧法西斯主义以极端民族主义为核心，在社会中下层掀起了对右翼政治势力的狂热，并在摆脱危机、抑制革命的共同目标下与原来的统治集团结成政治联盟，代表着以垄断资本和封建残余势力为主体的统治阶级的利益。它主张以极权制取代资产阶级议会民主制，建立一种由垄断资本和地主贵族联合专政的政权形式，并积极鼓动侵略扩张，把发动战争、夺取霸权作为内外政策的根本出发点；它主张建立法西斯主义的世界新秩序，把世界上的“富国”和“穷国”对立起来，并以此作为对外扩张、夺取“生存空间”以及煽动民族主义情绪的理论依据；它把民族沙文主义和反共主义作为核心政治观，鼓吹极端民族主义、极权主义和社会达尔文主义，提出了优胜劣汰、弱



肉强食、适者生存的谬论。[①] 到20世纪30年代中期，除捷克斯洛伐克外，在其他东欧国家都出现了各种形式的法西斯独裁政权，法西斯主义成为东欧的一种普遍现象。

二、法西斯主义政党在东欧的兴亡

20世纪上半叶，出现过两次法西斯主义浪潮。第一次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末期和战后初期，是法西斯主义的滋生期；第二次开始于1929～1933年世界经济大危机，一直持续到1945年，是法西斯主义大规模泛滥的时期。在后一个时期，欧洲法西斯势力接二连三发动政变，相继在一些国家上台执政，建立法西斯独裁统治，并结成法西斯集团，挑起了第二次世界大战。

在东欧国家，法西斯主义是作为民族主义的最反动形式而出现的，这与那里根深蒂固的反犹传统有一定的联系。波兰、立陶宛、拉脱维亚和罗马尼亚从1934年就开始推行反犹政策，然后是匈牙利，开始于1935年。许多反犹主义党派在东欧相继成立，其纲领逐步被政府采纳而成为正式的政策，“像19世纪一样，反犹太主义成为那些在其他观点上根本无法统一的各种组织的一个聚合点”[②]。在排犹反犹的旗号下，东欧先后出现了一些法西斯主义性质的政权，如1923年和1934年的保加利亚，1928年的阿尔巴尼亚，1929年和1938年的南斯拉夫，1938年的罗马尼亚，都发生了法西斯军事政变，建立了君主独裁政权。这些君主独裁政权与德、意法西斯政权既有相似之处，又具有独特的巴尔干法西斯色彩。

（一）匈牙利法西斯主义政党的兴亡

1.匈牙利法西斯主义政党的兴起

1918～1919年的匈牙利革命失败后，反革命势力实行恐怖统治，右翼社会民主党人背叛了革命，共产党人则被迫转入地下活动，整个社会陷入白色恐怖之中。与此同时，一些匈牙利人开始迫害犹太人，把各种社会问题都归咎于犹太人；公开的法西斯主义性质的组织也开始出现，如全国武装力量协

---

① 参见[德]威廉·C·夏伊勒：《第三帝国的兴亡——纳粹德国史》上卷，世界知识出版社1979年版，第125页。

② [以]阿巴·埃班：《犹太史》，阎瑞松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3年版，第378页。



会、双十字血盟等,它们疯狂迫害共产党人,更是加剧了笼罩全国的恐怖气氛。在此背景下,海军上将米克洛斯·霍尔蒂组建了"6S格律委员会",派遣"独立小分队"到处屠杀犹太人和共产党人,在匈牙利掀起了反犹、反共浪潮。反犹主义促进了匈牙利国家社会主义思想的发展。在新建立的政府中,霍尔蒂任摄政,政权牢固地掌握在贵族和大地主手里。

和一战后的德国一样,匈牙利多数军官和知识分子也都蔑视自由主义和民主思想,反对议会制度。其中,匈牙利国防部长居拉·格姆伯斯是一个坚定的民族主义分子和反犹分子,在1919年的反革命行动中曾起领导作用,随后他加入了匈牙利民族社会主义党,并组织了一个既包括文职人员又包括军人的秘密反犹团体。1923年,他又建立了"种族防御党",进行各种反犹活动。早在1921年,格姆伯斯就与慕尼黑的极右派领导人希特勒进行过接触,但他后来发现意大利的法西斯主义更为活跃,于是开始把自己打扮成"匈牙利的墨索里尼",决心铲除匈牙利的犹太人和共产党人。

1930年10月,霍尔蒂任命格姆伯斯为首相,开始在匈牙利实行法西斯统治。1932年10月,霍尔蒂又把热衷于使用暴力、亲德国法西斯的种族主义分子贡伯什·久拉扶上首相宝座,开始实行全面的法西斯专政。以霍尔蒂为首的匈牙利统治阶级认为,由贡伯什利用法西斯主义铁腕来建立社会秩序是唯一正确的选择,部分农民尤其是富裕农民也对他深信不疑,就连一些知识分子也支持他的法西斯政策。贡伯什先是把匈牙利和意大利法西斯拴在一起,后来又越来越紧密地追随希特勒德国。1936年贡伯什死后,相继上台的几届政府继续执行极右政策,例如在道拉尼·卡尔曼任首相期间,匈牙利与希特勒德国结盟,默认德国剥夺奥地利的独立,并就瓜分捷克斯洛伐克问题与希特勒达成协议,同时在国内开始进行有组织的种族迫害。随着匈牙利极右势力的迅速崛起,各种法西斯组织如镰刀十字党、箭十字党等也纷纷建立起来并迅速发展。

同时存在许多彼此竞争和相互敌对的法西斯组织,是匈牙利法西斯主义的一个政治特色。在这些法西斯党派中,最重要的是箭十字党。该党领袖是费伦茨·萨洛奇,他发展了"匈牙利主义",以创建"大匈牙利国家"为目标,要求党员必须接受匈牙利主义思想,承认箭十字党是实现匈牙利主义目标的唯一工具。该党把马克思主义作为最危险的敌人,也反对自由主义,认为自由主义由于其自身弱点是注定要死亡的。箭十字党对匈牙利工人阶级

有一定的吸引力，党员队伍发展迅速。1937 年 4 月，该党改称为“箭十字党—匈牙利主义运动”，随后又与另外几个民族社会主义组织合并，定名为“统一匈牙利民族社会主义运动”。有许多匈牙利军官同情箭十字党，在中产阶级下层和知识界，箭十字党也因其反对现行统治和反犹主义的立场得到强烈支持。1937 年，该党 17%的党员是军官，12%是专业人员和店主等，而农民党员只占 8%。随着欧洲紧张局势的不断加剧，箭十字党的发展使匈牙利政府深感忧虑，遂于 1938 年 7 月逮捕了费伦茨·萨洛奇。

1938 年 5 月，伊姆雷迪·贝拉接替道拉尼出任首相后，认为匈牙利的出路在于加强亲德政策，并于同年秋季参与签订《慕尼黑协定》，与希特勒德国瓜分了捷克斯洛伐克，得到了斯洛伐克南部主要是匈牙利族人居住的地区。为此，匈牙利统治者大肆宣扬对德国纳粹的感激之情，竭力赢取希特勒对匈牙利的信任和支持，并以参加“反共产国际协定”和退出“国际联盟”来表示对德国的忠诚。在德国纳粹的支持下，匈牙利箭十字党在 1939 年 5 月的选举中获得重大成功。在费伦茨·萨洛奇获释并重组党员队伍后，德国纳粹终于在 1940 年 9 月把箭十字党推上了匈牙利权力的宝座。

2. 匈牙利法西斯与第二次世界大战

匈牙利政府始终希望通过同希特勒德国的合作来兼并更多的领土。1941 年 3 月，希特勒挟持匈牙利进攻南斯拉夫。1941 年 6 月德苏战争爆发后，匈牙利政府立即断绝了与苏联的外交关系，走上了侵略战争的道路。战争期间，匈牙利政府继续加强亲德的外交路线，并在国内掀起民族主义和反犹主义浪潮，使数以千万计的塞尔维亚人和犹太人被无辜杀害，恐怖气氛笼罩全国。与此同时，匈牙利法西斯统治者将自己紧紧捆在希特勒的战车上，与英美也进入交战状态，深深陷入战争的泥潭。在遭到一系列失败后，匈牙利统治阶级中的大部分人仍站在希特勒法西斯主义一边，亲德的政客和军官更加受到重用，很多年轻知识分子、职员和资产阶级分子对希特勒无限信任，相信纳粹德国会取得胜利。

从 1943 年初战争发生了转折，德国逐步溃败，但匈牙利当局仍没有勇气断绝同德国的关系。同年 11 月，强大的苏联红军直逼匈牙利边境。在这种形势下，德国于 1944 年 3 月出兵匈牙利，大肆逮捕共产党人及其他反法西斯主义者，匈牙利犹太人的悲剧也开始了，全国近五十万犹太人大部分被杀害。德国的占领不仅使共产党人、反法西斯人士和犹太人遭殃，全国人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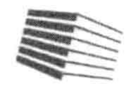


也都深受其害，大批匈牙利士兵被编入纳粹党卫军进行作战。德国在占领匈牙利后扶植成立了斯托姚伊·德迈傀儡政府，而希特勒在匈牙利的代表埃德蒙·魏森美尔才是这个国家真正的统治者。傀儡政府出卖国家利益，大力迫害进步力量，博得了德国纳粹的信任。

在世界反法西斯斗争的压力下，1944 年 9 月 28 日，匈牙利与苏联签订停战协定，条件之一是匈牙利军队与苏军一起进攻德军。由于霍尔蒂反苏立场不坚定，德国纳粹迫使他把政权移交给了箭十字党头子费伦茨·萨洛奇，使匈牙利处在箭十字党的恐怖统治之下，激起了匈牙利人民的反抗情绪。在这种情况下，匈牙利各进步政党接受共产党的倡议，积极开展武装斗争，成立了武装抵抗的中心组织——匈牙利民族起义解放委员会。1944 年 12 月 25 日，苏军包围了布达佩斯，被困的十万多德国人和忠于箭十字党的匈牙利士兵负隅顽抗，最后遭到歼灭，布达佩斯获得解放。1945 年 4 月 4 日，苏军解放了匈牙利全部国土，匈牙利反法西斯斗争取得胜利。

3. 匈牙利的反法西斯主义运动

1935 年，共产国际第七次代表大会后，在匈牙利建立反法西斯人民阵线的客观条件基本具备。社会民主党虽然也承认建立反法西斯人民阵线的必要性，但仍不肯与匈牙利共产党合作，其右翼甚至继续奉行效忠政府的立场。对农民影响最大的匈牙利小农党领导人，也多方阻碍共产党人争取农民的工作。而那些贵族官员和部分知识分子，他们对共产党的仇恨要远比反德情绪强烈得多，许多中小资产阶级分子甚至希望法西斯主义获胜。只有匈牙利共产党人站在了反法西斯斗争的最前列。1941 年 9 月，共产党提出“为建立独立、自由和民主的匈牙利而斗争”的口号，号召所有反法西斯爱国力量团结起来，在匈牙利社会引起了巨大反响。10 月 6 日，布达佩斯举行了要求匈牙利独立的示威游行，参加的有共产党人、社会民主党人、小农党和农民党政治家、作家、艺术家、无党派人士、爱国工人、农民和知识分子。在此基础上，所有要求民族独立和自由的力量成立了“民族抵抗委员会”，除共产党人外，还有各政治、社会和宗教组织的人士参加，他们要求建立一个独立、民主的匈牙利。1944 年 5 月，各进步力量又成立了“匈牙利阵线”，号召人民起来反抗法西斯统治，但由于没有接受共产党人提出的组织武装斗争的建议，该阵线没有能力组织反德武装斗争。箭十字党上台后，其他各党派终于接受了共产党的倡议，积极展开武装斗争，成立了武装抵抗的中心组



织——匈牙利民族起义解放委员会。1944年10月，匈牙利共产党开始公开活动；12月，匈共临时中央委员会建立了许多党的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同时小农党、社会民主党、农民党也相继恢复活动。12月3日，在已获得解放的领土上，匈牙利小农党、共产党、民族农民党、民主党、社会民主党以及工会的代表联合组成了具有临时政府性质的民族独立阵线。该阵线以实现国家生活的民主化为目标，坚决反对法西斯主义，与苏联、邻近的各国人民及西方盟国紧密合作。1944年12月28日，临时政府宣布匈牙利与德国缔结的一切条约无效，并对德国宣战。1945年1月20日，临时政府在莫斯科与盟国签署停战协定，规定匈牙利积极参与反对德国的战争，赔偿邻国因其侵略战争所造成的损失，解散一切法西斯组织，清算战争罪犯，恢复1937年的边界。盟国还派出一个常设监督委员会到匈牙利，负责监督停战协定条款的执行情况。此后，匈牙利政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来建立社会民主生活，解散了宪兵队，成立了民主的警察局，建立了人民法院对战犯和反人民的罪犯进行审判，在民主的基础上重建和发展匈牙利。

(二)罗马尼亚法西斯主义政党的兴亡

1.罗马尼亚法西斯主义政党的兴起

在罗马尼亚，反犹主义一直盛行不衰。罗马尼亚当局剥夺了犹太人的许多权利，犹太人被当作外国人看待，各行各业也执行歧视犹太人的政策。由于罗马尼亚是第一次世界大战的战胜国之一，战后它从保加利亚、匈牙利和俄国获得了大片人口十分混杂的地区。根据1920年的官方数字，在近1700万人口中，只有70%的人讲罗马尼亚语。在少数民族中，匈牙利族人最多，达150万，占总人口的9%；其次是犹太人，达90万人，占总人口的5%以上，大多居住在新获得的地区。和匈牙利的情况一样，犹太人在罗马尼亚贸易、金融和工业中占据主要地位，罗马尼亚北部的许多城市都在很大程度上犹太化了。1914年以前，罗马尼亚就已经存在强烈的反犹主义，犹太人不仅受到迫害，还在政府的纵容下遭到有组织的屠杀。在知识分子中，反犹主义也很盛行，他们认为犹太人是阻碍本国发展的力量，为此于1909年创建了民族民主党，在青年中散布民族主义思想。

由于俄国革命的爆发，罗马尼亚吞并了位于普鲁特河与德涅斯特河之间的比萨拉比亚，从而导致了与苏俄的领土争端。十月革命在罗马尼亚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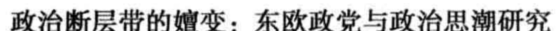


人阶级中引起强烈反响，很多人担心俄国布尔什维主义可能渗入罗马尼亚。在此背景下，以反布尔什维主义著称的罗马尼亚民族主义分子科内柳·泽列亚·科德雷亚努领导建立了“基督教学生联合会”，主张废除选举和民主制度，实行极权统治，驱逐犹太人。1922 年，民族主义分子库扎教授又领导成立了“基督教徒与全国防卫同盟”，目标是排斥犹太人，反对一切政治党派。在随后的几年里，该同盟又吸收了一些由学生和教员组成的小法西斯组织，自称为“罗马尼亚民族法西斯”，不但强烈反对犹太人，也反对资本主义。1923 年，科德雷亚努在狱中还组建了一个名为“天使长米迦勒”的青年组织，吸收罗马尼亚青年参加民族主义运动。1925 年，科德雷亚努的声望大增，在 1927 年大选前不久与自己的老师库扎分道扬镳，成立了“米迦勒天使长军团”，宣称为消灭犹太人、解放罗马尼亚民族而斗争。1930 年他又建立了铁卫军，是一个大规模的全国性组织，以反对犹太人和共产主义为宗旨，其骨干力量就是“米迦勒天使长军团”的成员。在 1931 年选举中，铁卫军获得 1.2%的选票和 5 个议席，随后遭政府解散，几千名成员被捕。

随着极权主义在欧洲各地的不断发展，卡罗尔国王也试图在罗马尼亚建立独裁统治，为此他利用铁卫军来和各政党相对峙，致使其力量迅速增大。在 1937 年 12 月 20 日举行的国会选举中，铁卫军成为第三大党，库扎领导的法西斯组织——民族基督教党排名第一，获得组阁权。于是，一个以戈加为首相的反犹太政府在罗马尼亚建立起来。但戈加政府的反犹措施很快招致了民众的抗议，卡罗尔国王遂以无力解决国际国内问题为由迫使戈加政府辞职，于 1938 年 2 月 10 日建立了自己的独裁统治。与此同时，科德雷亚努领导的铁卫军公开主张同德国和意大利结盟，建立一个“民族革命的国家”，既反对协约国，也反对布尔什维克，这使卡罗尔国王及其政府决定放弃与它的合作。1938 年 2 月，卡罗尔国王对铁卫军发起攻击，解散了议会和一切政党，只承认新成立的“罗马尼亚民族复兴阵线”是唯一合法政党。该阵线主要由政府官员组成，只向国王一人负责。就这样，罗马尼亚变成了一个半法西斯国家。1938 年德军开进奥地利后，罗马尼亚受到德国的直接威胁，统治集团极度恐慌。面对希特勒的扩张威胁和德国的经济渗透，政府中的亲德派逐渐占据主导地位，促使罗马尼亚后来完全倒向了轴心国。

2.安东内斯库时期的罗马尼亚法西斯主义

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后，德国对罗马尼亚的影响及经济控制都在不断

加强。1940 年 6 月，苏联向罗马尼亚要回了有争议的比萨拉比亚和布科维纳北部地区；同年 8 月，根据第二次维也纳会议的裁决，罗马尼亚又丢掉了 1919 年所得到的其他大部分地区。这在罗马尼亚引发了动乱，卡罗尔国王的统治已无法维持下去，在铁卫军的压力下，他被迫于 9 月 4 日把政权交给了法西斯分子安东内斯库将军。安东内斯库随即发布王室命令，宣布成立"民族军团政府"，建立了军事独裁统治。在新政府中，反动将军和铁卫军分子控制了许多重要职位，铁卫军成为最强大的一支力量。安东内斯库法西斯独裁政府为保证罗马尼亚的领土完整，还选择了投靠德国，追随希特勒迫害犹太人，成为德国忠实的仆从国。此后，安东内斯库政权不断加强与希特勒德国的政治、经济和军事联系，强化罗马尼亚与柏林—罗马—东京轴心国的合作，希特勒也全力支持安东内斯库排斥异己、独揽大权。

安东内斯库为"净化"罗马尼亚种族发起了"种族清洗运动"，从 1941 年 4 月开始实行极端的反犹太主义政策。同年 6 月他和希特勒在慕尼黑会晤，坚决要求参加进攻苏联的军事行动，目的在于重新获得丢失的领土。在随同德军入侵苏联的同时，安东内斯库政权加紧了对犹太人的迫害，沿着入侵路线杀害了数以千计的犹太人，具体实施了雅西大屠杀，并驱逐了本国所有有左翼倾向的犹太人。1944 年 8 月，苏军攻入罗马尼亚，8 月 23 日，罗马尼亚军民举行武装起义，推翻了安东内斯库反动政权，建立了民主联合政府。新成立的罗马尼亚民主政府宣布退出轴心国集团，并向德国宣战。

（三）保加利亚法西斯主义政党的兴亡

在 1923～1926 年和 1934～1944 年，保加利亚法西斯曾两度上台执政，其中前一时期属于"军事法西斯"专政，后一时期属于"君主法西斯"专政。保加利亚法西斯政权与欧洲其他国家的一样，奉行反共政策，实行独裁统治，解散议会，禁止政党活动，没收进步刊物，宣扬极端民族主义。

1. 保加利亚法西斯主义的兴起

第一次世界大战中保加利亚战败，遭到沉重打击。一战后建立的保加利亚政府中多数是右翼分子，他们疯狂反俄、反共、反犹太人。根据协约国与保加利亚签订的《涅依和约》，保加利亚丧失了大片土地。一战后的保加利亚国内局势混乱，人民陷入饥饿，工人不断罢工。斯塔姆博利斯基政府对工人运动进行了镇压，以他为首的农民联盟还把左翼政党从政府中排挤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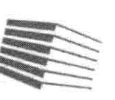


出去，以致政府无法妥善应付当时的局势。1923 年 6 月 9 日，保加利亚法西斯分子发动政变，亚历山大·粲科夫上台执政，在保加利亚实行残忍、野蛮的法西斯统治。为了把整个国家拖向法西斯一边，粲科夫企图利用反犹宣传和迫害犹大人的惯用伎俩，但遭到抵抗运动和东正教教会的联合反对，教会公开拒绝执行政府禁止为犹太人施洗礼的命令。在强大的公众舆论压力下，保加利亚法西斯政府在反犹太人问题上始终进退两难，不敢真正与德国纳粹分子希姆莱进行合作。因此，与法西斯掌权的其他东欧国家不同，保加利亚是一个没有驱逐过犹太人的国家，因为这在保加利亚根本行不通。

2.保加利亚的反法西斯运动

1942 年 7 月 17 日，保加利亚祖国阵线在工人党、农民联盟、“环节”联盟及部分军人的支持下发布纲领，号召人民起来反对国王鲍里斯及其政府的反民族政策。这种政策导致保加利亚成为希特勒的属国，而保加利亚人民则沦为德帝国主义的奴隶，把国家引向了灾难，丧失了民族独立。面对民族危机，保加利亚军民必须团结在祖国阵线周围，在祖国阵线领导下挽救民族危亡。祖国阵线纲领主要包括以下内容：不允许将保加利亚卷入给人民带来深重灾难的希特勒罪恶战争，解除保加利亚与希特勒德国及其他轴心国的联盟，从纳粹和盖世太保代理人手中夺回保加利亚军队；立即释放因反抗法西斯和希特勒德国而遭受迫害的所有“犯人”，恢复人民的各项政治权利，特别是出版和集会自由，废除一切违反宪法和民族利益的法令；采取决定性措施，使军队不得用于违反民族利益的目的，保证军官和军士享有与所有公民同样的公民权；取缔“布朗尼克”、“拉特希奇联盟”、“军团兵”等法西斯组织，使法西斯罪犯不能再危害人民，并采取措施对其予以严惩；制止法西斯暴行，消除种族仇视，结束有损于保加利亚民族威望的屈辱行为。祖国阵线的斗争目标，就是推翻背叛民族利益的亲希特勒法西斯政府，建立一个真正独立的民主政府。

保加利亚人民毫无保留地表达了自己对祖国阵线的支持，迫使法西斯政府不敢再将军队派往任何前线。同时，祖国阵线也组建了自己的武装力量，通过武装斗争推进保加利亚的解放事业。斯大林格勒战役之后，鲍里斯国王去世，其子西美昂即位，组成了以穆拉维耶夫为首的新政府。1944 年 9 月 8 日，苏军攻入保加利亚，祖国阵线随即发动武装起义，推翻了法西斯政府，组建了祖国阵线政府。从 1944 年 10 月起，祖国阵线政府的军队一直随



苏军同法西斯德军进行战斗，直至保加利亚全国获得解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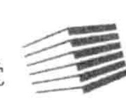
三、东欧的新法西斯主义

二战后，法西斯主义政权被埋葬了，但是法西斯主义思潮并未因此而彻底消失，在经过半个世纪的沉寂之后再度活跃起来，被称为“新法西斯主义”(Neofascism)。和早期法西斯主义一样，新法西斯主义也宣扬极端民族主义、种族主义和独裁主义，反对自由主义。一些新法西斯分子以传统民族文化及宗教的保卫者自居，颂扬暴力，并将仇恨发泄到外国人身上。可以说，新法西斯主义在理论上并没有什么新创建，其纲领和口号都与老法西斯主义毫无二致，二者在理论渊源上是一脉相承的。

尽管新法西斯主义把老法西斯主义作为自身意识形态的重要来源，常常自诩为“墨索里尼式国家民族主义政治运动”的历史继承者，但相比于其“前辈”，新法西斯主义显然具有更为模糊的含义和更宽泛的外延。许多学者认为，当今欧洲政坛普遍存在的右翼极端主义(Rightwing Extremism)，就是法西斯主义在后现代化和后工业化时代的表现形式，因而应该用右翼极端主义来替代新法西斯主义的说法。尽管“新法西斯主义具有极右主义的一切特征，但是，并非一切极右主义都是新法西斯主义，后者是前者恶性膨胀的表现。一般来说，如果敌视民主制，主张使用暴力恐怖手段反对民主制，对国家安全构成威胁，并在民族主义、种族主义的基础上追逐领袖专制，那么这就是一种新法西斯主义”[①]。因此，要想准确地定义新法西斯主义，就应该既涵盖它和右翼极端主义在国家、民族、社会和民主自由方面的共同点，也突出它区别于其他右翼极端主义的特性，如对暴力手段的特殊爱好以及用强大国家机器取代民主自由的偏执看法。新法西斯主义通常是一种带有暴力和“革命”色彩的激进国家民族主义，试图通过全面的社会动员来整合一个国家民族的能量，以实现国家的重振和复兴。基于这一定义，我们尝试探讨一下东欧新法西斯主义再现和产生的背景及发展特点，并对其在东欧发展的前景作一预测。

---

① 朱庭光:《法西斯新论》，重庆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536 页。



(一)东欧新法西斯主义的再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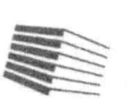
20世纪90年代,处于社会转型期的东欧国家与20年代的德国有着极为相似的境遇:国家解体造成了剧烈的社会动荡,历史与现实的巨大反差使人们陷入了前所未有的痛苦与迷茫之中。剧变之后,东欧人民痛苦地发现,自己面对的是长期的经济倒退、社会动荡和国力衰退,国内各种矛盾日趋尖锐化和表面化,各种社会弊病日益严重。剧变还造成东欧各国种族与民族关系紧张,引起了各阶级和阶层的愤恨,民族利己主义和排外主义甚嚣尘上。在这种情况下,一些人开始把清除腐败、治理国家的希望寄托在传统政党之外,即寄托在新法西斯运动身上,从而使新法西斯主义在"乱世"中沉渣泛起。

与老法西斯主义仇视犹太人不同,东欧的新法西斯主义主要是仇视国内的外来移民。在东欧共产主义政权倒台之后,法西斯主义运动就迅速出现了,如匈牙利以铁十字架为标志的"光头党",斯洛伐克支持前法西斯教士蒂索的组织等。[①]

在匈牙利,光头党与一些极右政党相勾结,形成一股猖獗的法西斯势力,不断制造暴力事件。他们出版报刊,散发传单,举行集会,大肆宣传法西斯主义和种族主义,号召"进行种族间的战争",煽动种族主义狂热,叫嚣"让外国人滚出去"。这些法西斯分子纠集光头党人,企图阻止政府的中间道路政策,并鼓动年轻人剃光头,佩戴法西斯徽章,三五成群地在城市街头、火车站、公众娱乐场所到处游荡,寻衅滋事。1991年初,匈牙利成立了第一个公开的法西斯组织——国家社会主义者行动小组,他们打出法西斯标语,宣传法西斯口号,肆无忌惮地为法西斯主义的亡灵招魂。1991年秋,他们甚至召开研讨法西斯主义和希特勒学说的国际会议,为法西斯主义的卷土重来摇旗呐喊,并向国内各法西斯团体提供了大量宣传材料和活动经费。1992年10月23日下午,当根茨总统在科苏特发表纪念讲话时,一批佩戴德国纳粹徽章和标志的光头党分子冲入会场进行干扰。

在保加利亚,极右政党民主力量联盟和统一人民联盟,都主张让前国王西美昂二世回国复位,一些过去受共产党打击的社会势力和不法分子也乘

① 参见[英]胡德、简斯:《法西斯主义》,石梅芳译,文化艺术出版社2003年版,第147页。



机抬头。在瓦尔纳，一个新法西斯主义组织公开要求为二战翻案，为1945年被镇压的法西斯分子修建纪念碑。此外，保加利亚也有一个名为“光头党”的法西斯组织，其成员大都身穿黑色衣裤、戴墨镜、剃光头，主要针对犹太人和有色人种尤其是黄种人，进行有组织的集体暴力抢劫。

在罗马尼亚，不仅出现了一些自称要实行“法西斯主义”的组织，而且在二战时期臭名昭著的铁卫军也复活了。1990年2月18日，在罗马尼亚东部城市巴克乌建立了一个自称为“反共铁卫军”的极右组织，公开叫嚣要消灭所有共产党人、社会党人和其他左翼分子。罗马尼亚国家农民党的活动也十分引人注目，它主张进行暴力活动，是一个极右法西斯政党。

在捷克和斯洛伐克，极右组织也相继出现，十分活跃。斯洛伐克的法西斯极右政党甚至公开为当年的纳粹分子树碑立传，并在1991年3月11日和14日的群众集会上高喊“斯洛伐克万岁”，把德国纳粹占领斯洛伐克的1939年3月14日称为“民族最伟大、最光彩的日子”，把希特勒扶持上台的法西斯分子、二战战犯蒂索当作“民族英雄”，为其树立了纪念碑。后来，在捷克和斯洛伐克还出现了由新纳粹分子组成的“三K党”等暴力团体，专门针对外国人进行恐怖活动。1990年4月以来，在捷克和斯洛伐克的一些城市接连发生袭击和殴打外国人的事件，为此，捷克警方于1994年4月23日取缔了来自中东欧国家的约1000名光头党成员为庆祝希特勒诞辰105周年而举行的集会。

在阿尔巴尼亚，随着国内形势的急剧变化，一些前法西斯分子的后代和刚刚获释的政治犯组成“还乡团”，加入了民主党并成为其核心力量。他们推行复仇主义和极端主义，打击和排挤党内的“温和派”，将民主党变成了一个反共的极右政党。民主党上台执政后，他们又占据了政府许多重要部门，在各部门大肆清洗社会党人及其同情者，主张彻底否定阿共领导的民族解放战争。1991年以来，阿尔巴尼亚还出现了一些法西斯暴力团伙，暴徒们手持枪支、棍棒，疯狂劫掠商店、工厂和医院等。

在前南斯拉夫地区，各种极右势力错综复杂，难以尽述。这些新法西斯势力多次举行大规模游行示威，掀起要求民族独立的浪潮，二战中南斯拉夫法西斯主义组织“乌斯塔莎运动”的黑色U形标志也再度出现，使人们似乎又回到了那个血与火的年代。

在波兰，一些前法西斯分子的后裔纷纷组织“还乡团”或“考察团”回国



“探亲”，企图东山再起，那些过去被打倒的波兰贵族也翻出“变天账”，试图收回战后被人民政权没收的财产。1990 年 5 月，波兰一些极右分子在首都科学文化宫前公然打出了德国纳粹的“卐”字旗。

（二）东欧新法西斯主义产生的原因

1. 全球化是新法西斯主义在东欧国家兴起的重要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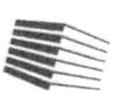
新法西斯主义与全球化进程在东欧国家的同时出现并非一种巧合。“全球化以一种非常深刻的方式重构着我们的生活方式”[①]，它带来的好处是不言而喻的，但它带来的副产品也同样成为人们关注的问题。在经济上，来自世界各地的激烈竞争对东欧国家的落后产业提出了挑战，国内的非熟练工人和贫困落后的农民面临巨大的生存压力，大量外来移民挤占了国内居民的就业空间，引起民众的不满。对于那些全球化中的失意者来说，他们渴望拥有一个强大的国家政权，能够对社会进行掌控，帮助他们渡过难关，驱逐那些“经济入侵者”。在政治和社会文化上，一个开放的、多元的全球文明使得传统的国家民族观念遭到挑战，身份认同危机以及民众在社会结构中的孤立感、在文化上的疏离感，使他们希望重塑传统的国家民族观念，以寻求身份认同和安全稳定。同时，伴随着全球化的发展，个人主义越来越盛行，选民不再按传统的阶级属性结成联盟，而是越来越多地根据各种现实问题和观念进行分化组合，使得在国家、民族等问题上拥有优势的新法西斯主义具有一定吸引力。因此，全球化成为新法西斯主义在东欧兴起的不可忽视的背景。

2. 欧盟东扩和欧洲一体化成为新法西斯主义走上东欧政治舞台的助推力

欧盟东扩和欧洲一体化进程从一开始就注定是一次极具冒险性的尝试，对于这一进程的反对和怀疑从未间断过。在东欧国家，反对的声音主要来自普通民众特别是社会下层，“对他们来说，一个并非由他们投票选出的庞大的欧盟机构，在遥远的布鲁塞尔操纵着他们的命运”，他们并未真正融入“欧洲化”进程中，并未产生一种“欧盟公民”的身份和观念。因此，对于欧

---

① ［英］安东尼·吉登斯：《失控的世界——全球化如何重塑我们的生活》，周红云译，江西人民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2 页。



盟未来的不确定和对自身欧洲身份的不确定，使得民众倾向于那种具有鲜明民族立场和国家观念并对欧洲一体化进程持异议的政党。在新法西斯主义政党看来，欧洲一体化进程就是披着人道主义外衣、散布极具危害的后现代价值观念的"犹太人工程"；而那些具有反德国倾向的新法西斯主义政党，更是把欧洲一体化视为希特勒"新欧洲"理念的延续。① 新法西斯主义对欧盟东扩和欧洲一体化的反对，恰好迎合了东欧部分普通民众特别是社会下层的心理。可以说，东欧新法西斯主义正是在民众对欧盟未来不确定和对自身欧洲身份不确定的担忧中，走上东欧各国政治舞台的。

3. 东欧国家历史上法西斯主义的盛行，也成为其新法西斯主义兴起的重要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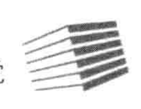
法西斯主义在东欧国家有着深厚的历史渊源。早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末期和战后初期，东欧国家就出现了法西斯主义势力，如 1918 年出现的"斯洛伐克人民党"和 1927 年在罗马尼亚建立的"天使长米迦勒军团"。在 1929 年世界经济危机爆发到二战期间，东欧更是成为法西斯主义泛滥的重灾区，匈牙利"镰刀十字党"和"箭十字党"、捷克斯洛伐克"苏台德德意志人党"等各种法西斯政党，以及二战中大量产生的法西斯傀儡政权，都体现了这一点。法西斯主义的长期盛行，对东欧部分民众的政治心理造成了潜移默化的影响，当社会出现危机、传统民主制度和自由经济政策不能应对时，他们更愿意相信法西斯主义在某些方面的优势可以帮助他们渡过难关。因而，当处在全方位转轨中的东欧国家受到全球化和欧洲化两大浪潮的冲击，在政治经济乃至社会发展方面都出现问题时，法西斯主义便重新获得了部分民众的支持，使得新法西斯主义在东欧获得了一定的生存发展空间。

(三)东欧新法西斯主义的特征

1. 东欧新法西斯主义保留了法西斯主义原有的核心价值理念

由于法西斯主义在东欧国家的历史渊源，尽管现在的新法西斯主义政党不是旧法西斯组织的残渣余孽，但它们仍倾向于承认自己和历史上老法西斯主义政党的联系，并坚持法西斯主义原有的核心价值理念。即使是那

① Miroslav Mareš, "Transnational Networks of Extreme Right Parties in East Central Europe: Stimuli and Limits of Cross-Border Cooperation," http://ispo.fss.muni.cz/uploads/2download/fukuoka/Mares.pdf.



些顺应时代变化放弃了暴力夺权意图，改而采用议会合法手段的新法西斯主义政党，也大多如此。东欧新法西斯主义政党依旧以种族主义和民族主义为意识形态核心，把排外和仇视外国人视为一种基本原则和信仰，在经济上主张加强国家控制和对私人企业的"统制"，在社会管理中坚持社团主义，主张通过民族共同体、家族式国家等不同形式将各阶层居民系统地组织起来，形成一个严密网络，实行准军事化管理。此外，它们也像原来的法西斯主义政党一样，善于把握群众心理，利用群众集体无意识、崇尚权威、从众心理等弱点来获得支持，从而实现自身发展。

2.东欧新法西斯主义顺应时代变化，对法西斯主义原有的一些具体政策和理念进行了调整和改变

经历过二次世界大战并饱受法西斯蹂躏的东欧民众，对法西斯主义有着深刻的认识，所以仅仅简单地"新瓶装旧酒"并不足以使新法西斯主义在东欧获得发展空间。尽管新法西斯主义追求的最终目标与旧法西斯主义并无二致，但它在斗争手段和具体政策上也顺应时代变化进行了相应调整。下表显示了新、旧法西斯主义在具体观点上的一些不同：

	旧法西斯主义	新法西斯主义
关于种族	种族歧视观念下的本土主义	国家统一体内的民族多元主义
关于经济	社团主义	民族选择优先的新自由主义
关于民主政治	反对民主、好战的军国主义	民粹主义和平民政治

资料来源：Geoff Boucher, "Postmodern Neofascism: Contemporary Rightwing Extremism in the Metropolitan Countries," http://www.ethicalpolitics.org/seminars/neo-fascism.htm.

从表中可以看出，新法西斯主义政党在保留法西斯主义核心价值理念的同时，也发生了明显的改变。为了争取在民主社会中的合法地位，淡化法西斯主义给民众造成的不良印象，新法西斯主义放弃了暴力夺权意图，改而采用议会斗争的合法手段。为了获得民众在某一问题上的支持，它在经济、文化和国家社会关系等问题上趋向于采用更灵活务实的纲领政策，刨除了某些旧法西斯主义的特征。因而，东欧新法西斯主义政党很接近于一般的极右政党，这也是许多学者主张用右翼极端主义替代新法西斯主义这种说法的原因。

3. 东欧各国的新法西斯主义政党和组织之间存在着较为密切的联系和跨国合作

跨国之间的联系与合作似乎是东欧法西斯主义的一个传统。早在20世纪30年代，波兰的法西斯组织就和捷克、摩拉维亚的法西斯主义者一起，反对斯洛伐克人民党领导的斯洛伐克自治运动。[①] 在现今的东欧国家，处在政治边缘地位的新法西斯主义政党也趋向于利用跨国合作来扩大自身影响力，而欧洲一体化也为它们实现跨国联系与合作提供了便利。90年代中期，捷克新法西斯主义者、波兰民族新生党和斯洛伐克民族社团联合组成了“民族统一运动”，不过当时这些新法西斯主义组织的合作还主要限于集会。2003年欧洲民族阵线的成立，使得欧洲各国新法西斯主义政党的合作与联系更加合法化和制度化。这类跨国合作组织的出现，一方面为东欧各国新法西斯主义政党自身的发展提供了保护伞，另一方面也为新法西斯主义在更大范围内的传播提供了有效渠道。相比于各种自由主义政党、民粹主义政党或其他意识形态的政党，东欧的新法西斯主义政党在核心价值观念上更为一致，在国家、民族、种族、社会控制等具体政策上也无太大分歧，因而它们能够较好地进行跨国联系与合作。

(四)东欧新法西斯主义的前景

新法西斯主义政党的兴起和出现，并不意味着法西斯势力在东欧卷土重来。目前来看，东欧新法西斯主义政党都还影响极小，在政党政治中处于边缘地位。以下多种因素的存在，使得东欧国家不会重蹈过去的覆辙，新法西斯主义的出现注定是东欧国家民主化进程的小插曲。

首先，全球化和欧洲化的负面影响为新法西斯主义在东欧的兴起提供了可乘之机，但主流社会力量也会对新法西斯主义的发展形成遏制。全球化和欧洲一体化的逐步推进，的确在东欧带来了国家主权削弱、下层人民边缘化等诸多负面问题，但这并不是其主流，应该看到，近二十多年来东欧国家在全球化和欧洲化进程的推动下，迅速建立起开放的市场经济体系并融入全球经济中，经济持续增长，总体实力不断上升；越来越多的民众融入“欧

① Miroslav Mareš, “Transnational Networks of Extreme Right Parties in East Central Europe: Stimuli and Limits of Cross-Border Cooperation,” http://ispo.fss.muni.cz/uploads/2download/fukuoka/Mares.pdf.



洲大家庭”中，产生了“欧盟公民”的身份和观念，使欧洲一体化成为他们内在的价值认同。全球化和欧洲化在东欧国家取得的成功，本身就是对反对全球化和欧洲化、坚持种族主义和极端民族主义的新法西斯主义的回击。另外，“在全球化中获益的精英势力也是反对新法西斯主义的，因为外来就业者和跨国生产是他们获得更大经济利益的源泉，而排外则意味着他们获益的渠道受到堵塞”①。

其次，东欧国家转轨二十多年来，民主自由力量的发展使得新法西斯主义难以复制一战后的成功历史。一战后，法西斯主义在东欧各国上台的历史背景，是民族主义思想和情绪影响着整个东欧，工人罢工运动层出不穷，君主主义和保皇势力猖獗，“权力机构的关键部门——官僚机构、天主教、大企业和军事机构等，在关键时刻都倒向了法西斯主义”②。正是在一战后东欧国家普遍缺乏民主和自由的背景下，法西斯主义应运而生。但如今，经过二十多年的政治转型和民主化进程后，民主自由的价值理念在东欧国家得到了广泛传播，民主自由制度在政治、经济、社会生活和价值观念上带给人们的好处显而易见：言论、集会、出版和宗教自由，有活力的经济和不断增加的收入，个人价值的实现和对国家社会发展的认可。自由主义的政治经济政策是东欧国家转型的基础，这是东欧广大民众的一个共识。正是民主自由制度的确立和民主自由理念的传播，成为对反民主自由、坚持国家集权的东欧新法西斯主义的强大遏制因素。因此，尽管东欧再次面临着全球化和欧洲化带来的社会经济运行模式的重大变化，但政治极端主义已经没有了重新复活的土壤。

最后，只能在某个单一问题上获得民众支持的东欧新法西斯主义政党，无法获得广泛的社会基础。在过去那种“兼容并蓄型”政党已不能满足选民的需要时，新法西斯主义政党在国家、种族等单一问题上的确能够获得部分民众的支持。但东欧各国普遍对新法西斯主义重新抬头的趋势深感焦虑，以各种形式逐步加强了反法西斯主义的斗争，而且饱受二战之苦的东欧民众也对法西斯主义深恶痛绝，无论新法西斯主义如何淡化自身与过去的联系，仍无法改变其在民众心中的丑恶形象。因而，东欧新法西斯主义的社会

---

① 李滨：《西方政坛“向右转”背后的政治经济学》，载《世界经济与政治》2002年第10期。

② [美]卡尔·博格斯：《政治的终结》，陈家刚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199页。



基础极其薄弱，除小部分坚定的信仰者之外，其支持者主要来自那些贫穷、受教育程度低的城市男性选民。无法获得广泛的社会基础，决定了新法西斯主义不可能在东欧成为主流政治力量。

总之，作为传统法西斯主义的后继者，新法西斯主义得到的支持非常有限，它的兴起并不意味着旧法西斯的卷土重来，且今天的东欧也不具备法西斯主义复活的足够土壤。新法西斯主义政党通常只能在一些单一问题上满足部分弱势群体的需要，以表达民众对国家发展中出现的问题的不满。法西斯主义的死灰复燃，是东欧过渡时期动荡局势下的一种暂时现象，是冷战刚刚结束后、新的世界秩序尚未建立起来这一混乱时期的产物。另一方面，还有一些新法西斯主义政党并不是对传统法西斯主义的简单重复，而是属于新兴的极端右翼政党，具有一定的发展空间。但是，法西斯主义的时代毕竟已经过去，极少数“第三帝国”的怀念者根本无法颠覆现行民主政治，而经历过第二次世界大战并饱受法西斯蹂躏的东欧广大民众，也对法西斯主义有着深刻而清醒的认识。因此，新法西斯主义只能在很小的范围内获得支持，注定无法成为东欧政治生活中的主流力量。

第六章　东欧民粹主义及其政党

"民粹主义"(populism)是一个极其模糊和难以解释清楚的术语,涉及一些关于社会精英和大众社会化运动的理念。民粹主义首先是以以下基本原理为基础的:道德存在于构成社会绝大多数的普通民众中;民粹主义是被保存下来的传统价值理念的保护者;通过对民众的直接呼吁激发其共同的情绪和共有的热情。民粹主义运动通过强调道德,把来自不同社会阶层的群众、传统政治家、知识分子精英与大资本家等少数势力联系在一起,但它并不排斥政治活动。正如保加利亚学者伊恩·克拉斯蒂夫描述的那样:"只有像民粹主义这样模糊和内涵不清楚的概念,才能让人认识到世界很多地方发生的急剧政治转变。"①

在政治学界乃至普通民众的一般认知中,民粹主义是一个略带政治贬义的词语,很多人把它比作徘徊在民主政治内部的幽灵。但从本质上看,民粹主义并非一种简单落后的象征,而是民主政治投射下来的一片阴影。② 在后发现代化国家中,民粹主义往往作为政治经济现代化和民主化进程的副产品出现,折射出国家内部对自由民主政治经济理念的冲击和挑战。作为人类政治意识发展长河中的一朵浪花,民粹主义具有明显的历史复发性特征。民粹主义政党在以"魅力型领导人"和"权威集中领导层"为重要支撑的体制下,以"反体制"和"民意的真实代表"为自身主要标志,是一种十分特殊的政党形式。

---

① Ivan Krastev, "The Populist Moment," http://www. eurozine. com / articles/2007-09-18-krastev-en. html.

② 参见林红:《民粹主义:概念、理论与实证》,中央编译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1 页。



在东欧国家发展过程中，民粹主义及其政党曾以丰富多彩的形式或强或弱地影响着各国政党政治的发展。在不同时期和不同国家，东欧民粹主义及其政党在基本属性上具有一致性，但拥有不同的内容和表现形式。后冷战时代，以东欧剧变和融入欧洲一体化为背景，东欧民粹主义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在此，我们以东欧主要国家的民粹主义及其政党为分析对象，从其社会基础、在政党政治中的权重以及现实困境等几个方面，探讨一下民粹主义思潮与政党在东欧国家发展进程中的作用和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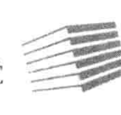
一、东欧民粹主义的社会基础

民粹主义首先是社会经济、政治、文化等各种危机的产物。在 20 世纪前半叶，民粹主义运动在一些排外、反现代化以及将农民理想化的地区和国家非常盛行。东欧国家也有着悠久的民粹主义历史传统。但要分析东欧民粹主义的社会基础，首先还得从民粹主义的基本概念谈起。

迄今为止，关于什么是民粹主义，在学术界和理论界并没有形成一个明确的、为人们所普遍接受的概念。“在寻求对民粹主义有一个完美恰当的解释的过程中，充满着种种错觉和许多不尽如人意的东西，其结果并非总是令人满意。”[①]虽然如此，但民粹主义问题的研究专家们仍试图在丰富繁多的现象中发现一些规律性的特质，从而对民粹主义作出界定。大致说来，对民粹主义基本概念的探索主要有两种情形：

第一种情形是，对民粹主义的定义过于严密，结果反而使其失去了原有的意义。民粹主义“有一个基本的特征，即概念上尴尬的不确定性”，“对于不同的社会群体，有的认为极具价值，有的则视之毫无意义，空洞无比”[②]。正如爱德华·拉克劳说的那样：“我们直觉地知道我们所提到的民粹主义运动或民粹主义思想是什么，但我们却非常难以将这种直觉翻译成概念。”[③]《布莱克维尔政治学百科全书》也指出：“在制度层面上，民粹主义被认为是一种在复杂的历史、心理和社会经济根源的培植下孕育而成的政治心态，而非一种典型的哲学或意识形态。在思想层面上，民粹主义在本质上是现代

① ［英］保罗·塔格特：《民粹主义》，袁明旭译，吉林人民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2 页。
② ［英］保罗·塔格特：《民粹主义》，袁明旭译，吉林人民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1、2 页。
③ 转引自林红：《民粹主义：概念、理论与实证》，中央编译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4 页。



现象，在因应经济现代化中产生了农业民粹主义，而作为一种对代议制的回应，则形成了基于大众政治动员的政治民粹主义。”[①]20世纪90年代中期，保罗·皮克尼在讨论后现代民粹主义时指出，人们对民粹主义“概念的理解是如此模糊，以至于它可以指一切东西，同时又什么也无所指”[②]。这些论述，都是对民粹主义概念界定困难的集中体现。

第二种情形是，在重重困难中试图以各种理论为依据，最大限度地给出不同民粹主义的内涵。尽管界定民粹主义概念困难重重，但民粹主义的研究者仍以孜孜不倦的探索精神，试图在各种理论标尺下抓住民粹主义的共性和本质，从不同层面对民粹主义概念进行归纳。从人们普遍侧重的政治层面讲，民粹主义是一种政治心态、政治思潮和政治策略，也是一种社会运动。荷兰学者尼耶克尔克以现代化理论为依托，对民粹主义进行了“平民主义或人民至上”的分析；托马斯·斯基德摩尔从依附理论出发，鲁迪格·多恩布茨等从自由主义经济学出发，库尔特·韦兰德从民主化理论出发，分别对民粹主义的概念进行了归纳。其中，以库尔特·韦兰德为代表的民粹主义研究者，从民主化理论角度所进行的分析，被认为使“民粹主义在外延上更加广大了，在实证分析中也更加实用了……不仅可以用来解释20世纪30～60年代拉美的经典民粹主义，也适用于解释80年代以后欧洲、北美及其他地区的新民粹主义现象”[③]。

在实践层面上，对民粹主义有两种基本解读：其一是来源于美国人民党运动意义上的民粹主义，在人民党主义、民众主义甚至平民主义的含义上使用；其二是来源于俄国民粹派实践意义上的民粹主义，在以广泛运动和民主为基础的“到人民中去”的含义上使用。这两种解读反映了民粹主义的不同特征。

综合各种对民粹主义含义的界定，结合东欧民粹主义发展的历史和现状，我们认为，当代东欧的民粹主义，尤其是21世纪东欧的民粹主义，是以“到人民中去”的方式存在的，承载着民众主义和平民主义的内涵。决定东欧民粹主义社会基础的是东欧国家的现代化进程，尤其是当代东欧的政治经济社会转型。“民粹主义来源于急剧社会变迁过程中至少在一个社会团

---

① 转引自林红：《民粹主义：概念、理论与实证》，中央编译出版社2007年版，第3页。

② Paul Piccone, "Postmodern Populism," *TELOS*, No. 103, Spring 1995, p. 45.

③ 林红：《民粹主义：概念、理论与实证》，中央编译出版社2007年版，第19页。



体中所形成的危机意识。”[①]在当代东欧，这种急剧的社会变迁包括两部分内容：一是20世纪80年代末90年代初的东欧剧变，二是21世纪初东欧国家加入欧盟的进程。

首先，东欧剧变为民粹主义的存在和发展提供了新的政治经济社会空间。“回顾20年来中东欧各国的政党政治发展历程，不难看出，虽然在宗教、民族、农业、经济等国内外多种复杂因素的影响下，各国政治制度的变化呈现出不同特点，但是从政党制度这一中观制度层面来看，相似的政治转型环境造就了中东欧国家相似的政党制度变迁路径。特别是在‘回归欧洲’和欧盟东扩的背景下，中东欧国家的政党制度变迁更加呈现出一种明显相似的特征，即引进以西欧国家为样板的多党议会民主制并使其本土化。”[②]东欧剧变改变了这些国家的政治经济体制，从而为民粹主义提供了生存空间。从1992年至1996年，东欧各国已经逐渐从高度集权的体制下解放出来，到20世纪末，其政治体制转型基本结束，“议会民主制已形成左右轮流坐庄的局面，剧变初期的多党混斗已变成了稳定的左右翼政党竞争”[③]。这为民众提供了相对宽阔的政治选择空间，从而为民粹主义的发展提供了适宜的政治环境。

其次，东欧国家融入欧洲一体化的进程带来了一系列问题，为民粹主义的发展提供了土壤和温床。进入21世纪，东欧各国的转型基本结束，融入欧洲一体化为各国带来了政治经济局面的巨大变迁，增加了民粹主义的发展空间。重返欧洲怀抱、希望在欧盟中获得有利发展的东欧国家，最后不仅饱尝期望落空的痛苦，而且要承受贫富分化加剧、失业率居高不下等社会问题的煎熬，并受左、右翼各执政党严重腐败的折磨，这种政治生态为民粹主义思想和运动的崛起准备了重要的现实条件。

在上述因素的综合作用下，东欧民粹主义在社会基础上既体现出民粹主义的典型特征，如精英领导下的平民性，也体现出转型国家人们对政治前景的忧虑，如政治黑暗、腐败、反体制性。在探讨民粹主义的社会基础时，一般认为，“草根阶层尤其是农民和城市小生产者，构成了民粹主义运动的社

① [英]保罗·塔格特：《民粹主义》，袁明旭译，吉林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第5页。

② 刘敏茹：《欧洲一体化对中东欧国家政党制度转型的影响》，载《当代世界与社会主义》2008年第6期。

③ 苏文：《中东欧国家政治进程的新特点》，载《新视野》1997年第4期。



会基础”，“民粹主义极端崇信的人民，不是包括精英和政治上层的全体公民，而是构成人民的主体，即绝大多数劳动的社会中下层”[①]。罗马尼亚前总理阿德里安·讷斯塔塞在谈到东欧转型时认为：“这两大主义（指民族主义和民粹主义）的追随者包括：(1)担心全球化带来的变化会降低现有生活水平的人；(2)担心不能利用全球化带来的变化提高现有生活水平的人；(3)担心政府具有全球化倾向后会不透明、不负责、放弃保护主义，从而使其行为无法了解、理解或不能控制和影响的人。”[②]

从波兰、匈牙利、保加利亚、斯洛伐克、罗马尼亚等国民粹主义发展的状况来看，东欧民粹主义的社会基础主要由三部分组成：一是农村人口，尤其是那些在政治经济体制转型中未能抓住机会的贫困农民；二是城市贫困阶层，尤其是产业工人，包括在东欧国家经济私有化进程中社会经济地位相对下降的城市人口；三是对当权者的腐败现象持愤怒态度的群体，尤其是激进的年轻人群体。这些群体构成了东欧民粹主义思潮和政党支持者的主要部分，既与民粹主义是“社会弱势群体代言人”的标志相吻合，也体现了当代东欧民粹主义的时代特征。

二、民粹主义在东欧政党政治中的权重

在东欧国家，二十多年的大规模政治经济改革既有成功之处，也存在不足。认真梳理转轨历程的成败得失，探寻更加公平民主的制度设计和运作，成为东欧各国政治发展的共同趋势和民众的普遍愿望。在这一背景下，民粹主义政党登上了东欧政治舞台并成为一股活跃的政治力量，冲击着东欧的政党格局，在一定程度上改变了各国政党政治的局面，对其尚不完善的民主制度和代议制政治提出了考验。

从理论上看，当代东欧的新民粹主义与传统民粹主义在四个方面存在不同：国际环境不同，选民的社会构成不同，对手的形式不同，领导人的本性不同。传统民粹主义是在前资本主义、前民主政治的背景下成功崛起的。当民主力量急剧下降时，传统民粹主义在同质的、农民占绝对地位的社会中

---

① 林红：《民粹主义：概念、理论与实证》，中央编译出版社2007年版，第47页。

② 阿德里安·讷斯塔塞：《东欧二十年转型风暴：从集权主义到全球化》，载《当代世界》2010年第1期。



得到发展。在这样的环境里，传统民粹主义引导小生产商和店主反对本土统治者和外国势力，甚至通过刺激他们的期望来制造侵略性行动。在许多国家，这种传统民粹主义由有魅力的领导人来领导，他们能够鼓动起大量激进运动，并通过这些运动巩固自己的个人权威。而作为传统民粹主义的变种，当代新民粹主义是在完全不同的条件下获得发展的，如资本主义制度和民主政治已经占据主导地位等。因此在当今社会里，新民粹主义没有公开提出反资本主义或反民主主义，而是向那些受到资本主义和民主运动威胁的社会群体进行广泛的宣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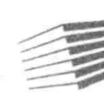
从实践上看，无论在以平稳演进方式（如波兰、匈牙利、捷克、斯洛伐克、保加利亚、罗马尼亚、斯洛文尼亚）还是以冲突分裂方式（除斯洛文尼亚外的前南斯拉夫地区）实现政治转轨的国家中，几乎全部都有民粹主义及其政党活动的身影。所不同的是，民粹主义及其政党在这些国家转轨进程的不同阶段，对本国政党政治的冲击体现出差异性和不同特征。

（一）20 世纪 90 年代民粹主义发展对东欧政党政治的影响

对于东欧来说，20 世纪 80 年代末 90 年代初是一个“动荡”时期。在抛弃苏联体制和回归欧洲的双重心理作用下，东欧开始了政治经济体制转型，在政党政治上突破了一党制的束缚，形成了中左和中右翼政党轮流执政的格局。民粹主义在这一时期的东欧虽然开始“复活”，但并没有掀起强大波浪，民粹主义政党的发展也起伏不定，如匈牙利民主论坛 1990 年的得票率位居第一（24.7%），1994 年降到第三（11.7%），1998 年则跌至 3.1%；匈牙利青民盟在 1990 年还是个小党（得票率 9%），到 1998 年已发展成议会第二大党（得票率 28.2%）。

虽然民粹主义政党当时还不足以成为左右东欧政坛的强大力量，但其发展态势引人注目，有大批的支持者和追随者，引起了其他政治势力的警惕和防范。例如，波兰经济学家就警告说：“不知所措并且承担着社会经济危机后果的社会大众，对统治精英及其克服危机局势的能力失去了信心，热切地期待着新的希望和认同。”而波兰政治家则认为，只有“采取决定性行动才能控制住民粹主义的这些压力”[①]。从东欧民粹主义发展的整个过程看，无

① 徐刚：《中东欧社会转型中的新民粹主义探析》，载《欧洲研究》2011 年第 2 期。



论是在其力量微弱时，还是在其蓬勃发展时，非民粹主义政治经济学家都对它很警惕，并尽力采取防范措施，在一定程度上限制和约束了它的发展，削弱了其影响。因此，这一时期民粹主义及其政党在东欧政党政治中的作用不是很大，其整体力量相对弱小，未曾占据主导地位。究其原因，非民粹主义政治经济学家的警惕与防范只是表层的，深层原因是，东欧各国当时的政治经济环境未能给民粹主义的广泛发展提供足够的空间。"20 世纪 90 年代初在东欧国家和 90 年代中期在西欧国家出现的各种民粹主义运动，是这些地区社会转型过程中对经济市场化或政治文化的一种刺激性反应。"[①]这深刻揭示了政治经济环境对民粹主义在东欧政党政治中权重的基础性制约作用。

(二)21 世纪民粹主义持续高涨对东欧政党政治的改变

进入 21 世纪，在政治经济转型尤其是入盟后政治经济发展的"刺激"下，民粹主义在东欧获得了新的发展空间。由于社会转型带来了剧烈的社会变动，东欧各国民粹主义政治家及时抓住机遇，利用发展中出现的危机果断出击，掀起了民粹主义浪潮。这一时期，民粹主义对东欧政党政治的冲击是巨大的，民粹主义政党不但获得了长足发展，并且在多国取得了上台执政或联合执政的佳绩。对民粹主义及其支持者来说，这一时期无疑是令人欢欣鼓舞的。

民粹主义及其政党的发展给东欧各国政党政治带来了显著变化。在波兰，民粹主义政党表现出强劲发展势头，例如法律与公正党，在 2001 年、2005 年、2007 年和 2009 年欧洲议会选举中的得票率分别为 9.5％、27％、32.1％和27.4％；作为民粹主义政党的领军人物，法律与公正党候选人莱赫・卡钦斯基在 2005 年第二轮总统选举中，以 54％对 46％的得票率击败公民纲领党候选人多纳德・图斯克，赢得总统职位；2010 年，法律与公正党候选人雅罗斯瓦夫・卡钦斯基在第二轮总统选举中虽败于布罗尼斯瓦夫・科莫罗夫斯基，但他仍获得了 47％的支持。在匈牙利，民粹主义政党的发展也很迅猛，例如青民盟，在 2002 年、2006 年和 2010 年的议会大选中分别获得 41.1％、42％和52.7％选票，成为第一大党，连续获得组阁权；在 2009 年欧

---

① 俞可平：《现代化进程中的民粹主义》，载《战略与管理》1997 年第 1 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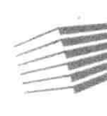
洲议会选举中，青民盟更是获得了56.4％支持。在斯洛伐克，民粹主义政党"社会民主一方向党"和"民斯运"都十分活跃，自1992年以来，这两党在斯洛伐克轮流执政，对政党政治的影响最为显著。在罗马尼亚，民粹主义政党"民主自由党"也获得了巨大发展，在2008年议会大选中获得32.4％的选票和115个议席，成为第一大党，组建了联合政府。保加利亚的"欧洲发展公民党"也是具有民粹主义性质的政党，成立于2006年12月，次年参加欧洲议会选举即获得21.68％的选票，以微弱优势战胜了执政的社会党。在2009年议会大选和欧洲议会选举中，该党分别获得39.7％和24.4％的选票，成为第一大党，获得独立组阁权。可以说，民粹主义及其政党在新世纪的东欧已经占据了一席之地。2004年6月，《经济学家》杂志发表的文章指出，东欧民粹主义及其政党与各国政权的密切关系，极大地冲击着观察家们和学界的思维，他们得出了这样的结论：欧洲议会选举的低投票率和民粹主义政党的崛起及其获得的高度支持，说明了部分选民的反政府和反欧盟情绪。2006年，世界银行发布报告称，波兰、匈牙利、捷克、斯洛伐克的民粹主义政党组成了"维谢格拉德集团"，表明这些国家新民粹主义力量的发展正在影响着进一步的改革。

民粹主义对东欧政党政治的影响是巨大的，正如伊恩·克拉斯蒂夫所说：民粹主义"比现在流行的任何其他概念都更好地抓住了自由民主在当今遭遇的挑战的本质"[①]。作为东欧政党政治发展的集中反映，民粹主义体现了东欧各国民众在国家现代化和欧洲一体化进程中的政治心态，反映了民众对自身所处政治经济地位的判断及对入盟前景的预期。从民粹主义政党在东欧各国上台执政的时间看，与各国入盟的步伐确实存在着重要关联。另一方面，民粹主义对转型期东欧政党政治的塑造及走势都起了很大作用，在一些国家甚至起着决定性和主导性的作用，其发展既考验了代议制政治的包容性，也考验着民粹主义自身的代表性、时代性和现实适应性。皮克尼曾说过，民粹主义在后现代主义的概念框架下是一种前景清晰的政治选择。[②] 这也是对民粹主义在当前东欧政党政治中的地位的简明概括。

---

① 转引自徐刚：《中东欧社会转型中的新民粹主义探析》，载《欧洲研究》2011年第2期。

② Paul Piccone, "Postmodern Populism," *TELOS*, No. 103, Spring 1996, p. 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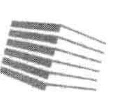
三、东欧民粹主义政党的现实困境

从当前东欧各国发展的现状看，民粹主义及其政党在社会转型和加入欧盟后的社会生态中获得了新发展，曾经取得或正在执掌国家政权。尽管民粹主义在东欧国家政治领域大行其道，但总体而言，它尚不具备颠覆东欧国家政治制度和民主进程的能力，它的发展并非意味着东欧国家民主政治的末日。对此，有学者指出，尽管新民粹主义在当代东欧广泛发展，但是它并没有威胁到民主，并且，不太友善的国际环境使得新民粹主义不得不以本国内部强壮的改革力量自称。随着东欧生活标准不断地追赶欧洲平均水平，对于民粹主义的社会支持集结起来将会比较困难，维持起来则更加困难。民粹主义领导人将不但不能践行个人魅力的权威，而且不得不通过蛊惑民心的政客来影响多样化的弱势组织以获取当前政治利益。与西欧一样，东欧新民粹主义也存在发展困境，多种因素制约着它在东欧的继续发展，使其不可能真正发挥引导东欧国家政治走向的作用。从民粹主义自身的特点、东欧国家的社会生态、民粹主义政党的属性等方面看，东欧民粹主义政党仍面临着很难突破的现实困境，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一）东欧各国社会生态的复杂性

社会生态尤其是政治生态的复杂性，是东欧民粹主义及其政党生存发展的基础性困境。从 20 世纪 90 年代开始，东欧各国政治走向多党制、民主化道路。在中左、中右轮流执政的局面下，民粹主义及其政党既抓住了经济私有化的重要时机，也利用了加入欧盟引起国内民众群体心理变化的重要机遇，谋得了一席发展之地。但在多党竞争中，民粹主义政党并没有完全占据东欧政坛，东欧国家的政治经济并未完全转向民粹主义。

从经济生态看，东欧国家的经济重建是在西方国家特别是欧盟的资助下进行的，东欧国家的经济体制改革处于整个欧洲主流经济的影响之下，尤其是加入欧盟之后，这种影响更加明显。转型之初，民粹主义虽然获得生命力，但却并未在经济领域发挥多大的作用。“在匈牙利，虽然第一届联合政府继续冠冕堂皇地发表民粹主义的观点，其 1993 年春天的财政调整计划几



乎是完全符合新自由主义的。"[①]其他中东欧国家的情况也大致如此。进入新世纪尤其是加入欧盟以后，东欧经济形势发生了有利于民粹主义崛起的变化，经济私有化过程中产生的较严重的贫富分化现象、失业率居高不下现象、集体罢工骚乱等，为民粹主义思想的发展提供了土壤。但这些现象同时也对正在执政的民粹主义政党提出了挑战。从民粹主义发展的另外一个因素来看，经济转型取得的成果与民众的期望之间存在着巨大落差，这虽然是引起大众不满、催生民粹主义的一个基础，但这样的基础又是不牢固的，倘若民粹主义政党上台执政后仍不能解决这些问题，那么其政权的凝聚力、吸引力也将失去保障。从当前东欧国家在整个欧洲经济体的地位来看，"东欧国家国际地位的变化为它们的公民带来了巨大的福祉，他们可以在全欧洲自由地旅行，可以到国外去工作或上大学。当然，对国外资本的开放也决定了这一地区的经济转型，东欧国家融入了全球化浪潮"[②]，但这远未给民粹主义政党解决上述问题提供充分条件。

从政治生态看，民粹主义政党对外要与整个欧洲的自由化、民主化环境博弈，对内要与其他传统左的或右的政党竞争。从整个欧洲的一体化发展来看，民主化本身就是东欧国家实现重返欧洲梦想的一个基本条件。民粹主义政党能否做到既符合西方发达国家民主化的口味，又保证不丧失自我特色，很值得怀疑。从东欧国家内部政治形势看，各类性质的政党都在社会转型中努力调整政策，扩大社会基础，这也是民粹主义政党必须面对的。这些挑战都是实实在在存在并时时刻刻发生着的。

在21世纪的东欧，民粹主义政党的高度活跃是不容忽视的，但曾经执政或正在执政的民粹主义政党需要为转型中的国家政治经济找到出路，也是一个客观存在的难题。如何重振经济、改善政治、实现社会顺利转型，是考验东欧民粹主义政党生命力的一个基础性问题。

(二)东欧民粹主义理论与政党意识的不确定性

当前，在世界范围内政党理论和政党意识呈现出新的发展趋势，即趋同与特色并存。"各种意识形态的相互影响、相互接近必将给政党带来困惑。

---

① [匈]贝拉·格雷什科维奇：《抗议与忍耐的政治经济分析》，张大军译，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第133页。

② 阿德里安·讷斯塔塞：《东欧二十年转型风暴：从集权主义到全球化》，载《当代世界》2010年第1期。



政党当初作为阶级斗争的工具出现时，具有非常鲜明的意识形态并且因此而受益。政党往往靠强调自己的意识形态来动员选民，获得支持。现在，在各种意识形态之间相互影响甚至相互接近、相互渗透的情况下，强调意识形态的特殊性往往难以吸引民众，获得支持。……各国党都把着力点放在发展经济上，从而大大淡化了意识形态因素，政党之间的共识增加，政策和主张中可供相互借鉴的因素增加。选民的党派意识也随之日趋淡漠。”[①]在模糊与趋同的潮流中，各类政党还是努力打造自身的独特之处，以便将自己与其他政党区分开来。作为民粹主义政党，民粹主义思想和方式是其区别于其他政党的重要特征。但民粹主义政党本质上的多变性、形式上的多样性、内容上的可重复性，使其在建构自己的政党理论及意识形态时感觉困难重重。

首先，东欧民粹主义政党的“变色龙”特征清晰体现在它独特的发展环境中，即东欧社会转型和为加入欧盟而进行的急剧变革。当代东欧民粹主义活跃的一个主要诱因，是东欧在剧变中迈向现代化的环境刺激。“从社会学的意义上看，现代化主要指传统社会向工业社会、‘礼俗社会’向‘法理社会’的转型。民粹主义对待社会转型的态度十分鲜明，它站在传统社会或‘礼俗社会’的立场上，关注现代化所带来的社会正义和经济平等问题。……它试图代表的是在传统社会中备受忽略的社会中下层，从根本上说，民粹主义就是一种社会中下层利益与愿望的表达或辩护。这一立场决定了民粹主义对现代化的批判态度，也决定了它作为一种反现代性思潮的基本性质。”[②]作为对现行体制失望的产物，民粹主义是当代条件下衡量代议制政治运行状况的重要标准。这一标准的包容性，就体现在它对诸如民粹主义思想及其政党这样不稳定的、易变的政治现象的容忍之中。恰恰是在这种看似具有高度包容性的立场和意识中，民粹主义政党在理论上无法凝聚成为一个具有自身鲜明政党特色的内核。在广泛性、变动性和高度的包容性下，民粹主义思想为民粹主义政党形成自己的政党理论和政党意识搭建了一个具有“双刃剑”作用的平台。

其次，民粹主义政党反自由、不反民主的政治理念，遭到在东欧转型二

---

① 王长江：《政党政治原理》，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2009 年版，第 353 页。

② 林红：《民粹主义：概念、理论与实证》，中央编译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125 页。

十年间发展起来的自由主义力量的遏制。新民粹主义是一种地方产物，与欧洲自由主义、国际资本主义、全球化理念这些超民族的力量不属于同一个范畴。现代民粹主义的存在必须依托于民主政治，因为只有在代议制政治系统条件下，它才有能力维持自身并以系统化政治运动的形式存在。[①] 从这个意义上讲，现代民粹主义反对的目标是自由而非民主。在东欧国家，民粹主义政党认为自由主义导致了政治精英和普通民众的对立，现实的政党政治使民主选举形同虚设，政治精英和政治集团控制了所有政治资源，选民的约束作用荡然无存。因此，它们鼓吹自己是代表所有人利益的人民党，而非代表左翼或右翼利益集团的政党。在政治生活的各个方面，民粹主义政党都积极抵制自由主义的价值观念。在波兰，民粹主义者认为，相比于自由主义的价值观念，建立在宗教基础上的道德秩序更为重要。[②] 在斯洛伐克，严重的反自由倾向主要存在于对待少数民族问题上，境内匈牙利族人受到的不公平待遇，成为斯洛伐克与匈牙利两国关系紧张的重要原因。在东欧许多国家，民粹主义政党都极力宣传民族主义观念和排外思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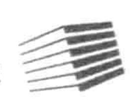
但是，民粹主义的浩大声势并不意味着自由主义在东欧的终结。尽管东欧国家没有西欧那种悠久而卓有成效的自由传统，但在二十多年的政治转型和民主化进程中，自由主义的价值理念得到了广泛传播并有了一定的社会基础，自由主义在政治、经济、社会生活和价值观念上带给人们的好处显而易见：言论、集会、出版和宗教自由，有活力的经济和增加的收入，个人价值的实现和对国家社会发展的认可。更为重要的是，一个自由主义的东欧是欧盟东扩的一个重要条件和指标。因而，尽管在转型过程中暴露出许多问题，引起了民众的不满，但自由主义的政治经济政策仍是东欧国家转型的基础，也将是其今后政治经济发展的基础，这在东欧社会和民众中已经达成共识。欧盟曾就政府权能大小、自由竞争经济和发展优先性等重大问题，在几个东欧国家的民众中进行调查。在 12000 名被调查者中，大部分人都同意减少政府干预，维持经济自由，而这些正是自由主义的题中之义。

可以说，在东欧国家转型的二十多年间，自由主义对其政治发展产生了重大影响，涉及社会整合、政党选举、民众参与、政治社会化等方方面面。国

---

① 参见[英]保罗·塔格特：《民粹主义》，袁明旭译，吉林人民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157 页。

② Jacques Rupnik, "Populism in Eastern Central Europe," http://www.eurozine.com/articles/2007-09-10-rupnik-en.html.



家制度设计和民众观念中浓厚的自由主义色彩，是东欧民粹主义无法绕过的障碍。在政治领域，尽管对政党政治和精英利益集团深恶痛绝，民粹主义政党仍不得不接受现有游戏规则，在议会民主制的政治结构和多党制的竞争体系内扮演角色。在经济政策上，民粹主义政党在主张重新分配转型带来财富的同时，也必须以赞成自由的经济制度和支持市场化建设为前提。因此，东欧民粹主义和自由主义的影响是相互的，民粹主义的存在是自由主义的重大威胁，自由主义力量的存在也将对民粹主义政党形成有力的遏制。

最后，缺乏稳定的组织结构，过于依赖克里斯玛型的领袖魅力，使得民粹主义政党在东欧的继续发展困难重重。有学者指出："民粹主义缺乏实质和核心的价值观，意味着它特别倾向于个人政治。"在东欧国家，民粹主义政党多是一些"出身"和"来源"不同的大杂烩，既有从左翼转化来的，如斯洛伐克社会民主—方向党，也有从自由民主党转化来的，如匈牙利青年民主主义者联盟—公民联盟，还有许多是在社会危机和民众不满中新产生的，如匈牙利尤比克党。[①] 在竞选中，民粹主义政党政策的核心内容就是"取悦于民"，只要能迎合选民的口味，它们就会采用自由主义政党、社会民主党、民族主义政党乃至其他任何政党的政策。因此，模糊的意识形态和多变的政策，使得东欧民粹主义政党在组织结构上十分依赖于"有魅力"的政治领袖，如波兰法律与公正党领袖卡钦斯基兄弟，斯洛伐克社会民主—方向党领袖罗伯特·菲佐，保加利亚欧洲发展公民党领袖博伊科·鲍利索夫等。这样一种以新奇的"边际效应"来袭扰主流的政治形式，捕获了大量在转型中未能受益而强烈反对各种制度和规则的普通民众。[②]

以魅力领袖作为政党号召的手段，成为民粹主义政党在东欧国家取得成功的重要原因，但"民粹主义的特性成就了民粹主义政党在选举中的胜利，同时也决定了它在继续发展过程中将面临重重困难，因为民粹主义政党无法解决个人高于体制这个矛盾"[③]。

一方面，专制滋生腐败。克里斯玛型政治的本质就是以优秀领导人的

---

① 参见徐刚：《中东欧社会转型中的新民粹主义探析》，载《欧洲研究》2011年第2期。

② 参见周凡：《国外民粹主义研究前沿》，http://www. cctb. net/ zjxz/ expertarticle/201011/ t20101105_24436. htm.

③ Reinhard Heinisch, "Success in Opposition Failure in Government: Explaning the Performance of Right-wing Populist Parties in Public Office," *West European Politics*, July, 2003, p. 91.



个人意志为号召，以避免复杂的制度结构和政治统治形式，排除制度和规则对个人意志的掣肘，因而更易于导致腐败。例如在匈牙利青年民主主义者联盟—匈牙利公民联盟执政期间（1998～2002），公共采购委员会主席佐尔坦·塞凯伊因收受107000美元的贿赂而接受调查，联盟执行委员会主席、主管国家文化遗产的国务秘书阿提拉·沃尔海伊同样存在腐败问题，因受贿、挪用公款和财产来源不明而接受调查。① 腐败问题屡见不鲜，暴露了东欧民粹主义政党组织结构不完善、制度不合理、缺少监督的弱点，如果这些弱点得不到克服，它们便难以根治腐败，也就不能获得民众持久的支持。

另一方面，对东欧民粹主义政党来说，选民的支持和党内的忠诚都维系在对魅力领袖的个人崇拜上，一旦魅力领袖下台或离去，由于既缺乏一套完整的意识形态来维持凝聚力和提升忠诚度，也缺乏有效的政策来吸引选民，如果不能培养出新的领袖，其影响力将会大打折扣。波兰法律与公正党的最近变化就体现了这一点。长期以来，卡钦斯基兄弟是法律与公正党的领导者，但莱赫·卡钦斯基的罹难使该党遭到重创，随后雅罗斯瓦夫·卡钦斯基在2010年第二轮总统大选中败北，使该党在国内的支持率大受到影响，当时很多人甚至预测它在2011年国会选举中将会遇到前所未有的失利。领导人与政党发展和选举成败的这种高度相关性，充分暴露出民粹主义政党的克里斯玛型领导方式在政党政治中的不足。更重要的是，在民主政治初具形态的东欧国家，民粹主义领导人日益无法通过其个人魅力来发动大众民粹主义运动了。

（三）东欧民粹主义政党与现行体制的冲突性

一是民粹主义政党与现行政治体制的冲突。东欧民粹主义政党的现实困境，在于它对政党制度的排斥与依赖并存。“为了回避代议制政治的复杂性，民粹主义者倡导政治上的简洁性和直接性”②，他们一方面抨击政党和权力斗争，另一方面又要“借助于现行的政治制度，借助政党的形式开展活动”③。这一现象在当前许多国家的政党政治中都有反映，不独东欧如此。

---

① Marian L. *Tupy*, *The Rise of Populist Parties in Central Europe*, Center For Global Liberty & Prosperity, November, 2006, p. 9.

② ［英］保罗·塔格特：《民粹主义》，袁明旭译，吉林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第4页。

③ ［英］保罗·塔格特：《民粹主义》，袁明旭译，吉林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第3页。



二是民粹主义政党体制中精英阶层与普通民众的冲突。民粹主义的重要标志和核心理念，是“人民至上”的思想。在“人民至上”的基础上，民粹主义对现存机构，无论是国家、大学还是官僚和金融系统，都抱有根深蒂固的怀疑，持反抗态度，“基本上不信任那些充斥于这些机构中的所谓精英人物，认为他们不仅腐败而且缺乏智慧，而相反的是，人民拥有智慧和信仰，现存机构只有认同于人民的意愿，政治才被看成是合法的”[①]。事实上，具有明显民粹主义倾向的平民大众要实现自己的政治诉求和政治理想，仍不得不求助于、依赖于政治精英的领导和运筹帷幄。因此，民粹主义者又必然把希望寄托在超凡魅力型个人领导者身上，乃至形成个人崇拜甚至个人独裁，从而构成政治精英与平民大众、领导者与个人之间的冲突。

上述两种冲突，在当代政党政治主流中是无法避免的，既是民粹主义概念之矛盾性和冲突性的结果，也是民粹主义政党的宿命。

（四）民粹主义政党反对欧洲一体化进程的主张越来越失去对东欧民众的吸引力

从历史来看，民粹主义是一个具有国家或民族边界的概念，它本身与民族主义、爱国主义甚至种族主义有着密切的联系。在开启欧洲化进程的东欧国家，人们将一国之内的民族与民主诉求的实现与整个欧洲一体化进程相联系，而民粹主义则将其平民主义和底层取向扩展到那些因没有能够从欧洲一体化进程获益而不满的群体，包括大量农民、退休工人和少数民族。在民粹主义者和民粹主义政党看来，欧盟和欧洲一体化进程正是他们最好的假想敌。他们认为，欧盟和欧洲一体化进程代表了一种自由主义、精英主义和超国家主义的政治取向，而这些都是民粹主义坚决反对的。在中东欧，几乎所有的民粹主义政党都对欧洲一体化进程持怀疑甚至反对的态度。

但从历史、地缘抑或政治经济等各种角度来看，回归欧洲、融入欧洲一体化进程是东欧各国的必然选择，也是东欧民众在国家战略上达成的一般共识。因而，一个完全反对欧洲一体化进程的民粹主义政党不会在民众中赢得太多支持。随着欧洲化进程的逐渐深入，更多的民众融入“欧洲大家

① Edward Shiles, *The Torment of Secrecy: The Background and Consequences of American Security Policies*, Free Press, 1956, p. 103.



庭”中，产生了一种“欧盟公民”的身份和观念，欧洲一体化成为他们内在的价值认同。同时，随着早期“欧洲化”进程中的失误逐渐得以纠正，资金投入和经济补贴开始从国家政府和中心城市转移到边缘地区，农业政策、少数派权利保障、外国居民土地所有权等一系列问题也开始得到解决，这使得反对欧洲一体化的呼声大为减少。因此，东欧国家的民粹主义政党在欧洲一体化进程问题上面临着两难选择：一方面，那些因没能从欧洲一体化进程中获益而不满的贫困落后群体是其重要的社会基础和动员对象，他们不会接受民粹主义政党向欧盟“投诚”；另一方面，在欧洲一体化深入人心的东欧，反对欧洲一体化进程的主张必然会遭到大多数人的摒弃。总之，无论民粹主义政党作出何种抉择，都会削弱自身的社会基础，如波兰左翼民主联盟和斯洛伐克左翼民主党，都因为在欧洲一体化问题上改弦更张而丢掉了大量来自边缘地区落后群体的选票。

综上所述，东欧民粹主义及其政党经历了20世纪最后十年的充分酝酿，在21世纪逐渐活跃并呈现出“星火燎原”之势。尽管民粹主义政党在东欧国家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但由于自身价值观念、组织结构和具体政策方面的问题，其发展已经遭遇到或即将遭遇到现实困境，是否具备克服这种困境的能力，决定着它对东欧政党政治的冲击能否持续下去。既然民粹主义是民主政治因其内在规定性含糊不明而投射出来的一片阴影，且已渗透到代议制政治的方方面面，那么与之共存不仅是自由主义民主之宽容性的证明，更是它无法摆脱的宿命。正视这一点，将有助于人们重新审视民粹主义和测量民主宪政自由的相对价值。[①]

① 参见林红：《民粹主义——概念、理论与实证》，中央编译出版社2007年版，第283页。

参考文献

一、中文译著

[英]安东尼·史密斯:《民族主义:理论·意识形态·历史》,时江译,上海世纪出版集团2006年版。

[英]保罗·塔格特:《民粹主义》,袁明旭译,吉林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

[英]厄内斯特·盖尔纳:《民族与民族主义》,韩红译,中央编译出版社2002年版。

[英]埃里·凯杜里:《民族主义》,张明明译,中央编译出版社2002年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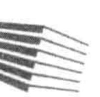
[英]安东尼·D·史密斯:《全球化时代的民族与民族主义》,龚维斌等译,中央编译出版社2002年版。

[英]克里斯·哈门:《民族问题的重返》,白晓红译,台北前卫出版社2001年版。

[英]安东尼·吉登斯:《超越左与右——激进政治的未来》,李惠斌、杨雪冬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0年版。

[英]埃里克·霍布斯鲍姆:《民族与民族主义》,李金梅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

[英]本·福凯斯:《东欧共产主义的兴衰》,张金鉴译,中央编译出版社1998年版。



[英]弗里德里克·A·哈耶克:《通往奴役之路》,王明毅等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7年版。

[英]杰弗里·巴勒克拉夫:《当代史导论》,张广勇等译,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6年版。

[英]索尔·埃斯特林、尤里安·勒·格兰德:《市场社会主义》,邓正来等译,经济日报出版社1993年版。

[英]阿波利尔·卡特尔:《南斯拉夫的政治改革》,范琦勇等译,春秋出版社1988年版。

[英]斯蒂芬·克利索德:《南苏关系1939～1973年文件与评注》,河南师范大学外语系英语翻译组译,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

[英]弗雷德·辛格尔顿:《二十世纪的南斯拉夫》,何伟文译,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80年版。

[英]斯蒂芬·克利索德:《南斯拉夫简史》,黑龙江大学英语系翻译组译,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76年版。

[美]海斯:《现代民族主义演进史》,帕米尔译,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

[美]米尔顿·弗里德曼:《资本主义与自由》,张瑞玉译,商务印书馆2004年版。

[美]里亚·格林菲尔德:《资本主义精神:民族主义与经济增长》,张京生等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

[美]本尼迪克特·安德森:《想象的共同体——民族主义的起源与散布》,吴睿人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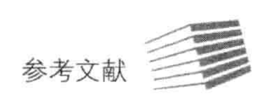
[美]杜赞奇:《从民族国家拯救历史:民族主义话语与中国现代史研究》,王宪明等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

[美]菲利克斯·格罗斯:《公民与国家、民族、部族和族属身份》,王建娥、魏强译,新华出版社2003年版。

[美]塞缪尔·亨廷顿:《文明的冲突与世界秩序的重建》,周琪等译,新华出版社2002年版。

[美]T. H. 埃里克森:《族群性与民族主义》,王亚文译,敦煌文艺出版社2002年版。

[美]E. 达尔德、M. 奥汉隆:《丑陋的胜利:解剖科索沃战争》,新华出版



社 2001 年版。

[美]布鲁斯·拉西特、哈维·斯塔尔:《世界政治》,王玉珍等译,华夏出版社 2001 年版。

[美]卡尔·博格斯:《政治的终结》,陈家刚译,社会文献出版社 2001 年版。

[美]弗里德里希·沃特金斯:《西方政治传统——现代自由主义发展研究》,黄辉、李健译,吉林人民出版社 2001 年版。

[美]理查德·N·哈斯:《新干涉主义》,殷雄等译,新华出版社 2000 年版。

[美]诺姆·乔姆斯基:《新自由主义和全球秩序》,徐海铭、季海宏译,江苏人民出版社 2000 年版。

[美]兹·布热津斯基:《大棋局》,中国国际问题研究所译,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8 年版。

[美]C·萨雷切夫:《寻求"第三条道路"》,李兴泽译,东方出版社 1991 年版。

[美]杰万诺夫斯基:《波兰共产党历史概要》,杨绿洲译,人民出版社 1990 年版。

[美]塞缪尔·亨廷顿:《变化社会中的政治秩序》,王冠华等译,三联书店 1989 年版。

[美]斯蒂芬、费希尔、盖拉蒂主编:《东欧各国共产党》,张月明等译,东方出版社 1985 年版。

[美]特里萨·拉科夫斯卡—哈母斯通、安德鲁·捷尔吉:《东欧共产主义》,林穗芳译,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美]马·拉科夫斯基:《东欧的马克思主义》,钟长安译,三联书店 1984 年版。

[美]约翰·多恩伯格:《东欧——共产主义的万花筒》,楼小燕、柯国淳译,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版。

[美]塔德·舒尔茨:《"布拉格之春"前后》,张振第、丛林译,新华出版社 1983 年版。

[美]爱德华·塔波尔斯基:《共产主义在捷克斯洛伐克(1948~1960)》,何瑞丰、徐式谷译,世界知识出版社 1965 年版。



[法]里昂耐尔·理查尔:《魏玛共和国时期的德国(1919～1933)》,李末译,山东画报出版社 2005 年版。

[法]吉尔·德拉诺瓦:《民族与民族主义》,郑文彬、洪晖译,三联书店 2005 年版。

[德]尤尔根·哈贝马斯:《在事实与规范之间》,童世骏译,三联书店 2003 年版。

[德]尤尔根·哈贝马斯:《后民族结构》,曹卫东译,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2 年版。

[德]尤尔根·哈贝马斯:《包容他者》,曹卫东译,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2 年版。

[德]卡尔·考茨基:《取得政权的道路》,刘磊译,三联书店 1961 年版。

[德]斐迪南·滕尼斯:《共同体与社会》,林容远译,商务印书馆 1999 年版。

[德]托马斯·迈尔:《社会民主主义导论》,殷叙彝译,中央编译出版社 1996 年版。

[德]L·安德特等:《倒台——昂纳克答问录》,顾增文等译,世界知识出版社 1992 年版。

[德]埃贡·克伦茨:《大墙倾倒之际》,沈隆光等译,世界知识出版社 1991 年版。

[德]托马斯·迈尔等:《论民主社会主义》,刘芸影等译,东方出版社 1987 年版。

[德]卡尔·古斯塔夫·施特勒姆:《铁托与南斯拉夫》,林荣远等译,商务印书馆 1979 年版。

[德]维纳·洛赫:《德国史》,北京大学历史系世界近代现代史教研室译,三联书店 1976 年版。

[苏]克里沃古兹:《社会主义工人国际》,黄进、姚荣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苏]赫鲁晓夫:《赫鲁晓夫回忆录》,赵绍棣等译,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1988 年版。

[苏]罗·麦德维杰夫:《论苏联的持不同政见者》,刘明、洪历建译,群众出版社 1984 年版。

[苏]费多谢耶夫等:《什么是"民主社会主义"?》,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4年版。

[苏]H.西比列夫:《社会党国际》,姜汉章等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3年版。

[苏]弗·恩·维诺格拉多夫等:《罗马尼亚近现代史》,中国科学院世界历史研究所翻译组译,商务印书馆1974年版。

[波]格泽戈尔兹·科勒德克:《从休克到治疗:后社会主义转轨的政治经济》,刘晓勇等译,上海远东出版社2000年版。

[波]米·拉科夫斯基:《波兰剧变是怎样发生的?》,郭增麟译,世界知识出版社1991年版。

[波]亚当·沙夫:《论共产主义运动的若干问题》,奚戚、齐伍译,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

[波]斯坦尼斯瓦夫·阿尔诺耳德等:《波兰简史》,史波译,商务印书馆1974年版。

[匈]福尔代什·伊斯特万:《匈牙利改革的道路》,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

[匈]雷·彼德:《1956年匈牙利事件的经过和历史教训》,赵平生等译,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

[匈]温盖尔·马加什等:《匈牙利史》,阚思静等译,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

[捷]瓦·胡萨:《捷克斯洛伐克历史》,陈广嗣译,东方出版社1988年版。

[捷]伊日·贝利康:《永无尽头的春天》,北京出版社1983年版。

[捷]奥塔·希克:《第三条道路》,张斌译,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

[保]维·哈吉尼科洛夫等:《季米特洛夫传》,余志和等译,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

[保]科谢夫等:《保加利亚简史》,黑龙江大学英语系翻译组译,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

[南]兹冯科·施陶布林格:《铁托的独立道路》,达洲译,新华出版社1987年版。

[南]米洛凡·杰拉斯:《同斯大林的谈话》,赵沟、林英译,吉林人民出版



社 1983 年版。

[南]德·米利优耶维奇：《波兰在十字路口》，王洛林等译，世界知识出版社 1981 年版。

[南]贝里斯拉夫·舍费尔：《七十年代的南斯拉夫经济发展》，熊佳文等译，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1979 年版。

[日]吉野耕作：《文化民族主义的社会学》，刘克申译，商务印书馆 2004 年版。

[瑞士]埃里希·艾克：《魏玛共和国史》，高年生、高荣生译，商务印书馆 1994 年版。

[以色列]耶尔·塔米尔：《自由主义的民族主义》，陶东风译，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5 年版。

[印度]泰戈尔：《民族主义》，谭仁侠译，商务印书馆 1997 年版。

二、中文著作

孔寒冰等：《原苏东地区社会主义运动现状研究》，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0 年版。

孔寒冰：《东欧史》，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0 年版。

孔寒冰：《东欧政治与外交》，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9 年版。

马胜利、邝杨：《欧洲认同研究》，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8 年版。

潘德礼：《俄罗斯东欧中亚政治概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8 年版。

周淑真：《政党和政党制度比较研究》，人民出版社 2007 年版。

林红：《民粹主义——概念、理论与实证》，中央编译出版社 2007 年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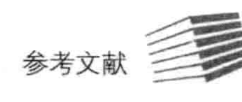
孙敬亭：《转轨与入盟——中东欧政党政治剖析》，中国文史出版社 2006 年版。

刘中民、左彩金、骆素青：《民族主义与当代国际政治》，世界知识出版社 2006 年版。

沈志华：《冷战时期苏联与东欧的关系》，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6 年版。

龚加成：《全球化背景下的新探索——冷战结束后社会党国际纲领与政策的演变》，中央编译出版社 2006 年版。

张月明、姜琦：《政坛 10 年风云——俄罗斯与东欧国家政党研究》，上海



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05 年版。

章永勇:《塞尔维亚和黑山》,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5 年版。

茹莹:《一战后东欧民族关系与国际联盟》,载《世界民族》2005 年第 4 期。

冯绍雷、相兰欣:《转型十年》(中东欧卷),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2005 年版。

高德平:《波兰》,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5 年版。

韦民:《民族主义与地区主义的互动:东盟研究新视角》,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5 年版。

王瑜:《东欧共产党:倒下的多米诺骨牌》,红旗出版社 2005 年版。

刘书林:《论民主社会主义思潮》,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4 年版。

金雁、秦晖:《十年沧桑——东欧诸国的经济社会转轨与思想变迁》,三联书店 2004 年版。

房宁、王炳权:《论民族主义思潮》,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4 年版。

许宝强、罗永生:《解殖与民族主义》,中央编译出版社 2004 年版。

朱晓中:《十年巨变——中东欧卷》,中共党史出版社 2004 年版。

孔田平:《东欧经济改革之路:经济转轨与制度变迁》,广东人民出版社 2003 年版。

李景治、张小劲等:《政党政治视角下的欧洲一体化》,法律出版社 2003 年版。

顾肃:《自由主义基本理念》,中央编译出版社 2003 年版。

高歌:《东欧国家的政治转轨》,世界知识出版社 2003 年版。

黄继锋:《东欧新马克思主义》,中央编译出版社 2002 年版。

薛君度主编:《转轨中的中东欧》,人民出版社 2002 年版。

吴楚克:《民族主义幽灵与苏联裂变》,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2 年版。

赵乃斌、汪丽敏:《南斯拉夫的变迁》,广东人民出版社 2002 年版。

蒋锐:《东欧人民民主道路研究》,山东人民出版社 2002 年版。

杨烨:《波、匈、捷经济转轨中的政府职能》,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2 年版。

朱晓中:《中东欧与欧洲一体化》,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2 年版。

吴友法:《德国法西斯的兴起——第二次世界大战起源研究》,湖北教育出版社 2002 年版。



徐大同:《当代西方政治思潮(20 世纪 70 年代以来)》,天津人民出版社 2001 年版。

周平:《民族政治学导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1 年版。

姜琦、张月明:《悲剧悄悄来临:东欧政治大地震的征兆》,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1 年版。

刘铁生:《波兰风雷》,世界知识出版社 2001 年版。

王正泉:《剧变后的原苏联东欧国家(1998～1999)》,东方出版社 2001 年版。

林勋健:《政党与欧洲一体化》,当代世界出版社 2000 年版。

朱谌:《民族主义的背景与学说》,台北国立编译馆 2000 年版。

张跃发、刘养洁:《民族国家与世界台湾经济》,时事出版社 1999 年版。

余建华:《民族主义——历史遗产与时代风云的交汇》,学林出版社 1999 年版。

潘志平:《民族自决还是民族分裂》,新疆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

张月明、姜琦:《民主社会主义在东欧》,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

冯绍雷:《制度变迁与国际关系》,台北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1999 年版。

钱乘旦:《欧洲文明:民族的融合与冲突》,贵州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

肖枫主编:《社会主义向何处去》,当代世界出版社 1999 年版。

徐迅:《民族主义》,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8 年版。

江宜桦:《自由主义、民族主义与国家认同》,扬智文化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1998 年版。

施正锋:《族群与民族主义:集体认同的政治分析》,前卫出版社 1998 年版。

陈林、侯玉兰:《激进,温和,还是僭越?——当代欧洲左翼政治现象审视》,中央编译出版社 1998 年版。

吴仁彰:《苏联东欧剧变与马克思主义》,世界知识出版社 1998 年版。

徐葵:《1996 年俄罗斯和东欧中亚国家年鉴》,当代世界出版社 1998 年版。

李宏图:《西欧近代民族主义思潮研究》,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1997 年版。

阚思静、刘邦义:《东欧演变的历史思考》,当代世界出版社 1997 年版。

赵锦元:《欧洲民族主义发展新趋向》,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1996 年版。

熊家学、丘正文:《当代世界主要政治思潮》,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1996 年版。

金涛、孙运来:《世界民族关系概论》,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1996 年版。

宁骚:《民族与国家》,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5 年版。

葛公尚:《当代政治与民族问题》,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1995 年版。

朱庭光:《法西斯体制研究》,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

刘祖熙等主编:《东欧剧变的根源与教训》,东方出版社 1995 年版。

黄宗良等主编:《世界社会主义的历史和理论》,中央编译出版社 1995 年版。

金辉主编:《东欧中亚列国志》,当代世界出版社 1994 年版。

胡瑾主编:《民主社会主义的由来与实质》,山西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

铭真:《日夫科夫与保加利亚》,世界知识出版社 1994 年版。

杨元恪主编:《1989 年以来东欧、中亚政党嬗变》,中央党校出版社 1993 年版。

刘祖熙:《斯拉夫文化》,浙江人民出版社 1993 年版。

阚思静:《卡达尔与匈牙利》,世界知识出版社 1993 年版。

李毅夫:《世界民族概论》,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 1993 年版。

周星:《民族政治学》,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3 年版。

中联部资料中心编:《社会党国际和社会党重要文件选编》,中央党校出版社 1993 年版。

彭树智:《东方民族主义思潮》,西北大学出版社 1992 年版。

刘正荣:《世界上的民族与民族问题》,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992 年版。

周新城、任大奎:《当代民主社会主义评析》,辽宁人民出版社 1992 年版。

丁维陵等:《苏联东欧剧变启示录》,吉林人民出版社 1992 年版。

刘祖熙等:《波兰战后的三次危机》,世界知识出版社 1992 年版。

朱庭光:《法西斯新论》,重庆出版社 1991 年版。

马细谱主编:《战后东欧——改革与危机》,中国劳动出版社 1991 年版。

马句等编:《民主社会主义的由来和演变》,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 1991 年版。

张文武等主编:《东欧概览》,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1 年版。

芮边编:《剧变后的东欧》,新华出版社 1991 年版。

世界知识出版社编:《东欧六国纵横》,世界知识出版社 1990 年版。

中国社会科学院苏联东欧研究所编译组:《东欧问题资料》,东方出版社 1990 年版。

李嘉恩等编:《东欧六国和南斯拉夫政治概览》,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社会党国际文件集》编辑组编:《社会党国际文件集》,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89 年版。

洪韵珊:《80 年代的苏联东欧》,四川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

孟传德:《匈牙利改革之路》,中国展望出版社 1988 年版。

曹长盛:《两次世界大战之间的德国社会民主党(1914～1945)》,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8 年版。

朱庭光:《法西斯主义与第二次世界大战》,华夏出版社 1988 年版。

彭树智:《现代民族主义运动史》,西北大学出版社 1987 年版。

高骞、姜长斌主编:《苏联东欧改革理论比较》,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

中国社会科学院苏联东欧研究所:《苏联东欧国家政治体制及改革》,求实出版社 1987 年版。

姜琦、张月明:《东欧三十五年》,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中国人民大学编写组编:《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文献史料选编》(五),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86 年版。

张德修编:《东欧经济改革浪湖》,时事出版社 1985 年版。

《战后世界历史长编》编委会主编:《战后世界历史长编(1945～1950 年)》,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王牧琪、阮西湖:《南斯拉夫民族问题资料》,民族出版社 1981 年版。

李有义:《世界民族问题初探》,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1 年版。

三、期刊论文

田烨:《欧洲一体化——区域民族主义与国家民族主义的交织》,载《世

界民族》2011 年第 2 期。

徐刚:《中东欧社会转型中的新民粹主义探析》,载《欧洲研究》2011 年第 2 期。

简军波:《民族国家的社会化——区域一体化对东南亚和中东欧国家的影响之比较研究》,载《欧洲研究》2010 年第 1 期。

夏纪媛:《保加利亚社会党 2009 年大选失利的原因》,载《国际关系学院学报》2010 年第 2 期。

孙敬亭:《中东欧国家的右翼政党:特点和意识形态》,载《马克思主义研究》2010 年第 2 期。

古莉亚:《斯洛伐克政党的欧洲化》,载《当代世界社会主义问题》2009 年第 4 期。

容志:《政党社会化与地方治理嵌入:一个分析框架》,载《社会主义研究》2008 年第 5 期。

孔寒冰、项佐涛:《保加利亚社会党欧洲议会议员选举失利的原因和影响》,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研究》2007 年第 5 期。

张建军:《论冷战后的民族分离主义》,载《新疆大学学报》2007 年第 2 期。

方雷、孙奇:《中东欧国家的政治转轨——以波匈捷为例》,载《山东大学学报》2006 年第 1 期。

张世鹏:《社会民主主义与自由主义的相互渗透———欧洲社会民主党的历史演变》,载《欧洲研究》2006 年第 2 期。

孙敬亭:《中东欧国家右翼政党的定位和发展轨迹》,载《社会科学》2005 年第 12 期。

花永兰:《解开民族分离主义情结》,载《领导之友》2005 年第 1 期。

蔡永梅:《试论科索沃问题的由来及启示》,载《延安教育学院学报》2003 年第 2 期。

金鑫、徐晓萍:《有关民族主义的几种类型》,载《欧洲》2002 年第 1 期。

李滨:《西方政坛“向右转”背后的政治经济学》,载《世界经济与政治》2002 年第 10 期。

胡荣花:《东扩对欧盟和中东欧国家的双重影响——期望差异的分析》,载《世界经济研究》2002 年第 2 期。

[英]以赛亚·伯林:《论民族主义》,载《战略与管理》2001 年第 4 期。

王志连、柳彦:《中东欧现行政党制度及左翼政党地位初探》,载《当代世界社会主义问题》2001 年第 4 期。

魏光明:《当代民族主义的类型学分析》,载《中南民族学院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1 年第 2 期。

郝时远:《21 世纪世界民族问题的基本走向》,载《国外社会科学》2001 年第 1 期。

[俄]卡斯佩:《法国学者论当代民族主义与世界主义》,载《世界民族》2000 年第 4 期。

丁建定:《区域主义、民族问题与苏联解体》,载《世界民族》2000 年第 3 期。

丁诗传、葛汉文:《对冷战后民族分离主义运动的几点思考》,载《现代国际关系》2000 年第 11 期。

王建娥:《迈向 21 世纪的世界民族研究》,载《世界民族》2000 年第 1 期。

罗松涛:《统一欧洲的大战略——欧盟东扩论》,载《国际问题研究》2000 年第 4 期。

杨勉:《当代世界的民族分离主义》,载《现代国际关系》2000 年第 8 期。

何群:《多民族国家民族政策与民族关系发展远景》,载《西北民族研究》2000 年第 1 期。

陈海燕:《浅论科索沃危机对大国关系的影响》,载《山东教育学院学报》2000 年第 1 期。

王逢振:《全球化·市民社会·民族主义》,载《哲学研究》1999 年第 12 期。

王联:《关于民族和民族主义的理论》,载《世界民族》1999 年第 1 期。

蓝磊明:《冷战时期的全球化浪潮与民族主义》,载《社会科学》1999 年第 3 期。

张晓刚:《民族主义、文化民族主义、第三世界民族主义》,载《战略与管理》1999 年第 3 期。

马细谱:《20 世纪的巴尔干民族主义问题》,载《世界历史》1999 年第 5 期。

马宝成:《论民族主义的意识形态功能》,载《西北师范大学学报》1999 年



第2期。

金鹏:《现代化进程中的文化民族主义》,载《欧洲》1999年第2期。

余建华:《世纪之交世界民族分离主义运动的背景及其理论探析》,载《世界民族》1999年第2期。

阮西湖:《世纪之交世界民族关系评析》,载《和平与发展》1998年第4期。

陈晓律、李永刚:《当代民族主义及其未来趋势》,载《史学月刊》1998年第6期。

方立:《冷战结束后的世界性民族问题》,载《马克思主义研究》1998年第2期。

马瑞映:《民族主义:民族求存的庇护所》,载《世界民族》1998年第1期。

张吉炎:《从民族主义与现代化的关系看民族主义的归宿》,载《世界民族》1998年第2期。

程人乾:《当代世界民族主义纵横谈》,载《当代世界与社会主义》1998年第3期。

汪丽敏:《科索沃的民族冲突》,载《世界民族》1998年第3期。

金颂:《关于当代民族主义浪潮的初步分析》,载《国际关系学院学报》1997年第4期。

王勤榕:《欧洲近代民族主义的几种类型》,载《中央民族大学学报》1997年第3期。

郭洪纪:《文化民族主义的缘起及主要特征》,载《青海师范大学学报》1997年第3期。

黄维民:《论民族主义新浪潮对冷战后国际关系的影响》,载《西藏民族学院学报》1997年第2期。

魏光明:《民族主义与当代国际政治》,载《西北民族学院学报》1997年第3期。

张文伟:《二战后民族主义浪潮与全球一体化的关系》,载《上饶师专学报》1997年第1期。

孟捷:《资本主义·民族主义·社会主义》,载《当代世界与社会主义》1997年第1期。

李哗、刘雅军:《当代欧美学者几种民族主义理论评介》,载《外国问题研

究》1997 年第 1 期。

阎学通:《普世性民族主义与中国的崛起》,载《太平洋学报》1997 年第 2 期。

徐蓝:《关于民族主义的若干历史思考》,载《史学理论研究》1997 年第 3 期。

俞正梁:《论现代民族主义新浪潮》,载《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7 年第 1 期。

熊家学:《冷战后的民族主义浪潮及其影响》,载《湖南师范大学社会科学学报》1996 年第 1 期。

田新建:《民族主义对冷战后国际政治格局的影响》,载《战略与管理》1996 年第 2 期。

尹保云:《论民族主义的发展》,载《战略与管理》1996 年第 1 期。

刘中民:《关于冷战后全球民族主义的多维思考》,载《世界经济与政治》1995 年第 12 期。

程人乾:《论当代世界民族主义的发展趋势》,载《山西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5 年第 3 期。

李兴:《论国家民族主义概念》,载《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5 年第 4 期。

[法]多甘:《西欧民族主义的衰落》,载《现代外国哲学社会科学文摘》1994 年第 1 期。

李少军:《论民族与民族主义》,载《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学报》1994 年第 5 期。

王逸舟:《民族主义概念的现代思考》,载《战略与管理》1994 年第 3 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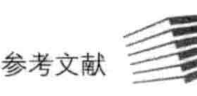
尹保云:《论民族主义的发展》,载《战略与管理》1994 年第 3 期。

蓝正华:《民族主义与国家利益》,载《战略与管理》1994 年第 4 期。

王辑思:《民族和民族主义》,载《欧洲》1993 年第 5 期。

四、外文书刊

Vít Hloušek, Pavel Pšeja, "Europeanization of Political Parties and Party System in the Czech Republic," *Journal of Communist Studies and*



Transition Politics, Vol. 25, Issue 4, 2009.

Vera Stojarová, Jakubšedo, Lubomír Kopecek and Roman Chytilek, *Political Parties in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In Search of Consolidation*,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Democracy and Electoral Assistance, 2007.

N. Aylott, L. Morales and L. Ramiro, "Some Things Change, a Lot Stays the Same: Comparing the Country Studies," in T. Poguntke, N. Aylott, E. Cater, R. Ladrech and R. Luther (eds.), *The Europeanization of National Political Parties: Power and Organizational Adaptation*, Routledge, 2007.

Miroslav Mareš, "Transnational Networks of Extreme Right Parties in East Central Europe: Stimuli and Limits of Cross-border Cooperation", paper prepared for the 20th IPSA World Congress (Section MT03. 377), Fukuoka, 9-13 July 2006.

Berglund, Joakim Eklllan, Frank H. Aarebrot, *The Handbook of Political Change in Eastern Europe*, Edward Elgar, 2004.

Cas Mudde, "EU Accession and a New Populist Center-Periphery Cleavage in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CES Central & Eastern Europe Working Paper, No. 62, 2004.

Emilian R. Kavalski, "The International Socialization of the Balkans," *The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Vol. 2, No. 4, 2003.

Geoffrey Pridham, "The European Union's Democratic Conditionality and Domestic Politics in Slovakia," *Europe-Asia Studies*, Vo. 154, No. 2, 2002.

Andrew Vincent, *Nationalism and Particularit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2.

Gerard Delanty and Patrick O'Mahony, *Nationalism and Social Theory*, SAGE Publications, 2002.

Daniele Conversi, *Ethnonationalism in the Contemporary World*, Routledge, 2002.

Bertrand M. Roehner, *Separatism and Integration*, Roeman and Littlefield Publishers Inc., 2002.

S. Birch, *Electoral Systems and Political Transformation in Post-Commu-*

nist Europe, Basingstoke and New York:Palgrave Macmillan, 2002.

T. Haughton, "HZDS: The Ideology, Organization and Support Base of Slovakia's Most Successful Party," *Europe-Asia Studies*, No. 53, 2001.

Will Kymlicka, *Politics in the Vernacular: Nationalism, Multiculturalism and Citizenship*,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Paul Kennedy and Catherine Jinks, *Globalization and National Identities: Crisis or Opportunity?* Palgrave Publishers Ltd., 2001.

Barbara Törnquist Plewa, "Nationalism and Minority Questions in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in Tornguist Context of EU Enlargement," Centre for European Studies at Lund University, 2001.

Kjell Goldmann, Ulf Hannerz and Charles Westin(eds.), *Nationalism and Internationalism in the Post-Cold War Era*, Routledge, 2000.

L. S. Stavrianos, *The Balkans since* 1453,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2000.

Zarycki, T., "Politics in the Periphery: Political Cleavages in Poland Interpreted in their Historical and International Context," *Europe-Asia Studies*, No. 52, 2000.

P. G. Lewis, *Political Parties in Post-Communist Eastern Europe*, Routledge, 2000.

J. T. Ishiyama, *Communist Successor Parties in Post-Communist Politics*, Nova Science Pub. Inc., 1999.

J. W. Derleth, *The Transition in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an Politics*, Prentice Hall, 1999.

Branimir M. Jankovic, *The Balkans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Macmillan Press, 1999.

Stevan K. Palowitch, *A History of the Balkans* 1804-1945, New York Press, 1999.

Thanasis D. Sfikas, *Ethnicity and Nationalism in East Central Europe and the Balkans*, London, 1999.

Andrea R. Ommele and Georgi Karasimeonov(eds.), *Cleavages, Parties, and Voters: Studies from Bulgaria, the Czech Republic, Hungary,*

Poland and Romania, Praeger Publishers, 1999.

Kristie Macrakis and Dieter Hoffmann, *Science under Socialism*: *East Germany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James G. Kellas, *The Politics of Nationalism and Ethnicity*, St. Martin's Press, 1998.

T. K. Oommen, *Citizenship, Nationality and Ethnicity*: *Reconciling Competing Identities*, Polity Press, 1997.

Ian Bremmer, *New States*, *New Politic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7.

Jane Brenton, *Violence and Peace*, Central European University Press, 1997.

Georg Bruner, *Nationality Problems and Minority Conflicts in Eastern Europe*, Bertelsmann Foundation Publishers, 1996.

James Goodman, *Nationalism and Trans-Nationalism*: *The National Conflict in Ireland and European Union Integration*, Avebury, 1996.

Montserrat Guibernau, *Nationalisms*: *The Nation-State and Nationalism in the 20th Century*, Polity Press, 1996.

F. Plasser, A. Pribersky, *Political Culture in East Central Europe*, Avebury, 1996.

Gordon Wightman, *Party Formation in East-Central European*: *Post-Communist Politics in Czechoslovakia*, *Hungary*, *Poland and Bulgaria*, Edward Elgar, 1995.

John Hutchinson and Anthony D. Smith, *Nationalism*,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4.

Berglun & Jan Ake Dellenbrant (eds.), *The New Eastern Europe*: *Party Systems and Political Cleavages*, Edward Elgar Publishing Limited, 1994.

LaJrry Diamond and Mare F. Plattner, *Nationalism*, *Ethnic Conflict*, *and Democracy*, Baltimore and London: Th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94.

Peter Altef, *Nationalism*, London: Edward Amold, 1994.



Jan Kubik, *The Power of Symbols Against The Symbols of Power: The Rise of Solidarity and the Fall of State Socialism in Poland*,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Press, 1994.

Silviu Brucan, *The Wasted Generation: Memoirs of the Romanian Journey from Capitalism to Socialism and Back*, San Francisco, California: Westview Press, 1993.

Walter Connor and Piotr Ploszajski, *The Polish Road from Socialism: The Economics, Sociology and Politics of Transition*, M. E. Sharpe Inc., 1992.

Barto omiej Kaminski, *The Collapse of State Socialism: The Case of Poland*,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1.

Robin Blackrurn, *After the Fall: The Failure of Communism and the Future of Socialism*, London: Verso, 1991.

T. H. Rigby, *The Changing Soviet System: Mono-Organizational Socialism from its Origins to Gorbachev's Restructuring*, Aldershot, Hants, England; Brookfield, Vt., USA: E. Elgar Pub., 1990.

E. J. Hobsbawn, *Nations and Nationalism Since* 1780: *Programme, Myth, Realit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0.

William Bloom, *Personal Identity, National Identity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0.

Peter Alter, *Nationalism*, University of Nottingham, 1989.

Vladimir Tismaneanu, *The Crisis of Marxist Ideology in Eastern Europe: The Poverty of Utopia*, Routledge Kegan & Paul, 1988.

John Breuilly, *Nationalism and the State*,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1985.

Frederick L. Hiels, *Ethnic Separatism and World Politics*, University Press of America, 1984.

D. Seers,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Nationalism*,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3.

Anthony D. Smith, *The Ethnic Revival in the Modern World*,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1.



Louis L. Nyder, *Varieties of Nationalism: A Comparative Study*, Holt, Rinehart and Winston, 1976.

Anthony D. Smith, *Theories of Nationalism*, Harper & Row Publishers, 1971.

Kristo Frasheri, *The History of Albania*, Triana, 1964.

Hans Kohn, *The Idea of Nationalism: A Study in its Origins and Background*, The Macmillan Company, 1944.

J. Carlton , H. Hayes, *The Historical Evolution of Modern Nationalism*, The Macmillan Company, 1931.

后　记

在20世纪一百年间，东欧国家几经变迁，各种政治思潮和政党异彩纷呈，此消彼长，构成了一部丰富多彩的政治发展史。虽然我们深刻认识到研究该地区政治生活的重要性，但在实际工作中由于面临诸多困难，让我们迟迟不敢轻易下手。所以，当这部书稿即将付印时，我们没有太多的成就感，更多的是诚惶诚恐，也有些如释重负，终于完成了这项工作。

本书系方雷承担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20世纪以来东欧国家政党与政治思潮研究”的最终成果，其中一部分内容是蒋锐承担的山东省社科基金项目“冷战后东欧社会民主主义研究”的最终成果。全书由方雷负责提纲拟定和体例设计，方雷、蒋锐统修定稿。具体分工是：前言，方雷；第一章、第二章、第五章，方雷、赵建波、鞠豪；第三章、第四章，蒋锐；第六章，方雷、刘树燕、鞠豪。刘飞博士参与了第一章第五节部分内容的写作，现在英国伯明翰大学学习的刘华兴博士和在伦敦大学国王学院学习的黄晴博士，为本书搜集并翻译了部分英文资料。本研究还得到中国社会科学院俄罗斯中亚东欧研究所朱晓中教授、高歌教授，北京大学国际关系学院孔寒冰教授、马克思主义学院郇庆治教授，同济大学中东欧研究所杨烨教授，山东大学当代社会主义研究所赵明义教授、政党研究所王韶兴教授，山东省委党校张传鹤教授，聊城大学张祥云教授等专家学者的大力帮助。《外交评论》执行主编陈志瑞教授、《欧洲研究》编辑部主任宋晓敏女士、《国外社会科学》副主编张静女士、《俄罗斯中亚东欧研究》编辑部常玢主任和陆齐华编审、《社会科学》杂志李申编审等，为本项目阶段性成果的发表付出了大量时间和精力，在此一并表示诚挚的谢意。

由于水平所限，书中的缺点错误在所难免。在写作过程中，我们引用和参考了国内外学者的大量研究成果、观点和数据资料，并在页下注和参考文献中做了说明，如有遗漏、曲解或错误，敬请学界前辈和同行专家指出并谅解。

本书的出版得到山东大学政治学与公共管理学院的大力支持，被纳入《政治发展与治理研究系列丛书》出版基金资助。

方雷　蒋锐

2012年秋